

四月天，中原的黄土平原上暖洋洋。

小伙子秋岚拭掉额上沁出的冷汗，吸入一口长气，摇摇头。感慨地自语道：“姓钟的淫贼固然是自取其辱，但罪不至死，这位青云客未免太狠了些。他这位宝贝妹妹，也太小题大作了。”

他身旁的小弟秋雷耳力超人，哼了一声接口道：“不能怪谁，强存弱亡，理所当然，青云客名列字内三凶三邪三菩萨之列，当然有任意处死弱者的权利，何况姓钟的咎由自取，瞎了眼硬往鬼门关闯，怪谁？”

“弟弟，你这种想法太可伯，名宿高手便可以任意杀人？不可以的，弟弟。”秋岚摇头，正色指责。

秋雷极不耐烦地冷笑，傲然地说：“我只相信事实，一旦大权在握，天下间唯我独尊，为何不能处置那些该死的，替天行道，快意思仇，方不负十余载辛勤苦练，不至辜负了满腔热血与大好头颅，哥哥，你这种畏首畏尾死执理字的处事态度，我不同意。”

秋岚苦笑，他对这位极少相聚的弟弟无可奈何，叹口气说：“弟弟，终南狂客老前辈把你教坏了。”

“什么！你污蔑我的师父？”秋雷暴跳如雷，不悦地叫。

“我无意污蔑终南狂客老前辈，只是，我反对他那种目空一切，是非不分，任性而为，只讲强权生杀予夺的作风，有失练武入明心见性择善固执之旨……”

“你停嘴好不？”秋雷暴躁地打断秋岚的话，声音相当高。

山坡下的人被秋雷的叫声所吸引，有不少人扭头向上看。秋岚还想劝秋雷几句，但见到有不少人向他俩投来不太友好的目光只好住口不说，仅摇头叹息一声。

两人所立处，是一座长满丝茅草的山坡，坡下是密县至登封县的小道。道旁近山坡一面，共有八个奇形怪状的怪人，半环形排开，堵住了西行的小径，八个人中，有一个瞎了右眼，一个瞎了左眼，一个断了左臂安上一条铁手，一个断了右臂，也安上了一条铁手，一个断了左腿，一个断了右腿，一个是驼背，一个长了大鸡胸，八个人身材高大，一个比一个凶猛，豹头环眼，浓眉阔嘴留了已泛灰色的八字大胡，每人身旁悬了一把厚背单刀，两个断腿的人则多了一根双头钢拐的。

东面，一个身材修伟，脸如冠玉的青年人，剑眉入鬓，大眼睛黑多白少神光炯炯，是一个令人过目难忘的英俊青年人，黑油油的长发挽在顶端，用一支白玉发箍缩住，加上了一根青丝发带，一身五色嘉定绸长袍，腰悬一把古色斑斓的古剑，站在那儿宛若临风玉树，潇洒出群。

白衣青年身后，是三名少女，一个梳三丫髻，一个梳盘龙髻，一个梳高顶髻，一看便知是二主一婢。

婢美，主更美，年岁多在二八年华上下，正是十六七八一朵花的黄金年华，稍年长的一个年长一二岁左右，鹅蛋脸上红馥馥，媚目中流光四射，笑起来颊旁的笑涡儿可令人心醉，媚得更令人受不了，一身水湖绿窄袖子春衫薄得可以，同色长裙迎风飘飘，在薄薄春衫和细小的鸾带中，可看出她的

身材确实喷火，盘龙髻上珠翠满头，但看去不俗，而且在高贵的风华中，可估量出她必是大户人家的名门少妇。

梳三丫髻的少女，比少妇更美些，但缺乏成熟女人的风韵，虽则她的身材相当妙，蓓蕾初放，妙不可言，她的凤目眼神太厉，几乎破坏了令人赏心悦目的美感，也许是她正在愤怒中，因此看去这丫头定然是一朵有刺的花儿，伸手去摘可能扎手，一身黛绿，绿得生机勃勃。

唯一岔眼的是，她的绣带上挂的不是小巧的香囊，而是一个革囊，鼓鼓地，里面的东西定然不简单。

侍女象一朵刚吐蕊的荷花，俏巧、修长、雅洁、五官和谐，甜甜的莹洁脸庞，小樱唇红似火的。紫绢狭领子长袄，长裙，手中捧着一个紫色长包裹，重甸甸地，长有二尺三寸余，里面的东西也不简单。

三个漂亮的少女和一个英俊青年在一块儿，看去谁都不象武林的人物，背年人带着剑，倒象是一个游学书生，带着家眷在游山玩水。

梳三丫髻少女的相貌，与青年人有七分相象，看样子，两人可能是兄妹。

中间，是三个青年人，被东西两批人堵在山坡下，三个人神色可怕，额上冷汗直流，恐怖的神情流露，中间的青年人戴四方平顶巾，长盘领子青绸纱长衫，薄底子快靴，象个生意人，却在衣下佩了剑，挂了百宝革囊，獐头鼠目，留着小撇胡，年纪决不会超过二十五岁，面貌虽猥琐，但身材却高有七尺以上，结壮粗实。

左右两人一色青直裰，青帕包头，粗眉大眼，膀宽腰圆，骠悍之气外露，腰带上悬着沉重的虎头钩，定是膂力超人。

向秋岚兄弟俩注目的人，正是八个凶猛残废的怪人，秋岚兄弟虽说是居高临下在向下瞧，事实上距离下面的人群，最多也只有五六丈左右，相距不远。

三个女人也向冈上瞥了一眼，只有英俊青年人似若未见。

秋岚兄弟不再说话，英俊的青年人却向獐头鼠目的青年人发话了：“姓钟的，尊驾还不动手难道真要林某亲自动手不成，你不想林某押你回大洪山青泉山喂牲口吧？”

姓钟的青年人一咬牙，强按心头恐怖说：“林庄主，在下有眼不识泰山，得罪令妹，固然多有不是，但不知者不罪，尚请看在同道份上，网开一面，感恩不尽，他日有缘容图后报赎罪。”

“住口！”瞎了眼的怪人大喝，稍顿又道：“在庄主面前，哪有你小子讨价还价的余地。”

林庄主淡淡一笑，歉然地说：“小老弟请见谅，你在三凶之首我青云客的面前，说多了废话对你自己毫无好处，林某是不会听得入耳的；同时如果日后传出江湖，说你探花鼠姓钟的在嵩山附近，白昼大道之中不但公然调戏青云客的妹妹，更在青云客与青泉八丑重重包围之下全身而退的，我宇内三凶之首的青云客还有何脸目在江湖上再称雄道霸？”

“林庄主明鉴……”

“别说了。”青云客含笑摇手，不许探花鼠往下辩，又道：“人言可畏，众口铍金，别说我青云客担当不起，任何人也受不了，假使异地而处，你在武林中的地位也和我今天一般名震天下的，受到一个江湖小淫贼的……”

探花鼠愈听愈心寒，乘青云客滔滔不绝含笑两谈分心的机会，突然向

侧方飞窜。

“哈哈哈哈哈！他竟想乘机遁走逃命哩！”青云客狂笑着说。

探花鼠窜出丈外，身法奇快，岂知眼前背影乍现，断左腿的怪人突然在他眼前出现，正向他咧嘴一笑，那狞恶凶猛的神情令他心中大骇。

他飞退而回，颤声大叫道：“庄主爷高抬贵手，在下决不在江湖透露一个字。”

“太晚了。”青云客摇头，含笑向冈上的秋岚兄弟一指，又道：“瞧！你知我知，还有不少人知，林某名列三凶之首。丢不起人。”

“在下会教那两个小辈永远说不出今天的事来。”

秋岚心中一怔，暗忖道：“这小淫贼未免大可怕，竟想杀我们灭口哩。”

秋雷不是善男信女，怒火骤升，向下大叫道：“你这无耻淫贼该死极了，岂有此理！”

瞎左眼的怪人独服一翻，大叫道：“小辈，你穷叫什么，你好大的狗胆；在这儿大呼小叫，你凭什么？”

秋雷剑眉一挑，冷笑道：“独眼左龙，你口出不逊，上来，秋某要会会你这位青泉八丑的老大有何了不起的绝学。”

秋岚吃了一惊，低声道：“咱们何必与他们结怨，走吧，他们人多。”

“不怕，人多又待如何，咱们和他们一个个叫阵，不过，我倒想和青云客交个朋友。”秋雷也低声答。

“什么，你要和这个守内三凶交朋友？”秋岚骇然问。

“不错，有何不可，大丈夫如不出人头地，未免辜负了十载辛勤苦练，我要在江湖上创基业的，不和这些宇内成名人物交往，知道我的来头？”

“弟弟，不许胡闹。”秋岚正色道。

“别管我的事，你对名利淡薄，放得开，只因为你的师父是和尚，我却不是。”

“弟弟，你在玩火。”

“玩不玩火是我的事，请拭目以待，不出三年两载，我秋雷的名号将震撼江湖，我将成为武林的顶尖儿人物。”

兄弟俩在僵持，下面的人却未上来，独眼左龙本已向上走。

青云客摇手阻住了，大名鼎鼎的三凶之首青云客，似乎今天有点不同一样，第一次向对他手下叫阵的人让步，可能是对雄壮如狮人才一表的秋岚兄弟有点好感。

探花鼠脸色死灰，叫道：“林庄主，如果庄主高抬贵手，石淙庄群雄寻宝大会，在下愿为庄主效劳效死。”

“谢谢你了。”青云客含笑拒绝。

“在下愿永远为庄主执役。”

“敝庄高手如云，你可不配。”

“那……那……”

“你必须死。”青云客仍含笑容，似乎死个把人小事一件。

探花鼠一咬牙，向身后两名青衣人低喝道：“上，死中求生，拼了！”

了字一落，他拔剑出鞘，一声长啸，向青云客飞扑而上，招出“神龙舞爪”，五剑合一，剑吟震耳，居然有剑气发出，剑上的造诣相当深厚。

青影一闪，独眼左龙闪电似的掠到，大喝道：“回身接招，小子。”

探花鼠不敢不听，身后掌风压体，直破心腑的内家掌力潜劲令他血气

翻腾，不收招转身拒敌老命难保。

“呔”他厉喝，大旋身招化“回风拂柳”顾劲挥剑，反应十分迅速。

独眼左龙身形一挫，高不及三尺，左手上推，揉身抢入，右手发似奔雷，要抓到探花鼠的腰带上方了。

两个青衣大汉不住发抖，双腿发软，根本不敢移动，站在那儿脸色死灰，怎敢动手，探花鼠得不到同伴的相助，心中更虚，一招落空，他心中更慌，百忙中双腿一蹬，斜飘入八尺，居然在间不容发中逃出一抓之危。

“好啊！再接一抓。”独眼左龙大叫，如影附形追到，右掌仍向前伸出，左掌变爪猛地一扣。

“噗”一声闷响，探花鼠的剑被抓住了。他大骇，丢剑双手一崩，“脱袍让位”想向后退出快抓到胸口的手爪。

慢了。独眼左龙出手如电闪，一双手练了可怕的铁臂功，刀枪不入，抓住剑身向身后带，右手突然下沉，不差分毫地抓住了探花鼠的左手门脉，往身前一拉。

探花鼠身不由己，脉门被制力道尽失，失去了反抗之力，被带得向独眼左龙怀里仆倒。

“噗噗噗噗！”四声沉闷的响声乍起，独眼左龙的右手发如电闪，四劈掌如同一瞬间击出，劈中探花鼠的左右肩颈根部，下手不轻不重，恰到好处。

“嗯……”探花鼠只叫了一声，“砰”一声跌了个手脚朝天，昏厥了，口角有血沁出。

独眼左龙一面后退一面说：“稀松平常，他竟敢在江湖上惹事生非，这世间不自量力憨不畏死的人似乎很多哩。”

青云客向两个脸无人色的青衣人道：“喂！你两位是探花鼠的什么人？”

一名青衣大汉结结巴巴地答：“是……朋友。”

“贵姓？”

“小……小姓骆，名……名思。”

“骆老弟，劳驾，把你的朋友活埋在路旁，脑袋要露在外面。”

骆思浑身象在筛糠，独着凉气说：“爷……爷明……明鉴，猜……请不要让小……小人落了个无……无义匹……匹夫……”

“好吧，那么，你两人也不必活了，左龙，你……”

“饶命……小……小人这……这就动手。”骆思急叫，他真怕死，犯不着也赔上两条命。

青云客向路边一指，说：“那儿有两个干水坑，再挖一尺来深便可以了，找一块大石来，我要替他立个碑。”

两大汉一个挖坑，一个去找石块，往东，是土冈、乱垄、麦田、黄土，石块是稀罕的东西，不易找，往西，这儿距石淙村不到三五里，小溪水浅，溪西是土石冈，冈西便是石棕溪，再西便是石棕村，那是这一带附近数百里中，唯一奇石怪崖构成的地层，比高山更胜更奇，大汉往西找去，八丑没跟去。

青云客向土冈上招手，含笑地叫：“小兄弟，何不下来一叙？”

他笑的十分潇洒，风度极佳，秋雷成竹在胸，毫无所惧地往下走，秋岚知道难以阻止，不放心乃弟的安全，也无可奈何的跟下来了。

两人穿一身监色劲装，秋岚赤手空拳，腰带上只佩了一把一尺二寸的

匕首，是用来防备野兽的解剖刀，秋雷则佩剑挂囊，威风凛凛。

兄弟俩一般儿高大、雄壮，脸貌有七分相象，但秋岚的上唇，留了八字胡，虽也生得剑眉虎目，但眼中没有秋雷的慑人奇光，看去和善可亲，而且时泛笑容，秋雷不同，不仅目光凌厉，傲气形于表面，嘴角常出现傲世者的古怪神情，举止间有不可一世的神态流露，总之，这是两个教养完全不同的亲兄弟，一个为人随和，一个锋芒毕露，气质迥异。秋岚大秋雷三岁，已经二十二岁了，十九岁的秋雷，正是野心勃勃的最危险的年龄。

按理，秋雷决不可以走在哥哥的前面，但他却走了，他对哥哥的胆小畏事深为不满；同时，他认为哥哥根本不配做个武林人物，轻功既差劲，拳脚也不行，这在以艺取人的武林中，差劲的人活该抬不起头，武林无辈，江湖无岁，他眼中那还有哥哥的地位在。

到了坡下，秋雷抱拳行礼。含笑相问：“兄台气宇超群拔俗，果不愧称宇内大名鼎鼎的青泉山庄庄主，在下有幸，得遇兄台的虎驾。”

“呵呵，好说，好说，彼此，彼此，老弟的气宇风标，更胜兄弟三分哩！老弟高名上姓，可肯让林某识荆？”青云客豪放地答，回了一礼。

一旁的三位少女，不住向兄弟俩打量，秋岚被看的心中怦怦地跳，扭头向青泉八丑打量。

秋雷却不在乎，一个目无余子、雄心勃勃的青年人，骄傲令他胆子比任何人都大，对谁也不在乎，几个美丽的少女向他注目，他高兴还来不及，有何可怕？他含笑地答道：“小弟，姓秋名雷。”

“哦，秋老弟，令师……”

“家师人称终南狂客。”秋雷傲然地接口。

青云客不敢托大了，重新行礼道：“难怪，令师原来是二龙二凤二狂人的终南狂客崔前辈的，幸遇幸遇。”

“呵呵！论江湖名望，小弟该向兄台执晚辈礼哩！”秋雷高兴地答，其实毫无执晚辈礼的意思。

青云客也不在乎，笑道：“不敢当，岂敢岂敢，这些年来，江湖中虽说传出什么二龙二凤二狂人，三凶三邪三菩萨的口头禅，其实在这十五个人中，老的年纪已有上百高龄，有些不过二十左右而已。兄弟名列三凶之首，年纪只有三十，怎敢忘称前辈，叫老了哪，那位是……”

“那是家兄秋岚。”秋雷为哥哥介绍。

秋岚含笑行礼，客套地说：“幸会幸会，小弟武林末流，尚好多赐教益。”

“好说好说，老弟也是终南狂客的弟子么？”

“他呀？”秋雷怪声怪气地答，接着笑道：“兄台当不会忘了四川嘉定州的凌云寺，家兄随一个叫做虚云上人的老和尚练筋骨，每天到大佛下礼佛，不时救一些覆舟遭水劫的凡夫俗子，说是积功德哩。”

青云客剑眉略锁，惑然地说：“虚云上人，虚云……唔！没听说过这号人物，峨眉的排名中，也没听说过哩！”

秋岚洒脱地笑笑，说：“家师一生以苦自励，以救众身为本，不妄言普渡救世，不问种善因收善果，但求尽一己之力，只问耕耘不问收获，所具防身拳脚，皆为防身避兽之用，不登大雅之堂。虽卓锡于峨眉之旁，却与峨眉高僧一无往来，既非武林中人，庄主自然不知家师的名号了。”

青云客虎目中闪过一道奇异的神采，一闪即逝，突然身形一闪，捷逾电光石火，但见白影一闪的，五个指头已到了秋岚的胸口。

秋岚大惊，骇然叫：“林庄主……”叫声中，双手一崩，也用的是“脱袍让位”，拙劣得紧。

他反应太慢，手脚不灵光，双手刚出，青云客的指头已经着体。

青云客不制穴，手抹胸而往外拂，不偏不倚抓住了秋岚的左膀，手到擒来。

“噗”一声闷哼，秋岚的左小臂向上翻，格中青云客抓住肩膀的小臂，如击败革，毫无受力处。

青云客淡淡一笑，用上了三分劲。

“哎唷！放手！放……”秋岚龇牙咧嘴尖叫，状极痛苦。

青云客放了手，迎向一掌拂到的秋雷，秒雷见乃兄被制，毕竟手足情深，怎能不出手解救，一掌拂到青云客的肋下，捷逾电闪，潜劲如山。“啪”一声脆响，两人的掌背接实，罡风乍起，劲风直荡五尺外，两人同时侧飘八尺。

“噢！”青云客讶然叫，意似不信的注视着秋雷。

秋雷豪气飞扬，缓缓散去手上凝运的先天真气，笑道：“兄台好浑雄的掌力，内力修为已至炉火纯青之境了，可喜可贺。”

青云客摇头淡淡一笑，说：“别往兄弟脸上贴金，老弟果然不愧称二狂人的弟子，年纪轻轻便已将先天真气练至八成火候，假以时日，而且决不会太久，武林不但有老弟一席之地，跻身于武林绝顶高手之林决非难事。老弟台，林某交你这位朋友，如何？”

秋雷不理睬秋岚投来阻止的眼光，抱拳行礼道：“多承抬爱，只怕小弟高攀了……”

“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何必过谦？”青云客爽朗地答。

“如不嫌弃，小弟愿追随骥尾，与林兄并肩行道江湖。”

“欢迎！有老弟同行，愚兄感到万分荣幸。”

秋岚突然大声道：“弟弟，不可，你忘了扫墓之后，和我上青城的事了？”

秋雷摇摇头，断然地说：“我不去了，反正事隔多年，问不出所以然地，何必空跑一趟？”

“那……你不回终南了？”

“师父已经叫我下山磨练，回终南干什么？”

“不，弟弟，磨练江湖固然重要，但你该知道学无止境，你距登堂入奥的境地尚遥之又遥，必须再苦修三年五载再……”

“不用了，我要去建立自己的基业。”

“你到底认为什么是你的基业？”秋岚关心地问。

秋雷的话已溜到嘴边，却又咽回口中，瞥了青云客一眼，转变话题说：“别说了，哥哥，你自己走一趟青城好了，我的事情请不要管我好不，任何人也无法动摇我的决心，我有我自己该走的路，你回到嘉定州救你的落水客好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天地间除了名利二字，可以说万事皆体，名利双收之后，天下无难事，象你，师徒两人在江边救人能救多少？假使是一个名利双全的人在那儿主事，多集船只多雇人手从事，比你两个人从事不是有效得多么，当年海通和尚化缘建造压江大佛，前后经过十九年光阴方大功告成，如果换了一个字内闻名的人物出面筹建，不消三年二载便可完工大吉了。”

秋岚摇摇头，一字一吐地说，“世间不会有这种人出面做功德，名利双

全的人，决不会有此善心……”

“会的，我如果名满天下，富甲王侯，我会的。”秋雷抢着说，豪气飞扬。

“你如果真有名满天下富甲王侯的一天，你会忘记你今天所许诺的任何诺言……”

“好啦！好啦！你把你弟弟瞧扁了哩。你走吧，我要和林兄结伴邀游江湖。你如要有出息，何不也结伴同行？”秋雷极不耐烦地叫。

秋岚知道多言无补于事，只好说：“好吧，弟弟，好自为之，我祝福你，切记不可被利欲熏心，别忘了要光明正大地做人。”

说完，向青云客行礼告辞，垂头丧气地向西举步，经过青泉八丑身旁，独眼左龙突然骂道：“没出息的东西，一个庸碌无能的人，就会说些不中听毫无骨气的话自我解嘲。”

秋岚停下脚步，冷冷地瞥了独眼左龙一眼，吸入一口气，突然扭头向秋雷说：“弟弟，如果你忘了光明正大做人的话，我会再劝你回头的，珍重再见。”

“请放心，我会的。”秋雷点头答。

秋岚扭转头上路，他清晰地看到梳双丫髻少女，正用奇异的眼神目送他举步，也清晰地看到独眼左龙不周地向他撇嘴：并冷哼一声，他深深叹息，沉重举步走了。

两个青衣大汉已将巨石和土坑准备妥当，青云客喝声“埋！”被击昏了的探花鼠已经苏醒，但浑身动弹不得，眼睁睁被他的两名同伴将他的腿屈起，塞入土坑之中，他脸色死灰，嘶声大叫道：“林……林庄主，饶……我饶一……一命……饶……”

“覆土！”青云客含笑举手一挥。

探花鼠不住地哀号尖叫，但碎土掩至胸口，他已叫不出声音了，脸部变成紫褐色，张口猛吸双目外突，渐渐地，已鼻中有血沁出，已没有任何声音发出了。

青云客指了指巨石，向秋雷笑道：“兄弟，何不替这该死的东西立碑？”

秋雷对探花鼠的濒死痛苦，竟然毫无动容，瞥了巨石一眼，心说：“他在考验我的造诣了，我岂可示弱？”

但他不愿失礼，客套地说：“林兄乃是主人，小弟岂可造次？”

青云客也就不再客气，俯身伸指说：“兄弟，我留上题给你。”

他食指一伸，一触石面怪响即起，石粉应指而落，嗤嗤有声，他在中间划着：“探花鼠钟成埋骨之处。”下款是：“青云客林立。”

字痕深有三分，字划圆浑，深浅相等，但底部并不光滑，可见他的指力尚未修至炉火纯青的境地，有此成就，足以惊世骇俗了。

秋雷心中有点惶然，忖道：“这家伙未用全力，未可轻视。”

“兄弟，请。”青云客向他举手虚引。

“小弟献丑，林兄幸勿见笑。”秋雷说，立即下指在上款划上：“大明成化六年四月三日。”

在未摸清青云客的真才实学之前，他不想炫露，免得被对方摸清自己的斤量，所以看去他用了全力，也入石二分，笔划也力求与青云客的一般模样，底部同样不光滑，他挺身站起摇头淡淡一笑道：“林兄如果再划深半分，兄弟使得出乖露丑了。”

“哈哈！老弟，你留了三成劲哩！”青云客豪放地笑，当面点破。表示他

是个直性子的人。

“那里那里，说实话，只留了一成劲。”秋雷也表现得胸无城府地答。

青云客向两大汉挥手，冷笑道：“自己砍下左手，给我滚！”

两大汉惊得连退四五步，脸色大变。

独眼左龙大喝道：“什么，还想多留下一条腿么？”

两大汉一咬牙，拔出虎头钩猛地一挥，银芒一闪，两条左小臂落地，两人收钩入鞘，用手掩住创口同声说：“此思此德，没齿不忘，再见。”

说完，向东急奔，青云客扭头叫：“两位，至少在三五年中，林某不会退出江湖。

来吧，我青云客欢迎两位请朋友找场面，哈哈哈哈哈！”

他一面狂笑，一面举手一挥，清泉八丑左右一分，让至小道旁。

青云客转身朝身后的三个女人，问秋雷说：“兄弟，武林人不拘泥俗，愚兄为弟引见盛内和舍妹，日后也有个照应。”

少妇是他的妻子，姓荀，名英，三邪之首君山秀士荀飞鸿的妹妹，来头不小。

少女叫昭华，近两年才与他在江湖走动。

侍女叫小云，是他妻子的贴身侍女，内外功夫根基相当深厚，看去似乎弱个禁风，与主母的刚健婀娜正好相反，原来是侍候昭华的美婢。

秋雷气血方刚，满脑子追求名利的念头，对美色还不太需要，但食色性也，美色当前，他也感到心中怦然，因为林昭华确一个令人激赏倾慕的美丽娇娃。

林姑娘的神情如谜，对秋雷似乎不太欣赏，冷淡地打招呼，冷淡地客套，冷傲的神情始终未褪。

荀英很大方，媚笑如花，似乎对秋雷甚有好感。

秋雷向两女行礼，目不邪视的客套一番，他在女人面前不怯场，比他的哥哥秋岚强多了。

引见毕，三女先走，接着八丑断后，在后面半里地鱼贯而行，不象是同行的人。

着云客挽了秋雷的手上道西行，一面问：“兄弟，你那位哥哥的身手为何如此差劲？”

“家兄随一个默默无闻的老和尚研佛理，只练了些防身拳脚，怎会有出息？”秋雷无限惋惜地答。

“兄弟府上是……”

“小地方，开封府均州新郑县大隗山人氏。”

“哦！是数千年前的古都哩！怎么说小地方？奇怪！”

“林兄，有何足怪？”

“令兄为人，性情与你完全不同。再就是兄弟你学艺终南，令兄却寄居四川跟随出家人鬼混的，怎么回事？…

“唉！一言难尽，十余年前，敝乡有一土豪横行乡里，先父一时性起，打死了那该死的狗东西，不想那狗东西有一个堂兄弟，在开封府官拜通判，六品大员声名显赫，一口咬定先父意图不轨，暗通白莲余孽造反，大兵午夜光临，先父携我兄弟突围，被乱箭射死，全家十三口，只将我兄弟得免于难。

那晚恰好家师与虚云上人途经敝地，在危急中救走我兄弟远走他乡教养，本来，家兄在知悉当年惨变事故之后，要随虚云上人出家，但上人认为

家兄，不是佛门小人，同时大皇律也不许二十岁以下的人出家，所以迄今未剃度，虚人上人曾两度造访家师，我希望家兄也能到终南学艺，似家兄不愿，却甘心跟着老和尚在嘉定州浪费大好光阴。”

“兄弟，仇报了没？”青云客关心地问，又道：“遇兄愿倾力相助，宰了那些鱼肉百姓的狗官。”

“谢谢你，林兄。”秋雷感激地答，又道：“家师在出家的第三天，便查出内情，一口气屠尽狗官的全家三十六口，血溅开封府，至今公案未消，也因此一来，开封府的狗官们吓破了胆，不敢再株连村人，由村中父老收殓了先父遗骸，安葬的事有了着落。”

这次我与兄返故里扫墓，因五天前是先父母的十五周年忌辰，原来准备入陕之后，家兄走栈进入川的，听说这几天江湖朋友云集石淙村。商讨发掘早年刘福通埋在石淙村的大批金银珍宝，一时好奇，想前往见识见识。”

青云客拍拍他的肩膀，笑道：“兄弟，你赶得正好。”

“林兄可知道这次大会的内情么？”秋雷问。

“当然知道，不然也不至把我手下八猛将带来了。”

“怎么回事？”

“这事说来话长，你知道，二龙二凤二狂人的二龙，都是绿林道中的目擎元魁，两人一老一少，水火不相容，海天一里龙光，雄称绿林一甲子以上，实力雄厚，在黑道中朋友众多，龙形剑王玉堂，出道不足三年，挟一生神奇绝学和青年人的大无畏冲劲，短短二年中不但创下蓬勃勃的局面，更以恢宏的气度，和豪爽的襟怀，结交天下绿林之豪，渐渐地名震江湖，声望将凌驾海天一里龙光之上。”

因此一来，二龙之间展开了明争暗斗，各不相让，各尽手段笼络各地同道，也全力开辟财源，两年前，海天一里找到一个醉鬼，据说早年曾随大宋的首领刘福通打江山，李察罕(元朝的大将察罕帖木儿)攻下了开封，刘福通带了小明王韩林儿仓惶南退走安丰，一部分抢运金银珍宝的人，被元兵追得向西逃，逃到密县登封一带，无法再走，便将二十余车金银珍宝加以埋藏，一部分被运送的人带走了，但走到登封遇上了追来的元兵，押运的七十八个人死了七十七个，只有一个受伤跌落土坑的人逃得性命，这位大难不死的人，就是醉鬼的父亲，醉鬼当然知道他父亲所说埋藏珍宝的地方。

酒后失言，被海天一里的爪牙听到了，抓交海天一里，醉鬼可能是个浑球笨蛋，没有喝酒什么也不说，也说不出所以然来，喝了酒更糊涂，连他自己姓什么也弄不清楚，怎能带人去寻宝藏的，在这一带寻找了两年，一无所得，最后总算醉鬼开了窍，不再糊涂，终于记起他死去的老爹说是埋藏在怪石奇峰异水的地方，只有一个石淙村，必定在石淙村石淙溪左右了。

因此，海天一里召集了不少高手，到石淙材亲自主持挖宝大计，岂知龙形剑这小子消息灵通的很，两年前便留意海天一里的一切举动：暗地里派出高手紧盯不舍，海天一里受到了石淙材，龙形剑的人马已经跟踪到达，纸包不住火，得到消息的人不只龙形剑一人，先后在这儿赶的人多着哩，我青云客便是其中之一。

据我看，可能除了正主儿两龙之外，二凤也该赶来参予，二狂人中令师终南狂客虽然不曾赶来，但老弟你自可代表令师，另一狂是豹顾乞婆公良燕，他爱财如命，杀人如屠狗，怎能不到，三凶三邪自不例外，至少我这三凶之首就不愿放过这大好机会。

除了浪得虚名自鸣清高的三菩萨之外，恐怕江湖中的高手名宿全得赶来趁热闹，不但是挖宝了，已变成炫耀实力称雄道霸的大会了。眼珠子是黑的，银子是白的，谁不想要，自古道：酒色引入狂，财帛动人心，不为酒色不为财的人，有虽有，但我可没遇见过。”

“酒色财物固然人人必争，但名更重要。”秋雷插上一句。

“不错，名与利不分家。老弟果然有远见。”

秋雷略一沉吟，摇头重拾话题道：“我看其中大有文章，不对。”

“有何不对？”青云客问。

“如真有宝藏可挖，岂不早该出土了吗？还用等天下群雄赶来破土不成？”

“呵呵呵呵……”青云客狂笑，却不说话，神情暧昧。

“再说，石淙村我曾经走过两次，石淙溪源出高山东谷玉女台，经石淙村流入颍河。

上游三十里平平无奇，石淙村以下也只是些土岭黄丘。但石淙村这一段十余里中，怒石崇岗阻道，怪谷飞崖当关扼险，洞窟星罗棋布，溪水陂陀屈曲时隐时现，穿石入崖不辨河床流向，十来车金宝谁知道藏在那儿？已经过了近百年漫长的岁月，天知道那批珍宝飞到何处去了？见鬼！”

“哈哈……”青云客仍在狂笑，笑完说：“老弟，天下问的聪明人不止你一个，多的是。告诉你，这是一场骗局，珍宝是否真有不关重要，重要的是你刚才所说的‘名’，自从牛鼻子冯一元宣布成立武当派，武当山三天门太和宫群雄大会，天柱峰金顶上武当剑阵慑天下群雄，内家掌点穴术震撼武林，迄今已有六十三年，天下武林名宿各自埋头苦修绝学，涌理决心调教本门弟子，无暇过问江湖事。

因此，自从那次武当山大会之后，从未再出现第二次群雄大会，不仅各门派跃然欲动，其他身怀绝学的高手名宿，也等待着大展身手扬名立望的机会到来，这次由二龙发动，岂是偶然的，所以我说老弟你这次赶得正好，以你老弟的身子来说，在石淙村扬名立望，易如反掌，兄弟也沾光不少。”

“我？在天下高手名宿之前我算啥玩意？”秋雷虚谦地答，其实他的心中高兴万分。

依稀，他感到自己站在群雄的中间举剑长啸。

依稀，他看到天下群雄正在他四周向他罗拜。

依稀，他看到自己正住在在大壮丽的豪华府第中，全国各地黑白道群雄络绎于途前来向他投帖拜谒，送来无数金银、珍宝、美女。

依稀，他耳中有无数人发出轰鸣般的吼叫：“咱们公举秋二爷做武林盟主……”

他正在沉醉中，肩上一震，他猛地惊醒，幻象消失了，但声音仍在，原来是青云客拍了他一掌，用手向前一指，他顺指去，前面有两个缓缓西行的黑衣人背影，看背影身材相当高大，年纪也不小了，右首的黑衣人正在大声叫：“去他娘！谁要推盟主，我赤发灵官一鞭砸破他的脑袋，推举武林盟主？王八蛋，要盟主来干啥？帮着解裤带撒尿么？”

“哈哈！”左首的黑衣大汉怪笑，笑完说：“在下亲听绿凤孟娥那骚货说的，说是一剑三奇姓晁的授意她帮忙，共襄推举武林盟主的盛举哩！”

右首黑衣大汉挪了挪背后的黑油油九节钢鞭，重重地哼了一说：“一剑三奇晁启元是啥玩意？他一个贩私盐的恶霸，竟然称英雄叫字号，已经令人

难耐了，目下竟敢策动江湖人推举盟主了，不知有何居心，秦兄，绿凤孟娥名列二凤，她怎会听晁小狗的摆弄？”

“哈哈！你真傻，一剑三奇不但艺高财足，更是个英俊的小白脸，绿凤这浪货爱钱，更爱英俊的小白脸，在床头枕畔神女会襄王中，襄王要云要雨，她神女还不能不答应照办？如果那浪货真要提出，你的四十斤九节鞭，唔！要想砸破她的脑袋……难难难！”

两人一面走一面聊，声音相当大，脚程慢腾腾，对从后面接近的青云客和秋雷，根本不理不睬。

青云客向秋雷附耳道：“左面那家伙叫赤发灵官朱深，如果拉掉他的头巾，你便可以看到他的一头红发了。据说他是早年元朝的色目人，杂种，还是一个山东名武师哩，左首那人叫摩云手秦庄，是个江湖流浪汉……”

话未完，赤发灵官倏然站住，转身大吼道：“什么人？鬼鬼祟祟在身后说话，想挨揍么？”

秋雷心中暗懔，心说：“这家伙耳力通玄，附耳小声说话他也听到了。”

他年轻气盛，受不了撩拨，立即无名火起，剑眉一轩，便持出手惩戒赤发灵官的无礼的举动的，岂知名列三凶之首的青云客，一反往昔作风，朗然一笑极有风度地说：“在下如果所料不差的话，尊驾定然是北地大名鼎鼎的赤发灵官朱兄。”

秋雷心中一怔，心说：“怪事，青云客名列三凶之首，为何名不符实呢，与传言中的凶神恶煞完全不同哩！”

赤发灵官气势汹汹，但看到身后原是两个中神绝世的青年人，怔住了，青云客不但笑脸迎人的，更一口叫出他的名号，出不计较他的凶悍态度，而且神情安闲沉着，风度极佳，不出口气一软，说：“在下正是朱某，与尊驾素昧平生，眼生的紧，请教老弟高姓大名。”

“那一位兄台，可是江湖高人摩云手秦兄？”

青云客顾左右而言他，向粗眉大眼的摩云手秦庄含笑招手。

“正是区区，尊驾……”摩云手困惑地答。

“小姓林，名家谋，匪号是……”

“噢！尊驾原来是青云客林大凶，朱某有眼不识泰山，幸会幸会。听说，你老兄为人凶残恶毒，顺你则生，逆你则死，凶名满江湖，江湖传言不知是真是假？”

赤发灵官的话，充满火药味，神情极不友好，甚至还带有讽刺的成份，也包含了轻蔑的表情的。

怪，青云客居然不生气，更未动火，笑道：“江湖传言固然不可全信，也不可不信，林某凶残恶毒不然是事实，但在朱、秦两兄之前，是用不着任性而为的，两位以为然否？”

“道理何在？”赤发灵官仍倨傲地问。

“道理很简单，两位身手超人，林某不得不放手，哈哈！”

青云客笑得爽朗，话说得也够坦率，风度极佳，把高帽子往对方头上戴。

不但是摩云手听得受用已极，赤发灵官更是乐得不可支，倨傲的神色消退得好快，大笑道：“这些话如果是林兄由衷之言，倒真令在下吃惊哩！”

“在下言出由衷，朱兄该知道兄弟的为人，既然名列三凶之首，岂可信口雌黄说些自损声誉的废话？两位是到石淙村的么？”

“正是。大概林兄也是到石淙村的罗！”

“正是，刚才朱兄所说的晁小狗，可是夷陵州新近崛起江湖的一剑三奇晁启元？”

青云客含笑相问，四个人走了个并排，向西缓缓而行。

秋雷一面走，一面沉思，他想不通青云客在两人之前，为何变得戾气全消凶焰全敛的缘故，百思莫解。

摩云手对青云客大有好感，老实说，他和赤发灵官都有点受宠若惊，三凶之首凶残恶毒的青云客竟对他们这般客气，大出他们意料之外哩！他呵呵一笑，接口道：“正是那小子，他竟想掀起江湖风浪哩。”

赤发灵官有点沉重地说：“据兄弟所知，那小子不但剑术通玄，掌指暗器称三奇，确是有两手。但年事过轻，即使推举盟主，也轮不到他问鼎，他为何有此举动，委实令人高深莫测。论声望，他只是一个江湖后起之秀，论艺业，他也算不了什么。”

青云客淡淡一笑，含有深意地说：“那也不一定是他的错，谁不想出人头地名震江湖？青年人如果没有壮志雄心，就不算青年人。晁启元年纪不到三十岁，剑术通玄，身手不凡，没有问鼎武林霸主的雄心壮志，才真不可思议哩！”

久不开口的秋雷突然发话问道：“没存心问鼎武林盟主的人，根本用不着到石淙村鬼混；所以说，凡是前来参予的人，必有此心。”

赤发灵官大怒。

先前，秋雷的高傲神情，已落在他眼中，只因为青云客客气地答话，他无暇和秋雷计较。

秋雷这句话，正击中他的心中尴尬，立即乘机发作，怪眼一翻，怒叫道：“好小子！”

你在指桑骂槐损人么？”

秋雷没有容人的雅量，到底是年青人火气旺，剑眉一挑，不客气地说：“不是损人，在下说的话字字实在。咱们彼此心中明白，如果你没有雄心壮志，心中无鬼，何必怕损？”

赤发灵官站住了，大吼道：“小狗可恶！”

青云客忙道：“诸位，不可因区区小争执伤了和气，不……”

秋雷受不了，抢着怒吼：“呸！黄毛畜生！你骂谁？”

赤发灵官气得黑脸泛青，戳指大骂道：“狗东西！大爷不但要骂你，还要揍你呢，来来来！朱爷我今天要惩戒你这可恶的狗奴才，拔掉你的舌头。”

吼声中，他急步抢进，左手一引，右手拳发如风，来一记“黑虎偷心”，不但奇快无比，而且拳风虎虎，暗劲如山，毫不客气地抢中宫进击。

赤发灵官他小看了秋雷，认为秋雷一个毛头小伙子何足道？不消三拳两脚，不躺下来才是奇怪。

“滚你的！”秋雷虎吼，不闪不避反而往前扑，左手一翻，五指如钩，向捣来的大拳头抓去了，右脚突然飞出，招出“魁星踢斗”，脚踢出的劲道十分凶猛。

两人都不敢大意深入，赤发灵官见秋雷硬打硬攻，心中不无顾忌。沉肘，变掌反拍，斜身、右脚斜飞；也是一面接招一面抢攻，反掌攻胸膛，脚扫左肋肋，变招奇快，反应超人。

双方近身相搏，出招化招捷逾电光石火，稍慢刹那胜负立判，全凭真

才实学和超人的反应力接招攻招，不能丝毫大意。

两人都不敢大意深入，招不敢使者，一沾即走，眨眼间便换了两次照面，各自攻四招，似乎棋逢敌手，圈子拉开了，活动空间多，拳来脚往各展绝学，进退如风。

摩云手神色肃穆，向青云客问，“林兄，青年人是阁下的同伴么？”

他听出青云客的口音与秋雷不同，所以发问。

“可以说是，兄弟与他相识不足半个时辰。”青云客答。

“哦！他是何来路？”

“终南狂客崔真的得意门人，姓秋名雷。”

摩云手吃了一惊，突然大叫道，“两位住手，打不得。”

二狂人中，终南狂客崔真最令人头痛，为人骄傲自大；意气用事，任性而为，不但一言不合便下杀手杀人，对看不顺眼的人，他也会毫不客气动手将人置暗死地，谁招惹了他，必将大祸临头。

江湖人对这个是非不分为疯狂的人，视同瘟疫相戒，见之远走。

另一狂是个年登耄耋的老太婆，叫豹面乞婆公良燕，偌大年纪孤身行走江湖，谁惹了她准倒霉，行径怪异，好恶不分，所以有些人干脆叫她做狂婆，她也不以为杵。

叫声刚落，“啪”一声爆响，人影乍分。

赤发灵官一掌击中秋雷的左膀，他自己也被秋雷一肋撞中肘弯，两人同时暴退，脸色都变了色。

秋雷退了三步，不等身形站稳，一声怒啸，飞扑而上，向尚未定下身形的赤发灵官猛扑。

在道左麦田中绿影徐升，一个翠绿的身影，幽灵似的从绿油油的小麦丛中升起。

“咦！好身手。”银铃似的娇媚声音入耳。

摩云手功运双手，大喝一声，向两人扑去。

迟了一步，秋雷志在必得，在怒啸声中扑上了，左掌右拳出如电闪。

赤发灵官身形未定，同时，他感到自己刚才那一掌已用了八成劲，不仅对方夷然无损，更能用肘反击，一肘尖击中他的肘弯，令他感到整条右臂力道全失，麻木不灵，心中骇然。秋雷闪电似的再扑到，他更是吃惊，似乎这次来势更凶更猛哩！

“呔！”他怒吼，左手急封。

“噗”一声闷响，他格开了秋雷的右拳，却封不住秋雷的左掌，一劈掌砍在他的右肩上，他感到深身麻木，眼前金星直冒。

他退了，太慢了，秋雷手下不留情，右掌再飞，左拳亦至，掌切开山巨斧，拳似万斤的向赤发灵官重锤。

“噗砰！噗砰砰！”暴响似连珠。

三拳两掌记记着肉，掌在颈根狠砍，拳在胸腹开花，最后一声拳响刚出，赤发灵官倒飞而退的，“砰”一声跌了个手脚朝

赤发灵官果然了得，三拳两掌沉重如山，他居然没被打昏，在地上吃力地挣扎着坐起，拭掉嘴角的血迹，不住摇晃着脑袋，似要将昏眩感摇落，一面含糊地说：“好小子，打……打很好留下名来，朱某记……记下了。”

秋雷面对着扑近的摩云手，摩云手百忙中刹住了脚步，秋雷凶狠的拳掌象狂风暴雨，把赤发灵官在眨眼间击倒，吓了他一大跳。

“你也想试试么？”秋雷凶狠地问，虎目中冷电四射。

摩云手情不自禁退了两步，摇手道：“别误会，在下只想劝二位住手。咱们无冤无仇，不必为了小意见伤了和气。”

麦田中站起的绿影，是个美丽的少妇。绿玉钗、绿珠花、绿绸子春衫、绿缎子坎肩、绿绣带、绿罗裙、小弓鞋绿油油。衫的前襟左右，绣了两头栩栩如生的黛绿色飞凤。黛绿的颜色比翠绿深些，所以仍可在远处看清两头飞凤，如在三五十丈外，便很难看出凤影了。

百宝囊是绿，腰悬的剑也是绿，剑靶云头上，一颗祖母绿宝石闪闪生光。

老天爷！真美，不是天美，是这姐儿美。

喷火的胴体该粗的粗，该细的细，该圆的圆，该凸的凸，曲线玲珑令人心荡神摇。

吹得弹破的桃红粉脸，真令人咽口水，恨不得狠狠地咬上她一口才过瘾。那双大、黑、水、媚的会说话凤目，令男人做梦、昏眩、冲动、发狂。

她象个无形质的幽灵，飘呀飘呀，便飘到路中，腰上的绣凤香囊散出了醉人幽香，还有从她身上散发出来的肌香，香得令路中的四个大男人如醉如痴，皱着猎犬鼻猛吸香气。

“我的天！小凤儿来也。”青云客色迷迷地叫。

盛怒中的秋雷缓缓转头，蓦地，他俊目一亮，焕发出一种稀有的奇光，死盯住到了路中的美女人，呼吸似乎停住了。

美少妇伸出一个水晶似的食指，娇怯怯地指向摩云手，眼睛在笑、柳眉在笑、小樱口当然也在笑，用她那娇滴滴、甜腻腻、醉倒人、迷死人的声音说：“你呀！秦爷，三五天不见，你又在惹事招非啦！敢得是亡命之徒，惟恐天下不乱么？”

摩云手摇头苦笑，手足无措地说：“孟姑娘，别挖苦人好不？你不见我多狼狈？大家都是好朋友，他俩一言不合反脸动手，我左右为难哪！”

“—为什么？秦爷。”她软绵绵地问，笑得好媚。

青云客狠狠地咽了一口口水，笑道：“为了你，小凤儿。”

小凤儿眉眼儿一漂，腻声道：“我的好林爷，你可说明白啊！我被人逼得飞天不成，躲在麦田中避难，可没招惹诸位爷，他们打架，怎么拉上我来了？你不说明白，我可不依哩！”

说着说着，她往青云客身旁靠，那股劲儿简直令人发晕，令人心里发痒，受不了。

青云客脸皮竟然相当薄，居然红了脸，红着脖子说，“小凤儿，小心我那床铺叠被的转回来，她和舍妹走在前面哪！站开些，听我说。”

“好啦，好啦！别说啦！尊夫人是三邪之首、君山秀士荀飞鸿的宝贝妹妹，我可怕她吃醋找麻烦。咦！这位小兄弟面生得紧，是……”

她找上秋雷了。

秋雷一辈子也没见过这般令人心动的女人，把她和青云客的妻子荀英一比，简直没法比较，差得远。与青云客的妹妹昭华，也差得远，论身材、风度、面貌，都比昭华强多了，小凤儿的成熟、女人风韵，最令男人着迷。

他也俊面配红，象喝了过量的酒，说：“在下小姓秋，名雷，初出道，难怪姑娘眼生。”

“哦！姓秋，这姓少见哩。”小凤儿水汪汪的凤眼，将秋波一阵阵向他送，

春笋似的玉指儿一撩鬓角，含情一笑，这一笑包含了万种风情。

青云客又咽了一口口水，酸溜溜地说：“小凤儿，你千万别撩逗他。”

“什么？狗嘴里长不出象牙，什么是撩？什么是逗？你呀，小心我撕你的嘴。”

很怪，如果换了别的女人，象这种打情骂俏的神情，必定令人感到恶心倒胃口，但她表现得恰到好处，不但不恶心，反而令人浑淘淘，这种修养不简单。

(???)

赤发灵官意似不信地盯着绿凤，哼了一声说：“这有何难？用不着鞭，朱某一双手便可拧断她的粉颈，不信等着瞧。”

声落，突然扑出。

秋雷哼了一声，正待一掌劈出！

青云客却摇头示意，低声笑道：“用不着插手，看看小凤儿的真才实学。摩云手可恶，存心要赤发灵官碰钉子。”

赤发灵官双手箕张，猛虎似的扑上，眼看双手要搭上绿凤的双肩，岂知双手一落，绿凤倏杳杳，银铃似的笑声入耳，扑了个空，令他大吃一惊。

他料到绿凤必定不敢正面接招，用超尘拔俗轻功从后面下手，立即一声虎吼，大旋身招出“猛虎回头。”

糟了，他反应太慢，刚转了一半，香风入鼻，右肩已被人扣实，一个手指头狠狠地扣压住右肩井穴，令他浑身发软，反抗无力。

接着，他感到背上一轻，沉重的四十斤九节钢鞭被人取走了。随着肩穴复元，不等他反抗，臀部挨了一记不轻不重的一踹，“噗”一声闷响，他跌了个大马爬，几乎变成狗吃屎，嘴皮子贴了地。

“嘻嘻！这条鞭子相当沉手哩！”是绿凤的产音。

他狠狠地爬起输得口服心服，满肚子的英风豪气烟消云散，英雄变成了大狗熊。

他狼狈地爬起，扭头一看，呆住了，倒抽一口凉气。

绿凤正挥舞着他的九节钢鞭，展开了江湖闻名的中州霸王鞭法，四十斤的钢鞭在她手中轻如鸿毛，劲风虎虎，潜劲直迫丈外。三十六招霸王鞭法使完，最后来一记“山东大雷”，回旋三匝，鞭突化一道黑虹，飞射五丈外田膛边一林海碗粗的白杨树，“察”一声轻响，树干摇播，枝叶纷堕。

“好！”秋雷脱口大叫。

“该叫女霸王，叫小凤儿大不相称。”青云客也叫。

“嘻嘻！不敢哟。鞭是好鞭，确是重了些，不趁手。”绿凤气定神闲地笑着，轻拍着裙袂上的灰尘。

九节钢鞭贯入白杨树中，尖贯出尺余，骇人听闻，千斤神力不见得能办到。

要折服武林朋友，唯一可靠的办法是真才实学。

赤发灵官死死地瞪着绿凤，张口结舌地说：“在下认栽，白练了二十年，算你行。”

说完，象斗败了的公鸡，泄气地走近白杨树，双手抓鞭拼命往外拔，宛若蜻蜓撼柱，硬是拔不出，白杨树被拔得不住摇摆。

秋雷瞥了绿凤一眼，绿凤正向他灿然一笑。他大步向树下走，伸右手食、拇两指夹住鞭柄，功行指梢，往外徐徐引发。

鞭发出刺耳的磨擦声，不徐不疾地滑出树身。他格鞭交到赤发灵官的手中，傲然一笑道：“光练外功，即使练一甲子也没什么了不起。要想称雄道霸成名霸望，你还得下苦功。”

“在下记住了，多承赐教。”赤发灵官狠狠地说。

背上鞭，扭头向东走，冉冉去远没有回头向任何人瞧。

摩云手目送赤发灵官走出十丈外，扭头恋恋不舍地看了西面石淙村山区一眼，叹了一口气，向三人举手虚揖行礼，一声不吭向东随赤发灵官走了。

青云客向绿凤点点头，笑道：“你这女蛮子可恶，为何把他们吓跑了。

绿凤一声媚笑，风情万种地说：“少一个人，便少一分顾忌。有何不对？”

蓦地，左面矮树丛中传来一阵震天狂笑，灰影乍现，洪钟似的语音震耳欲聋：“哈哈！女菩萨，少了我矮子怎成，来也！”

绿凤化轻烟，向西飞逃。

“那儿走，咱们死约会，不会不散哪！”灰影叫，人化流光，衔尾急追。

秋雷大怒，正待追出。

青云客一把拉住他，低喝道：“少管闲事，那是三菩萨中最讨厌的矮方朔。方老鬼的艺业深不可测，不可惹火烧身。”

“那……那孟姑娘……”

“别为她担心，她的轻功超尘拔俗，傲视江湖，矮鬼不一定奈何得了她。走吧！想不到三菩萨也赶来了。”

秋雷只好举步，一面走一面说：“三菩萨中，矮方朔名列首位，但真正论修为，第二菩萨冷面如来智聪和尚该居第一。至于第三菩萨东海神尼，家师说没有什么了不起。

这三位高手我闻名久矣！却无缘一会，刚才矮方朔的面貌，我竟未看清哩！确是了得，早晚我得见识见识他们的武林奇学。”

“有机会的，除非你不是江湖人。”青云客冷冷地答。

“林兄，有些话小弟不知该不该问。”

“有什么事？说吧，不论好歹，我不怪你，咱们一见如故，是好朋友便该直言。”

“林兄名列三凶之首，小弟看来却名不符实，赤发灵官出言不逊，林兄为何会轻易地放过他呢？”

“哈哈哈哈哈！”青云客狂笑，笑完说：“老弟，这你得学学，凡是权衡利害，不可一意孤行的。这次石淙村挖宝之会，天下高手齐集，怎可任意树敌？多攀一交情，便多一分奥援之力。

不要说那些无冤无仇的人，即使是誓不两立的仇人，也可暂时化敌为友，免乱大计；除非你不想做武林霸主，不然惟有如此方能成事。”

秋雷沉思半晌，突然不住点头，喃喃地说：“哦！确有见地，确有……”

“什么？老弟，你说什么？”青云客问。

因为他没有听清楚秋雷说些什么。

秋雷向他笑笑，定下神说：“没什么，没什么，林兄，承教了。”

青云客没往下追问，继续往下说：“老弟，你初出道江湖经验差，见闻少，你我交浅言深，站在同道地位，我愿为你尽力。

江湖鬼蜮，人心难测，要想扬名立万不难办到，但真要想爬上盟主霸座，谈何容易？有真才实学和雄心壮志是不够的，必须八面玲珑，纵横捭阖

控制自如，运权谋用诈术无所不包；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该用暴力时必须心黑手辣，该用怀柔时不妨笑里藏刀，运用之妙，存乎一心的，相当难，这需要天才和锻炼。

一步错，全盘皆输。象我，可以说已经失败了，今后的作为，只不过是死心的徒然的挣扎而已。”

“林兄，你不曾失败，大有可为哩。”

青云客摇头芦笑，感慨地说：“老弟，已经无可挽救了。我已列三凶，人见人怕，声名狼藉，怎行？要做盟主霸王，光要人怕你是不行的。

老弟，你天才横溢，艺业超人，如果你老是将令师那套嘴脸摆在脸上，你会失败的。

令师和我一样，也是失败者之一，充其量只能做一个狂人凶魔，永远达不到盟主霸王的地位，老弟，交浅言深，休怪我直言。”

秋雷抱拳无限感激地说：“林兄，多蒙不弃赐教益，小弟幸甚。友直、友谅、友多闻，这是交友之道……”

“哈哈！你又错了。这些话如不是知交好友，碰上一个象令师般的狂人，不打破脑袋这才怪。

凡事三思而行，每一个人都推心置腹，都作为良师益友，那……你以后麻烦大了，准栽筋斗。好了好了，走吧，赶两步，先打听打听来了些什么人。”

石淙村，是一座只有十来户人家的小山村。

提起石淙村，知道的人少之又少；但提起石淙村的石淙溪，大概上流社会的人大多耳熟能详了，唐朝的第一个女皇帝武则天，曾在溪旁与群臣游宴赋诗，成为皇朝佳话。

这条溪不大不小，也叫平乐涧，发源于高山东谷玉女台平乐涧，所以也叫平乐水。

它另一个源头，则在阳城山。

下流三十余里抵石淙村，南流入颖河。在这一带黄土高原中，石淙村一带是特殊的地方。别处是原野辽阔，平行广漠，古称这一带为陆海，很难看到水泉，有泉水更有石的地方尤其罕。

只有石淙村，星罗棋布，溪水和石不分，融和在一块，别有天地，是一处山水雄丽的好去处，令人耳目一新，尘垢尽消。

溪水冲出一座峡谷，峡谷中怒石森森，崇冈如屏，峻崖峭壁当关扼险，水往下急泻，进入叠石怪崖的河床，水不见了。

站在石上倾听，可听到石下如雷的水声，原来水从丛石下奔流，从三里下的怪石河床中，分从十条处石隙重新出现，水声潺潺，急泻而下。

两则的石崖飞泉激殊，短瀑如帘，苍松、古柏、瑞草、奇草、怪窟，布满在各处崖缝上，加上飞泉短瀑和清澈的、奔腾澎湃的溪水，蔚成奇观，形成了一处世外桃源，人间胜境；再往下两三里，便是土石屋三五的石淙村。

由于这儿是登封县的小道，西北三十里左右便是县城，知这一小径的人并不多，所以行人稀少。

上了村东南的冈脊，便看到下面静静的石淙村，景色如画，鸡鸣犬吠隐隐可闻。溪水绕村东面而过，村以下水势平静，一片青葱的麦田和茂密的古林，一一在眼下伸展，看去平和安谧，谁知道隐伏着刀光剑影的危机？

两人并肩下冈，前面三四里的冈下，林昭华姑嫂三人的身影，刚消失

在一座古林中。

八丑则落后半里地，行走在林木映掩的小径上。

秋雷向山下一指，说：“这就是石淙村，太小。我看，容纳不下近来的天下群雄。”

青云客呵呵笑，伸手向上游一指，说：“上面的天门峡，洞窟甚多足以容身，谁愿意在村中抛头露面？咱们江湖人将引起当地官民注意列为禁忌，所以在村中你决找不到岔眼的人。”

秋雷站住了，指手划脚地说：“咱们目前站在高处往下看，下面的形势一览无遗，如果藏宝的事是真，那么，该在那儿可以寻到？”

青云客瞥了他一眼，笑道：“依你之见，又待如何？”

秋雷背着双手打量片刻，说：“运宝的人既被元兵追及，死了七十七个人，自不会是在山间林中，定是在途中遇难。

如果那些人死在石淙村以下，当然有将宝埋在石淙村上游的可能。但往下看，十余车珍宝如果要人搬，得搬多久？逃命之际，能搬？不可能的，那么，必定埋藏在路旁。

石淙村上游，人走已是不便，马车怎能进去？”

青云客不住点头，接口道：“所以说这是一场骗局。”

“确是一场骗局。走，看看两条龙如何火拼。”

走了不久，路旁一株巨树上，有人用利器在上面留了三个大字：天门峡。

字旁，划了几刀，象一条龙，区区几刀居然相当入神，有角、有须、有脚、确是一条抽象而神似的神龙。

青云客说：“这是海天一叟龙光的标记。龙形剑王玉堂也画龙，但有龙舌伸出口外，更有尾鳍。”

“标记的意思是……”

“要参予的人到天门峡。”

“咱们……”

“当然也要到天门峡。”

“咱们帮谁？”

“老弟，咱们帮自己，哈哈！”

秋雷心中一动，拔剑出鞘，在树上的另一面挥剑如风，画出一条有翘膀的龙，说：“龙飞九天，是谓神龙。”

“咦！你……”青云客讶然问。

“这是小弟的绰号。”秋雷傲然地答。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他的傲态又显露出来了。

“叫飞龙？”

“正是此意，飞龙秋雷，再好不过了。”

“老弟，你的野心不小哩！”

“不是野心，这是雄心。”

“好，二龙二凤的二龙，要改为三龙了。”青云客说。

“多仗林兄成全。”秋雷行礼道谢。

“兄弟愿效微劳，为老弟多吹嘘。”

“小弟先行致谢，不敢或忘。”

“老弟，既号飞龙，轻功如何？”

“倒还可以。”

“比小凤儿强么？”

秋雷用行动作答，身形突然直上三丈余，肩不摇，手不振，腿不弹，凌空直上，穿上第二根横枝，伸右手食中二指一点横枝，身驱突然斜飞丈外，在树影中连翻三筋斗，脚一沾另一面的小横枝，靴尖倏然钩住横枝，虚空在半空里车轮般连转三匝，再飞射两丈外越出了巨树外，离地已有四丈余，升至顶端，风车似的飞旋而下，轻灵地单足落地，点尘不惊。

“林兄，过得去么？”秋雷平静的问。

青云客怔怔的站在那儿，心中骇然，象这种半空翻腾穿枝而不借力的功夫，确是罕见，加以腰中悬有长剑，却能令悬着的剑随势翻腾而不碍事，委实不简单。

青云客心中暗懔，对自己说：“我是否错了？提携他在江湖崭露头角，还有我青云客的天下么？这小子可怕，轻功比我这以轻功扬名的人还高一二分，日后将是我一大劲敌。”

从此，他警告自己，千万不再说有助于秋雷成名的话，更不可将江湖经验告诉秋雷。

同时，他心底涌上了杀机，决定必要时除去秋雷以绝后患，假使秋雷不受他的控制的话，他必须办到除掉他。

秋雷向他发问，他还来不及回答。

巨树东侧的矮松林中蓦地传出一声长笑，钻出了一个身材修长，穿青道服佩剑的中年老道，用晃啼般的刺耳嗓子叫：“好轻功，两头小凤儿遇上了真对手了。”

青云客脸色一变，低叫道：“九华山九华羽士松风道人果然也来了。”

“九华羽士，是三邪之一？”秋雷也低声问。

“正是，三邪的第三人，但是最坏的一个。好色如命，江湖中除了几个和他臭味相投的人以外，皆不耻他的为人，仇人满天下。”

九华羽士施施然而来，胡狼般的阴森怪眼令人望之心寒，鹰钩鼻，薄嘴唇，漆黑的山羊胡，脸色红润，不象是个被色淘空了身子的人，定是善于采补的好手。

梳一个道士髻，未戴冠。剑系在背上，手上持了一根尺八斑竹箫。脸上堆着令人并不太讨厌的笑意。

青云客等老道走近，冷冷地说：“九华羽士，你在这儿打野食。”

九华羽士桀桀笑，在两丈外站住说：“在这儿耽了两天，口中淡出鸟来。确是想打打野食。他娘的下面这个鸟村，连一个象样的女人也没有，倒霉。”

他的话粗野得不堪入耳，出自一个方外人之口，更为刺耳。

青云客哼了一声，不悦地说：“你那张狗嘴，粗野得不象人话。”

九华羽士胡狼眼一翻，阴森森地说：“林家谋，你以为你有了帮手，贫道便该对你客气一点是不是么？”

“你又想怎么样？”

“哼！贫道不是怕你三凶之首，只不过彼此都是江湖蠢贼，不忍同类相残而已。”

“哼！你九华羽士几时发了慈悲心的？”

“你管不着，告诉你，少惹贫道的火，不要老触贫道的霉头，别认为贫道让你三分，你便跑到鸿钩老祖的头上拉屎。”

你我都是为世人所不齿的坏蛋，只不过你我嗜好不同而已。你这是第三次对贫道说话放肆了下次可不饶你。”

青云客剑眉一轩，大声说：“你何不马上试试？”

九华羽士一声怪叫，怒吼道：“呸！你是什么东西？贫道对你另眼相看，你为何如此无礼的呢？”

“杂毛，你何时对林某另眼相看的？”

“贫道自问已经情至义尽了。上次贫道不知尊夫人的来路，言语问多有得罪，后来知道了尊夫人的身份，不是曾向阁下赔礼了么？刚才尊夫人和令妹由这儿经过，贫道连大气也不敢喘，就是对你青云客另眼相看。

你以为贵手下青泉八丑保护得了尊夫人？你做梦！一把销魂香全得乖乖躺倒。哼！

你少来打岔免得伤了感情。

我一个大观不收小观不留的自在走方恶道，怕个鸟！你有一个青泉山庄，有家有小，犯不着和我结冤家成死对头。”

秋雷自青云客说过做盟主霸王的大道理之后，心理有极大的改变，懂得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道理，他必须不择手段，先结交一些能帮助他成名的朋友。

九华羽士虽说在江湖仇人多朋友少，声名狼藉，但功臻化境，名列三邪，笼络作为臂助，确是一大帮手。

老实说，江湖上真正可称为正道豪侠的人并不多，而真正的英雄豪杰并不热衷于名利，也不想多管闲事。

真正可依仗的人，还是这些无恶不作的下流人物。英雄不问出生低，不以成败论英雄的话是靠不住的，成王败寇，是铁一般的事实；将来成名之后，谁计较他的下九流朋友。

他的师父终南狂客本来就是神经不正常的人，满脑子愤世嫉俗的偏激思想，全贯注在他脑海中，调教了十五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的气质完全承受了终南崔真的衣钵，那能会变得好？

这也就是青云客结交他的主要原因；因为青云客本人也和终南狂人是一丘之貉，有其师必有其徒，不用猜也想得到他俩是同一类型的人物。

他摇手止住青云客发火，说：“道长，你有何指教，说吧！假使你再对在下的好友无礼，体怪在下对体不客气了。”

“你这位朋友也未免气量太小了些。”九华羽士大声叫，又道：“上次贫道无意中开罪了他的夫人，也没有什么大不了，贫道赔了礼已经给了他天大的面子，至今他仍存心芥蒂多方计较，岂不是欺人太甚么？”

九华羽士吸入了一口气，稍顿又向青云客道：“林施主，咱们千万不可自相残杀闹意气，那些狗养的自命侠义死囚，对咱们三凶三邪恨之切齿。咱们如果再自相残杀，岂不自掘坟墓？贫道确是诚心向你赔礼，更想交你这个朋友，幸勿相拒。”说完，深深稽首。

“哼！只怕你另有居心。”青云客冷冷地说。

九华羽士在怀中掏出一个小玉瓶，扬了扬手说：“林施主，别误会了贫道有任何歹念。不错尊夫人貌似天仙，令妹更是火中莲，但贫道既认为你是朋友，决不会再有对不起朋友的可耻的念头。喏！这是贫道炼制的辟香散，任何下五门迷香乱神药皆可药到香除，送你一瓶作为尊夫人和令妹防身之用，如何？”

九华羽士的销魂香，是江湖一绝；而他的辟香散，更是誉满江湖，十分灵光管用，任何迷乱神智的秘药，也可以对症下药。今天破天荒送一瓶给青云客，青云客心中喜极，但一时又无法下台，僵住了。

秋雷看出青云客的尴尬，伸手接过说：“在下代林兄谢谢道长的盛情。”一面说，一面塞入青云客的手中。

青云客乘机下台，讪讪地说：“牛鼻子，你定然对在下有所要求。”

“桀桀桀桀……”九华羽士怪笑，笑着说：“不！你猜错了，是对这位小施主有所商量的啦！”

“我？”秋雷惊讶问。

“是的，小施主贵姓大名？”

青云客接口道：“他是在下所交的朋友，姓秋，名雷，终南汀客的得意门人。”

“妙极了，他娘的真妙。”九华羽士拍手大乐，向林中一指，又道：“走！咱们在林中坐地去，商量商量一宗买卖。”

“石淙村的珍藏么？”秋雷问。

“与藏珍有系，也与女人有关。走！”

三人往林中一钻，远出十丈外，在矮树下盘膝而坐，九华羽士拉开了话题，放低声音说：“藏珍所在贫道找到了。”

别看老道粗野鄙俗，说起话来却懂得抓住对方情绪的窍门，一语惊人，不再说第二句，只用胡狼般的怪眼，在两人脸上瞧来瞧去，吊胃口，不说下文。

青云客果然耐不住，问道：“道长，真有珍藏么？你看到了？多小？”

九华羽士嘿嘿怪笑，慢条斯理地说：“并不如你们所说的全是骗局，你认为天底下的群雄全是傻蛋？不会的，这次大会为利也为名，不会令人失望。

名当然重要，但利也同样让人动心。你知道，目下天下承平，但亡命之徒同样多，金银来得不易，百姓小民榨不出油，王公巨贾的府第中密室如金城汤池，豢养的保镖护院都不是轻易可以打发的，想做一票大买卖难之又难，听说有大批金宝可掘，无主之物谁不眼红？所以……”

“少说几句废话好不？”青云客不耐烦地叫。

九华羽士仍毫不着急，慢腾腾地说：“少安毋躁，就说到正题了。那批金珠当然没有传说中十来车，而是一只大铁箱，里面全是珍宝，没有金银，价值巨万……”

“藏在哪儿？你见过了？”

贫道当然见过了，但没有打开看，必须找到宝刀宝剑才能开，沉重的四个人也抬不动它的呀！”

“你说，藏在那儿？”

九华羽士笑说：“天机不可泄露，还未到公开之时。”

“去你娘的！废话！”青云客也粗俗地骂起来。

“别骂，贫邀请两位来，就是先谈条件，咱们三一三十一，三份均分，送上门的财路，相信两位不会拒绝的。”

“拒绝送上门的横财，不是疯子便是蠢才。”青云客说。

“好小施主，你意下如何？”

秋雷略一沉思，说：“好，好极了。”

“这粮珍宝藏在一座秘窟中，至目下为止，贫道知道只有两个人曾

经……”

“怎么？有两个人知道？”青云客泄气地叫。

“不错，我算一个……”

“还有一个是谁？”

“银凤许淑真，二凤之一，最美最可恶的小妮子。”

青云客倒抽了一口凉气，苦笑道：“如果是她，咱们没希望。那小丫头本人并没有什么了不起，但她的祖、父、母三个老不死难缠。”

九华羽士咯咯怪笑，说：“一切有贫道担当，有何惧哉？”

“在下认栽，这习卖不做也罢。”青云客无可奈何地说，但眼中闪过一道奇光。

“倒底是怎么回事？”秋雷关心地问。

九华羽士一把搭住青云客的手肘，说：“林施主，你听着，不要你冒风险，只须借用你的‘屠蛟匕’一用，贫道这一份不要，全交由你俩均分，怎样？”

“哼！你似乎不想要任何好处哩！”青云客悻悻地说。

九华羽士冷笑一声，说：“世间没有这种傻瓜，贫道当然有条件。”

“什么条件？”

“你们要财，贫道要人。”

“什么？你是说……”

“贫道要的是银凤。”

“见鬼！这买卖我接下了。只怕你要人财两空，你想得到银凤，简直自不量力。”青云客喜悦地说。

“哼！贫道因此才找两位相商，奉送一箱巨万金珠。你知道，贫道对名利视同粪土，只对天下的绝色美女有兴趣，为了天下第一美人儿银凤，贫道粉身碎骨亦在所不惜，只要把她弄到手便心满意足了。”

“好吧！你说说看该如何下手。”

“你知道，那丫头精灵过人，机警绝伦，你我皆不宜出面，必须劳驾初入江湖的秋小兄弟；那丫头眼高于顶，视男人如粪土，但秋小弟不但人才出众，轻功更不输于她，只须秋小施主出面和她攀交，她必定疏于提防，然后秋小施主出奇不意……”他在怀中掏另一只玉瓶，阴笑道：“用这玩意藏在袖底散出，她便会成俎上鱼肉，哈哈……”

九华羽士的条件提出来了，似乎十分简单。秋雷一直冷眼注视着老道脸上的神情，他要从老道的神色变化中，捕捉老道到底有多少诚意、真实、或诡诈。

他没见过银凤，只从江湖传言中，知道那是一个武功奇高轻功绝世的美丽少女，一个武林世家千金，和一个好打不平眼高于顶上的小丫头，如此而已。为了他自己的野心，他从未为自己以外的人打算，对一个从未谋面的女娃娃，他用不着关心，接口道：“且慢往下说，道长，你的话我还没听懂。”

“没听懂？”九华羽士怪叫，胡狼眼中包藏着难测的阴谋，薄嘴唇漾溢着无数诡计，叫完往下说：“这是比青天白日还明白的事，你们要财，我要人，他娘的再简单没有了，还能不会懂的么？”

“你自己用瓶子里的销魂香下手，不一了百了？”

“小施主，你有所不知，如果我能办得到，还用满箱珍宝往你们两位怀里揣？我又不是疯子，那丫头机警绝伦，只消看到我九华羽士，便会提高警

觉，根本没有机会让我下手。

只有你这初入江湖的英俊青年人，她才会让你接近而松懈戒心，所以必须请你和她攀交，出其不意使用宝贝将她弄翻。大功告成，宝箱给你们，人给我，皆大欢喜，决不要你们担别的风险的。”

“珍藏你真不要？”

“岂能有假？”

“那么？你要借用林兄的屠蛟匕，有何作用？珍宝箱既然属于我和林兄两人所有，是否开箱么，那是咱们的事，你带了人各走各路，似乎用不着劳驾你开箱，是么？”

九华羽士摇头咋舌道：“少年人，你真厉害，心细如发，难缠得紧。那珍藏箱安置有杀人不见血的机关，我不先替你们毁去，你们……”

“刘福通的珍宝箱，放置迄今将近百年，你怎么知里面安置了杀人机关？”

九华羽士用一声怪笑掩住神色中透露出的尴尬，说：“告诉你，海天一叟龙光所获得的醉鬼贫道已暗中和他搭上了线，他已将内情告诉我了，所以才找得到藏箱的石窟。”

二

秋雷见老道回答得十分干脆，想想也有道理，说：“好吧！你的理由充分，也许不会假。那么，如何下手？你怎么知银凤目下何处？”

“那个丫头比我早一个时辰发现珍藏洞，既不通知其他的人，也不离开，在一旁潜伏监视，不知有何居心。预定的计划是这样的。”

其一，贫道与林施主和你分开而行，贫道走在前面，距离藏珍洞半里地左右，贫道指引你去找银凤藏身隐伏的地方，由你找机会亲近小凤儿，小心下手。

如果销魂散不灵反脸动手，我和林兄如发现附近没有人在场，干脆三人一齐上，速战速决。得手后，立刻进藏珍洞。”

“好！一言为定。”青云客接口叫。

“好！一言为定。”三个人同声叫，击掌定约。

九华羽士共递过两只小玉瓶，一是销魂香散，一是辟香散解药。郑重地说：“小施主，千万小心，如果被姐儿发觉而溜掉了，你将有天大的麻烦。在与她攀交时，千万不可提令师的名号，那丫头对三凶三邪二龙二狂都没好感，如果她知道你是终南狂客的弟子，一切告吹。”

“在下记住了。”

“还有，别忘了先在鼻端抹上解药，何时泄出销魂香，看你的了。”

“走吧！打铁趁热。”青云客催促上道了。

九华羽士一跃而起，说：“必须分开走，免得泄漏天机。林施主，咱们先走一步。”

秋雷等两人远去，方将两瓶药散揣入怀中，一面追踪两人的身影，一面在心中不住盘算。他脸上的神情不时在变，令人莫测高深，最后，傲然一笑，自语道：“我已成功了一半，兆头十分好，名利双收，在此一举，我得

谨慎从事。”

他从九华羽士的神色中，看不出老道多少诚意，他有他自己的打算，这些打算皆以他自己的利害作为出发点，他不信任九华羽士，同样对青云客也不放心。他人本聪明，对勾心斗角的玩意有天才。

他心中在盘算，却没留意被人盯了梢。一个天蓝色的身影，鬼魅似的在他后面半里地亦步亦趋，远远地盯在他的身后，飘忽如魅，轻功身法和掩藏的功夫十分骇人，令人怀疑这天蓝色的身影，会不会是幻形的鬼魅？

初夏的阳光暖洋洋地，已经是未牌正了。一行人并未在石淙村停留，但过了石淙树之后，三女和八丑另由小道走了，去向也是天门峡，但走的是右小径。

怪，沿途似乎看不到江湖人的形影。

这是溪左的登山小径，从天门峡的左面山峰翻出，很不好走，必须手脚并用。不久，到了天门峡的左方。这儿怪石嶙峋，石缝中草本繁茂，不知名的野花激发着阵阵幽香，百鸟争鸣。小径潮湿，从上面洒下的瀑珠，形成一阵阵飞雾。向下看，可以看到时隐时现的虹影，景色绮丽已极，果然是陆海中奇境。

由于视线被草木所掩，在上面看不到天门峡，小径在半山的崖石中向西北蜿蜒，不时可以发现一些深奥的石缝崖窟。

秋雷开始走在前面了，小径向下降，照方向估猜，这条小径必定是降下天门峡上游的一条山径。

崖壁如屏，人似乎已厕身在嶙峋石峰之中了，视界也愈来愈狭小，不时可在绕出的崖角下，看到下面景色壮丽的天门峡上游峡谷。

小径继续下降。后面的九华羽士和青云客不知在何处，跟踪的天蓝色影，也平空的消失了。

秋雷按下思潮，他的心在怦怦跳，在为将与银凤见面的时刻盘算，该如何向她打招呼攀交情的，得失之心，无形中使他感到有点紧张。

他尽量放松自己，从容举步而行，目光虽泰然浏览水光山色，其实暗中已经留神四周的动静的。

绕过一处怪石嶙峋的山壁，下面山峡的乱石中，有五六个青黑色人形在石影林缝中出没，显然有人在下面活动，相距有二三十丈高下，一时难以分辨出下面青影的面目，他感到有点失望，没有绣银色凤凰仍人影出现。小径再降，快下到谷中了。

“咤！”下面突然传出一声暴喝，声如洪钟，震得山谷应鸣，回声久久不绝。

“下面有人动手。”他想。

看不见下面的景况，他心中大急，立刻展开轻功急掠，在滑不留足的怪石上空，象头大鸟般上下不定，三五起落，便降下十余丈，到了谷底了。

就在将下谷的地段里，左侧凹入的山坡怪石堆中，草木依稀的暗影里，一个淡淡的藏青色身影匿伏在内，一双明亮的大眼睛，正从革石的空隙中向外瞧。

下面果然有人动手，观战的人也不少。

银凤既然是武林世家的千金小姐，当然是侠义英雄。他秋雷为了要接近她，结交她，那么，他必须以侠义门人的姿态出现才行，暂时不必收买下五门人物的人心，必要时得找倒霉鬼试剑了。反正他知道参予掘宝的人，决

不会是什么清高之士，二龙都是黑道的巨魁，可以说全不是好东西，找几个名号不太响亮的悍贼试剑，可能将银凤引出来的。

这是谷底的溪床，石淙村奔腾而下，在怪石丛中曲折奔流，飞珠溅玉，水声如雷，两旁西岸怪石如猿蹲虎踞，矮树参差如星罗棋布。由于溪中有无数怪石，溪水大多投入石下，所以过溪用不着沾水。

下游三二十丈处，两岸伸出一座怪石梁，水在下面湍急地下泻，石梁中间只有留尺余石隙，象是架了一座雄伟的二十余丈长石桥，桥中间似被巨灵砍了一斧头，从中折断却跨不了，从石梁上走向对岸，毫不费劲。

掠下乱石溪岸，他怔住了，心说：“我能分辨他们谁是悍贼？且先看看再说。”

他初履江湖，对江湖人物陌生得紧，闻名而未见过面，一时当然不敢妄动。

距斗场还有十来丈，他只能从草木怪石的空隙中看到两个青影在恶斗，不敢太过冒失地闯入，脚下一缓，从容举步向那儿走去。

转过一座怪石，怪异的鼾声入耳，声音来自上方。他心中一怔，抬头一看，心说：“这家队竟会在这儿睡得象条猪，怪事！”

怪石顶端距地面约有丈五六高下，宽约丈余方圆，一个衣着褴褛，年约五六十岁的瘦小老人在上面斜躺着，脑袋枕在一个酒葫芦上，一头飞乱蓬发泥垢头皮肮脏透顶，手中抱着一条黄竹打碡昆，油亮亮地，棍比人干净多了。下额向前凸出，露出满嘴黄板牙，口水不住往下流，鼾声震耳，睡得正酣哩！

他举步越过巨石，向溪岸走去，在七八丈的距离内，怪石和草木丛中，不时可以看到横七竖八埋头大睡的人影。有些没睡着，听见他的靴子踏在石砾上的声音，仅扭过头来或抬起头用惺松睡眼冷冷地盯着他。

他踏入溪岸，不走了，双手抱胸一站，忖道：“他们是闹着玩呢，还是拼老命？”

溪岸是一处广约三四亩大的乱石场，高低不平，小草和青苔丛生。两佣怪石嵯峨，小树零落散处。前面，是在乱石溪床冲激翻腾的碧绿溪水，水珠飞溅，形成一阵阵水雾，随风飘溅。往上游看，天生的石桥相距不足十丈。

场中间有两个人，一北一南，相距丈余，躬身伸手作势上扑，一面各向左绕找空隙抢入。北面的是个虬髯黑大汉，象头巨熊，年约三十上下，腰带上插了把外门兵刃厚背锯齿刀，相当沉重。

南面那个脸白唇红的英俊青年人，身材修长，一字大浓眉，方脸大耳，相当帅。穿一袭淡青色劲装，腰带上系着剑。正从容绕走，脸上泛着近乎嘲笑的笑容。但两个人额上都是汗影，显然已拼命了许久了。

除了东西溪水旁没站人外，三方面都站了人，共有八名之多，一个个脸含笑意，抱肘、袖手的、背手、倚石靠树、侧坐、斜躺……各据一方，注视着两人交手，距离相当近，但没有加入动手的意思，也不象是壁上观客，神情如谜。

北面那位旁观的人，人才一表，不但脸蛋生的俊，那股潇洒出群的气息、风度、神色，无一不臻上乘。剑眉、朗目、鼻直、口方、没留须，长得真俊。看年纪，约在三十上下，身材将近八尺。头戴英雄巾，穿一袭淡紫色团花罩袍，腰系古色斑斓的长剑，背着手笑容满脸，不住向身侧一名穿直裰、佩短戟的黑大汉低声说话。

相反的一面，一个青年人倚石而立，用一只手支住头，一手将一根草梗放在口中嚼来玩。这人也长得眉清目秀，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流光四射，是属于对女人有无穷吸引力的色眼。头戴英雄巾，穿一袭凸花绣芙蓉劲装，带剑，翘起左腿，脚上的镶银花绿色快靴十分耀目，神气极了。

除了斗鸡般的两个人外，其他的人对刚入场的秋雷瞥了一眼。

穿淡紫色罩袍的百年人似乎目光更亮，突向秋雷含笑点点头。

倚石而立的穿水湖绿罩袍青年人，却撇了撇嘴，似乎还低哼了一声。

秋雷身左不远，半躺在小石堆中的一名黑衣大汉，怪声怪气的“喝”了一声，向秋雷挤眉弄眼，咧嘴一笑。

右首靠在树干上的，是个穿绯色劲装的半老徐娘。桃花眼水汪汪，左颊近嘴角处长了一颗美人痣，芙蓉脸蛋吹弹得破，很酶、很俏、很艳、很媚。胸臀丰满，蜂腰一握，佩剑挂囊，手上拈了一束山花，放在鼻端颌下不住嗅弄。

她媚眼儿流波四转，向秋雷和穿水湖绿罩袍的青年人转来转去，似在比较两人到底谁中看，看了她靠在树上的那股劲，不象是女人，女人怎能在大庭广众中靠倚的？准不是好货，象个倚门卖笑的货色材料。

但她确是美，更惹火，成熟女人的风韵，决不是林昭华一类小丫头可以相提并论的尤物。背上有剑，肋下有八宝革囊，水红色的绣花弓鞋前，钢尖儿明晃晃。看了她这身装扮，神情相当不安分，但讨野火的人，最好留神些。八宝革囊可以兼暗器囊使用，瞧，外层不是露出一排小飞刀的刀柄么？女人用飞刀，相当难侍候哩！

秋雷当然也将众人打量一番，走江湖的人，耳目不灵怎行？不将周遭环境先弄清楚，就不配做江湖人，在未摸清底细之前，他暂时不动声色。但心中又泛起了失望的感觉，这儿也没有穿银色凤凰衣衫的女人。

“呔”巨熊般的黑大汉怒吼，凶猛地上扑，双手箕张，用上了“饿虎扑羊”。

英俊的青年人嘻嘻笑，向左一闪，诱黑大汉折向扑来，再向右飘，斜身扭腰，挫势前掠，左脚来一记“风扫残云”，出如电闪。

黑大汉也不弱，右手疾沉，“下提金”疾抓SI防肋下的飞腿，i应超人。

岂知英俊年青人的“风扫残云”是虚招，招发一半腿势下沉，身躯再挫，捷逾电光石火，“噗”一声响，勾中了黑大汉的右膝外例。

“噗！”黑大汉坐了下来了，一声虎吼，屁股上似乎装有弹簧，凶猛地崩弹而起，狂野地弹向还未站起的青年人，手脚前伸，来势十分凶猛，那一脚对他似乎毫不起作用，只是出其不意被勾倒而已。

“好！妙！”穿淡紫袍的青年人的上空，手脚齐至。

英俊青年人还未挺直腰，一脚未能将黑大汉勾伤，他吃了一惊，百忙中扭身闪避，左手猛拨的。

“噗！”一铁臂格上了。

“滚！”黑大汉叫，下面的脚疾落疾挑。

英俊青年人的左膝，被黑大汉挑中，身不由已，翻倒在八尺外，滚了一匝。

黑大汉的手臂也被格得向侧飞，“砰”一声也摔倒在八尺外，半斤八两，谁也没占便宜。

黑大汉可能练了不怕击打的钢筋铁骨功，身子一沾地，立即弹起，疯

狂地再次上扑，怒吼如雷：“好小子，再来两记硬碰硬。”

英俊青年人没等黑大汉扑到，也不站起，双足飞旋扫出，人在乱石上贴地盘舞，只刹那间便攻了十八腿之多，把黑大汉迫得手忙脚乱，连退十余步怪叫如雷，却无法回手，踢来的腿太快了下盘不易保护。

英俊青年人的腿攻势如狂风暴雨，勾、挂、扫、拨、挑、点、蹦绵绵不绝，象是十来条腿同时进攻。

十九、二十、二十一……已攻了二十四腿了。

黑大汉仍未挽回劣势，一退再退，迟至半躺在地上的黑衣大汉身畔。

“刷刷！”两腿攻到，黑大汉向右急掠，掠过秋雷身旁。

半躺在地上的黑衣大汉“喝”一声怪叫，突然凌空升起五尺，向侧落地，躲过英俊青年人的两腿，怪笑道：“好家伙，连环三十六踢盘龙腿，了得！危险！几乎遭了池鱼之灾。”

英俊青年人紧缠住黑大汉，如影附形迫攻，两腿依然盘舞如飞。两人一进一退，掠过秋雷身前。

秋雷屹立如岳峙渊淳，不理睬几乎贴身而过的人，甚至英俊青年人的腿已贴胫骨而过，他脚下未动分毫，视如未见，沉着冷静地功夫，确是到家。

黑大汉快退到绯衣女郎身前了，仍未抓住反击的机会。

绯衣女郎伤在树上毫不在乎，“嘻嘻”一声，用黄莺儿唱歌似的腻软俏甜嗓音说：“唷！你俩是怎么回事？怎么来一手满场飞？如果是打高梅花桩，还成话？千万别碰老娘，不然……嘻嘻！碰我的手，我提起就走，碰我的脚，我一脚踢你们下河。”

黑大汉还手乏力，被双腿迫得不住后退，人随腿势转，怎由得他主动闪避？连避三腿，身不由己，背部向绯衣女郎急撞。

百忙中不小心左脚端入石缝中，重心骤失。他只好吸腹收腿，背部仍向后猛撞。

英俊青年人的腿毫不留情，急扫而至，掠过黑大汉的鞋底，第二腿又飞，却落了空，扫向绯衣女郎的双足。

黑大汉双腿上收，背部向绯衣女郎猛撞，大屁股翘起，撞向女郎的脸部。

“噗噗！”黑大汉象一座山般向下压，压在青年人身上，两人面面对，压成一堆。

“妙！哈哈！妙！”四周为人发狂似的叫好起来。

“这女人厉害！”秋雷心中暗叫。

绯衣女郎举手之间，便将两个高手击倒，仍然倚在树干上，似乎并未移动过，她出手太快，不易看清。

“嘻嘻……”她快活地笑，笑完说：“真要让你们的毛手毛脚碰上，我绯衣三娘还用在江湖上混？所以出手阻止你们冒失闯的。”

黑大汉狼狈的爬起，虎目睁圆，不住揉着屁股蛋，虬髯猬立，恶恨恨地向绯衣三娘迫进。

英俊青年人揉动着膝盖，瘸着腿也咬牙切齿地迫进，要找绯衣三娘的麻烦了。

绯衣三娘格格笑，眉花眼笑地问：“唷！你们还不服气是不？”

“你这千人骑万人……”黑大汉破口大骂。

不等他骂完，绯衣三娘接口道：“黑金刚毛威，想不到你这浑人，也生

了一张臭嘴，你要老娘括你两耳光么？”

黑金刚用一声怒吼作为答复，猛地飞扑而上。

绯影一闪，人不见了，黑金刚的手，抓向树干。不等他再有任何举动，一只纤手突然从他腋下疾升，捷如电闪，刁住他的右膀向外翻，另一只纤手在他的眼前急闪。

“拍拍！”清脆的耳光声乍起，他接两记正反阴阳掌。快！快得的似乎两声同响。

他百忙中用还能活动的左手去档，晕头转向。

“噗噗！”两劈掌砍中他的左右颈根。沉重的打击力道重有千斤，他这个金刚毕竟是肉做的不是钢筋铁骨；打得他“嗯”了一声，沉重地坐倒，象倒了一座山。

绯衣三娘仍倚在树上，向骇然停在五尺外的英俊年青人点手儿叫：“江南浪子，你是否也想试试？断说你江南浪子夏清风爱财如命，名是浪子，暗地里积了百万家财，难道不要命了，留下那些财物多可惜哪！”

江南浪子一咬牙，怒叫道：“你这个浪货可恶！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你为何给我一掌？”

“嘻嘻！你这人真不讲道理，老娘不给你一掌，你的狗腿岂不扫在老娘身上了？”

江南浪子右手五指不住伸缩，怒叫道：“泼妇，拔剑！今天夏太爷要……”

绯衣三娘缓缓站正身影，摇手阻止江南浪子往下说，媚笑道：“别鸡猫狗叫穷嚷嚷，拔剑并无不可，但你一个人嘛……不行，不行。”她向前面穿淡紫色罩袍的青年人一指，又道：“叫你的老大一剑三奇，和……”她的纤指又转向右首不远处倚石嚼草的青年人一指，往下说：“还有老三玉面郎君石梦云，三个人一起上嘛……差不多，怎样？”

秋雷一听穿淡紫罩袍的人便是一剑三奇晁奇元，心中一动，狠狠地盯了对方一眼，心说：“看不出这人年纪轻轻，居然可以唆动绿凤在这次挖宝大会中提议推举武林盟主。

他既然有胆量觊觎盟主宝座，我为何不敢？”

一剑三奇淡淡一笑，若无其事地说：“绯衣三娘，在下不想和你计较。”

玉面郎君依然依在石上，吐掉口中的草枝，笑道：“呵呵！绯衣三娘，可惜你老了，胴体虽动人，可是已是半老徐娘，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你何必在石某前献宝？对不起，在下对你没胃口，虽则石某为人好色如命，还不致拜倒你的桃红裙下，天下间美女多的是。呵呵！”

他的话不但轻薄，而且傲气凌人。怪！绯衣三娘居然没反脸，笑道：“同样地，你玉面郎君枉称江湖淫虫，自然怕我这真正的雨露观音，你还不配脱下老娘的罗裙，虽则老娘对天下的男人人尽可夫。好吧！你们既然不重视结义之情，不管老二江南浪子的死活，老娘就折掉你们的一条手脚。”

说完，她耀洋洋地向侧移。江南浪子在她身前不足五尺，手已准备拔剑，假使她不先将距离拉开，只消手一接触剑靶，江南浪子必定拔剑拔得快些，可能要糟；因为江南浪子的剑在腰上，她的剑在背上，不趁手。

江南浪子当然不放弃自己的优势，如影附形追随着她移动。虎目死吸住她的眼神，催促道：“拔剑！”

“嘻嘻！别急！”绯衣三娘毫不在乎地说，向右跨步。

黑金刚早已离开，在一旁吃力地推拿两肩头，大概两耳光他不在乎，但两劈掌他难以禁受。

绯衣三娘的跨步的方向不太对，跨到树干的前面，后面有树挡着，不易退让哩！

不远处的一剑三奇突然大叫道：“二弟，小心离魂香！”

玉面郎君突然飞射面至，轻功超尘拔俗，一闪即至。

晚了，双方已经动手。

绯衣三娘右手突然一抬，飞快地拔出肩上的剑靶。

江南浪子快些儿，手一晃白虹倏现，剑气锐啸，捷逾电闪地顺势拂出。

“噗”一声轻响，剑砍入树中了。

但绯衣三娘的身影却在剑前消失，鬼魅似的一闪不见，不知怎么地，却出现在树后，她的剑已经出了鞘，虹影乍吐。

“丢剑！”她笑着叫。

江南浪子的剑砍入树中三四寸，用力太猛，不等他拔剑，绯衣三娘的剑已经从树干的另一断递出，冷冰冰的剑尖，点在他右肋下，被制住了。假使他一动，剑尖必定贯入他的胸腔内，动不得。

玉面郎君石云梦到了，站在丈外，左手掌心明晃晃地挟了一把八寸小飞剑，冷冷地说：“撤剑！在下不想以二哥的命换你的命。”

绯衣三娘瞥了玉面郎君手中的小剑一眼，娇笑道：“唷！小郎君，你以为你的白发百中小飞剑，便能威迫老娘就范？”

“我只问你撤不撤。”玉面郎君冷冷笑着答。

“你是说，如果老娘不撤剑，你使用小飞剑要我的命？”

“有此可能。”

“那么，这位爱财如命的夏老二，是不是甘心 and 老娘同死？小郎君，你还是先问问他好些。”

玉面郎君当然知道投鼠忌器妄动不得，但又无法可施，僵在那里进退维谷。

秋雷旁观了多时，也打了不少主意。既然有称雄武林道霸江湖的雄心壮志，必须手中抓住一部分能助他成名供他奔走的人手，目下他虽说已有青云客做朋友，但他已看出青云客的野心并不在他之下，是否能够真正助他成名，很难估计。

他听说一剑三奇在江湖有雄厚的实力，动了利用一剑三奇的念头，正在等机会结交这位在江湖声誉日隆的高手。

果然不错，机会来了。夏老二被制，他看出除非一剑三奇三兄弟向绯衣三娘道歉，不然无法解此危局，而由一剑三奇所透露的神色中，不可能向绯衣三娘低声下气道歉陪礼，唯一可以出面打圆场的人是第三者，这个第三者以他最为适宜。

同时，他也考虑到后果问题。听说绯衣三娘是江湖上有名的女淫贼，他出面架梁插手，教训绯衣三娘，对他日后称霸武林的大业不无帮助。他尤其希望银凤能在附近潜伏，让银凤能看到他惩戒绯衣三娘的举动，岂不大妙？

他举步向绯衣三娘走去，鼻腔里重重地哼了一声。

他身畔的黑衣大汉向他摇手，大声说：“小伙子，不管闲事为妙。”

“阁下似乎十分关心在下哩！”他扭头冷笑答。

黑衣大汉撇撇嘴，冷冷地说：“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

“狗咬耗子，多管闲事。”秋雷顶上两句。

黑衣大汉象被人踩了尾巴的小狗，一蹦而起，大吼道：“小狗！你他妈的瞎了狗眼，在我铁臂猿卞京的面前如此无礼，毙了你这小王八蛋！”

吼声中，一双铁臂箕张，凶猛池抓到。

秋雷不理他，自顾自走路，但暗中已留了神。对方既然自称“铁臂”，手上的功夫自然不等闲，他已打定了避坚攻弱的主意。

铁臂猿飞步从后面扑到，双手十指如钩，抓向秋雷的双肩，想将秋雷抓住，举起摔倒。

秋雷突然挫腰旋身，抢入对方怀中，出其不意双拳出逾电闪，向对方腹胁间下手。

“砰！砰！砰！”五声闷响似连珠，五拳全中，而且快速无伦。

“嗯……哎”铁臂猿厉叫，“砰”一声仰面贯倒，脸色死灰，血从口角沁出，双手抱着肚腹不住抽动呻吟。爬不起来了，结结实实的五拳沉重得受不了。

秋雷扭头便走，走向绯衣三娘。

四周的人全被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征住了，只刹那间便胜负已判，有些人还没有看清是怎么回事哩！反正在江湖名头不算小的铁臂猿卞京在地上耍死狗，禁不起秋雷一击，乃是千真万确的事足以令人吃惊了。

“好！了不起！”绯衣三娘腻声叫。

秋雷在她身侧丈余站住了，冷冷地说：“女人，撒剑。”

“怎么？你向我发号施令？”绯衣三娘问，口气中有点意外，但笑容未褪。

“正是，在下要你撒剑。”秋雷冷冷地说。

“他是你的朋友？”绯衣三娘问。

“非也。”

“哦！你是架梁的。”

“正是此意。”

“小伙子，你高姓大名？”

“我，姓秋名雷，绰号叫飞龙。”他将自己的绰号用上了，傲然地答。

“飞龙？没听说过你这号人物。”

“你没听说过的人多着哩！今天听说了，好好记住就是。”

绯衣三娘噗嗤一笑，媚目流光一转，说：“我记住就是了。喂！你的意思到底……”

秋雷哼了一声，抢着说：“咱们都是前来寻宝的人，在海天一叟龙光未现身前，宝藏未露脸之前，怎能自相残杀伤了和气？秋某与诸位素昧平生，无意偏袒任何人，只想要诸位息事宁人罢手，这次大会事了，再算过节并未为晚。”

“喝！听你的口气，来头不小哩！”绯衣三娘侃侃地说。

秋雷傲然一笑，说：“在下毫无来头，只是一个江湖无名小卒，凭真本事硬功夫出头管事，要不信可冲在下来，试试在下的斤两，如何？”

绯衣三娘突然收剑入鞘，说：“好，老娘且试试你是否还需要人替你换尿布。”

她的话不堪入耳，也狂得教人吃惊，任何人也受不了。秋雷的俊目中冷电四射，俊脸上泛起重重杀机。

江南浪子获得了自由，大吼一声，便待挥剑扑上。

绯衣三娘粉脸一寒，厉声道：“姓夏的，你该自爱些。按理我绯衣三娘该杀你，但却不伤你一毫一发，为什么？是怕你三兄弟一起上么？不！真要动起手来，你三人近不了我一丈之内，离魂香足够让你三人躺下……”

“呵呵！绯衣三娘，你太言大了。”一剑三奇接口。

“哼！石某要先给你三飞剑试试你的大言。”老三玉面郎君狠狠地说。

秋雷向众人含笑摇手，朗声说：“诸位兄台请冲在下薄面，让兄弟教训教训她。”

一剑三奇向玉面郎君挥手，向秋雷说：“好，秋兄小心了，小心她的飞刀和离魂香捣鬼。”

秋雷已先在鼻孔中抹上了解香散，不在乎地说：“兄弟还不在于这些下五门玩意，多承关照一番。”

他向场中退，绯衣三娘步步迫进，笑脸如花，走起来乳波儿颤，蜂腰儿扭，臀浪儿摆，香风飘荡，那股劲真令鲁男子心动神摇。

秋雷吸入一口长气心说：“我的天！她这浪劲儿要命，如果她年轻十年……”

蓦地，绯衣三娘一声轻笑，急冲而上叫：“别乱了心神，小娃娃，留意拳掌岸哪？”

声落人已迫近，含笑出手，左掌来一记“鬼王拨扇”，右手五指连张，直探秋雷的左肋，再向上拂，拂向期门穴。

秋雷听对方掌指带风，潜劲迫人，自不敢大意，右掌斜挥、左手也向外刁，要钩对方的右手脉门。

绯衣三娘不敢大意，后退半步，前面的左脚一拨一勾，明晃晃的钢靴尖奇快地勾向秋雷的踝。

秋雷已动了杀机，不愿往下拖，突然飞纵而起，“饿鹰搏兔”狂野地伸兜头急抓，下面双足从绯衣三娘的脚上方飞越，一前一后猛挑，上攻胸下攻腹，不但凶猛已极，而且毫不顾江湖禁忌，又不是真拼生死，在众目睽睽之下，向女人胸腹进招，由此足以看出他的为人，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任何事都可以任性妄为的。

他的攻击不仅凶猛，而且空前迅疾。绯衣三娘吃了一惊，也勃然大怒，向左一闪，纤掌如刀砍向秋雷的膝骨，一面怒叱：“你找死！”

按理，双方贴身相搏，出招逾电闪，避招不难，但要化招不是易事。但秋雷双脚未落实，想避招谈何容易？眼看一条腿会必毁在绯衣三娘的掌下了。

“糟！”一剑三奇三兄弟同时惊叫，但救应无及。

岂知秋雷上身一沉，踢出双脚不进反退，飞快地向后上空翻转，一跟斗翻出两丈外去了，危极险极。

绯衣三娘怔了一怔，一声娇叱，如影附形追，连攻三掌四腿。

秋雷的身形竟然不落地，后面的掌腿迫到，他向前凌虚射出丈外，不等绯衣三娘的掌及身，突然一个反空心跟斗往回翻，头下脚上，一声长啸，凌空下扑。

翻得太突然，而且近乎不可能。

绯衣三娘大骇，慌不迭急退丈外。

“好！不愧称飞龙之号。”一剑三奇脱口高叫。

从此，“飞龙”的绰号，总算落实了，不怕没有人承认啦！

秋雷翻落地面，正待扑上，却自行停下了。

绯衣三娘手按在革囊的一排飞刀插上。玉面郎君手中的小飞剑尖闪闪生光。两人都准备发射飞刀飞剑，但都未敢发出，怒目相对，各有顾忌。

蓦地，上游十余丈天生石桥人影出现，桥两侧，人群向中聚，有人大叫：“来了，来了，海天一叟龙光来也！”

恶斗不再起，全被叫声所打散。众人扭头看去，不少黑衣人，一个铁塔般的高大黑衣人，手绰一把沉重的托天叉，把守住缺口，向桥右往上走的人威风凛凛地大吼：“不许上来！听候当家的招呼。”

天生石桥其实不是桥，而是两座巨大的怪石梁，从两侧向里伸张，将溪水夹住，中间留有尺余缺口，两石未能衔接。石面不足两丈阔，五名黑衣人站在左面怪石上挺兵刃堵住，已没有容对面的人下脚的地方了，要冲过得费一番手脚。

而铁塔般的大汉不但长相唬人，手中的挥铁托天叉看去十分沉重惊人，重量不下六十斤，挨上一家伙吃不消，想硬闯的人不无顾忌。

绯衣三娘向石桥上扫了一眼，向秋雷笑道：“咱们江湖上见，后会有期。”声落，象一朵桃色彩云，飘走了。

一剑三奇走近秋雷，笑道：“今天她不用离魂香，异数。这鬼女人性情古怪，动不动就要杀人，受不了撩拨，睚眦必报。秋老弟，下次遇上她小心些才是。”

秋雷点点头，也善意地笑笑，说：“承教了。这鬼女人既是害群之马，江湖女淫贼，晁兄何不将她诛去，为世人除害？”

“呵呵！老弟，别小看了她，她的离魂香固然是江湖一绝，她的剑法也诡异霸道大大有名。兄弟与她并无仇怨，但想除去她也不是易事。当然，兄弟人多，真要反脸动手她是走不了的，但咱们在武林中不是无名无姓的人，岂能倚多为胜？”

“哼！晁兄眼见义弟受制，为何袖手？”秋雷悻悻地问，语气中含有相当不客气的责难。

一剑三奇呵呵笑，说：“老弟，你不懂。这鬼女人的性情我摸得相当准，你越是焦急，她越得意忘形，反而不肯放手，甚至会挟人威胁得其所哉，所以只消冷静的神情应付，她便会乖乖趁机下台，明明知道讨不了好，她是个决不肯吃眼前亏的女人，怎敢下手伤我二弟？老弟，我替你引见我两位拜弟。”

江南浪子气已消了，招呼道：“兄弟姓夏名清风，匪号是江南浪子。贼泼货说得对，我江南浪子爱财如命，出手大方，取不义之财，决不后人。”

“久仰久仰。”秋雷含笑回礼，又道：“夏兄快人快语，如此坦率的人，委实少见，少见，哈哈……”

“那里那里，过奖了。”江南浪子豪放地笑。

玉面郎君甚高兴地走近，大声说：“我，玉面郎君石云梦，一个好色之徒。老弟，我开始对你有点瞧不顺眼……”

“哈哈！”秋雷大笑，又道：“同样地，石兄人才一表，恍若临风玉树，兄弟自感形秽，所以也瞧老兄不顺眼，彼此彼此。”

“哈哈哈哈哈！”玉面郎君也大笑，笑完说：“秋兄也快人快语，恰好把兄弟心里的话说出来了，彼此彼此。”

但秋兄这次架梁管事，敢向大名鼎鼎的绯衣三娘叫阵，兄弟佩服得紧，愿坦诚结交你这位朋友。”

“好说好说，石兄以后还请多多指教。”

一剑三奇向石桥一指，说：“走吧！正主儿来了，咱们不可落后，会后咱们再与秋老弟把臂言欢，可否请大驾一起……”

“兄弟高攀，愿与诸位同进退。”秋雷抢着答。

有了名头虽比青云客低，但真才实学和江湖潜势力比青云客大的一剑三奇，他把青云客置在脑后啦！同时，他始终不见银凤现身，心中有点失望，也就将九华羽士的事搁在脑后了。

四人结伙同行，一剑三奇的一名健仆则在后面跟着，之外还有六名从石后转出的黑衣大汉，和健仆走在一块儿，可能是一剑三奇的爪牙。铁臂猿卞京，居然是六大汉中的一个，一面走一面揉动着肚子，龇牙咧嘴。

四人在石桥左侧一座巨石上站住了，巨石恰与石桥同高，相距约在五丈外，看得真切。

石桥上已被黑衣大汉们霸占，其他男女老少只好占住桥右，有些人则跃登四周的巨石顶端，有些则干脆站在桥下向上瞧。

秋雷先向桥上打量——

一剑三奇用肘碰碰他的手，说：“瞧，那银须银发的尖嘴老家伙，便是大名鼎鼎的黑道巨魁了，二龙之一的海天一叟龙光。”

海天一叟的身材并不高大，甚至还有点单薄瘦小，只一双精光四射的鹰目与他的年岁不相称的，背上的剑古色斑澜，剑靶上嵌有宝石，反映着阳光甚为刺目。

秋雷看不出海天一叟有何出众的地方，倒是跟海天一叟的一群黑衣大汉，却一个个膀粗腰圆，骠悍狰狞戾气外露，全是些天不怕地不怕的绿林大豪。

他再向四周的人群打量，看到青云客和九华羽士出现在桥左侧的一方巨石上。

另一处绿影入目，是青云客的妹妹昭华三个女人。

近山根下一座巨石侧方树影中，穿绿的绿凤孟娥藏在那儿，正向他媚笑，而且伸纤手向他摇了摇。

桥石对岸的树林阴影中，一群锦衣大汉徐徐出现。

人群以天生石桥为中心，四周合围，看人数，当在上百左右。

先前在石上睡大头觉打鼾的人，也徐徐站起来了，那是一个老化子，左手挟着打狗棍，右手提着酒葫芦，所站处相当远，破鹑衣飘飘，并没有走进来的意思。

秋雷的目光在人群中摸索，但他失望了，上百的江湖男女中，没有穿绣银色凤凰衣衫的女人影子。

他没注意身后山根崖壁的树影中，有一双明亮的大眼正在向下瞧，更没有留意另一双稍近些的清澈大眼，正向他不住凝视，因为两双眼都在三十余丈外，所有的人都被石梁上的事吸引了注意，谁也不会注意山崖下的人，他秋雷自不例外。

他的目光又回到九华羽士的脸上，九华羽士正焦急地向他打手式，向上面的山崖乱指，意思是要他赶快离开，往上面山崖走。

但他不愿放弃这场盛会，摇摇头拒绝了。

众人的注意力全落在海天一叟这一面，没有人留心对岸从树林中鱼贯出现的锦衣人。

但一剑三奇是有心人，向秋雷低声说：“瞧，二龙之一的龙形剑王玉堂来了，他的实力与海天一叟相较。毫不逊色。”

锦衣大汉成两路由树林中转入，一双双并肩出现，一个随一个鱼贯而行，不但步履从容，衣着鲜明，而且一个个挺胸凸肚不可一世，神气万分。

秋雷不认识龙形剑，一面打量一面信口问：“晁兄，你与二龙相较，实力……”

“呵呵！很难说。”一剑三奇傲然地笑，稍顿又道：“很难说。二龙都是绿林巨魁，他们只罗致绿林好汉，而我，却是黑道英雄……”

“咦！绿林与黑道有何区别？”秋雷抢着问。

“老弟，你错了，所谓黑道，可以包括绿林，但绿林却不能称为黑道，因为绿林朋友有垛子窑，有山寨人马，他们是公然抢劫收买路钱，干打家劫舍明火执仗的匪徒，怎可称他们为黑道？我所指的黑道，包括了千里独行的大盗，走江湖浪荡，为非作歹的下九流朋友，和官府有案的亡命之徒。”

“那么，晁兄你……”

“哈哈！我，一个私盐大贩子，被大明皇扫灭了的方国珍，是我的前辈同道，方国珍他俗，他愚蠢，愚蠢得想称王道帝，难怪他倒霉。

而我，我聪明，结交天下黑道朋友，追逐自在赫然黑道巨擎，予取予求，不比称王道寇自在么？目前我的名头，虽没有三国三邪三菩萨、二龙二凤二狂人叫得开，但事实并非如此，在未能一手撑天之前，最好少出风头，不鸣则己，鸣则惊人。

论真才实学，这十五个名人中，修为造诣算不了顶尖高手，只不过他仍有点突出而已，不是性情古怪，便是凶残恶毒，要不就为害江湖，或者貌美如花。

真正的高手并不在这些人中，世外高人姑且不论；象少林掌门宏一大师，武当掌门冯一元，都是艺臻化境登峰造极的名家，十五名人岂可和他们相并论？差得远……

“什么？”秋雷火了，哼了一声，又道：“你是说，家师……哦！不说也罢。”

一剑三奇并不是有意贬低十五名人的身价。不过信口开河胡说八道而已。事实上武林中的少林武当，都不过问江湖是非，即使是两派俗家门人，也极少自报派别源流，免致为师门结怨，这是做门人弟子的最起码规矩，搬出师门来唬人的人，少之又少。

因此，江湖人只知两派胸掌门人了得，但并不将他们列入江湖名人。论真才实学，象三菩萨的冷面如来智聪大师，手中一根一百零八斤锭铁方便铲，一铲下去千斤大石也会爆炸，岂会比两位掌门差。

他胡说八道的用意，其实是在自抬身价，却无意中惹火了秋雷。秋雷的师父终南狂客，正是十五名人的二狂人之一，听了他压贬十五名人的话怎么受得了？

正待发作，几乎冲口说出师父的名号，却又忍住了，记起了九华羽士所说，不可说出终南狂客的弟子的话来，将一肚子火硬压下去了，心里十分不痛快。

一剑三奇的目光，并未离开石梁，没看到秋雷的表情，听口气不对，

扭头讶然问：“老弟，你怎么了？”

“没什么。”秋雷捺下怒火，向锦衣人一指，又道：“谁是龙形剑王玉堂？指给我看看好不好？”

“还没出来，这家伙臭排场多着哩，架子十足。唔！他带了不少高手，龙虎八卫、赤煞二凶、双无常……喝！他象是倾巢而来了。”

龙虎八卫的衣裤不同，是箭衣而不是劲装。赤煞二凶一身大红。双无常一白一黑，腰缠铁练鞭，手点无常哭丧杖，背系三尺长奇形怪状的勾魂牌，一个人有三种兵刃。只消从衣着上看，便可分辨出他们的身份。

秋雷眼尖，看到锦衣大汉的侧方三丈左右，有一个灰影闪了一闪。他依稀辨出，那是迫跑绿风的矮方朔，虽未看清面貌，但矮胖的身材他一看便知。

“那小子出来了，瞧多神气。”一剑三奇低叫。

那是一个头戴四方平顶巾，穿锦衣系绣带，佩长剑，大摇大摆迈着四方步的青年人，前后有人众星拱月般护簇着，八名妙龄少女一色儿锦衣劲装佩剑挂囊，在身后亦步亦趋，确是神气。

人群渐近，已可看清五官了，秋雷是个有心人，一面留意龙形剑的随从，一面注视着龙形剑心说：“唔！气派确实够了，不愧称是绿林巨魁，似乎比海天一叟的乌合之众强多了。哦！这前呼后拥，美女随侍的排场，过瘾之至。”

他的心目中，这才是人生追求的目标，对领袖欲向往十分强烈，却不管所追求的欲望是否光明正大。

终南狂客将他调教成这种类型的人，可知终南狂客本人是什么东西了。这种想法十分可怕，不仅毁了别人，也毁了自己。

龙形剑的年纪约在三十左右，他代表了绿林道中青年一代急进人物，与老一代的守旧人物海天一叟相较，确是构成了老派人物无穷的威胁，他不重视武林道义，不讲求江湖规矩，任性而为，大胆冲动，雄心勃勃，对钱财求取心切，也花得干脆，因此在短短几年中，罗致了不少年青的绿林之豪，也把握了不少老前辈的反叛名宿，居然成了一代名人，不仅与海天一叟分庭抗礼，更野心勃勃想铲除海天一叟领袖绿林。

他年青，而且艺业超群，内外功火候已修至化境，手中的龙形怪剑更是凶猛霸道令人闻之变色，他的这把剑与传统的剑长短相同，也是三尺，但剑身稍阔，铸有龙纹。剑尖稍尖锐，刻有龙头图案，尖锋是龙口，暗藏五寸长的龙舌，必要时可吐出伤人，十分诡奇可怕。双方交手拼命，剑尖能突然伸长五寸，那情景足以令人胆落，所以龙形剑这些年来，无往不利，名震江湖，武林朋友确是闻名丧胆。

他人生得高大魁伟，相貌堂堂，生了一双不怒而威的虎目，狮鼻阔口，方脸大耳，留了八字大胡，如果不发怒，外表看去是一团和气，假使暴怒起来，他便变成藏了三分阴险的疯虎，令人望之心惊。

一行人渐来渐近，总数不下五十名之多，龙虎八卫一个个象是如狼似虎，骠悍狰狞，亦然二凶一身火红色衣裤，确象凶神恶煞。

双无常的怪象更是唬人，高大凶猛，活象城隍庙中的黑白无常，胆小朋友乍见之下，不被吓昏也得魂飞天外。腰上的粗铁练两端挂在身侧，走起来丁当作响，令人闻之心中发冷，毛骨悚地。

天生石桥上，这时已寂静下来了。

海天一叟站在桥左的顶头，他手下共有三四十名黑衣大汉，在石桥四周布成圆阵，禁止江湖群豪接近。

他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只用冷电四射的目光，徐徐扫视着下面的江湖群豪。渐渐地，四周嘈杂的人声，在他凌厉的目光扫视下，渐被压抑下了，最后竟然鸦雀无声。

他的目光扫向渐来渐近的锦衣大汉，最后盯了龙形剑一眼，突然冷冷一笑，向下大声说：“诸位，龙某先向诸位道谢，多谢诸位云天高友谊，不远万里而来参予挖宝捧场的厚意，首先，老朽向诸位表明，已不必劳驾诸位再奔波寻找，宝箱已被老朽找到了，即将在这儿公开让诸位过目了。

其次，老朽请两位朋友与诸位相见，这两位朋友是老朽恭请出山，前来主持大局的人，诸位必定不会陌生。”他向山崖拱拱手，大叫道：“请项兄现身。”

“来也！”山崖的树影中，传出一声直震耳膜的回答声。

接着青影突现，一个半百年纪鬓脚已现花白的瘦小人影，放出树林外，有一双毫不带表情的山羊眼，穿一袭已泛灰的青袍，腰带上插了一枝大名鼎鼎魁星笔。

个儿瘦小，阴阳怪气，但声如洪钟，那一声“来也”令人耳中轰鸣。一出林缘，他一双大袖一抖，身驱凌空急升，象一头大鸟，落向四五丈的怪石顶端。

接着隐没在右影林荫中不见，只片刻间，他出现在桥头的末端，向挡路人“呵呵”一笑，举手虚揖说：“借光，让我老不死的上去。”

人群让出空隙，他大袖轻抖，整了整衣袂，老气横秋地捞起衣尾，施施然迈着四方步向桥上走。

“龙兄，兄弟丢人现眼来了。”他向海天一叟行礼。

“项兄盛情，兄弟心感。”海天一叟回礼答，再向下说：“项兄绰号称鬼谷先生，诸位想必不致陌生。这一箱宝物是不是刘福通的藏珍，兄弟不知其详，项成兄居芦十里外告成镇的鬼谷，对石淙天门峡天生桥附近的藏珍知之甚详，这次如无项兄指引，这箱藏珍不知何年何月方可出土来。”

告成镇，也就是以前的告成县，鬼谷在镇北五里。据说，六国拜相的苏秦和张仪，曾在这儿师事鬼谷先生，习纵横捭阖秘术。当然啦，数千年前的鬼谷先生与这位鬼谷先生不是同一个人，那位姓王，这位姓项名成，完全不是那么回事。

鬼谷先生眨了眨山羊眼，皮笑肉不笑地说：“龙当家客气，其实我也弄不清楚，瞎猫碰死老鼠，这次碰巧找到而已。要是我早知道有藏珍，早就搬回鬼谷买田地起房子讨老婆啦！”

海天一叟伸手向远处虚引，高叫道：“南宫兄，请移玉趾。”

众人先前没有留意远处的人，这时顺海天一叟的手扭头看去。

有人抽着冷气低叫：“噢！阴曹恶客南宫和。”

老化子举酒葫芦至口边，咕噜咕噜喝了几大口，说：“龙当家，免了，我在这儿很好，你办正事就好。有谁不服气，我阴曹恶客打断他的狗腿。”

站在石上的秋雷心里相当不痛快，狠狠地盯了远处的九华羽士一眼，心中暗暗的咒骂：“牛鼻子可恶！说是藏珍箱只有他和银凤知道，见鬼！人家已经已弄到手了，枉费心机。”

远处的九华羽士，鬼眼中也泛起失望的神色。

这时。桥上的人群有点骚动，龙形剑到了。先头两名锦衣大汉在前开道，大喝道：“让路！百丈峰英雄寨主驾到。”

吆喝声如雷，声势骇人。随着喝声，桥顶端人群徐移，退下桥移至两侧，让英雄寨的好汉们占据桥头，龙形剑往中间一站。

整座天生石桥壁垒分明，二龙各据一端，中间缺口前剑拔弩张，情势一紧。海天一叟的五名大汉仍把守进路，手执托天叉的人，一叉尖前引，指向对面的两个黑白无常，不住徐徐晃动。

这一端堵住缺口的只有黑白两无常，吊客眉抽动，三角眼阴晴不定，哭丧杖不住遥指对方持叉大汉的胸前，口中念念有词，不知说些什么玩艺。

海天一叟向龙形剑裂嘴哈哈一笑。

龙形剑大袖抖动，抱拳虚揖，用沉静泰然的声音说：“龙当家请了。”

“请了。呵呵，小老弟，你来晚了一步。”海天一叟回礼，神色十分得意。在神色上，他输了一分，反而没有龙形剑沉静泰然的神色来得稳健自然。

龙形剑爽朗地微笑，说：“不见得，兄弟并未为晚，金宝未离开天门峡之前，还不一定属于何人所有，目前草草自认是得主的人，未免太过自信啦！”

“哈哈！王当家的意思……”

“兄弟的意思，见者有份，这次前来参予寻宝的人，餐风宿露，辛苦异常，如果龙兄想独吞，不但兄弟心中有点不愿，恐怕四周的天下群雄也……”

“呵呵！小老弟的意思是想分一杯羹啦！”

“不！”龙形剑出乎意外地拒绝。向下面一指，又道：“予会的朋友们，见者都应有份。”

秋雷不由心中暗赞道：“龙形剑这一手，果然高明，乐得大方，用江湖朋友扣住了海天一叟了，老家伙不易处理这件棘手事哩。”

海天一叟毫不在乎，桀桀怪笑道：“小老弟，你未免把前来参与的江湖朋友看扁了啦，你认为他们是伸手乞讨的化子呢，抑或是你我手下分金银的兄弟？不！你错了，上百个人分一箱金银的，每人能分多少？难道说，从万里迢迢赶来参予的高手名宿，会在这儿听你我的吩咐，一个个前来领一把金银走路？哈哈哈哈哈！小老弟，如果你认为这样做高明，没话说，老朽先将你的一份交给你，让你心满意足走路，来人啦！”

桥头近山崖处一座石窟，响起一声焦雷似的应喏，出现了十六名半百年纪的骠悍大汉，中间四人粗壮如熊，抬着一具绣迹斑斑的沉重大铁箱，步履如飞，向桥头奔来，上了桥，“轰”一声爆响，铁箱放在鬼谷先生面前，大汉们同时行礼退去。

四周人嗡嗡，议论纷纷，姜是老的辣，海天一叟这种击中要害的反击，确是厉害，龙形剑象是挨了一记闷棍，十分狼狈。

鬼谷先生轻蔑地用手指着龙形剑，阴阳怪气地说：“小娃娃，你想讨一把金银走路？来吧！给你一份。”

白无常一声怪啸，怒不可遏地突然冲出。

持叉大汉一声怒吼，劈面就是一叉。

“铮铮！”暴响震耳，火花激射，两人硬接两招，同被震得侧飘两步，几乎栽下桥去了。

海天一叟桀桀笑，摇手道：“小老弟，称要再打岔，小心众怒难犯。”

蓦地，右侧巨石顶端有人大叫道：“乱，乱个鸟！龙当家，何不将尊驾的打算，说给咱们听听？”

海天一叟点点头，大声说：“那位仁兄说得对，乱不得。者朽认为，将金银分为一份，作为以武会友的彩金。藏珍箱是老朽所寻获，老朽有权做东道主。”

他突然拔出背上青芒如电的古剑，信手疾挥，四声轻响，铁箱上的四口大铁环应剑而落。他收了剑，说：“这只藏珍箱重有千斤，凡是有意争夺彩金的人，必须先将铁箱举起过顶，方有资格参予。”

其次，老朽与鬼谷先生阴曹客两位权充擂主，凡是举箱合格的人，可向我三人中任何一人叫阵，在兵刃上见真章，失手或败落石下便算输家，胜了便获彩金一份，但以一场为限，只许向一人叫阵，即是说，今天与会的人，共有三位得主。

诸位是否同意，恕老朽不再征求诸位的高见，就此决定，以免拖延时间，众意纷坛，徒乱人意不是解决之道。为表示公平起见，老朽先将藏珍箱举起让诸位过目。”

说完，双手扣住铁箱两端，箱长六尺，他的双手居然可以扣中，喝声“起！”千斤铁箱骤然上升。他高举过顶，旋了一匝，方将箱放回原地，额上出现了汗影，但呼吸仍然正常。

鬼谷先生环顾四周一眼，说：“诸位，如果想不劳而获，或者意图侥幸乱打主意，即使龙当家的朋友们肯，我鬼谷先生也不愿意，言之在先，免得大家不痛快。”

海天一叟瞥了龙形剑一眼，说：“小老弟，是否一试？”

龙形剑冷矜一笑，说：“很抱歉，在未看见箱中是啥玩意之前，在下还不想答复阁下的话题的。”

“是呀！先看看里面是啥玩意再说。”有人附和起哄。

海天一叟一怔，说：“铁箱的环扣已经焊死，如果劈开，怎能再行举起？”

“哼！阁下根本就没存好心。”龙形剑不屑地答。

秋雷一直在冷眼旁观，替龙形剑惋惜，三言两语便被海天一叟扣住，怎配做领袖绿林的霸主呢？正想出面，身畔的一剑三奇哈哈一声长笑，发话道：“箱中珍宝不会有假，但不会太多，看箱形长存六尺，阔高是两尺见方。

金银珍宝极为沉重，方寸便可上斤，如果里面是金银，何止千斤重量？我一剑三奇认为，分为三份未免太小器……”

话未完，一个娇脆的嗓子叫道：“不错，分成三份太小器，不如在这儿呆上三两天，选出一个艺臻化境的人为得主，咱们举得主为江湖第一手，甚至可奉他为武林霸主，免得你争我夺的，你们……”

话未完，九华羽士大叫道：“小凤儿，你是否也参加一份？”

“不错。我绿凤孟娥岂甘人后？”

一剑三奇哈哈大笑，说：“在下同意孟姑娘的高论，别说霸主，只要这人确是值得称江湖第一高手，举他为盟主为何不可？目下天下承平，我辈武林……”

话未完、后面怪石上的老化子“呸”了一声，怪叫道：“姓晁的，你放什么屁？”

一剑三奇扭头一看，厉吼道：“南宫者狗，你吠什么？”

刚才发话的人，是化子打扮的阴曹恶客南宫和。

这老怪物为人阴险刻毒，气重狭小，而且自大骄狂，怎受得了，在怒

啸声中，利用参差的怪石飞跃而来；十余丈距离，他利用三座巨石便跃到了，人如怒腾下博，左手持葫芦，右手打狗棍前伸，凌空下博。

一剑三奇伸手拔剑，秋雷闪出说：“诸位下去，让我教训这老鬼。”

一剑三奇正想试试秋雷的真才实学，同时也有点心怯，未摸清阴曹恶客的造诣前，不宜动手先耗实力；所以招呼两位义弟下石，一面向秋雷说：“老弟小心了，老鬼十分硬朗呢。”说完，他跃下了巨石。

石顶约有丈余方圆，高低不平，中高边塌，不易施展。秋雷志在扬名立万，决定在石顶上动手，向飞扑面下的阴曹恶客傲然的叫：“老匹夫，接着！”

叫声中他向上飞跃，半空中撒剑，出招，急迎而上。两人身在空中，只能行雷霆一击，不会有第二次变招进击的机会。秋雷起步在后，先天上占了极大便宜。

人影在半空中相接，剑发龙吟，棍起风雷，接触了。“铮铮铮！噗！”奇响突起，人影左右急分，同向不落。

火花溅射中，一阵酒雨飞洒，破片激飘。原来阴曹恶客的酒葫芦，在挡剑时被击成百十块碎片，毁了。

秋雷在最后一剑中已留了神，有心炫露盖世奇学，借力提气轻身，故意下坠三尺，一声长啸着。平空疾升回原处，两个美妙的空中搏斗如同飞轮往回旋，然后以优美的平沙落雁身法，轻灵地落下石顶。他的剑何时入鞘的，看清的人少之又少。

他身形未定，喝采声如同暴雷。

“噢！这人可怕着哩！”鬼谷先生向海天一叟脱口叫。

龙形剑一征，向身畔的赤煞二凶低语道：“留意这小伙子，罗至他入伙。”

阴曹恶客落下地面，脸色狞恶已极，恼羞成怒，急走两步，怒吼连天，飞舞着打狗棍，跃登石顶。他以为秋雷定然出剑阻止他上石，岂知秋雷站在那儿纹风不动，虎目神光四射，双手叉腰向他冷笑道：“老匹夫，你还想自讨苦吃？”

阴曹恶客竟被秋雷冷静的神色所镇慑，不敢冒失进招，鬼眼连翻，连声问：“小畜生，你是谁？”

“我，飞龙秋雷。”秋雷大声答。

“你是何人的门下？”

“阁下不必盘根究底，师门岂可轻易示人。”

“你这小畜生好狂，比二狂人更狂万分，老夫要活剥了你的皮。纳命！”

吼声中，打狗棍当胸便点，招发一半，抡制机先控制下盘，要迫秋雷向上跳，或者向后退，上跳便身驱悬空，束手挨揍，后退必定跌下石顶，难逃随之而来的致命一击。

秋雷果然向上纵，一声长啸，长剑闪电似的出鞘，不等阴曹恶客收报变招，人已不退反进，剑尖前指，射向阴曹恶客的胸口。

两人都用上了内力，棍发厉啸，剑隐风雷。快！快得令人眼花。石顶地方狭小，没有回旋进退的余地，除了硬拼，谁退谁倒霉。

阴曹恶客究竟了得，百忙中挫腰收棍，棍尾上挑，“铮”一声棍剑一触即分，两人换了一次方位，危机间不容发。

风吼雷鸣，厉啸刺耳，剑如狂龙飞舞。棍似狂风暴雨，两人在丈余狭

小的石顶，硬拼了十余招。

“铮！铮铮！铮！”兵刃交击声从第二招开始，硬碰硬格错拨挑互不相让，旋了四次照面。

激斗中，似乎棋逢敌手，胜负难分，蓦地响起秋雷一声断喝：“下去。”

“嗤！”剑棍相交，稍一停顿，剑身突然一振，剑棍倏分，接着阴曹恶客向左急退。

剑虹倏吐，如影附形袭到，攻到阴曹恶客的脸门。

阴曹恶客脸上青筋跳动，往后退，刹不住势，危机已至，命在须臾。他临危拼命一声怒吼，不理睬袭到脸上的剑尖，全力一棍向秋雷的腰部扫去，拼个两败俱伤。

秋雷当然不愿和他拼命，左飘、撇剑、后撤。

“嗤！”一声轻陶，阴曹恶客的左颊出现了三寸长的创痕，一棍落空，由于用力过猛，身子竟随棍左冲，脚下一虚，跌下石根去了。

秋雷屹立在石顶上，深深吸入一口气，火速调和呼吸，一面举袖拭掉额上的汗水，一面从容收剑入鞘。

“好哇！自古英雄出少年。”有人怪叫。

阴曹恶客南宫和，是江湖中名气不小的老一辈名宿，是黑白道朋友十分头痛的人物，虽不列在宇内十五名人之中，但他的艺业并不比十五名人逊色。甚至比几个名人更高明些。

想不到今天在阴沟里翻船，栽在一个无名小卒之手，一剑伤颊，更被打下石顶。而且双方都全用真才实学，公平无巧，大出众人意料之外。

阴曹恶客心中发毛，死瞪了石顶上的秋雷一眼，手按颊上的伤口，切齿道：“小辈，老夫记下这一剑之耻，后会有期。”

秋雷淡淡一笑，豪放地说：“南宫和，在下在江湖等你，我飞龙秋雷随时恭候大驾，后会有期。”

说完，他跃下石头，向含笑相迎的一剑三奇说：“晁兄，走，石桥上会一会二龙。”

一行人向着石桥方向走，所经处人群纷纷地让路，到了石桥下，秋雷不管三七二十一，腾身直上。

黑衣大汉们正待拦阻秋雷，海天一叟赶忙挥手制止，同时低声喝道：“退！你们全在下面等候。”

石顶上，只剩下鬼谷先生、海天一叟和秋雷，三个人以铁箱为圆心，三方站住。

对面的石桥上，龙形剑也举手一择，双无常等一群男女也纷纷退下石桥，只剩下龙形剑一人的，他脱下罩袍，露出里面的劲装，待机而动。

秋雷向海天一里抱拳一礼。朗声道：“打扰龙当家的盛会，来的粗鲁，请龙当家海涵。”

海天一叟推下笑，回了一礼说：“老弟来意如何，可否明告？”

“秋某对今日之会。深感荣幸，本不愿扫龙当家的兴头，只是，刚才龙形剑王当家说得对，如果大家事先没看到箱中的珍宝，却先动手搏彩头，死了也有冤无处诉。”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但连财都未见到便送了命，不但冤，世间也不会有这种愚蠢的人，龙当家以为然否？”

“老弟的意思，是非先看看不可了？”

“正是此意。”

鬼谷先生阴阴一笑。向秋雷一招手道：“小伙子，你动手看吧，请！”

“龙当家的意思……”秋雷问。

“请便！”海天一叟答得顶干脆。

四周人声渐止，眼睁睁地注视着即将到来的变化。

秋雷今天出尽了风头，一鸣惊人，在众目睽睽之下，击走了大名鼎鼎的阴曹恶客，大胆地出现在石桥上高手四伏的险境中，连名震江湖的海天一叟也无可奈何，这份豪气确实值得喝采，四周参予大会的人，全都是来至天下各地看绿林两龙火拼的高手，都替他捏了一把冷汗。

时势造英雄，秋雷果然一鸣惊人。自此飞龙秋雷的名号不胫而走，在短期间传遍江湖。

他瞥了鬼谷先生一眼，从容向铁箱走去。

所有的目光全集中在他身上，江湖群雄屏息以待。

龙形剑突然举手高叫道：“小兄弟，小心暗算。”

秋雷向他点头一笑，豪放地说：“多谢王当家的垂注，在下小心就是了。”

他向铁箱打量了片刻，伸左手暗运真力按住箱角一堆，铁箱“嘎”一声移动了寸余，与石面的磨擦声十分刺耳难听。

“唔！焊死了，但不足千斤。”他大声说。

蓦地，他双手扣住两端，喝声“起”！千斤铁箱应手而起。

鬼谷先生左手一抖，三枚棋子两白一黑，脱手飞向秋雷的小丹田穴。

同一瞬间，龙形剑将手中的锦袍脱手甩出，和棋子同时在秋雷的腹下会合，“嗤嗤嗤”三声厉啸入耳，锦袍裹住三枚棋子坠落在秋雷脚下。

秋雷似若未觉，冲鬼谷先生冷冷一笑，突然奋神力将箱推出，向鬼谷先生砸去，同时大吼：“老匹夫，接着！”

鬼谷先生怎敢接？向侧一闪。“轰”一声大震，碎石激射，铁箱将石面的棱角砸平，滑出三尺外方行止住，声势之雄，委实骇人听闻。

扭头向龙形剑颌首，拱手为礼说：“谢谢你，王兄。”

他向鬼谷先生迫进两步，厉声道：“你这无耻的老狗，可恶！”

鬼谷先生居然没有生气，桀桀怪笑道：“小辈，试试你而已，老夫满天星罗手法打出的棋子，天地间能躲过的人少之又少，用三颗试你，你还不满意？”

“要试，你为何射丹田要害？”

“桀桀……不射丹田怎能试出你的能耐！”

“强辩！拔你的魁星笔。”秋雷怒吼。

龙形剑接口道：“小兄弟，何不先看看箱中物？”

秋雷一想也对，向下面叫：“林兄，借屠蛟匕一用。”

“接着！”已接近石下的青云客叫，八寸长的小匕首连鞘向上抛。

秋雷接过匕首，他看到昭华姑嫂两人，正含笑向他颌首致意，昭华姑娘先前对他十分冷淡，但这时象是变了一个人，她的凤目中泛起一种稀有的奇光。神色间，充溢着鼓励和祝福的感情的意思。

也在这刹那间，他发觉荀英的脸上，焕发着奇特动人的目光，嘴角泛着奇怪的笑容。

青云客的神情，也十分奇特。

他拔出屠蛟匕，但见青芒耀目，寒气袭人，光熠熠的耀目光华中，几乎难以看清匕身，只看到青虹的闪缩，如虚似幻，锋芒难辨。

“神物！好匕首。”他脱口赞赏。

他走近铁箱，先用指头在箱盖一抹。锈迹附在手指上了，但被抹的地方滑溜溜地，苍色的铁胎一无腐蚀的痕迹。

他疑云大起，心说：“见鬼！这怎么会是放置了近百年的古物？锈迹极薄，如果是藏在潮湿之处，决不会超过十天半个月之久，因为箱面并未上玄漆，极易生锈腐蚀，如放在干燥处，最多不超过一两个月，决不会是放置近百年的老古董。”

他再试了另一处，怪！竟有三个芝麻大的小孔哩！

“开呀！”是绿凤娇脆的催促声。

他无暇再细加察看，默运神功力贯锋尖，“嗤”一声轻啸，四个焊死了的扣锁断了一个。

“嗤！”第二个扣锁应匕而折，第三个也一拂而断。

“嗤！”第四个扣锁掉了。

他收了屠蛟匕纳入怀中，伸手去抓箱盖，要将箱盖掀掉。

四周鸦鹊无声，人默默地向石上挤近。

不等他接触箱盖，蓦地“砰”一声大震，四分厚的沉重箱盖，突然破空而飞，飞出三丈外，以雷霆万钧的声势向下飞坠，狂风突起，啸声刺耳。

“轰隆隆！”暴震如殷雷，石破天惊，接着“逢”一声大震，水花冲起丈余高。

人群惊叫，纷纷走避，幸而铁盖砸落处在缺口附近，下面是溪水。本来就没有人，箱盖先砸在石上，然后坠下溪中，天幸未伤人。

所有的人，注意力全放在飞起的箱盖，连秋雷也不例外，目光骇然随箱盖飞舞而动，忘了箱子啦！其他的人，绝大多数认为是秋雷故意卖弄，炫露盖世神功，都未注意到秋雷脸堆惊的表情。

只有一个有心人并未为飞起的箱盖所惊，这人是九华羽士、他鬼魅似的跃登石面，乘众人不留意，闪电似的奔向铁箱，手伸出了。

蓦地，他站住了，鬼眼睁得大大的，张口结舌。

同一瞬间，海天一叟发现了他，冲前两步一掌拍出，同时大吼：“杂毛想趁火打劫……哎呀！……”叫声未落，恐惧的转身往下跳。

九华羽士不等掌近身，突然飞掠而下，口中尖叫：“天哪！僵……僵……尸……”

他不管下面的人，疯子似的向下跳，“砰”一声端倒了两个人，在惊叫中咒骂声中没命得向外挤，撒腿狂奔。

“老天爷！”鬼谷先生青灰着脸，往后退，迟滞到石边还一无所知，一脚踏空，掉到石下去了呀。

秋雷自命胆大包天，天不怕地不怕，但目光一落铁箱内，脸色全变了，骇然后退，退到缺口一脚几乎踏空，百忙中定下了身形。

“世间真有僵尸？天！”他骇然大叫。

石下的人大乱，还没弄清是怎么回事，他们看不见箱中的景物，只知石上的人遇见恶鬼似的向下跳，没命他的飞逃，莫名其妙。

“老天爷！”站在怪石外围顶端的人也尖叫。

铁箱中，直挺挺地升起一个脸色青灰的僵尸。披着一头白长发，眼似

突出的小钢铃，一脸青灰色的皱纹。龇出瘪嘴中白森森护零星獠，左颊至耳根长了一块掌大青色胎记，上面长着青绿色的怪毛，身上披了一袭污秽的长袍，大袖长及地面。

“僵尸！”叫声震动，人群大乱，向天门峡外狂奔。(?????)

活僵尸停下脚步，问道：“林家谋家住何方？”

“对不起，我不会告诉你的。呵呵！你不找独角天魔，找他的门人子弟有屁用，不象话的嘛！”

“哼！先拿小的开杀戒，杀了小的，老得还能不出头？独角天魔王八遐象个无主孤魂，谁知道他躲到那里？”(?????)

“矮子，你还是这么不长进，二十年来，你大概在睡大头觉，毫无进境哩！”活僵尸一面迫攻一面怪叫。

矮方朔的神色愈来愈凝重，经常流露的玩世不恭笑容不见了，开始全力周旋，身形愈挫愈低了，八方游走旋舞加宽，拳掌并施找空隙回敬，每一招皆用上了全力，风雷之命震耳，四周的树枝在罡风的扫击下纷纷摧折，好一场武林罕见的龙争虎斗。

活僵尸几乎比矮方朔高了三分之二，没有矮方朔灵活。象是金刚搏小鬼，弯腰出招相当吃力的，但他对矮方朔攻来的拳掌毫下在乎，不闪不避不加理睬，只护住下阴，一双大袖夭娇如龙，满地旋舞、卷缠扫拂宛若狂风扫落叶，把地上的碎石断枝扫得满天狂舞八方激射。远远看去，他象个长脚渔夫在捞鱼。

矮方朔滑溜如蛇，更象小老鼠，窜闪如电，出手如风，试攻了十余招，发觉活僵尸根本不怕他的拳脚进攻，心中暗暗叫苦。

但他不死心，身形再加快，钉紧活僵尸的身后，在怪爪长袖中出没，有惊无险，接近进击了呢！

活僵尸转动没他灵活，近身不难，果然，被他抓住机会了，从袖底下一钻而入，等长袖卷到时，他身形一扭，便到了活僵尸的身后。

活僵尸浑如未觉，一声怪叫，大旋身一袖猛扫。

“哗啦！”地面走石飞沙，长袖扫掉了地面的沙石。

矮方朔已纵出两丈外，龇牙咧嘴揉动着拳背。

“你枉费心机，矮子。我活僵尸在铁箱内呆了一个月，毛发未伤，你的拳掌岂奈我何？比我自己抓痒还轻的多，活该你倒霉，打！”活僵尸得意的叫，飞扑而上。

矮方朔心中暗暗叫苦，两拳一脚他已用上力可断碑碎石的奇学，不但没将活僵尸击倒。他自己的手脚却如击在钢铁上。震得痛彻肌骨，怎不叫苦？

活僵尸这次冲上，又是一番光景。不再让矮方朔近身绕走，双手左右分张，大袖从外向里抖着，一阵阵奇冷而劲透丈外的雄奇罡风，在身前八尺形成汇合的焦点了。

三

活僵尸的奇异呼叫声如同鬼哭，那是奇异的内劲和气流激动所发的怪

啸，吱吱然刺耳难听，令人毛骨悚然，罡风内劲汇合处，沙石跳跃，海碗大的石块飞滚旋舞，然后倏然飞走，激射出两丈外。

矮方朔果然被制住了，只好笔直往后退。活僵尸桀桀怪笑，紧迫进击。看去情势是一面倒，象一个人张开两手，将一个小老鼠往墙角赶，赶的方向是山崖下。

矮方朔额上见汗，不住向左右闪躲，但不管他闪向任何一方，前面都有怪异无比力侵内腑的暗劲的堵住。

他以之字形退向往后撤，眼角瞥见旁边倚树而立的秋岚在一旁发呆。他叹口气扭头跺脚叫：“愚才！你还不逃命……哎……”

他招呼秋岚逃命分了心，活僵尸抓住机会双袖左右一挥，两股潜劲合流，“噗”一声闷响，合流的凶猛潜劲，在八尺外击中矮方朔的左肩。

矮方朔“哎”了一声，象皮球般的弹出八尺外，“噗”一声撞在一株巨树上，摇摇晃晃挫倒在树下，昏厥了。

“矮子，你该怨命。”活僵尸得意的叫，向矮方朔走去。

秋岚幌身截出，迎面拦住拱手朗声说：“老前辈，请手下留情。”

活僵尸呆住了，凸出的鬼眼连翻，他无法相信眼前的事实，一个年纪青青的小伙子，竟然敢出面和他打交道。他活僵尸的名号、长像、功艺、行事，早年的武林朋友无不闻名丧胆望影心惊的，老一辈的四大凶人中，他活僵尸是最凶残恶毒的一个，在江湖为祸一甲子，二十年前潜世隐修的，知道他还活在人间的人少之又少，二十年来只有上月首次被独角天魔发现他的隐世居所。

但他的名号，依然在江湖上有吓阻震撼的力量。

四大凶人先后凋零，在人间消失了，但震撼人心的力量仍在，因为世间没有人亲见四人凶人尸骨。

“怪，这小子怎么这般大胆？”活僵尸向自己发问。

人在遇上出乎意料之外的突然变化，或者异乎常情的事，是会有反常的举动出现的，活僵尸也不例外。

四大凶人早年在江湖行走，江湖朋友见影远避如避瘟疫，万一骤然遇上，也狼狈地变色而逃避，敢和他面对面说话的人，少之又少，敢拦路叫阵的人，屈指可救，突然来了一个小伙子阻路的，大概是活僵尸成名以后，破天荒第一次遇上的怪事情，难怪他呆住了。

秋岚不知活僵尸在想什么，见对方沉吟自语，还以为活僵尸是大慈大悲哩！转身向矮方朔走去了。

“站住！”活僵尸厉叫，声如打雷。

秋岚吃了一惊，乖乖站住，躬身道：“前辈……”

“呸！刚才是你拦路，叫我手下留情？”活僵尸语无伦次地问，还有点不信事实哩！

秋岚莫名其妙，说：“是啊！小可刚才……”

“呸！小王八蛋，你凭什么如此大胆？”

“小可不是大胆，而是斗胆请老前辈高抬贵手，皆因这位方朔老前辈及是江湖……”

“呸！矮方朔小辈早年在我活僵尸面前，只配斗斗嘴，再就是挟着尾逃命滚蛋，他是什么东西？”

“小可的意思，是指方前辈的为人……”

“他的为人我知道，玩世不恭，游戏风尘，而且手软心慈。这种人，哼！如果在三十年前遇上我，我要剥他的皮喝他的血。他很走运，二十余年前在我快隐归之前，才和他照面，免他一死。”

秋岚笑了，说：“多谢老前辈慈悲。”

“什么？你这小王八蛋还笑？”

“老前辈说免了方前辈一死，小可喜之不尽，因此向老前辈致谢。”

“呸！谁说免他一死了？”

“老前辈，一诺千金……”

“混蛋！我是指二十年前的他，却不是现在。”

“老前辈……”

“呸！连你也得死。”

“老前辈，此身难得，上天也有好生之德。怎可无故动辄杀人？罪过！”

秋岚正色答。

活僵尸用一声怪叫作为答复，突然飞扑而上，伸手便抓，急抓秋岚的咽喉。

秋岚向左一闪，后退三步，奇快绝伦。

活僵尸一爪落空，似乎一怔，斜迫三步再次伸手。

秋岚向右一闪，到了一棵巨树后，又轻灵地避过一抓，急急地说：“老前辈，方前辈：并未冒犯你老人家，小可也……”

活僵尸两爪落空，有点惊讶，不管秋岚的话，住手问：“咦！你的闪避身法很奇特，很高明的，比矮子的身法诡异得多，他是你的师父？”

“小可与方前辈素昧平生。”

“那……我看他也不配做你的师父，你的师父是谁？”

“家师佛号上虚下云。”

“什么？虚云？”活路尸跳起来叫。

“正是。”

“那一个虚云？天地间叫虚云的和尚多如牛毛，说他俗家姓名。”

“对不起，家师从未将俗家的事告诉过小可，无可奉告。”

“令师何时出家的？”

“小时追随家师十五年，家师象没口子的葫芦，从不说早年的事。”

“今师的年纪多大？”

“家师没说，但小可曾听他偶然道及本朝开国前的事。他老人家曾经劝过刘福通，不可将大兵分得太散，该先稳扎稳打，召回进入高丽的关元帅和陕甘的李、崔二将军，先平定中原再向外发展。”

但刘福通一意孤行，家师便不再与人合作浪迹江湖。因此，小可认为家师应该有两甲子以上的高寿了。”

“可能是他！”活僵尸没头没脑地怪叫。

“老前辈说谁？”秋岚问。

活僵尸咧嘴怪笑，突然双袖急挥，以捷逾电闪，凶猛无比的声势进击，爪袖并施，如同狂风暴雨的进袭，但见大袖飞舞。只听罡风如雷，只刹那间便攻了近二十招，迫进了三丈左右。

在凶猛绝伦的疯狂进攻下，秋岚大吃一依，有点手忙脚乱难以应付，只有招架之功，还手乏力。但他居然应付下来了，一双肉掌左挥右拍，近身攻来的长袖，力道万斤，内劲可裂石开碑直迫内腑，但在他的肉掌拂拍下，

居然毫发未伤，封得密守得紧，仅一步步的后退而已。

二十余招后，袖爪的攻势愈来愈凶猛，形势发发可危，生死在呼吸之间，袖爪几乎将秋岚罩住了。

秋岚额上鬓角大汗如雨，呼吸渐紧，双手不住封招，相当吃力。激斗中，突然响起他的沉喝声：“老前辈，还不住手？”

喝声中夹有愤怒的情愫，语气中甚至有斥喝的成份在内，不象是已身临绝地的人。

“拍！嗤！”掌荡长袖的奇异啸风声不绝于耳。

活僵尸攻得更急、更凶、更狂、更猛，抽、振、抖、缠、卷、拍……一袖比一袖沉重凶猛的，连攻十三袖。递了十四爪，一面迫攻，一面怪叫：“掏出你的真才保命绝学来，不然你死定了，打打打打打……”

一连串的叱喝中，秋岚的脸色开始在变，手掌的颜色也在变变得晶晶如玉，阵阵若有若无的白雾突然从身上散出，蓦地，他一咬牙，哼了一声，双掌一分，猛地一抖袖，右袖已连续抽出。

怪，竟被他抓住了抽到肩胸的一个长袖。

活僵尸左袖被抓，猛地一抖袖，右袖已连续抽出。

果然怪事，他竟能将秋岚的手抖掉，秋岚反而收肘，不退反进，左手托，身躯向活僵尸的怀中撞去。

“叭叭叭！”活僵尸的右袖连抽三记，皆被秋岚的左掌挡住，神奇的如山潜劲持着即散。

快！近身了，秋岚象座石像，姿态很怪，突然走中宫切入。

活僵尸似乎早有防备，突然双手向下猛振。

“嗤！”左长袖滑出了秋岚的右手。

这瞬间，秋岚飞撞而至，左掌下拍，扭身、上步、右肘吐出。

“嘭！”活僵尸的右手，顶着秋岚拍来的左掌。

“晚辈初入江湖，被老前辈迫急了，不得已才用来保命，这次还是第一遭用上。”他恭敬地答。

活僵尸点头微笑，笑容令人毛骨悚然，伸手轻拉横在前面的树枝，树应手而折，略一审视折断的部位，说：“璞玉归真上乘气功，你已可发于体外了，但火候仍差，遇上象我这种高手，自保不易。

唉！大概你师父伯你在外惹事生非，所以未将神髓传给你。”

“晚辈不想在江湖流浪，所以不想学。而非家师不传。”

活僵尸不住向他打量，久久方摇头苦笑。

秋岚猜不出活僵尸的心事，问：“老前辈，据家师说，江湖中知道璞玉归真奇学与崩云三式的人，为数极少极少，而老前辈却了如指掌，请教……”

“且慢请教，我会告诉你。唉！说来话长，我可以告诉你，如果你不将两种奇学练好，将有麻烦，令师也休想安逸。你将矮干撵走，我在左侧山崖下等你，告诉你其中原故。我先走。”

说定便走，向左面山崖冉冉而去。秋岚放了心，因为看活僵尸的神情，显然无恶意，而且弟弟秋雷逃走的方向是右面的山崖，不怕再遇上了啦！他向右侧山崖看去，在树木的空隙中，他看到二十余丈外有一个青影正在躲躲藏藏。借木石隐身，从远处向山崖接近。

“唔！是那可恶的恶道。”他心中暗骂，一面向昏迷不醒的矮方朔走去，一面自语：“他又来引诱我弟弟为非作歹，这不安份的牛鼻子恶道。”

矮方朔修为浑厚，活僵尸可摧山碎碑的奇功仅将他击昏而已，肩伤不重，在秋岚推拿片刻之后，倏然苏醒，抽着冷气坐起，喃喃地说：“这凶魔重行出世，江湖不幸，江湖不幸。咦！你还没……”

秋岚在一旁搓手而立，接口道：“前辈还能走动么？”

矮方朔一蹦而起，讶然问：“你还没走？活僵尸呢？我这人除了砍下脑袋，不然死不了。”

“活僵尸走了，要小可请前辈早早离开这儿。”

“他没找你？”

“不！他轻易放过了小可。”

矮方朔拍掉衣裤的灰土，摇头好笑道：“异数，异数。看来，这家伙说二十年的被虚云和尚所度化是真的了，可惜我不知道虚云和尚是谁，他有何能耐度化这个已无人性的凶魔？真是不可思议。小友，你贵姓大名？”

“小可姓秋名岚……”

“咦！刚才在下面扬名称雄的飞龙秋雷。相貌与你相同……”

“那是小心的弟弟。”

“令弟的身法，与终南狂客的鱼龙变化术有点相似，莫非两位……”

“舍弟的恩师正是终南崔老爷子门人。至于小可，好教前辈见笑，只略通拳脚而已。”

矮方朔笑眯眯地盯着他，笑道：“真人面前不说假话。你，目朗鬓丰，神情气朗。

满脸祥和的，与令弟大为个同，相貌神似而气质迥异，我敢武断地说，你比令弟修为要深厚精纯得很多呢！”

“前辈走眼了，小可只是一个在江畔救援落水客的平凡人。”

“如果我矮子走了眼，你可以挖出我的眼珠子来。也好，深藏不露，不求闻达的人，大多是些不由热衷名利的山野隐逸，你是对的，谦虚是一种美德，我反而庸俗得盘根究底起来了，呵呵呵！我想，我们会有再见之期，珍重。”说完，向下走了。

“前辈珍重。”秋岚躬身相送，由衷的向这位风尘奇人祝福。

他向右面山崖用目光搜九华羽士的踪迹，但一无所见，恶道不知躲到那儿去了。空山寂寂，更没有弟弟秋雷踪迹。

秋岚想：“弟弟不是傻子，可能已经走掉了。”

他向左面山崖树影中走去，经过一处崖根，突听树根近山壁的暗影中，传来活僵尸的声音：“小伙子，进来说话。”

他分开矮树从往里钻，在一座深约丈余的石窟中，活僵尸坐在里面等着他。

如果他事先不知道活僵尸在里面，乍一发现不吓得跳起来才怪，而且活僵尸的相貌确实是可怕极了。

他钻入石窟，活僵尸用手一指身侧，说：“坐下，你姓什么？叫什么？”

他听得出活僵尸的语气中有善意，毫不思索地告罪坐下，恭敬地说：“晚辈姓秋，名岚。”

活僵尸龇牙咧嘴笑，说：“你胆子不小，竟敢和我这世人畏如洪水猛兽的凶人在一起坐地相处，不愧是玉狡猊的衣钵传人。”

“玉狡猊？老前辈……”秋岚讶然问。

“你听我说，那是令师俗家的绰号，大概三十岁以前成名的名宿，对这

绰号不会陌生，这绰号在三十年前方在江湖消失，我的绰号晚消失二年，本来我该请你带我去见令师，这世间除了令师之外，没有我活僵尸认为值得心悦诚服的人，但我不想走，我必须去找独角天魔那王八蛋该死的猪狗，只好请你替我带口信给令师了。”

“老前辈但请吩咐。晚辈将面禀家师。”

“好，你告诉他，一月前我碰上了独角天魔，一时伤感老友凋零，感慨甚深，几斤老酒下肚了，竟被那畜生所乘，几乎送命。”

“在那老狗口中，我知道金神金祥已经不甘寂寞，逃匿三十余年之后重出江湖了，是否仍找令师妄想斩草除根不得而知，但令师必须小心才是。”

“谁是金神金祥？”秋岚插口问。

“那是你师父的仇人，但我却不知你师父为何毫不介意的原因所在。那家伙毁了令师的家，而令师……唉！果真是一言难

我与令师是死对头，但却成为好友；金神金祥原是令师的好友，不但毁了令师的家，更多方加害令师，不置之死地似乎不会罢手，岂不可怪？你是否想听听有关令师的故事？”

“晚辈极愿老前辈详告。”

“本朝开国迄今，已有八十多年，前五十年中，宇内出了四个令人变色的人物，称为宇内四大凶人。这四人是玉狻猊白云、金神金祥、活僵尸罗方、独角天魔候瑞。四人中有我，也有令师……”

秋岚吃了一惊，抗议地叫：“不！家师决不是四大凶人，他老人家十余年来，亲手救起的落水客不知凡几，医道通玄活人无算，嘉定州的人尊称他老人家为活佛而不名……”

“小伙子，少安毋躁。”活僵尸笑，似乎很开心，笑完说：“不错，他果然在用他的有生之年，从事救人赎罪的功德了，比我强多了啦！告诉你。我老人家的话不会假，你师父的璞玉归真奇学天下无双，不会有人偷学得到他的崩云三式武林绝学。

想当年，令师横行天下一甲子岁月，无敌于天下，亦正亦邪亦侠亦盗，任性而为，不知造了多少杀孽。直至有一天，令师的好友金神金祥终于做出了使令师痛心的事。令师万里迢迢从西北返回原故里，只看到一片瓦砾场，你师母一家大小二十余口死的死，逃的逃，白家一门老小大多死在火海中，活着的人下落不明，那就是金神做得好事。

令师在瓦砾场中，尝到了杀人与被人所杀的辛酸滋味，所以大彻大悟放下了屠刀，跳出红尘披上了袈裟。十年后，我在西岳华山遇上他，我两人虽名列四大凶人，但水火不相容，见面不拼个百来招两败俱伤不会罢手。

四大凶人中，令师与金神是知交，我和独角天魔是好友，两人的遭遇是差不多，但我幸运些了。令师的家被金神毁了，我也几乎被独角天魔活葬在铁棺。那次我俩在华山见面，他苦劝我回头是岸，放下屠刀，你猜我怎样？”

“老前辈，晚辈愚昧，猜不着。”秋岚答。

“呵呵！我把令师两掌劈翻，打得他遍体鳞伤，他除了光念我佛慈悲之外，死不反抗。后来我出潼关，在关东与死对头白道第一高手冷剑许中州狭路相逢，拼个你死我活，激斗了三个时辰的，两人功力悉敌，他内腑离位，我经脉嵌绝，两人气息奄奄两败俱伤，躺在林中等死。

岂知令师恰好赶来，他身上的伤还没好，虚弱得连抱一个人也抱不动，但他却留下了，请来当地村民，将我两人抬至村中疗伤，一住两月，我两人

才能起床。之后，我只记得令师临别时所说的几句话。

他说：‘孽海无边，回头是岸；如果你再杀人放火，老衲的罪孽更为深重。但老衲是佛弟子不能见死不救。天哪！老衲不知如何是好，我佛为何不早些接引老衲早日归西？’他脸上痛苦的神色，至今我犹未忘怀。

我和冷剑许中州只互相看了一眼，目送令师老迈的身影消失在烟火滚滚的官道尽头，然后互道一声珍重，各奔前程。后来，令师的行踪我始终不明，听说冷剑结束了中州镖局的业务，归隐林泉。

而我，却跑到小熊山遁世，与草木同腐。想不到二十年后，竟被好友所卖。独角天魔那王八蛋的，这二十余年来不知躲到那儿挺去，他比我先退出江湖两年，四大凶人中，我是最后一个退出江湖的人。

万没料到 he 竟和雷音尊者小辈攀上了交情，替那秃驴向我索回割左耳的债，可恶极了。我练的是僵尸功，是佛门苦行术的旁支，行起功来不但刀枪不入，入也无妨，而且不畏任何奇毒侵体的，十天半月水米不沾小事一件，但未运功时，仍与常人无异。二十年来，我已练至近乎不生不灭的境地，但万没料到他在把酒叙旧时捣鬼。骤不及防便着了道儿，召来潜伏在近的雷音秃驴，将我放入事先准备好的铁棺中。

总算他们走运，如果稍慢片刻盖棺，我便会以将迷毒排出体外了。他们也未想到我二十年中进境惊人。还以为我最多十天半月便便会变成真的僵尸哩！在和独角天魔叙旧时，他说金神金祥已经在最近决定重出江湖，认为令师可能未死，也许正在找他算帐，他必须除去令师方能安枕。

但除了我和冷剑许中州之外，没有人知道令师已经出家了，更没有人知道令师的佛号叫虚云了。我听到这消息十分焦急，替令师担心。你尽快进回嘉定州，稟明经过，要他小心些儿。同时请替我带个口信，说我活僵尸为他祝福，也许我会找独角天魔算帐，也许再回小熊山遁隐。

二十年睽违江湖，江湖对我陌生，也不需要我这种人现世，请他放心，我活僵尸决不会替他增加罪孽。对他，我活僵尸永远欠他一份无法报答的恩情。”

活僵尸说到最后，语气有点黯然，稍顿又说：“这一生，只有在与令师分手那一瞬间，我体会到人生竟是那么复杂，并非打打杀杀强存弱亡那么简单。那一刹那，我体会到令师在家破人亡下，落发出家的痛苦是如何的深沉。

也许冥冥中自有主宰，报应的来早与来迟确有其事，不能不信。俗话说，瓦罐不离井上破；我这种人早晚会不得善终，造孽太多，逃不过天理循环。能过一天算一天，我在等候那天的到来。”

他吁了一口长气，挥挥手，象在赶开心中的烦恼，注视着秋岚，转过话题道：“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我这一身邪门奇学，可能要带进坟墓！也许别人早已替我挖好了墓坑，在等我的臭皮囊下土哩！令师在晚年破例收你做承受衣钵的传人，你定然是个可造就的好弟子。除非你象你师父一般出家遁世，永远不谈武学，能受得了委屈打掉牙和血吞也不行，人家会要你的命。

想不过问尘俗是非，是非自会光临你的头上。为非作歹也许无愁无苦，行侠仗义却多灾多难的，你年青，还有走不完的生命旅程，前途多艰，苦难重重。令师传给你的奇学全身保命固然管用，但万一遇上金神和独角天魔那些高手，你无法自全。

你可以告诉令师，说我为了一己私心，为免将正宗的苦行术带进坟墓，要你替我在世间找一两个心地善良的人传流后世。

僵尸功是一种苦行术。

苦行术在佛门弟子来说，称为瑜珈，另一旁支称为寂灭术，僵尸功不太人道，而且要改头换面做活僵尸，不好，瑜珈太苦，迹近自虐；你不是佛门中人，不学也罢，我传你至高无上的寂灭术，送给你保命全身。

这种功对你很适宜，尤其对不屑名利的人最管用，不怕打击，不畏水火，不虞饥寒，甚至可以假死自全，除非能找到千古神刃砍下你的脑袋，不然死不了。

听着，我将心法和练术传给你，再以百载修为助你速成，百日之后，你便可以练至五成境界了，在半个时辰之内可以不用呼吸。当然啦！不呼吸是假，这种呼吸等于玄门弟子的龟息，不是行家决难发觉。

诚心，正心，凝神：听我说：所谓寂灭，非云死亡，而是解脱，生死之念，存在于意识之间的，意识可主宰生死……”

他的语言细如蚊蚋，但在秋岚的耳中却如同雷声，石窟中死寂，两人相对而坐象是入睡一般了。（??????）

他身不由己，在小姑娘身后紧跟，小姑娘一身天青色劲装。曲线玲珑背影，在他眼前轻轻款摆，阵阵少女特有的肌香中人欲醉，背系长剑，胁下有百宝革囊，弓鞋轻点，脚下无声无息，光看背影，他已经醉了。

蓦地眼前一黑，她转头微笑，轻声说：“壮士，请留心脚步，洞中伸手不见五指，只消转几个弯，活僵尸便无法找到我们了。”

他什么也没听进耳朵，只隐约地欣赏在眼前朦胧映出的美丽脸蛋。

走着走着，不知经过了多久，反正他在冥想，时间对他毫不重要了。

“小心呀！要侧身挤过去才行呢。”是姑娘的声音。

他感到潮湿的石壁冷冰冰地，摸索着也不易举步，他个儿粗壮，挤的相当吃力，但他挤过了一段三丈余长的夹缝，两转折之后，眼前出现微光了，秋雷可以清晰地看到姑娘的背影了。

再转了两个弯，光源渐近。姑娘扭头灿然一笑，说：“快到了，壮士，这儿才是刘福通的藏珍箱所在地哩！”

秋雷心中一震，小说：“难道说，藏珍箱还有两个不成？”

美丽的小姑娘在眼前，藏珍箱即将出现，而青云客和九华羽士已不知逃到何处去了，合该他秋雷人财两得，妙极了。

他却不知，九华羽士早就发觉海天一叟的藏珍箱有问题，所以示意要他往山崖走，如果他早依九华羽士的指示离开天生石桥，也不至于被活僵尸打下溪底，而且落得如此狼狈啦！

九华羽士正躲躲藏藏，老鼠似的向洞口掩近。

青云客已带着妻妹，没命地逃回青泉山庄报信去了，活僵尸过了一月居然未死，不逃回去报信怎成？他这次不但未能搬回活僵尸的尸体回报，还白丢了一把屠蛟匕。

眼前大放光明，出现了一个宽约两丈长方的石室。看光景，并未经人工开凿，而是天然形成的石窟，顶端石壁挤合，有两条三寸宽尺余长的石缝透入光线，由石缝中可以看到一些摇动的草影。

壁根下，一只三尺见方，比铁棺小了一倍的铁箱，静静地躺在那儿，箱四周的地面上，锈屑累累，箱是铸铁所造，可能厚度惊人，已锈蚀了二四寸厚，用手敲动，仍然坚实无比，沉重非凡的。

洞中还干燥，铁箱对面凸起的石块可以权充坐凳，姑娘向石座伸手虚

引，微笑道：“壮士请坐地，活僵尸决找不到这儿，十分安全。”

秋雷含笑告坐。一个目中无人，自命不凡确也不凡的人，在任何人面前也不会拘束，他自不例外。

在这位明艳照人风华绝代的姑娘面前，他毫不怯场。整衣坐下问：“在下姓秋名雷，能请教姑娘贵姓么？”他明知故问。

姑娘微笑着在另一座上侧身坐下，说：“小姓许，名淑真，人称我银凤，贻笑大方。

秋壮士的轻功，小女子无比佩服。请教壮士的师门……”

“许姑娘以轻功享誉江湖，令祖名列侠义道第一高手，在下区区江湖末流，怎敢见笑方家，末流之技，不配姑娘赞誉。”

他用一串废话，轻轻带过师门的事。江湖忌讳甚多，他不谈，姑娘当然不好再问，指着铁箱说：“壮士是为了藏珍箱而来么？这就是。其实，据我所知，里面只是些金银宝石而已，值得一争的是一块出自元朝宫廷的天蝎玛瑙。

听说，该物大如手掌，透红的内部，凝死一只古代奇毒无比的小天蝎。该种的小天蝎只有十节，双螯特大，尾钩甚粗，目下已经绝种。普通的蝎子螯与嘴皆无毒，但该种小天蝎全身无一处不毒，因此，整块玛瑙含有毒药，入口必死。

在元朝的宫廷中，通常代替鸩毒，用酒浸没片刻便可致命，作为赐死毒药。妙在无色无臭，入口封喉，死状无异，任何人也无法查了是何种奇毒所杀。这玩意如果被歹徒用来杀人，十分可怕，所以我决定将该物毁掉。

可是，我找不到利器毁箱，又怕离开时被发现，只好在这儿守候，时才见壮士有神匕开启铁箱，且看壮士人才一表，决不是为非作歹之徒，所以将壮士引来……”

“哦！姑娘是要在下相助么？愿效微劳。”秋雷枪口回答。他听说里面有天蝎玛瑙，心中喜极欲狂，姑娘要将这种宝物毁掉，怎么成？

姑娘不虞有他，往下说：“借壮士的宝刀，将天蝎玛瑙在这儿砍碎，埋在洞中，以免让歹徒作为害人之用。箱中金银权充薄酬，壮士……”

“呵呵！在下并非为藏珍而来，这次参予大会，只不过想增长见闻而已，并无它念。

在下愿将铁箱携出，送至府上……”

“不，我不会要的。”姑娘直率地拒绝。

“呵呵！在下也不会要的，且开箱看看。”

一打开，天！绿宝石，红的是钻饰，一大堆女人精细饰物中，有一个皮囊。由于里面干燥，皮囊居然无损，外面嵌了宝石，绣了一个金线蝎子。

姑娘伸手拾起，笑道：“就是这玩意了，打开看看。”

皮囊硬而脆，用手一拉，便成了废物，“得”一声有物堕地。那是一块掌大圆扁形晶红色的耀目大玛瑙，可以透视，里面端端正正凝着一头拇指大的怪蝎子。四脚，两螯，大尾钩，由头至钩确是十节，比常蝎少三节和两脚。

包淡红，密生火红色的短刚毛。看去栩栩如生，蠢然欲动，不象是死物。

两人在地上观赏，不敢用手摸触。面面相觑，秋雷不仅被对方的肌香撩得气血沸腾，目光所及处，姑娘美丽的脸蛋，和恰到好处的酥胸，在他眼前放射出令他心动神摇的魅力，令他不克自恃。

蓦地，他听到黑暗的来路石缝，传来轻微的衣衫擦壁的声音。

“牛鼻子来了！”他心中暗叫。

“不行！这口天鹅肉怎能拱手送他？”这是他的第二个念头。

“壮士，借神刀一用。”姑娘含笑向他伸手。

这朵微笑令他屏息，他从未看到过这么秀美绝尘的面庞，从未看过如此动人的微笑。

“不！”

他脱口叫，他并不是不给刀，而是失了神，在回答他自己的第二个念头。

姑娘一惊，讶然道：“壮士，这毒物不毁，遗害无穷哩！”

他神魂入窍，递过屠蛟匕从容地说：“我的意思是，毁去未免太可惜……”

话未完，姑娘倏然转身，低声道：“咦！有人，要是活僵尸……咦！……”

她的话还未说完，突然摇摇晃晃。

秋雷一把扶住她，暖玉温香抱满怀，含笑问道：“许姑娘，你……”

“迷……迷香！天哪……”姑娘绝望地叫，话未完便人事不省，整个人倒在秋雷怀内。

洞口青影乍现，九华羽士阴森身影入目。

秋雷一把将姑娘挟在腋下，顺手一抄，撕下姑娘一角衣袂，包住天蝎玛瑙飞快地往自己怀中塞了。

九华羽士也刚好飞步抢到，晚了一步。

秋雷突然拔出屠蛟匕，向扑来的九华羽士冷叱：“站住，你想怎样？”

九华羽士当然看到了地上的天蝎玛瑙，只是晚来一步，一不做二不休，正想冲上动手毙了秋雷，但地方窄小，他事先没拔剑，现在双方相距不足八尺，秋雷手中晃晃光华如电的屠蛟匕正对着他，无法反击。

“哈哈哈哈哈！”九华羽士狂笑，徐徐后撤，笑完说：“老弟，你倒先到一步，得手了，可喜可贺。”

秋雷用神目死吸住对方的眼神，冷笑道：“不错，在下自己找到的。”

“老弟，你……你反悔……”

“反悔什么？”

“你能否认这次顺利得手，不是我九华羽士销魂香的功劳？”

“不错，在下并不否认是销魂香的功劳。”

九华羽士桀桀笑。摊开两手耸耸肩，说：“那么，按咱们事先的决定，你要财，而我要人。”

秋雷怎肯将人奉送？但苦于没有借口。心中一动，将姑娘放下，掏出天蝎玛瑙亮了亮，笑着道：“老道，我明白你为何要屠蛟匕的用意了，箱中根本没有暗器机关，即使有，近百年放置，任何机关也该失效了，是么？你是不是想要这玩意？”

九华羽士也不笨，说：“真人面前不说假话，贫道确是想要，但你已经是得主，贫道决不和你争，我只要人。”

秋雷见对方不上当，杀机怒涌，收起天蝎玛瑙，退了两步，故意大方地说：“好吧，人你带走就是。”

他的右手持的屠蛟匕并未收起，功聚掌心，只要老道俯身抱人，他的屠蛟匕将行雷霆一击给九华羽士。

九华羽士走了大半辈子的江湖，怎会上当？毫不在意地缓缓抽出腰带上的斑竹箫，摇头笑道：“秋老弟，你没有让人的诚意。”

“何以见得？”

“贫道如果抱人，你给我来上一匕，呵哈！岂不完了？我从你的神色中，看到了刀光剑影，看出了重重杀机。”

“老道，你也想将秋某埋葬在这儿。”

“又何以见得？”

“你的箫叫做安神箫，不仅可以音制人，里面的精钢松针一发十二枚。如果你意在带了人就走，用不着撤箫，是么。”

“为表示诚意，贫道收箫。”九华羽士将箫收了。

秋雷不得不将屠蛟匕收了，一咬牙，说：“为了表示你的诚意，你必须在这儿对天发誓着，发誓不将今日的事泄出。”

“哈哈！这有何难？小事一件，贫道又不是蠢才，传出江湖让银凤的长辈要我的命？”

九华羽士说完，怪模怪样地跪倒，右手指天，左手指地，怪声怪调地发誓道：“皇天后土，过往神灵，妖精鬼怪同鉴。贫道……哦？不能称贫道。我，凡夫俗子松风道人对你们起誓，假若……”

秋雷究竟不够老练，向银凤跨近。

九华羽士一辈子穷凶极恶，那曾受过这种侮辱？明明看出秋雷没有放手的意思，缠到何时方了？夜长梦多，他早已动了杀机，只是找不到错口下手而已。

同时，他已亲眼看到秋雷在天生石桥所表现的惊人胆量，与货真价实的艺业，心中有所顾忌着，不下手则已，下则必得，所以在留意最佳的下手机会：

秋雷向银凤跨近，太明显了，老道无名孽火直冲天灵盖，时机不再，该下手了。等秋雷悄然跨出第三步，脚将触地面的刹那间，他袖底悄然飞出一把松针形的绿色钢针，口中仍在念：“我松风道人如不守口如瓶……倒！”

最后一个倒字出口，他飞跃而起，拔剑、冲上、出招，下手不留情。

人防虎，虎变防人，秋雷早已留心，不等松针射到，他突然挫身下伏，松针在间不容发中掠过他的顶门。

“着！”他大吼，长身、拔剑、迎上、出招，剑出“大地盘龙”，疯狂地卷扑疾冲而至的者道。老道攻上盘，他攻下盘，都不接招，狂野直接攻击，拼命了。

“铮铮铮！”剑鸣震耳，火星飞溅，接着，人影乍分。

“砰！噗！”两人同时侧飘，背撞在石壁上，两人有点站立不住，踉跄两步方刹住了脚步着。

原来两人都不想两败俱伤，招发即变，双剑疯狂接触，硬接了一招三剑。

不等身形站稳，在怒吼声中，两人再次猛扑，挺剑急冲，剑箫动人心魄，划空撕破气流的声音如同隐隐风雷。

“铮铮铮铮！”双剑相接声震耳。

地方窄小，地上躺着一个谁都不想放弃的女人，还有一具铁箱和满箱满地的金银锭，真正可以施展的地方少之又少，下脚甚感困难。

因此，只好硬攻硬抢，一切虚招花招全无用武之地，飞腾旋回找空门

的机会不会有。

这是力与力的考验，修为与修为的比拼，强存弱亡，取巧不得。

“铮铮铮铮！”两人苦缠在一块儿，额上大汗如雨。

秋雷失去灵巧的优势，老道也失去诡异的先机。

主与死的分野在锐利的锋芒之上，天堂与地狱的差距极小，谁失神一刹那，便从天堂沉下地狱。

他们都不愿下地狱，被欲望所主宰，必须用一身的心血争取七情六欲的天堂，但时间一久来，必须有一人下地狱，或者两人都有份。

秋雷的体力正由颠峰状态，练气的修为也比老道精，但精而不纯，却由体力弥补了这缺憾。硬拼了三四十剑，他自己也不知倒老道的后面是洞口。

他相当失策，不该将老道往洞口迫的，因为他已占了优势，尽可将老道迫死在壁根。

但激动中不能分神，他自己也不知道老道的后面是洞口。

“铮铮！”老道脚下突然一虚，急退三步。

“着！”秋雷大吼，剑势突入。

“铮！”老道封出一剑，只封出一半，秋雷的剑突然一振，闪了两闪。

“哎……”老道惊叫，脑袋顶上的道士髻散了，不少头发飞飘，被剑风震飘而堕下。

他一声长啸，迎面急退，倒穿入洞口的暗影中。

秋雷本待追击，突然心中一动，闪电似的一扭虎驱，贴在石壁上。

“嘶嘶嘶……”松针破空飞行的啸声动人心魄，掠过他的身侧，射在对面的石壁上，每一针都入石两寸以上。

九华羽士披头散发，藏身暗处厉叫道：“小狗，贫道要困死你在里面，除非你将天蝎玛瑙和人交出，不然你永远不可能从窄小的石缝中活着冲出来。”

秋雷俯身抓住手边两块拳大碎石，心说：“我必须订造些趁手暗器才行，免得受人所制。”

他露出一只眼睛，凝神向里察看。洞窟中虽有光线，但不太明亮，仍可从出口的暗影中，看到九华羽士的模糊身影，正贴在石壁上挽结着披散了的头发哩！

秋雷瞄个真切，脱手将两块碎石连环扔出，立即闪入出口贴避藏身，两人都到了黑暗的出口石缝中了。他年青，将生命看得比什么都重要，眼看危险当头，果断地选择了自己该走的路，金银珍宝及至天下绝色全都不要了。

“老道，同样地，你也得和在下一起受罪。”他大吼。

两碎石未能将奸猾精明的老江湖击中，击在石壁上火星直冒，老道爬伏在地上，向后退。

两人的耳力都高明，老道虽小心奕奕向后退，但石缝中碎土甚多，轻微的悉悉声逃不过秋雷的神耳，立即再拾起两块碎石，一面沉喝：“打打打！”他又利用时机拾了另两块碎石，往前闪了两三步。

“叭叭！”碎石爆碎，火星乍现。

九华羽士吃了一惊，毫无问题他发现了自己的处境比秋雷还糟，已被秋雷进了石缝，而且钉在身后啦，他叫：“小伙子，你说，你到底要财呢，还是要人呢？”

秋雷冷笑，也叫道：“杂毛，你先动手，还有什么可说的？”

“小伙子，你初入江湖，便将令师的恶劣行径用上了，犯了江湖大忌，日后你还想在江湖上混么？”

“不劳阁下担心，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在下名正言顺，担心你自己好了，打！”

老道也脱手射出三枚松针，但两人都贴在石壁上，石壁凹凸不平，足以藏身，暗器无法转向的，双方落空。

“小伙子，难道你不想在江湖上扬名立万创立基业？用这种手段对付贫道，必将因小失大有百害而无一利，何不按事先商量的条件各得其所？贫道愿以亦诚结交你这位朋友，在江湖上为你尽力，如何？”

秋雷想想也对。但他一想到银凤那令他气血翻腾的美丽胴体，以及因激动而光临的快感，甚至想到获得银凤之后，倚仗银凤的长辈在武林中的声望，在江湖创业该是如何的容易，这远景必定是十分如意的。当然，在占有银凤之前，他得多花些心机。不能贸然而引起银凤的疑心和反感。

但再一想，心中却又凛然，如果老道不死，在江湖上大肆宣扬今天的事，后果可怕极了。

“老道，如果你死在这儿，又待如何？”他阴恻恻地答。

“贫道死不了的，你无奈我何。”

“哼！你会死的，我不信你的松针用之不竭。”

“你也休想近得了贫道的身。”

“在下和称死缠，管教你走头无路，前面石缝只容人挤过。你想逃也逃不掉。”

“哼！贫道的身上带了干粮……”

“哈哈！在下的干粮比你只多不少。”

老道其实身上没有带食物，他比秋雷的处境更危险，棋差一着，他无法和秋雷拼命，暗器也不足恃。更令他伤感的是：他的歹毒销魂香无用武之地。

他不能示弱，但口气软了，试探着问：“小伙子，你是否也想要那妞儿。”

“美色当前，决不让步。”秋雷的回答令他气得发昏。

“岂有此理！”他怒骂，又叫：“王八蛋，你他妈的不能不讲理……”

“金银珠宝全给你，在下已够大方了。”秋雷大声叫。

“金银贫道不要，要……”

“要什么？要人，你少做春秋大梦。”

“把那天蝎玛瑙给我，咱们万事皆休。”

秋雷心中一动，忖道：“在这儿干耗不是办法，万一活僵尸找到这儿，岂不完了？得出去再说。”

“好吧！但必须出去再说。”他人叫。

“小伙子，别再班门弄斧，你认为贫道是死人？”九华羽士咬牙切齿地答。

秋雷重重地哼了一声，厉道：“去你娘的！那就用不着废话了，这儿将是我你拼命之地，不是你死就是我活。”

“小王八蛋！你别欺人大甚。”九华羽士切齿咒骂。

“谁欺你了？你这个卑鄙的狗！谁要你先泰山头上动土？你以为在下蠢得在这时肯将天蝎玛瑙给你么？宝物到手，你他妈的还甘心放手美女和金银？出去再说，在下答应在洞外交易。”

九华羽士冷静地思索，他知道秋雷比他还精，不可能在洞中谈出结果来的。洞小窄小动手不便，暗器也被黑暗所影响，发挥不出威力，唯一可靠的是在外决战。他不怕秋雷飞上天去，因为秋雷带了一人女人。

权衡厉害，他一咬牙，说：“好！洞外交易，天蝎玛瑙和妞儿，随你挑，可不能食言。”

“好一言为定。”

“你挑什么？”

“我要银凤。”秋雷答得干脆，其实心里完全不是那回事，他怎肯将到手的宝物拱手让人？但为了要出险，信口答应了，出洞之后，给不给主权在手，何所惧哉？

九华羽士不答应也得答应，他比秋雷出洞的念头更切，心中将秋雷恨入骨髓，说：“好，一言为定。两样东西都在你手里，贫道为防上当，你必须发誓。”

“发什么誓？”

“发誓你决不吞天蝎玛瑙。”

秋雷哈哈狂笑，大声道：“好，在下发誓，如果在下吞没天蝎玛瑙，日后便死在天蝎玛瑙上的。”

他口中在发誓，心中狂喜，天蝎玛瑙在自己手着，只有用来杀人，怎能杀自己？这个誓等于没发嘛！

九羽羽士重重地哼了一声，说：“你很机伶，也够阴险，但别忘了，虽说人间没有鬼神，可是，有的是人，你如果存心吞没，贫道将不会放过你，找机会召朋友报复，必定捉住你让你应誓的。贫道先走洞外见。”

秋雷心中悚然，暗骂道：“老道，你不会活着离开石淙的，你这卑鄙的狗非死不可，你永远不会有机会报复了。”

他耳听九华羽士的足音远出三丈远，然后回洞挟起银凤，急急掠入通道中。黑暗中不辨人影的，他运神耳循九华羽士的足音向前摸索，保持两丈左右，小心奕奕掩身而行，脚下无声无息，他怕九华羽士突然下毒手。

九华羽士也防他在身后捣鬼，侧着身子贴壁徐徐外移，提心吊胆往前摸索，步步为营向洞外走去。

两人走得极慢，从入洞至出洞先后花了半个时辰。

九华羽士一面走，一面盘算，准备一出洞就站住洞口，用暗器封死出路，如意算盘打得精，这是他同意在洞外解决的原因。

谁也没想到洞外有人，是去而复来的绿凤。这鬼女人见活僵尸将秋雷赶到崖下便双双失踪，大感怪异，在下游不远处藏身草石中等待，看两人有何结果。她决定如果活僵尸出现，必定秋雷完蛋，她便不再管。如果秋雷逃出，她想和秋雷同行。

这鬼女人对秋雷极有好感。在打秋雷的歪主意了。

岂知一等再等，始终没看到两人现身，疑云大起，等得不耐烦了，倚仗自己的轻功了得，便向原路小心奕奕的搜去。她却未留意，在她还未回到天生石桥附近之前，活僵尸已经从山崖侧上方，秋岚先前下来的小径走了。一上一下，林石障住视线，看不见。

她到了山崖下，兔子般分段借木石掩身搜进，先从左面接近，提心吊胆向右搜，渐渐接近了右侧山崖的洞口，仍一无所见。

她做梦也没料到身后有人盯了她的梢，尽管她一进一停，不住回头留

神四周的动静，仍未发现有人在身后。

那人是秋岚，他象无形质的幽灵。

他和活僵尸躲在左侧山崖下的秘窟中，由活僵尸指导他练寂灭术，一个时辰中，居然被他参悟了寂灭术中的精异。加以活僵尸有意成全，以百载所修的先天真气助他行功，进境惊人。

反复练了十余遍，直至活僵尸完全满意，方叫他停止行功，对他说：“好了，好了。”

你的天资委实令人吃惊，难怪令师跳出三界外的人，也破例收你为徒，我为令师贺，贺他在晚年找到了承受衣钵的佳门人。

你已获得了寂灭术的神髓，今后只须埋头苦练求精求纯便成了。你得注意，这种邪功与正宗气功不同之处，便是不须运气行功便可发生效用，但必须随时保持警觉心，不然会同样不管用，会象我受到独角天魔迷翻一般毫无用武之地。

不管任何高明的练气术，在未运功聚气之前，同样不济事，禁不起猝然一击，功深一分，聚气便快一分，但即使练至炉火纯青之境，也难在刀剑临头的刹那间运功相抗。

寂灭术也是如此，但只稍心生警觉，便会自行催动护体，无人可以制你的死命。

这是一种全身保命奇学，你记住，只能全保身命，却不能用来反击，因为行起功来，事实上你已到了解脱的境界，如同死人，怎能反击？反击必须倚仗你的璞玉归真奇功，用崩云三式发出无往不利。

好自为之，我走了，也许你我还有相见之期。请代向令师致意，再见。”

秋岚送走了活僵尸，自己又在洞中练寂灭术。不久，他在空灵死寂的境界中，听到了近身的轻微声音。

“唔！有人。”他想，立即散去奇功，回归现实。

声音静止了，他小心地掩出洞口，向两侧偷窥。

绿影千闪，洞左的绿凤刚巧掠出，窜向不远处的怪石后，蹲在右侧用目光四下搜窥。

“是她，她不是曾经在溪底救了弟弟的绿凤么？”他想。

秋岚比起弟弟秋雷来，功力修为高出甚多，但在江湖经验，见闻等等来说，他比秋雷又差得太远。虚云除了教他练功之外，一切江湖事根本绝口不谈。

所以他见了绿凤，只知不久前在天生石桥下，她自己通名叫绿凤孟娥，至于她的为人，他毫无所知。

不管怎样，这女人救了秋雷是他亲眼看到的，他心中对绿凤出奇的泛起了好感。

“她在这儿做什么？我何不盯住她看个究竟？”他想。

他随后盯梢，绿凤竟不知身后有人。秋岚的衣裤是深蓝色，躲在草木中蛇行鹭伏，确也不易发现。

绿凤距洞口还有十来丈，突见前面青影一闪即杳。接着，喝骂狂笑之声入耳。

洞口被草木所盖，而且窄小，如不留心，即使站在洞口，也不易发现崖壁里别有洞天。

她心中一动，悄然向前掩去。

秋岚听到叫骂声，心中一宽，自语道：“弟弟仍躲在这儿。他遇上麻烦了。”他脚下加快，贴地向前急窜。

秋雷机警绝伦，他紧跟九华羽士向外走，料想老道出洞以后必定存心不良，可能有麻烦，所以毫不放松，想快两步在行将出洞时将老道追及。

岂知老道比他还机警，将到洞口微光入目的刹那间，突然转身贴壁上大声喝道：“着！站住吧！”

秋雷对老道的暗器不无顾忌，早怀戒心，闻声知警，赶忙贴壁躲避。

岂知没有暗器射来，九华羽士发出一阵桀桀狂笑，身形如电，穿出洞外去了。

“好杂毛，你想弄鬼？”秋雷怒吼，急起狂追。

一阵石雨从洞外射入，阻止他出洞，九华羽士得意的叫骂声震耳：“小狗！你咬我鸟！你他妈的不将天蝎玛瑙先丢出来。道爷要活活将你饿死在内。有种你冲出来好了，看道爷的松针能否将你射穿？丢出来，……”

秋雷心中暗暗叫苦，一时大意上了大当。洞口窄小，九华羽士阴险狰狞的脑袋伸在洞口向他怪笑，一手扣了寒芒耀目的松针也伸出石旁，蓄劲待发，想冲出难似登天，想用碎石射击九华羽士的脑袋，事实上根本不可能，对方只消往外闪，任何神速的暗器也无能为力。

“打！”他狂怒的喝叱飞石突击。

九华羽士直等到飞石将到脸门，方将脑袋缩至石后，立即又在稍下处伸出，狞笑声道：“小王八蛋！丢不丢出来？”

秋雷略一打量当前形势，冒险冲出的念头涌上脑海，拾了三块碎石，力贯五指，突然连环打出。

“叭！”火星飞溅，先前老道伸出的地方碎石激射，老道的头已不见了。

“小王八……噢！好险！”九华羽士的脑袋刚在另一处伸出一半，第二块碎石已闪射而至了。老道怪腔怪调地叫，脑袋急急地缩入。

秋雷抓住时机，飞射而出，第三块碎石已先一步飞到，呼啸着越过洞口。

九华羽士比秋雷还狡猾，他在洞口不远处现身，第三块碎石飞过他的身侧，他毫不在乎狞笑道：“小子，果然不出道爷所料，你冲得好。”

他两手中都有可破内家气功的钢松针，站在草影中，恶狠狠地等待着秋雷冲进。

秋雷大吃一惊，相距还有两丈，进退两难。他手中有人，另一手没有任何还击的东西，除了睁着眼睛等针雨将他当作试暗器的垛标之外，任何作为也无能为力了，他落在九华羽士安排好的陷阱里了。

人在生死关头，除了感到自己的命比任何人都珍贵之外，身外的一切都不重要了。

他临危不乱。左手一带，将银凤挡在身前，飞冲而出。

九华羽士一怔，他费尽心机要将银凤弄到手，而秋雷却将昏迷不醒的银凤障身冲出，他怎能用暗器袭击？

几乎在同一瞬间，绿影在他身后出现，绿凤娇媚俏甜的声音入耳：“咳！九华老道，你在这儿干什么？”

秋雷接着大吼：“孟姑娘，毙了这该死的卑鄙老道。”

九华羽士向侧一闪，钻出障住洞口的草丛。

绿凤听清是秋雷的声音，喜悦地叫：“好啊！宰了这杂毛。”

她急起便追，秋雷也衔尾射出。

钻出了草木丛，前面是一处亩余大碎石差参的斜坡。九华羽士一手仗剑，一手亮针，恶狠狠地叫：“骚货！你也和道爷作对？”

绿凤拔剑冲上，娇笑道：“有何不可，接剑！”

“嗤嗤嗤！”三枚松针一闪即至。

“献宝么？有多少暗器全放出来好了！老道。”绿凤叫，小腰儿扭了两扭，三枚松针擦身而过，她已在叫声中扑上，连挥三剑。

秋雷将老道恨入骨髓，将银凤往草中一塞，拔剑冲这，怒吼如雷地叫：“孟姑娘，毙了这恶道为世人除害。”

九华羽士在洞外拼斗秋雷棋差一着，加上一个绿凤，想得到要糟，在两人疯狂夹攻下，只片刻间便退至斜坡下方。

他一面挥剑接招，一面怒叫道：“泼贱货，你为何帮他？那小子忘恩负义，用贫道的销魂香擒住了银凤，他要独吞，你还用得着替他卖命？”

“呸！你九华羽士的话，谁信？”绿凤一面枪攻一面答。事先她并未看清秋雷挟了银凤，因为她并未看到射出洞口时的秋雷，只听到秋雷的声音而已。同时秋雷出洞后便将银凤塞在树草中了。她追九华羽士，并未回头，当然无法看到身后的事。

秋雷这时和她并肩抢攻，那有银凤的身影？难怪她不信九华羽士的话，还以为老道故意拱拨离间哩！

九华羽士被迫得愤火中烧，一声长啸，狂攻三剑不进反退，左袖轻抖，无色无臭的销魂香从袖底泄出。

绿凤当然知道老道的销魂香利害，但她以为老道在两人联手迫攻之下，手忙脚乱自保困难，那有机会用销魂香捣鬼？一时大意，便着了道儿。

挥剑向前冲去，突觉一阵困倦袭采，身形一晃，脚下刹不注，脱口叫：“销魂……香……”

一面叫，长剑堕地，人仍向前冲。

“你该死！”九华羽士怒吼，止势递剑。

秋雷大吼一声，来不及救援，手中剑脱手飞掷。

九华羽士不愿一命换一命。将剑向射来的剑影击去。

秋雷突然扑倒，一手抓起绿凤的剑，一手扣住绿凤的脚跟向后猛带。

“铮！”九华羽士将剑击飞，已晚了一步。

“砰！”绿凤直挺挺地仆倒。

秋雷飞跃而起，越过绿凤的上空，在一长啸声中凌空扑下，剑出“天龙行雨”，无数剑虹飞射而下。

“铮铮！”金铁交鸣声震耳，九华羽士的身躯，被震得横飘丈外，秋雷也在八尺之外脚踏实地。

九华羽士总算知道自己的修为差上半分，拖下去准倒霉，看秋雷凶狠的脸色，必定要致他于死而后甘心，不可久留。

留得青山在，何愁没柴烧？他顿萌退意，大叫道：“小畜生，咱们江湖上再见，你逃不出贫道的掌心。”

不等秋雷扑近，他已掠出五丈外，左旋右折，隐没在怪石密林中。

秋雷追了半里地，怪石如林，林探草茂，不易追，三转两转便将人追丢了。只好罢休，扭头往回走。

他回到斗场，瞥了地上的绿凤一眼，找回了自己的长剑，向昏迷的绿

凤说：“对不起，你是唯一看到我和九华羽士劫了银风的人，留在世上是一大祸害。但念在你曾经在溪底救我脱身的些少恩情，留你全尸，让你留在洞中自生自灭好了。”

他一把拉起绿凤一只手，拖向洞口，拖死狗般向先前藏银凤的草堆里走去。

“咦！人呢？”他讶然叫。

银凤已不见了，压倒了的草梗余香犹在，人平白失踪了。他吃了一惊，丢下绿凤，在附近疯狂似的乱找，搜遍了附近四五十丈方圆一草一木一石，那有银凤的踪影？

“难道说，她走了不成？”他向自己发问。

他不死心，往洞中一钻，到了藏珍洞。洞中金银满地，鬼影俱无。

他绝了望，心中悚然。如果让银凤知道是他用销魂香迷翻了她，那还得了？他自问惹不起中州许家，连他的师父终南狂客也不敢在中州许家附近发狂，大事不妙。

他狂乱抓起一把值钱的珠宝往怀中塞，转身出洞，正想将绿凤拖入洞中掩藏，刚将人拖起，蓦地，他丢下人火速转身，伸手拔剑。

他反应奇快，但这次却慢了，剑刚拔出一半，身形还没完全转过来，肩上已扣上了一只大手了，象一只巨大的铁钳，钳得他浑身发软，一肩骨如碎。

“哎唷！”他惊叫，一脚飞踢。

“噗”一声闷响，象是踢在铁上，脚趾痛得象是被巨石所砸。痛彻心脾。

“唔！你很不错，小朋友。”是苍老而直震耳膜的声音。

他浑身发软；但仍强忍痛楚站稳，肩上的大手牢牢的钳住他，无法反抗。他定下神看清了人影，心中暗暗叫苦，金色的人影令他毛骨悚然。

那是一个高有八尺的巨人，凶猛、壮实、高大、威武的巨人。一头白发挽了一个道士髻，白中隐泛金光。同色三绺长须，垂拂至腰带左右。

浓眉大眼，狮鼻海口。里面穿一身金光闪闪的长袍，外罩一件深紫色大氅。金色的腰带，金色的剑，金色的快靴，除了大氅，一色金，金得令人头皮发紧，金得令人心中发毛。

金色和黄色，除了皇帝老爷，任何人穿了这两种颜色的衣衫，必定引起轩然大波，杀头充军并非奇事。这人不但一身金黄，连脸色也似乎有一层淡淡的金色迷雾所掩盖。

“你……你……”秋雷抽着冷气问。

金色怪人淡淡一笑，问：“怎么？你不认识我？你师父是谁？没将我这人的名号长象告诉你？”

一连串地反问，把秋雷问醒了，还好，没糊涂，强按心头恐怖，结结由由地说：“老前辈是金……是金……金神金……金老前辈么？”

金色怪人放了手，笑道：“唔！不错，快三十年了，江湖还没将老夫忘怀。”

秋雷福至心灵，强忍肩上的楚痛，行礼道：“后辈秋雷，拜见老前辈。”落声，拜了四拜。

金神金祥大刺刺地受了秋雷的全礼，伸手拉起他说：“唔！孺子可教，孺子可教，你的师父是谁？”

“家师姓崔，人称他老人家为终南狂客。”

“终南狂客？哦！我记起来了，老夫在行将归隐时，听说终南出了一个甚有出息的小捣乱，姓崔名真，是他么？”

“正是家师。”

“哦！他大概有五十岁了吧？”

“是的。”秋雷答，他根本不知师父的正确年龄。

“看你的身手，在你这种岁数的人来说，已经是超尘拔俗了，但还差得远哩！地下这妞儿是怎么回事？”

秋雷不敢说谎，同时，他怀疑银凤的失踪，可能与金神有关，也许是金神将人藏起来的呢！如果是，这家伙定然早已在附近伺伏了，他怎敢扯谎？这金神姓金名祥，正是早年与活僵尸齐名的四大凶人之一，杀人如麻，凶残恶毒神憎鬼厌，在这种凶人面前扯谎，岂不是自寻死路？

便据实说：“是晚辈的朋友，姓孟名娥，被一个老道用迷魂香迷倒了，晚辈正不知道如何是好哩！”

金神伸手翻开绿凤的眼皮，略一打量，说：“是一种迷神的药，会做绮梦。把她丢在冷水中泡上片刻，她便会醒来，不必用解药。小娃娃，老夫有点事要你跑腿，你目下有事么？”

“晚辈目下无事，愿意效劳！”

“你可知道早年与老夫齐名的四大凶人么？”

“晚辈略有风闻，但无缘识荆，今日得遇老前辈，三生有幸。”

“老夫托付你一件事。”

“老前辈请吩咐。”

“据老夫所知，四大凶人目下皆健在人间，你替我留意，打听打听玉狻猊白云的消息。”

秋雷毫不迟疑地答：“晚辈当倾力以赴，希望不负老前辈所命。”

“江湖上有一个以蛊毒闻名的女娃娃，叫金四娘，你可有耳闻？”

“晚辈虽未见过，但闻名久矣。目前她名列三凶之一，人称她蛊毒金四娘。”秋雷不假思索地答。

“那好，日后你如果探出五狻猊的消息，可找金四娘报讯，她是老夫的侄孙女。”

秋雷吃了一惊，暗叫侥幸，假使刚才把毒蛊金四娘的臭名挂上两句，岂不糟透？暗抽了一口凉气，说：“晚辈尊命。”

金神往地下一坐，说：“皇帝不差饿兵，老夫不会要你白跑腿。坐下来，我传你一种足以称霸江湖的神奇掌力心法。你记住，今日之事，你必须守秘，如有一字泄漏，你将死无葬身之地的呀！”

秋雷心中狂喜，这种机会打灯笼也找不到哩！

将近天门峡的河滩上游，九华羽士全力狂奔，愤火攻心，猛铿钢牙，千辛万苦找来了帮手，被活僵尸一闹，闹了个赔了金银美女，还贴上三瓶宝贵的奇药，这口恶气，委实难消，这种耻辱无法往肚里吞。

他在心中发誓，无论如何，他必须将秋雷食肉寝皮方消心头之恨。他自己无奈秋雷何，秋雷的修为比他深厚半分，他必须找朋友帮忙出这口恶气，同时要盯住秋雷，找机会暗中下手。秋雷比他高明不了多少，明里不易下手，暗中计算绝对无妨。

俗语说，明枪容易躲，暗剑实难防，又道是只有千口作贼，那有千日防贼？他打定主意，一面思量对策，面向峡口奔去。

这一带没有路，只有怪石如林，青苔密布的青葱河岸。石淙溪两侧石壁屏列，气势浑雄，但他无心观赏，脚下逐渐放慢。

绕过一座巨石，前面是无数怪石垒起的溪床，溪水已不见了，水声在石下传出，原来溪流在这一带已潜入地下，在里外地天门峡口方重行出现。因此，这一带怪石重叠，高低不平，可听到水声，但不见水影。

他大袖一抖，跃过两座石形成的阔沟，落在三丈外对面的石顶上，正待再跃到三丈外另一座石面。

蓦地，他站住了，沉喝道：“什么人？拉下你的蒙面巾。”

前面石缝中，鬼魅似的升起一个天蓝色的身影，赤手空拳，腰带上带了一把匕首。

高大。雄壮，一双大眼明亮如午夜星星，用一条白汗巾掩住眼以下口鼻，幽灵似的升上对面的巨石顶，拦住去路。

蒙面人点头招呼，用变了嗓的声音说：“打扰道长，请留驾。事非得已，恕在下不能以真面目与道长相见。”

“尊驾意欲何为？”九华羽士厉声问。

“向道长讨些解药？”蒙面人答。

“解药？什么解药？你到底是什么人？”

“在下鲁莽，但事非得已，尚请道长原恕。道长的销魂香解药，务请见赐些少，他日当图后报。”

听说要销魂香的解药，老道一怔，讶然问：“你要这种解药有何用处？岂有此理！”

蒙面人拱手行礼，说：“在下的朋友被迷药所制，听说道长的辟香散，功效如神，可解任何乱神迷药，故而冒昧乞请道长援手。”

“呸！滚你娘的蛋！我三邪之一的九华羽士，岂是做好事的善男信女？去你娘的！”

你竟不知死活蒙面阻道向贫道索解药，你他妈的简直是寿星公上吊，嫌命长找死么？你不再替我滚，我砍下你的脑袋做溺器。”

老道一阵子臭骂，把蒙面人骂得狗血喷头，粗野得不象话，任何人都受不了。但蒙面人没生气，陪笑道：“道长，请口下留情……”

“呸！留什么情，你他妈的又不是女人，值得道爷留情给你？你滚不滚？”

蒙面人胸膛一挺，口气转硬，说：“不管怎样，道长务必见赐些少解药。”

九华羽士一声怪叫，飞跃过石。

蒙面人向后退，急急地说：“道长，请行个方便。”

“拍”一声巨响，九华羽士出手如雷，给蒙面人一耳光，本想将蒙面巾抓住，蒙面人向后退了一步，一抓落空，看去不快，但却在恰到好处的刹那间躲过一抓。

蒙面人摸摸脸，不愠不火地说：“道长，骂也骂了，打也打了，请赐些解药……”

九华羽士凶性大发，抢着叫：“你真不要命了，王八蛋！”

“光棍打九九，不打加一，道长，在下……”

九华羽士大吼叫：“道爷不但不给，还要宰你出口恶气。”

“不给不行，道长……”

“要你的命！”九华羽士怒吼，狂怒冲上，一劈掌砍向蒙面人的左颈根。

凡走江湖的朋友，大都不甘心让对方的手脚近身。但蒙面人已挨一记

耳光，证明他是个比三流人物更差三流的货色，不然怎甘心挨揍？所以九华羽士没将蒙面人放在眼皮下，大意地突下重手。

蒙面人手一翻，看去不快，但恰到好处，一把便扣住了九华羽士的脆脉。

九华羽士大惊，全力翻腕反扣，左手出手如电闪，“二龙争珠”戳向蒙面的双目，下手歹毒无比。

蒙面人用手一拂，拂过九华羽士取双目的左手脉门。

“哎唷……”九华羽士狂叫，全力一挣。

蒙面人放了手，九华羽士骤不及防，身形一晃，仰面便倒。如果往后倒，必将掉下两丈高的石底，不碰破脑袋才怪。

蒙面人伸脚一勾，勾住了九华羽士的靴跟轻轻一带。

“砰！”九华羽士跌了个手脚朝天。如果蒙面人不将他勾倒。他必定倒栽葱跌下石底。

蒙面人赶忙将老道扶起，陪笑道：“对不起，对不起。在下没料到石头这么滑，真抱歉。”

他一手拉住老道的右手小臂，一手托住老道的颈背，看上去毫无异处，但老道龇牙咧嘴浑身发软，连自行站起来的力量都消失了。

九华羽士心中有数，对方举手投足便将他耍猴似的整的惨兮兮地，再反抗不啻自讨苦吃，吃力地站稳，在怀中一阵乱掏。

四

蒙面人又说话了：“道长，如果药不对症……唔！在下真不想再打扰道长。哦！销魂香对在下无效，道长，何必呢？不要抖出来好不好？”

老道的袖已经抖出来了，但蒙面人比他快得多，一手挟住老道的脖子，飞掠三丈外，在另一座石顶上将老道放下，老道死狗般的躺在石上直喘气。

蒙面人在九华羽士的身上搜到六只玉瓶，全抓在手中，说声“得罪”，突然一闪不见。

九华羽士好半晌才喘过气来，不住揉动着脖子，挣扎着坐起，蒙面人已不知道何处去了。他跌脚大恨，如丧考妣地大叫：“气死我也！这家伙我要剥他的皮。”

灰影突在不远处一座石顶上现身，刚作势前冲，闻声止步，洪钟似的嗓音震耳：“阿弥陀佛！九华道友，你要剥谁的皮？老衲愿闻其详。”

那是一个青僧袍已泛灰色的高大老和尚，顶上光光，剑眉虎目，不怒而威，脸色奇冷毫无笑容，手挟一把长大的镢铁大方铲，乌光闪亮，铲刃如霜，沉重得教人吃惊，但者和尚挟在腋下，毫不在乎。

九华羽士骇然变色，哼了一声说：“冷面如来，咱们河水不犯井水，少管贫道的事。”

冷面如来，正是三菩萨中的智聪大师，一百零八斤的镢铁方便铲天下无敌，年纪已上百出头了。别看他脸色难看，终年不见笑容，乍看去必定认为他是个凶狠阴险的恶魔。

其实大谬不然，他在行道江湖云游天下期间，一从未开过杀戒，只出手将为非作歹的人毁去气门便纵之逃生，而且如不是罪证凿凿人赃俱获的事，他是不会妄行出手的，所以江湖人称他为菩萨。

冷面如来寿眉轩动，大声说：“你要剥人家的皮，老衲岂能下管？慢走，说清楚……”

九华羽士一声怪叫，径自向下飞掠，一面叫：“狗咬老鼠，多管闲事。”

“道友，说清楚再走。”冷面如来大叫，跟踪便迫。

九华羽士窜走如飞，他的轻功值得骄傲。冷面如来起步晚，不易追上。

将近天门峡口，蓦地，不远处出现了矮方朔的身影，站在峡门右侧的登山小径上向下叫：“和尚，往上走，我带你找一个人。”

冷面如来站住了，抬头向上瞧，讶然道：“咦！你是方施主？”

“当然是我矮鬼，还用问？”

“施主要带我找谁？”

“活僵尸。”

“什么？活僵尸？”冷面如来吃惊地问。

“不错，那凶魔重出江湖了，我被他几袖打昏，可怕极了。也许我两人联手可以斗一斗他。快上来，他向上面的小径下山去了。”

“好，老衲愿冒险一试。”冷面如来答，分枝拨草取道向上攀，会合了矮方朔，隐入上面山峰的崖壁间不见。

天门峡不再有人出没。九华羽士狼狈地逃出了天门峡，没有人再追他了。

蒙面人夺了九华羽士的六只玉瓶。闪在一处石缝中，直待冷面如来和九华羽士去远，方现身往山崖下的一座树林中定去。

到了林缘，他排草而进。树林不高，野草及腰，由外面往里看，丈外便看不清林内的景物了呢。

刚跨进两步，他愕然站住了，轻声叫：“咦！”

丈外，银凤姑娘正用清澈的秋水明眸盯着他，神情似笑非笑，低声问：“如果我没看见你在下面和九华恶道打交道，你我之间误会大了。壮士，是你救了我。”

蒙面人不承认也不否认，说：“姑娘，能请教姑娘贵姓么？”他顺手将六个玉瓶丢在脚下。

银凤一怔，说：“咦！壮士似乎不是江湖人哩！”

“小可根本不是江湖人。”

“那……那……你的身手高明得令人吃惊，毫不费劲便将大名鼎鼎的九华恶道制住；又参予这次石淙大会，怎说不是江湖人？”

“小可适逢其会而已，无意欺瞒姑娘。”

姑娘灿然一笑，说：“是了，果然不错，如果壮士真是江湖，怎么可以让九华恶道打你的耳光？小女子姓许，名淑真。壮士高姓大名？能让我看看你的庐山真面目么？”

“许姑娘，小可不是江湖人，十分抱歉，怨难从命，姑娘就叫我蒙面人好了。”

银凤笑笑，笑得极甜，盈盈走近问：“这儿距石洞已有里余，壮士是在石洞中救了我么？那位秋壮士是否已被九华恶道所擒？尚请明告。”

蒙面人一怔，问：“唉！许姑娘，谁用迷药将你迷倒你还不知道？”

“当然知道。我和秋壮士在石洞处置一块毒物，九华恶道突然出现，用迷香下毒手。

以后的事，我便知道了。”

蒙面人吁出一口长气，说：“哦：原来如此。小可偶然经过上面的崖壁下，见到那恶道和一个穿绿衣绣深绿凤凰的女人狠拼。姑娘却躺在草中，小可一时手痒，便将姑娘救来了。”

“哦！壮士又怎知找恶道要解药？”她一面问，一面走近，伸手去拾地上的玉瓶。

蒙面人往后退，让在一旁，说：“我听恶道说要用什么销魂香擒那穿绿衣的姑娘，猜想姑娘可能也是被恶道的迷药所算，经用冷水替姑娘洗头盥面而无效，小可只好拦住恶道讨解药。幸好姑娘自己醒来了，不然小可还不知那一瓶是解药哩。”

银凤顺手丢掉三只玉瓶，一脚踏入土中，笑道：“恶道弄鬼时、我一发觉不对便屏住呼吸倒地。药散称为香，自然比气轻，不向下沉而向上浮，所以倒地之后，虽失去知觉，中毒不深。

恶道这种香帕水，水入鼻便药力自消，你用溪水冲洗我的头面，我便缓缓苏醒了，并不足怪。”

“哦！原来如此。”

姑娘将一只玉瓶放入百囊中，将另两瓶递过，她的手晶莹如玉，红润纤巧，五只柔夷般的手指令人心中，直伸至蒙面人的胸口，说：“恶道的解药闻名江湖，可解任何乱神迷药，壮士何不留用防身？”

蒙面人双手虚摇，摇头道：“不！不！在下不和江湖人打交道，用不着这些东西。”

姑娘不依，噘起红艳艳弧形极美的小嘴，象是在生气，但笑涡儿醉人，分明在笑，说：“我也说不！你得留下以防万一。”

“不！不！我……”蒙面人仍在推辞。

话未完，姑娘纤手一抖，比电还快，出其不意便将蒙面人的蒙面汗巾拉下了，讶然叫：“咦！你不是飞龙秋雷么？”

汗巾被拉掉，赫然是秋岚，他僵在那儿，伸手取过姑娘手上的汗巾塞入腰带中，摇头道：“许姑娘，你错了，我不叫飞龙秋雷。”

姑娘退后两步，左看看右看看，迷惑地说：“唔！有点不象，你雄壮些，高些，当下两撇自以为老成的胡子，穿直裰而非劲装，用寒酸的衣着，掩盖你光风霁月的俊容。

我猜，你是秋雷的哥哥。”

秋岚扭头便走，一面说：“姑娘，请珍重，不必乱猜了。”

“壮士，请留步……”姑娘急叫。

秋岚去势如电，头也不回走了。

“壮士……”姑娘尖叫，急起便追。

可是，秋岚去势太快了，在怪石林影中飘忽如鬼魅，追了里余便形影俱杳。天宇中，他的语音震耳：“姑娘，不可信任任何人。”

他扔脱了银凤，颓丧地躲在草丛中，双手抱着混乱的大脑袋，痛苦地低唤：“弟弟，你已被名利冲昏了头，眼看又沾上了色字，你已经走到深渊的边缘。天哪！我怎么办？我该怎么办？”

久久，他倏然站起，深深吸入一口气。断然地自语：“不！我不能任他

沉沦，我必须及时劝阻他回头。”

他守在一处可以看到整个峡谷的崖壁下，等候着秋雷。岂知等了半个时辰，眼看看日落西下了，他仍不见秋雷出现，等得他心焦万分。

秋雷不走峡谷，由秋岚先前入谷的半山小径走了。

秋雷等不着弟弟，使向石淙村赶，向村人打听消息。方知所有江湖人，全向登封走了。至于飞龙秋雷，村中人是不会知道的，他只好也向登封赶，双方愈离愈远，真是天意。

且回头看看飞龙秋雷。

金神教了他一种聚力伤人，以先天真气专破内家气功的霸道掌法，叫做金针掌，共有三招十五掌。也就是说，共有十五式，每一式皆有一种化招进击的方位，而不是每一招中攻出五掌。有十五种化招进击的方位，足矣够矣！万变不离其宗，一套掌法来上九九八十一招，毫无用处，用得上的少之又少，类同的招术也多，愈简单实用愈好。

所谓金针掌，发时真力聚于掌心，击中时力聚一点，象针一股贯入对方的肌骨。所中处看不见掌印，因为除中心一点之外，其他地方不受力，只看到小指大的一个血孔，直透内腑，武林中著名的红砂掌等，一击之下，所中处整个掌印清晰入目红黑分明。受力面大，百斤力道分布全掌，破不了内家气功，面大力分。

金针掌不同，只有一点而已，但聚于一点，情形改观。绣针份量轻。但加上一指之力，可入木三分；大手握棍，以百斤之力牙木，可能木面难损。因此，便可看出金针是如何霸道了。

送走了金神，秋雷走向沉睡不醒的绿凤。

本来，他打算将绿凤放入洞中，让她自生自灭。但这时心中万分高兴，目光落在绿凤凹凸分明的服体上，只感到血气一阵翻腾。

绿凤人生得美，更生有一具会喷火的胴体，躺在那儿酥胸高挺、粉脸上的笑意拨人。

他一个血气方刚任性而为的青年人，怎受得了撩拨？

他在绿凤身旁坐下了，自语说，“留她呢，抑或是永除后患呢？”

他还未拿定主意。信手轻抚绿凤的粉颊，着手温润腻滑，一阵神秘的快感立即从手掌传遍了全身。

接着手向下滑，逐渐加力。

他似乎可以听到自己的心跳声，浑身在发热。

他的手发抖了，一阵神秘的电流通过了全身，呼吸一阵紧，充满诱惑的幽香，往他鼻孔里钻了、往他心里面钻。

他感到一阵神秘的热流，从丹田向上升，然后分为两段，一向上行一向下行。

汗，从他的毛孔中往外冒，燥热难当，受不了。

食色性也，女人确是怪物，年青的小伙子近不得，近了就想抓，抓了就想吞，不近便罢，近了就扔不开了。

他的手颤抖着，突然一把握住绿凤的右乳房。似乎，他抓紧的不是女人的胴体，而是令他昏眩的怪物。从手中，从感觉里，神奇的电流传遍全身，令他兴奋，令他快意，令他冲动，令他忘了世间的一切，只除了躺在他眼前的动人娇娃。

对女人，他所知有限，但现在他似乎懂得很多了。

他抓住绿凤的襟领，正想往下拉。蓦地，他停下了，喃喃狂乱地自语：“这是一个有名的女淫娃，我值得如此么？”

他内心深处，有一个巨大的声音在向他呼喊：“愚蠢的东西！世间有甚么值得不值得？这是一个人尽可夫的女人，你又不想和她做夫妻，何必问是否值得？”

其实，这种念头并不是使他缩手的主要原因，更不潜伏于内心的道德观念阻止他下手，终南狂客从未教过他该如何尊重道德和秩序，而是他自命不见的骄傲心理在作怪，绿凤还不值得他降尊纡贵一顾哩！

他松了手，但不到片刻，他又开始在绿凤身上蠢动了，要抗拒象绿凤一般充满诱惑力的女人是不容易的事，在暗室之中，或者是在光天化日之下，这种女人在任何地方，都会引起男人的冲动犯罪念头。

他感到令他震颤的感觉重新淹没了他，比刚才更凶猛地冲激着他。一阵难以抑止的冲动，不由自主，猛地在绿凤的脸上投下一串暴吻。

一知半解的小伙子最危险，也最容易对付。危险时狂暴、冲动、欲升、不顾一切；容易对付的是害怕、畏怯、爱面子、想吃怕烫嘴、畏首畏尾。

秋雷属于前一种人，是个无所顾忌的人，欲火一发不可遏止。他要探索生命的奥秘，要撕开女人神秘的外衣。

一撮辟香散吹入绿凤的鼻孔中，绿凤倏然苏醒。

首先，她看到坐在身畔的秋雷，正用迷乱冲动的火热眼神死盯着她。她缓缓挺身坐起，发觉自己的腰带和衣纽大部分被解开了。

她噗嗤一笑，媚眼儿流波四转，伸一个玉笋般的指头点在秋雷的额角，用迷死人的甜嗓子，娇滴滴甜腻腻，略带些儿鼻音，说：“你呀！你也不是好东西。”

秋雷一把扣住她的双肩，往怀里一带，说：“是好东西，还用得着和你在这里穷泡？”

绿凤象一条蛇，缠住了他，媚笑着问：“小弟弟，你嫩得很，却想装老手，想怎么样？说呀你……”

最后那一个你字，尾音拉得长长地，媚极了，嗲极了，也俏极了。

在这种风月老手之前，秋雷不得不承认嫩，发出一声近乎兽性的怪笑，怪腔怪调地说：“嫩就嫩吧，宝贝儿，你这老手怎么说都成，反正我姓秋的服务了你，该怎么办你说好啦！”

绿凤风情万种地“嗯”了一声，闭上水汪汪的大眼，用梦也似的鼻音说：“那还不简单，好人，亲我吧，抱我吧。嗯！先不必毛手毛脚，找处只能容纳我俩的小天地。让我们好好温存，今后，你我或许会有一段时日相处哩！急甚么？”

秋雷抱起她哈哈狂笑，大踏步向秘洞走去。

入暮时分，洞中光线朦胧。秋雷和绿凤合力将金银珍宝重新盛入铁箱中，拖至石缝中一处黑暗的角落藏好，然后携手出洞，依偎着从山崖上方的小径奔向石综村。

入黑的时分，两人出现在东下密县的小道中。踏着朦胧新月上道，凉风习习，两人一面走，一面低声商量行止。

绿凤首先发话：“冤家，你真要在江湖大展抱负，做江湖霸主么？”

“有何不可？人生在世，岂可默默无闻的过一生？”秋雷豪气飞扬地答。

“那么，你有何打算？”

“先结交江湖好汉，其次建一处基业落脚，罗致一些甘为我用的朋友，再徐图发展。”

“唔！恐怕不太容易。老实说，已经成名的人，谁没有野心？谁不想出人头地？你即使愿意结交他们，他们不见得会欢迎你；一个初入道的后辈，是不易得到那些高人名宿带携出头的。”

“依你之见……”

“先问问你自己。”

秋雷略一沉吟，说：“就象青云客、一剑三奇兄弟等人一般，无从罗致黑道后辈着手，壮大自己，然后……哼！然后将那些浪得虚名的人逐出势力。”

“你不能先打如意算盘。”

“当然，凡事不可操之过急，这不是三年两载便可成功的事，我会逐步进行；”

“目下你有打算？”

“先在不大不小的地方建立基业，清除附近不愿听命的人物，然后向外扩张，远交近攻双管齐下。”

“你想先在何处建业？”

“当然在我熟悉的地方。这次我回家省墓，曾经到过许州，我认为那儿不错；不但市面繁华更是中原四府通衢要道，而且是湖广河南两省往来必经之地。往北，是开封府郑州分道处。往南，经汝宁府下湖广。西北，经均州至河南府。西南，直下南阳府。东面，出陈州至京师。五方官道在这儿会合，正是大展鸿图的好地方。”

“那不行。”绿凤提出反对。

“为何不行？”

“其一，通都大邑太过招摇。”

“笑话！我又不占山为寇，坐地分赃，怕什么？在通都大邑，可接待四方豪杰，有何不好的么？”

“唔！你有道理。其二，你忘了一剑三奇。”

“一剑三奇？他在夷陵州贩私盐，与许州何关？”

“夷陵州不是一剑三奇的故乡，他的故乡是许州。据说，他自认是汉朝御史大夫晁错的后人，老家在州东北不足三里地，宅南面有一座晁错墓，他在清明前后必须回老家扫墓。老家建了不少高楼大厦，养了一群横行州城的高手匪徒。你在许州建业。首先你得和他争地盘。”

“妙哉！”秋雷喜悦地叫，接着脸色一沉，冷冷的注视身侧的绿凤。

“咦！你为何这样看我？”绿凤惑然问。

“你说，你是否对一剑三奇余情未断？”

“你这什么话？不断我为何跟你好，以身相许？”

“哼！你这次赴石淙大会，一剑三奇授意你在会中提出推举盟主……”

“算啦！算啦！好人别认真好不？彼一时此一时，以往我受了一剑三奇的好处，替他讲几句话也是在情在理的事，何必再提？”

秋雷哼了一声，悻悻地说：“宝贝儿，你千万得留神，我秋雷不是量大的人，在你想离开我之前，必须为我打算，我不希望别人骂我活乌龟。我决定在许州创业，你必须将一剑三奇丢开，一心向我。”

“那……你准备怎么样对付一剑三奇的人？”

“能罗致便罗致，不然，哼！请他们滚蛋。许州不许有不属于我的人？”

“那……你岂不是要和他们……”

“不错，要和他们拼个你死我活。”

“这怎么行？你不是和一剑三奇是朋友么？”

“朋友归朋友，基业是基业；他不能一脚踏两条船。”

绿凤暗暗心惊，她从秋雷的口气中，看出危机。这是一个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为名利可以六亲不认的可怕人物。对女色，这个人并无太大嗜好。她刚和秋雷搭上，秋雷便对她毫无留恋的，气势汹汹。

与一剑三奇交朋友，便想挖一剑三奇的老根。这种人太可怕了，她感到秋雷决不是一个可以信托的人。

“好吧！许州就许州。你打算如何着手。”她无可奈何的问。

“先落脚，然后将石窟的金珠携出。尽可能罗致一剑三奇的人、他们是地头蛇，门路熟。黑白道的财路，必须一把抓住。等到地盘稳固之后，我便向附近州县发展，向江湖朋友和黑白道高人敞开来说话，顺我则生，逆我则死。”

绿凤沉默了许久，问：“你准备在州城置业？”

“不！州城不宜建业，必须有一处方便的地方才行。城中当然也不可放弃，在那儿，利用这批金珠、置些与江湖有关的行业。我准备开设药店、兵刃店、骡马车行、当铺、酒楼等等。同时结交官府中人，先要求获得他们的支持。

我相信一剑三奇在城中已设有这些行业，能夺来当然好，不然他们必须关门让我来。

宝贝儿听说许州真正的地头蛇是一个姓于的人，你可知道他的来历？”

绿凤吁出一日长气，沉重地说：“一剑三奇在许州只有一群地痞恶棍，实力不算太雄厚，但都是当地有名人物。至于真正可以称雄道霸的人物，有两个却不是。”

“这两人是谁？”

“一是开药店和当铺的金鞭于庄，这人明里是殷实土豪，暗地里是独行大盗，可能是海天一叟的朋友或爪牙，内情我不太清楚。

另一个是白道中声望甚隆的鹰爪李豪，在城中开设了一家南北骡车店。该店的骡车，全是长辕长轴的中州车，往下只能到湖广的德安府。再往下的路不适合这种车行走。听说，鹰爪李豪与少林派的俗家高手神拳陈校是刎颈交，必须小心应付。”

“哈哈哈哈哈！妙极了！”秋雷喜极狂笑。

“有何好笑？”绿凤不解，讶然问。

“先向他两人开刀，杀鸡儆猴，当然该笑。”

“你向他两人开刀？怎可先向声望隆功力高的人……”

“你不懂，小凤儿，只有向功力高声望隆的人下手，可以平步青云扬名立万，找那些三流朋友苦哈哈有屁用。你看我的，我要一鸣惊人。”

“你得小心众怒难犯，黑白道全向你兴师问罪……”

“让他们来吧，多多益善，就伯他们不来，飞龙秋雷敢向任何人叫阵，甚至少林的宏一大师亲临，我同样打发他走路。快走，到前面找地方投宿，明天带人来携走藏宝箱，就此决定。”

许州，也就是早年的长社县，东北距河南布政司的首府开封百二十里，属开封府管辖。下面管辖四个县，东南的临颖、西南的襄城、西北长葛、临

颖以下的鄆城。由于地当河南的中央，四通八达十分繁华。

小路不算，大官道共有六条之多，南来北往东西交流，皆以这儿为交点。本地的土产也相当著名，许州绢可以媲美江南的佳品，黄明胶为各地之冠。

许州是兵家必争之地。每一次兵祸发生，这座城便在烽火中荡然。尽管城墙坚牢，一再修葺加厚加高，仍然免不了大劫。本朝建国初，几经战乱，这座城墙崩地裂，房舍为墟，全城找不出百栋完整的房屋，人口只剩下一千左右。城南城北门外的南北两天山尸横遍野，血流成河；这两座人工筑成便于观察城中动静的小山，便是大军决定生死的战场。

元兵、流窜的红巾香兵、匪徒、朱皇帝的兵……把这座古城几乎翻了幾次身。

太平了，不屈的许州人，从四面八方重返故里，从瓦砾场中重建家园。直至本朝末年，又被流寇一把火烧得土焦地裂，许州城几乎翻转。

州衙门在城北，前有鼓楼，后是北大街。市中心是陶侃祠，前临十字街口。西大街孔庙前岔出一条横街，通向西门内道，道尽处便是高阳坊。高阳荀家的高楼大宅，是许州城中最宏伟的大厦，最高的一座大楼，便是有名八才子楼。

八才子楼的后面，是高阳坊后街，旧称西豪街。街两端西出西门，东至南大街，是一条阔敞的大路，西南行的车马，皆在这一带找宿处。

八才子楼的正后方，相距不远便是南北骡车店。对街。是七屋药行。这两栋大厦，当然没有八才子楼宏丽。

八才子楼原称八龙楼，高阳坊称西豪坊。其实，荀家的子孙已经人丁衰微，荀神君(名淑，字季和。东汉人。八子有才名，时称八龙)的余荫，保不了千百年的后代子孙，这也是高阳坊内有西豪街的原因。

西豪里(汉称里，本朝称坊)之所以改为高阳，是因为荀氏八才子可比美高阳氏八才子，所以改名高阳，其实天知道目下那几个姓荀的人，到底是不是荀神君的子孙？

目下的八才子楼，是官府向本城的乡绅募款建起来装门面的。平时，八才子楼是官府和地方名流吃红烧蹄膀穷聊天的所在。

南北骡车店占地甚广，前院建有宽广的停车场，有成行成列的牲口栏，有神气的车阶，有枣木栓马桩。从院门至客厅，两丈阔的走道旁，种的不是槐也不是柳，而是柳树。

浓荫将路面盖住了呢！

骡车店不仅是做车生意，有供代脚力的长程健马，有驮货物的健骡，有脾气倔强但自己知道回店的短程小驴。后面一连三进六厢，是供客人落脚投宿的客房。厢，是上房；进，是苦哈哈们住的大通铺。

南北骡车店的店东李豪，在地方上是大名鼎鼎的财主士绅，乡下有田，城里有店，为人豪爽而和气。年纪只有四十余，地方上的富绅称他为豪公。有钱有势，该他神气，称公有何不可？地方小泼皮，则叫他李爷。

江湖朋友，叫他武林绰号——鹰爪李爷，因为他的鹰爪功可以抓石成粉，两百斤的光滑石鼓他可以只手抓起来抛出三丈外。

南北骡车店生意兴隆，店里忙得不可开交。货、客车进进出出，车轮吱吱叫，牲口骡、马、驴“唏……聿聿……”叫个不停，相当吵闹。但他鹰爪李家用不着忙，他有他的应酬，在店的时候少，在乡下忙庄稼的时候多。

麦子该快到收获的时候了，乡下比城里忙。

这天，万里无云，暖洋洋的大太阳高照，是初夏的艳阳天。

三匹健马从西豪街的东面小驰而来。马是好马，人更俊，那是鹰爪李爷和他的两名随从。

鹰爪李爷人生的富余，天庭饱满，地角方圆，剑眉虎目，鼻直口方，三绺黑长挥拂胸，身上的紫蓝色长袍光闪闪，信马小驰奔向不远处高大的牌楼式店门。

河南一带，车马比任何省份都多，任何一座城市，必定有几条宽阔的街道，不象其他省份的街道屋檐对屋檐，大白天做生意连客人的脸也不易看清。西豪街真宽，宽得可以四车并行。

“克勒勒！克勒勒！”蹄声不徐不及，甚是悦耳。

已经是巳牌正；街两侧行人甚多，街旁的大槐树有些人在嘀嘀咕咕谈买卖，街心车马来往不绝。

鹰爪李豪突然用鞭向前面一指，扭头向一名豹头环眼的随从低说：“李升，前面这位穿紫劲装朋友，你看象不象路人？”

“不象，马儿蹄不沾土，鞍后没有马包，衣不沾尘，恐怕是本城的人。”李升驱马凑上答。

前面五六丈，一匹健马徐徐轻驰。马上人是个穿紫色劲装、佩剑挂囊的高大大汉，只能看到背影，安坐鞍上状极悠闲从容。

近了，街右是建有牌楼式大门的南北骡车店。街左，七星药行的招牌挂得高高地。

店门口两盏大灯笼，各漆上四个大字：七星药行。

紫衣骑士轻抖缰绳，健马向左靠。

“唔！是姓于的党羽。”鹰爪李爷说。

“不对，主人，恐怕是客人。”李升目光如炬，一语道破。

“我们留意些。”鹰爪李爷说，马儿奔入店门。

南北骡车店的店门是牌楼式的，两侧有高与腰齐的矮围墙，墙内种了一行柿树。从店门至大厅口，还有一箭之地，远着哩！

三人在门内下马，鹰爪李爷举手一挥，另一名骑士牵坐骑往里走，他和李升闪在一棵柿树下向对街看去。

紫衣骑士在七星药行下马，将缰绳接上了栓马桩，神目如电，先向四周打量，尤其对南北骡车店留神。打量片刻，大踏步入店。

这是一间三座大门的大药行，一眼便可看出店中做的批发生意，没设有大夫。一般设有大夫诊病的药店，习惯上称某某堂而不称行。

店堂宽阔，右方是一列长柜台，柜台后是一层层药柜，两个伙计一位夫子似乎闲得紧，在柜台上下棋，棋盘上黑白子快挤满了，正在生死关头。因此客人上门，下棋的和观战的都忘了招呼了。

另一边，不少小伙计在切药和包封丹丸，大闸克察察，小石碾吱吱，见客上门也不理不睬的，忙他们自己的活计。

紫衣骑士脚下甚轻，皮靴子轻得象猫爪子，左手接着剑靶，右手轻摇着马鞭，大刺刺往棋士们的柜旁一站。

没有人招呼，棋盘上黑白两方都吃紧，正在向对方的内部空隙偷袭，忙着哩！夫子在旁指手划脚，满头大汗替白子帮腔。

蓦地，一条马鞭伸到，冷叱声震耳：“第一星，第二星……”

第一星附近四五颗黑白子平空飞走，接着第二星附近的棋子也跳走了。三位棋士吃了一惊，未抬起头咒骂声已先发：“那一个王八蛋……咦！哎唷！”

骂的人是持黑子的伙计，骂声未落，便看清了原来是个陌生人。接着、陌生人的马鞭，狠狠地在他脑袋上抽上一记，痛得他鬼叫连天，抱头缩下柜底去了。

“你……你怎么动手打人？”夫子叱喝。

紫衣骑士冷哼一声，冷笑道：“太爷走遍天下，没有人敢骂我一声，这厮该死，一马鞭便宜了他。”

“你……你是谁？”

“我，飞龙秋雷。”

夫子眉紧锁，说：“阁下姓飞？这姓少有……”

“呸！飞龙是绰号，太爷姓秋名雷。”

夫子知道不妙，看来人声势汹汹，八成儿找麻烦来的，手向后厅门一摆，一名小伙计丢下活计往里走。

他勉强推下笑。问：“爷台有何贵干。”

“买几颗丹丸。”秋雷的答复直接了当。

“买几颗丹丸？小店是不零卖的，请爷台移玉西巷口，那有一家济安堂……”

“砰”一声巨响，千斤重的大柜台似乎要跳起来，柜台上的杂物乱崩，原来客人火了，把夫子吓了一大跳。

秋雷的马鞭，几乎点在夫子的鼻尖上，厉声说：“胡说！你这厮把财神爷往外推，岂有此理！你再说声不卖试试？”

后厅口青影乍现，一个脸色阴沉，穿青直裰的中年大汉踱出堂来、向夫子叫：“沈夫子，看客人要买什么？卖给他。”

一面说，一面走近，冷冷地打量秋雷，抱胸一站，虎视眈眈。

夫子定下神，问：“客官，请问要买……”

秋雷不睬在身畔虎视眈眈的大汉，说：“买十颗补天九，一盒鸡鸣五鼓返魂香，一瓶蒙汗药散。”

大汉欺近一步，冷笑道：“阁下，你是存心砸咱们的招牌来了？”

秋雷瞥了他一眼，撇撇嘴说：“小子，你这是什么话？太爷用银子买你的药，难道太爷不给货款不成？”

“小店是本份人，不卖这种禁药，你明知道药店不会有这种东西贩卖，为何……”

“呸！你还想撇清？谁不知道贵店专做江湖买卖？告诉你，今天不卖也得卖。你这店是本份人，难道太爷是江洋大盗？”

大汉大怒，厉声指着门外叫：“阁下，请你出去！”

“怎么？他向我下逐客令？”

“不错。你走是不走？”

“假使太爷不走呢？”

“不走？笑话！”

“不是笑话，太爷药不到手，一句话，不走。”

大汉突然飞扑而上，右手一勾，制止秋雷拔剑，左手一劈掌，砍向秋雷的肩头，大汉出手奇快。

秋雷冷笑一声，手中马鞭一振，击中大汉双手的小臂，手着鞭向外荡。接着，鞭影再闪。

“叭叭叭叭！”四声鞭响如连珠，大汉的肩颈连接四记。

“哎……嗙嗙……”大汉狂叫，浑身颤抖向后退。

秋雷踏进两步，一把抓起大汉的腰带，提上柜面一把按顶在柜缘，冷笑着低声问：“于东主在不在家？说实话。”

大汉上不沾天，下不沾地，腰顶在柜角上，浑身都欲了，手脚虚弱地挣扎，嘎声叫着：“放放……放手，东……东主不……不在……”

“在那儿？”

“不……不知道。”

秋雷放了手，大汉滑跌在地。他向夫子一指，冷笑道：“太爷住在南大街高升老店，叫贵东主金鞭于庄主来，太爷等他一夜。今晚他不来，明天太爷便会到七柳湾找他，那时休怪太爷反脸不认人。信息是否带到，惟你们几个是问。”

说完，举步出店，从容上马，然后瞥了对门的南北骡车店一眼，冷笑一声，驱马向东扬长而去。

南大街的高升老店，是许州最豪华的一家，占地极广，上等，厢都是独院，花木围绕，环境清幽。西首的一座独院。有一厅五房，但只住了秋雷和绿凤。

掌灯时分，厅中灯火辉煌，却看不见一个人，在入暮时分，一些行动诡秘的人已先后到达，在四周隐身监视。店中气氛一紧，店伙计象是大祸临头似的，一个个神色紧张，匆匆忙忙。

前院响起了足音，店伙计拖长了大口喉咙叫：“于爷驾到。”

大厅出现了秋雷，向远处前院叫：“秋某有请，店家，开筵。”

独院四周花木暗影中，黑影纷纷向里聚。

前院灯光耀目，两只灯笼高举，履声稿稿，七个黑衣人在店伙的引导下，穿花径冉冉的走了过来。

秋雷站在台阶上，不下阶相迎，抱拳虚礼，说：“那一位是于兄？秋某专诚候驾。”

七个黑衣在阶下站住了，中间那人豹头环眼，虬髯如烟，鼓着一张鲛鱼嘴，鬓角已出现了斑白。腰带上，盘了一根金光闪闪的长鞭。鞭是九合金丝所编成，金把手，梢细如小指，在腰间盘了三匝，把手挺在胸前。

大环眼轻视地瞪视着年轻的秋雷，用破锣般的大嗓子叫：“小子，你就是什么飞龙秋雷？”

“不错，阁下是金鞭于庄了。”秋雷冷冷地答。

金鞭于庄拍拍腰中抢眼的金鞭，气虎虎地说：“金鞭为证，许州于庄，江湖中无人不知。”

“请进厅中说话，在下已治酒相候。”

“免了，你下来说话。”

秋雷心中暗喜，这光景，这家伙是个浑人莽汉，这种人四肢发达脑子退化，极易应付，只消应付得宜，给他三分颜色徐涂脸，他便乖乖就范。

对付这种人，文绉绉是不行的。唯一可靠的是拿出实力来，给他一个下马威。

秋雷不动声色，举步下阶，一面说：“于东主，在下摆的不是阎王宴，

阁下独行千里名震江湖，想不到却如此胆小，好教在下望。”

金鞭于庄向后退，举手一挥，六名手下左右一分，让出阶下三丈来宽的空地。

“小子，是你存心到于某的店中砸招牌叫字号？”他大吼。

秋雷在他身前八尺叉手而立，点头道：“不错，正是秋某。”

“你他妈的是何用意？凭什么？”

“姓于的，秋某是找场面来的。”

“咱们素昧平生，找什么场面？”

“阁下可知道五天前登封石淙村寻宝大会的事？”

“不错，有那么回事，太爷没参加，也不知结果。”

“哦！难怪，难怪你不知道我飞龙秋雷。”

“你算啥玩意？于太爷行道江湖三十年，你未出世太爷便名震天下了，谁知道你这小毛头是啥玩意？”

秋雷淡淡一笑，再问：“海天一叟没逃到这里告诉你？”

金鞭于庄一怔，听口气有点不太妙哩！海天一叟名列二龙之首，手下高手如云，怎会‘逃’到这儿？

“你说什么？”他讶然问。

“我说贵当家海天一叟，他在石淙溪天门峡设计诱天下群雄前往夺宝，却将一具僵尸放在藏铁箱中唬人，僵尸出现，大会不欢而散。

在下击败他的爪牙阴曹恶客南宫和，艺压他的党羽鬼谷先生项成，他却一走了之，既未交待场面，也没再与群雄理论，存心愚弄江湖群雄，在下当然心有不甘。”

金鞭于庄吓了一跳，不信的问：“小子，你吹牛唬人么？”

“用不着唬你，你还不值得一唬。”

“听你小子的口气，是要找海天一叟的了。”

“不错。”

“冤有头，债有主，你为何找我于太爷砸于太爷我的招牌？”

“秋雷要在许州生根落叶，正好你是海天一叟的爪牙，找你当然名正言顺。”

“你想怎么样？”

秋雷哈哈大笑，接着脸色一沉，说：“秋雷对你客气，引你来治酒谈谈。你在许州的基业，秋雷向你情商相比，要多少金银，给你。

你如果答应，万事皆休；不答应，秋雷将你当作海天一叟的爪牙处治，甚至将你废了交给州衙，追究你这些年来在各地做案的推行。”

“哈哈哈哈！”金鞭于庄狂笑，笑完说：“哦！原来你想黑吃黑谋夺于太爷的基业。

天已二更，难怪你做梦，哈哈哈！”

秋雷冷哼一声，接口道：“姓于的，你听清了，做不做梦是我的事，这件事摆在眼前必须清醒着解决。秋雷不做绝事，留一分情面，日后好相见，不追究你和海天一叟的交情，给你金银让你走路。

如果你难以割舍半生挣来的基业、也可以留下协助秋某来主事，大展鸿图的。言尽于此，阁下三思。”

金鞭于庄强忍怒火，静静地听完，翻着大环眼问：“小子，如果太爷不答应，你的意思是要在……”

“废了你，将你交与官府处置，公私两便。在下在这儿暗访了五天，七柳湾贵宅的一切罪迹，在下全部了然。”

金鞭于庄怪腔怪调向左右同伴叫：“弟兄们，你们可听清了？这位小朋友要废了我，送去送官究治哩！”

秋雷不理对方调侃，向厅内叫：“孟姑娘，准备金银送给姓于的，叫他走路。”

金鞭于庄话刚落，六名同伴爆出一阵怪笑。四周花木暗影中，狂笑声振耳。

大厅中，灯光下出现了绿衣绿裙的女人身影。

金鞭于庄没看清绿衣女人是谁，大意地瞥了一眼，踏进两步，距秋雷已不足三尺，故意愁眉苦脸摊开双手，怪腔怪调地说：“哦！你还带有女眷来黑吃黑哩！求求你高抬小手，放过太爷给太爷找一条生路好不？我愿意吃你的肉，喝你的血，打破你的头……”

话未完，拳如风，凶猛无比地急攻两拳，上攻脸门下捣小腹，来势汹汹，先发制入。

秋雷存心给对方吃苦头，必须速战速决，第一照面必须让对方知道厉害，以后办事定然方便多多。

拳到，他右闪，左手斜拨，换住对方的大拳头借力后带，旋身，斜飞一腿。“噗”一声闷响地，扫中金鞭于庄的屈服蛋。

金鞭于庄冲势甚猛，拳头被勾借力带出，他冲得更猛，屁股蛋再挨了一记重击，怎吃得消，“蓬”一声大震，沉重的身躯仆倒在地，跌了个大马爬。

“好小子！”他怒吼，狼狈地爬起。

不等他站直身躯，一只大手已抓住他的肩头往回扳，大拳头象巨锤，闪电似的到了脸部，任何念头也转不及，暴响声已令他心向下沉。

“砰砰！砰拍！”

先两拳是两颊，他的脑袋象拨浪鼓两面晃。第三拳中下颌，他向后倒，牙齿吃不消，接着第四掌中中小腹，捣得他胃部象要往外翻。

“哎唷！”他含糊地叫，身子向前屈。

“噗！”下颌又挨了一记重的，秋雷膝盖一撞之力，重得象万斤巨锤。

“叭哒！”他跌了个仰面朝天，眼前金星乱舞。天地旋转、肚腹疼痛难当，五脏六腑象在收缩，痛得他直冒冷汗。

“啊……啊！啊……哎唷！”他杀猪般嚎叫。挣扎难起。

这些变化说来话长，其实是刹那间的变化，六名同伴与在草木暗影中刚观身的十来个大汉，全被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吓傻了。

有几个大胆的人冲上了台阶，要向大厅抢入。

绿影出现在厅口，娇滴滴的话音直薄耳膜：“谁呀？你们大概是活腻了，在我绿凤孟娥的面前撒野来啦！你们难道有九条命？”

“绿凤孟娥”四个字，在江湖有震撼人心的神奇力量，已抢至台阶个段的大汉倒抽一口凉气，脸色大变站住了。

秋雷后退两步，向四周作势上扑的六名黑衣大汉叫：“谁上谁死，休怪在下言之不预。”

说完，向挺起上身的金鞭于庄叱道：“爬起来，两拳头你还接不起，赖在地上装死狗，怎配在江湖称雄道霸？赶快给我爬起来，论拳脚你不是敌手，

抖出你成名的金鞭，秋某要秤秤你的斤两。”

金鞭于庄摇摇晃晃站起来，猛摇昏沉地脑袋，举袖乱擦嘴角的血迹，一手拼命拉鞭把手，含糊地叫：“小子，打的好，太爷和你拼命。”

秋雷哈哈狂笑，向战栗在一旁的店伙叫：“店伙计，举高灯笼，别害怕，让于爷再露两手给你们开开眼界。”

“嗤！”金鞭划空而至，丈六长鞭挥出可远及两丈，破风历啸动魄心惊，金鞭于庄拼命了。

秋雷已试出对方的斤两，懒得拔剑，向右一闪。

金鞭突然折向，凶猛地反卷而至。

秋雷凌空上纵，向前飞掠。

长鞭不能让人近身，近身便输了一半。

金鞭于庄向侧跃，“叭”一声巨响，鞭梢上振。

秋雷比鞭招快，不等鞭梢上振，倏然落地，虎掌疾伸，捷逾电闪抓住了鞭身，喝了声“过来吧！”

金鞭于庄本来脚下就不够稳当，腹痛头晕，眼前仍有不少星斗在旋舞，手脚不灵光，力道最多只能发出五成劲。鞭是九合金丝所绞成，十分沉重，五成劲道运鞭，当然不可能如意。

他感到鞭上传来的拉力惊人，受不了，想丢鞭又舍不得，想抗拒又力不从心，脚下不听他的指挥。一咬牙，一声虎吼，他乘势前冲。

用长鞭的人被人抓住长鞭，算是大势已丰矣！他冲前作困兽之斗，用鞭把凶猛地反撞秋雷而出。

秋雷哈哈一笑，放手丢鞭，顺手一拨撞来的鞭把，金鞭于庄胸前空门大开。

“噗噗噗！”四劈掌沉重如山，全砍在金鞭于庄的颈根左右。

“叭！”金鞭于庄仰面跌倒，手脚朝天，口中含糊在哼哈，再也爬不起来了。

秋雷拾起长鞭，往台阶上走，走了两步，扔头向呆立的黑衣大汉叱道：“发什么呆，把他抬进来。里面准备了筵席，难道还要秋某打躬作揖把你们往里请么？如果存心要收拾你们，秋雷谅你们十来个人谁也别想安逸。”

大厅中灯光明亮，三席酒筵片刻间便准备妥当。赶走了张罗的店伙计，美丽动人艳光四射的绿凤成了女主人，笑眯眯地请好汉入座。

下两桌坐了十六名金鞭于庄的爪牙，另四名身份高的在上桌左右相陪。脸色铁青两颊却红肿气息奄奄的金鞭于庄，被安置在上首主客位，撑伏在桌上不住打呕，威风全失，豪气尽消。

秋雷和绿凤在下首主位落坐，客人们心中怦怦跳，摸不清是敌是凶，他们象是赴鸿门宴，也感到象是在吃吕太后的要命席。

酒早已斛满，秋雷举杯站起来，用手向厅角一指，说：“诸位，留心审验，那些金银珍宝是在下用血汗换来的家当，这儿只是其中十分之一。”

诸位都是曾经大秤分金银的好汉，自然招子雪亮，定知这些珍宝决不是假的，更不是在下用障眼法用来骗人的玩意。”

厅角摆了一张厚实的八仙桌，黄白耀目，宝光四射，金银宝石首饰堆得满满地，所有的人眼都直了，搞不清秋雷搬出这些玩意是什么玩意。

秋雷扫了众人一眼，往下说：“在下与海天一叟虽无深仇大恨，但确也是势不两立的对头，早晚要生死拼命。他干他的绿林大盗，秋某只想做一方

之豪，在河南，他必须早早回避，必须远离河南地境。

诸位与海天一叟虽说仅是交情不薄的朋友，但在下势难容忍，秋某不是落魄江湖突途末路的人，我这位大姐绿凤孟娥，更不是等闲人物，决非有意砸破各位的饭碗，图谋于东主这点点家当的人。

秋某决定在许守创基业，还得借重诸位鼎力相助。牡丹虽好，终需绿叶扶持，秋某与孟姑娘只有两双手，再狠也成不了大事。秋某认为，仅一家药行，一家当铺，养活一二十个人自无问题的，但靠于东主吃饭的人，却不下百人之多，油水少，赚来不够花，辛苦白吃了，一年到头，除了几个得力的人之外，其他的人依然两手空空，这么行？秋某不干则已，干则绝不含糊。

道先，晁错墓一剑三奇的人，必须滚蛋，滚回他的垛子窑夷陵州。其次，开南北车行的鹰爪李豪，对他不起，要他滚出千里之外，让咱们接办南北骡车行。

再就是多辟财源，药行可多请几个郎中，门面开大些。兵刃店、酒楼、客店，这些可以接待江湖朋友的行业，咱们好好经营。南门附近的赌局，西门的教坊，赶走晁家的人以后，那儿便用不着多派那些人去吃闲饭，可以移作他用。

对外，有我姓秋的负全责。对内，赚钱便得靠诸位尽力。秋某不希望一年半载，便赔上一万八千金银。”

他虎目中神光四射，刹住滔滔不绝的话头，向众人扫视三匝。众人目中放光，敌意全消，他心中暗喜。

金鞭于庄始起身子，虚弱地问；“老第，你行，于菜认栽。”

秋雷呵呵笑，说：“时才得罪，于兄幸勿接怀，呆会儿兄弟向你赔礼。兄弟刚才说过，牡丹虽好，终需绿叶扶持，还得仰仗于兄的鼎力。”

“兄弟虽是均州人，但对许州却陌生的紧，需于兄提携一二。走衙门，拜缙绅，认弟兄，无一不需于兄出面促成。兄弟仰赖于兄之处多着哩！”

他举起酒杯，神色一凛，用低沉的声音说：“秋某愿与诸位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诸位如果不愿意，兄弟绝不勉强，任凭去留。

以十日为期，诸位愿留；兄弟在此候讯，愿走，十日期满必须离开。不然休怪秋某言之不预除非他不想话，或者规规矩矩下乡种庄稼；在秋某骡车所经的地段逗留，杀无赦。”

他示意绿凤离座举杯，大声道：“秋某言尽于此，愿交秋某姐弟做朋友的，干了这杯，预祝日后鸿图大展。不愿者秋某绝不勉强，不必吃这杯酒……”

“且慢！”一名大汉叫。

“尊驾有何见教？”

大汉缓缓推椅站起，沉声问；“秋兄，在下先有事请教。”

“请说。”

“海天一叟龙当家，与咱们这些三流人物谈不人什么交情，但算起来总算是点头招呼的朋友的。日后秋兄如果与龙当家冲突，咱们可不可以不加过问？”

秋雷点点头，一字一吐地说：“秋某尊重诸位这份不忘朋友的情谊，决不要诸位插手过问。成败论英雄，秋某如果对付不了海天一叟，也没有脸面在许州丢人现眼。”

大汉躬身抱拳行礼，说：“在下愿跟随秋兄创业，愿供驱策。”

“谢谢你，兄弟，请教大名。”秋雷笑问。

“在下姓林，名礼。”

“日后仰仗林兄之处尚多，尚请不吝指教。”

“不敢当，愿以至诚供秋兄驱驰。”

金鞭于庄摇摇晃晃站起，大声说：“于某还有一事……”

“请说。”

“你说道，要赶鹰爪李豪滚蛋？”

“不错！赶他出千里之外。”

“如果你能宰了他，于某跟你走。”

秋雷注视他半晌，问：“于兄与鹰爪李豪有过节？”

“不仅是过节，他是白道狗熊，于某的手下兄弟，被他整得受不了。年初，于某挨了他一拳躺了半个月。如果他不是知道海天一叟龙当家是我的朋友，早就要把于某赶出许州府了。”

秋雷哈哈狂笑，说：“咱们一言为定。”

金鞭于庄用不住颤抖的手举起酒杯，大叫道：“一言为定，我干了这杯。”

“干！”秋雷向众人举杯。

所有的人全站起来了，全干了杯中酒

“换大碗！”秋雷豪气飞扬地叫。他心中在欢呼，为第一步完满的结局欢呼雀跃。

四月天，一阵风一阵雨，然后是一阵大太阳。上午下了一场大暴雨，午间丽日高照。

这是高升店置酒高会的第五天，西豪街七星药行扩大门面，将隔壁一间空屋整修一新，挂上了一块大招牌，三个大字龙飞凤舞：济世堂。

大厅中，挂满了横轴、条幅、贺联。中间的一幅大中堂，画的是山水，有一片花蕾满枝的树林，看不出是李是杏，李杏难分，但，从题款中一看便知，上面清清楚楚写了四个大字：春林杏满。字画出于本城第一大才子钟教谕钟究的大手笔。钟究是州学舍的教谕，在地方上德高望重。

同时，七星药行西面不远处，相隔八家店面，原来的长社酒楼换了东家，一千二百两银子顶给一度在南门赌场鬼混混的恶棍林礼，换上了金字大招牌：中州酒楼。

中州两字，在河南各地都可以用，开封人说开封是中州，洛阳的人说洛阳是中州，真正的古中州，却在河南府新安县。

目前天下各地没有中州的州名，四川倒有一个忠州。

中州酒楼置酒高会，由林礼具名向南北骡车行投了一封请帖。

南北骡车店置之不理，鹰爪李豪不屑自贬身价往贺。

月梢，晁错墓的晁家，门前冷落车马稀，先后失踪了八个人，有两具尸体浮飘在东面的秋湖上。不到三天，晁家的小混混们全体黯然离开了许州。

有人在中州酒楼门口投了一张白帖，上面写着：别得意，咱们会卷土重来。

秋雷成了许州的红人，上至官府，下至贩夫走卒，谁不知秋大爷是七柳湾的地主兼富商？人生得俊，出手大方，对人一团和气称兄道弟、他成了第一红人。

接着，城南中州客栈开了张。

城北的中州兵器店，也是五月，初开张大吉。

知道这些店铺内情的人多的是，都知道东主是大名鼎鼎的秋大爷。

鹰爪李豪不是好对付的人。他知道，陷坑已在他四周逐渐挖成，有一张可怕的网已逐渐向他收拢。

五月初三，两轮跑洛阳的长途客车，在襄城返回州城的途中，于颍河渡口翻车。

当天夜里，店中的五名伙计，在南门赌场被金鞭于庄的人打了个头破血流。

初四，店中几个驴夫，被中州酒楼的保镖，打个半死拖至店门口，一哄而散。

南北骡车店的大总管率人至酒楼理论，一言不合，大打出手。不知怎地，混乱中，有人在黑中用黑白棋子袭击，去的十二个人，有八个是抬回的。有两个丢人现眼，爬出中州酒楼的大门。大总管自己，断了一条腿，被人架回店中，全军尽墨。

鹰爪李豪始终未出面，他知道，危机来了。

初五端阳，有两处地方闹龙舟。一在东门外的秋湖，一在北门外异河。但十分令人扫兴，每年必定夺标的南北骡车店的龙舟，今年却未下水。

许州对水上玩意闹龙舟本来不够热烈，每年的竞赛场面不大，参加的舟只有三五条，少了南北骡车店的人参加，场面更形冷落，意思意思而已。

暗地里，鹰爪李豪的柬贴向四两八方传，助拳的朋友纷向许州赶。

风雨欲来，暗潮汹涌。

秋雷也在等，等鹰爪李豪的朋友到齐再说。

北关的两条大关道通向郑州和开封，另一条小道至均州。小道往西北行，不到两里地是德星亭，属德星厢管辖。

再上行，五十里到石固镇，是长葛、均州，许州三地交界的大镇，走这条路的人很多，因为这条路没设有巡检司找麻烦。

距德星亭五里地，异河在这儿形成一道湾流。河湾弧度不大。灰黄色的河水平缓地奔流。湾内有一座小村，村前有七棵数百年的大树，所以叫做七柳湾，小村也因湾而得名。

七柳湾，以前是金鞭于庄的府第，目下是飞龙秋雷的基业。金鞭于庄是个独行大盗，他的府第不但壮观，而且还安装了不少机关密室以防万一，甚至还建了护村壕，引水灌入，只留两条小木桥作为通道。

从七柳湾岔出一条小路，往西南行，可以到西门外的颖里。中间经过一座小村，相距约六七里，叫做葛村，是鹰爪李豪的府第。

不论日夜，通向葛村的那两条小径，都有人躲在路旁伺伏，将出入每村的岔眼人物一一记住了，然后禀报秋雷。

初十这一天，炎阳高照。

南北骡车店不远处，是一家小食店，没有店名，门口挂了一面酒旗儿。窄小的店堂摆了四张八仙桌，炉灶安装店门口。

这家小食店的葱油大饼相当有名，熟驴肉更是入口香，只是火热天生意清淡，九月以后才是旺季。但夏天里不能说关门吃老本哪！总得要有主顾上门照应照应。

因此，卤兔肉、炸山鸡、蚕豆花、五香豆腐干等等下酒菜上场，三杯高粱烧来两盘荤素，足矣够矣！

天气热，苍蝇乱飞，所以大门挂着轻帘，虽挡不住苍蝇，苍蝇会往炉灶间从里飞，但不得不摆个样子充门面。

街东车声粼粼，蹄声得得。

一轮长途客车风尘仆仆往西滚，那是南北骡车店跑湖广德安府的双头客车，车把式是该店的第一把好手铁头张三，坐在车座上满头大汗，可能是赶路赶得急，两头健骡口中直冒泡沫。

车厢帘子放下了，不知里面坐得是什么客人。“叭叭！”鞭声响亮，车儿接近了小食店的店门。

猛地帘门一掀，有人亮声大叫：“小刘，给我换壶酒来。他娘的！碗里有苍蝇，不知道是壶里原有的还是掉在酒里的？讨厌！”

“厌”字一落，一碗酒象箭，向街心泼去。

真巧，车儿刚到店门口，酒箭不偏不倚，泼中高坐在车座上的铁头张三，一头一脸全是酒。

门帘放下了，店内暴出一阵狂笑：“哈哈哈哈哈！”

“吱嘎嘎！”车儿刹住了，铁头张三果然不愧称第一位赶车老手，刹得干脆俐落。

“王八蛋！”他咒骂，插上了鞭，挂上了控索。

本厢里传出一声娇呼：“怎么回事？”

“有人找麻烦。大小姐，请等一会儿。”铁头张三气呼呼地叫！跃下车座，向小食店大踏步枪去，手一抓门帘，粗话冲口而出：“狗东西！是谁泼的酒？”随着骂声枪入小店。

“哈哈哈哈哈！”一阵恶意的狂笑算是答复。

店中第一台食桌四周，坐了八个青帕包头，青直裰灯笼裤的粗野大汉，一个个捧腹狂笑。近店门的一个大汉怪眼一翻，双手叉腰站起迫近；狂傲地、怪声怪调地问：“怎么啦？我的铁头张爷，你骂谁是狗东西？可能阁下是狗养的，才嗅得出人身上有狗味，同类嘛！”

铁头张三年青气盛，但一看对方全是七柳湾的人，无名孽火消了一大半，不是消，是强压下去的。

但大汉的话委实令人受不了，不由他不火光，冷笑一声，咬牙道：“谁泼的酒，他必须抱歉的。”

“如果不呢？”

“咱们一比一，还我公道。”

“哈哈哈哈哈！”大汉怪笑，扭头向同伴们亮声叫：“哥儿，你们听见没有，铁头张三瞎了眼了，硬往洒上撞，却怪二爷我泼他的酒。还要二爷道歉，更公然叫阵哩！哥儿们，你们说，答不答应？”

七名同伴全都推椅站起，尖声怪叫：“不答应，要他爬下来赔不是。”

大汉向铁头张三耸耸肩，摊开两手做鬼脸，说：“张爷，他们不答应，奈何？依我看，你还是赔不是……”

铁头张王知道讨不了好，双拳敌四手，好汉也怕人多，还是忍下这口恶气免得吃眼前亏，冷笑道：“张某记下了，走着瞧。”

说完扭头便走，伸手去掀帘子。

大汉大叫道：“站住！没赔不是想走？”

铁头张三不加理睬，手已触及帘子。

大汉疾冲而上，一拳横飞，同时暴喝：“狗养的……”

铁头张三骤不及防，“砰”一声拳中腰肋，他踉跄两步，第二拳又到了。他忍无可忍，猛地挫身猛旋，让来拳掠顶而过，势如疯虎双掌向上分，护住头面，也架住大汉的双手，“噗”一声闷响，一脑袋顶中大汉的胸腹交界处。

“哎唷！”大汉叫，身形倒撞而退。“克砰！”撞在后面的八仙桌上，“哗啦啦”碗碟翻身。

铁头张三扭头撤走，正想掀帘而出。

晚了，两名大汉已从左右抢到。三四名也随后跟上，走不了啦！

一路大乱，铁头张三只好拼命，拳脚交加，店中鸡飞狗走一塌糊涂。

骡车的木门悄然而开，一个俏丽的少女一跃出厢。好美！十六七岁正当时，好一朵含苞待放的鲜花。眉目如画，消丽脱俗，青袖劲装，同色披肩，带剑，风尘仆仆。

她一看斗殴的地力是小食店，怎能进去？一怔之下，脚下迟疑。

小食店距车店不过二三十间店面，车行大门口有伙计在张望，见行里的骡车突然半途停住，岂不可怪？伙计一声吆喝，立即纠集了六七名伙计，急急抢来。

可是他们来晚了。

双拳难敌四手，铁头张三击倒了三个人，他自己也挨了不少拳脚，头脑有点昏沉。

一不留心的，“拍”一声爆响，有人用一只酒壶在他头上敲了一记。

他的绰号叫铁头，但到底不是真用铁所打成的，酒壶是锡制的，沉重而不易碎，一击之下，他摇摇晃晃向下坐。

四名大汉一拥而上，分抓住他的手脚，其中一人怪叫：“一、二、三，去他娘的。”

“嘶拉！”门帘随铁头张三飞出店外，“砰”一声抛跌出丈余，几乎将少女撞倒。

看热闹的人逐渐聚拢，见店中有人跌出，纷纷向外退。

“怎么回事？”少女吃惊地问。

铁头张三已说不出话来，在地上狼狈地挣扎呻吟。

五大汉涌出了店门，一个气冲冲地叫：“把他带回七柳湾，你这狗养的可恶。”

五个人同向地下的铁头张三抢，要抓人。

少女伸手虚拦，娇喝道：“不许动手，有话好说。”

一名大汉毫不客气，一脚踏住铁头张三的小腹，叫：“李姑娘，回去管贵店的人，少在这儿鸡猫狗叫，轮不到你一个大闺女强出头。去叫你那位爪子利害的店东来说话，或者到七柳湾来讨人。”

少女当然不愿意，但有理说不清，她怎么能和这些蛮汉动手推推拉拉？急得粉脸变色，说：“你们讲不讲理！你们先用酒泼人，再倚众逞凶；未免欺人太甚。不许动手！”

大汉挺胸凸肚往前凑，他谅李姑娘妇道人家，决不敢用手阻挡，挪开腿，沉下脸，冷笑道：“讲理？和你们这种人讲理，贵店伙把咱们的人放倒了三个，你还讲理？再罗咳连你也带上，滚开！哥儿们，把这家伙带走。”

四大汉上前拖铁头张三，声势汹汹。

李姑娘忍无可忍，尖叱道：“谁敢动他手？住手！”

“呸！”大汉的臭口水迎面向姑娘吐去。

姑娘怒从心中起，恶向胆边生，扭头纵身跃上车座，一把抓住赶车长鞭向下跳，迅速如风一般。

“叭叭叭叭！”鞭声震耳，鞭丝划空之中慑人心魄，丈二圆径中，鞭影夭矫如龙。

“哎……哎……唷！”五大汉乱蹦乱跳，有两个倒在地上乱滚，痛苦的号叫象是杀猪般刺耳。

姑娘一手抓起铁头张三的腰带，飞上了车座，将人放下抽出手来控缰，“叭叭”两声鞭响骡车急冲，看热闹的人纷纷走避。

“好利害，李家这位金小姐，老天爷！她找得到婆家才是怪事。”有一个看热闹的人怪叫道。

骡车飞驰，迎上了赶来声援的大群店伙计，姑娘叫：“回去再说，不许多事。”

人车一窝蜂进入店门，街上仍然闹轰轰地。

出西门五六里地往右折，便是李府的所在地葛村了，用马儿代步，半个时辰便可跑一趟来回的。

未牌初，八匹健马疯狂似的卷入西门，大街上放马狂奔，直驰入店中。鹰爪李豪和他的朋友闻讯赶来了。以往双方冲突，名义上与七柳湾无关，这次算是首次与七柳湾的人冲突。

他知道，对方开始发动了，危机迫在眉睫。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要来的终须会来，是时候了。

鹰爪李豪不是个惹事生非的人，但泥菩萨也有土性，狗迫急了也会跳墙，这些天来他忍够了，也横了心啦！但迫于现势，他知道自己的实力不足以让他舒口恶气，好友神拳陈校还未赶到，他必须以最大的忍耐力克制激动，委曲求全承受即将到来的厄运。

二进厅，十余个人忧形于色。姑娘坐在下首，万分焦虑地说：“爹爹，怎么办？师父他老人家说，明后天才能赶来，但姓秋的先提前发动了，如何是好？”

鹰爪李豪摇头苦笑，说：“你陈伯伯也要明后天才能赶到，看来，除了逆来顺受多加忍耐之外，毫无良策，先拖两天再说。”

“如果他们不愿拖呢？”

“作最坏的打算，和他敷衍。不成，为父先和他周旋。”

左道一名花甲老人寿眉轩动，接口问：“李老弟，难道飞龙秋雷真那么可怕么？”

鹰爪李豪木然点头，沉重地说：“他在对面药行闹事那天，我便猜出他可能是海天一叟的人，却料会是他。后来，我派人摸他的底，同时问过那天参予石淙夺宝的人，总算知道些少有关他的消息……”他将那天概略的情形说了，至于活僵尸出现后的事，无人得悉。

他接着往下说：“他的修为已经够令人可怕了，再加上一个绿凤，不啻如虎添翼，咱们自问谁能和他们接斗？咱们谁接得下鬼谷先生？没有人，除非敝义兄神拳陈校，或者美贞丫头的师父玉清仙姑。”

“如此说来，咱们势非往下拖不可了。”花甲老人无可奈何的说，语气中饱含日落崦嵫的情愫。

右首一名身材高大，顶门光秃秃的中年大汉说：“李兄，兄弟有几句话，

不知该不该说。”

“魏方兄，兄弟愿闻。”

“九华羽士躲在城东北斗鸡台，每天都在七柳湾附近伺伏，听说他和飞龙秋雷有不解之仇，可否……”

“不可以，魏方兄。”鹰爪李豪抢着答，又道：“九华妖道恶迹如山，人神共弃，咱们岂能在生死关头身临危境时，向这种人乞命？断然不可。”

正说着，厅门外出现一名店伙，神色紧张地说：“禀东主，七柳湾二总管查夫子求见。”

鹰爪李豪咬牙道：“来了，他们果然借机发动了！”又转向店伙说：“转告他，请他移驾中厅。”

店伙应喏一声，走了。片刻，两名店伙引进一踱四方步青袍文弱中年人。

厅中全站起迎客。姑娘避入内堂。

“查总管大驾光临，未曾远迎，尚请海涵。请上坐。”鹰爪李豪客套地行礼揖客上坐。

查总管客气地先向主人行礼，再问众人虚揖，然后从怀中掏出一封拜帖，双手送上笑道：“查某来得鲁莽，李东主海涵。不才奉敝主人之命，前来投帖问候李东主万安。”

敝主人自上月抵步迄今已届月余，因私务繁忙，未能专诚拜望李东主，深感歉疚，待曷意不才向李东主致歉。”

“不敢当，不敢当。李某疏于致候，深感惶愧哩！”鹰爪李豪客气地说。

众人见查总管言词客气友善，不由大为放心。

大红拜帖上的具名，端端正正写了十个字：“武林后学飞龙秋雷百拜。”

区区十个字，包含了不少意思。武林后学，是谦虚，写出绰号飞龙，是倨傲，百拜，相当客气。总之，这是一封相当善意的拜帖。

鹰爪李豪请查总管落坐，店伙计献上一杯香茗。他心中疑云大起，吉凶难料，说：“相烦总管代李某致意，不日李某当专程趋府回拜。”

查总管淡淡一笑，接口道：“不才当依嘱回禀。同时，不才奉敝主人面谕，有两事请李东主明示。”

“坦不知……”

“其一，请问李东主对午间敝村被令媛及店伙打伤的八位弟兄如何善后？”

果然来了，先礼后兵，谈上正题啦！鹰爪李豪正色道：“贵主人是否已问明经过！”

愚意认为错不在小女，而是贵村兄弟故意闹事找岔……”

“李东主差矣！”查总管也正色抢着接口，又道：“敝村的人在店中，令媛与贵店车夫赶车自远道而回，打架之事在小店中发生而非街心，三岁小儿也知令媛是理屈的一方。敝主人已查明详情，故着不才请示该如何善后。如李东主还未有所决定，要不才将第二件事说出。”

有理讲不清，鹰爪李豪几乎忍不住怒火，但理智告诉他千万不可冲动，深深吸入一口气说：“这件事其中有误会，可否请总管上复贵主人，后天李某亲赴贵村……”

查总管猛摇脑袋，抢着说：“东主不必前往自讨没趣。敝主人盛怒之际，最好不要前往碰钉子，敝主人也不会接见的。”

“那么……贵主人的意思是……”

“第二件事，就是敝主人的意思。”

“请说来听听？”

“不是说来听听，而是要东主记住。敝主人只许敝才一次转达，不再派人前来打扰东主了。其一，东主需赔偿伤金四百两。限要金叶子，不要金锭。其二，贵店需为敝村披红挂彩，并送去酒筵百席。其三，必须随红彩赔礼，在筵开时向伤者即席告罪。”

我的天！这不是存心让人过不去么？在座的人气愤难制，变色而起。

鹰爪李豪几乎气得炸了肺，沉声道，“查总管，这就是贵主人的条件？”

“什么话！”魏方怒吼，“砰”一声大震，长案被他一掌拍得案面猛跳，茶杯翻了身，茶水满桌流。

查总管冷冷一笑，仍然心平气和、不瘟不火地往下说：“不才说的是老实话，一字不减转达敝主人的意思，限日落前答复，不然明晨旭日东升，城西北谷家柿园见，如果东主不到，那……那……”

“怎样？”鹰爪李豪硬着头皮问。

“日正当中，贵府上见。敝主人说，要将贵府来个大翻身。时辰不多了，不才告辞。”

魏方钢牙铿得格吱吱地响，怒吼道：“欺人大甚，拼了，先割下使者的双耳放回，咱们立即和他们拼命。”

查总管夷然不惧，站起往外走，一面冷笑道：“阁下，你割不力的双耳，岂不是促使李东主早些遭殃？阁下的居心确是恶毒。”

“站住！”魏方大吼。

查总管泰然站住，冷冷地说：“站住就站住，你要动手请便，不才只会舞文弄墨，只好任由宰割！告诉你，别耽误了李东主从长计议的时刻，敝主人正立等不才回报。如果不才在贵店有三长两短，哼！再过片刻，不才假使还未离开南北骡车店，一切不用谈了，你们赶快回葛村，也许还来的及赶上。别以为你们请来了一大群武林高手名宿，便敢高枕无忧？未免想得太如意了。”

魏方果然被镇住了，进退两难。

鹰爪李豪感到心向下沉，上前硬着头皮问：“贵主人的真正用意何在，能见告么？”

查总管摇摇头，说：“不才毫无所知，无可奉告。”

“贵主人未免欺人太甚。”

“不才极同情李东主的处境，但爱莫能助，这句话不才不敢替东主转达，请谅。”

“可否替李某带个口信？”

“力所能逮，义不容辞。”

“请转告贵主人，李某认栽。他在高升老店谋夺金鞭于庄的手段，李某早有耳闻。”

“请告诉他南北骡车店他随时可以接管……”

“李东主何不在入黑前径自告诉敝主人？”

“不！李某请总管就此回复。如果他坚持刚才的三条件，李某愿肝脑涂地和他一决雄雄。”

“那么，入黑前……”

“李某不再答复了。”

“好，不才定将东主的意思回禀敝主人。打扰了，不才告辞。”

送走了查总管，魏方恨声不绝，切齿道：“李兄，是可忍，孰不可忍，秋小狗自以为胜算在握了，南北骡车店早晚得关门，他不稀罕，决不会放过你，他的胃口太大。咱们岂能任其宰割？一不做，二不休，生死关头，用不着死守道义二字，兄弟立刻前往斗鸡台，邀请九华羽士助拳。”

“魏兄，千万不可。”鹰爪李豪顽固地阻止。

魏方大踏步出厅，一面沉声道：“李兄，咱们各行其是。兄弟不再重返尊府，我这就去找九华羽士。珍重，也许咱们永不会再有重聚的一天了。”说完，快步走了。

鹰爪李豪呆了一呆，急步追出，却和一名店伙撞个满怀。店伙急退五六步，几乎跌倒，恐怖地叫：“东主！大事不好！”

“什么事？”鹰爪李豪心惊胆跳地问。

“信阳进来的客车，载来了小姐的师父玉清仙姑的尸体，车把式不是咱们的人，将车停在店门就跑了。”

“天哪！”鹰爪李豪绝望地叫，急步冲出。

店中大乱，一个娇小的人影乘乱离开了店门，谁也没留意，大伙儿正为玉清仙姑的后事忙乱得团团转。

客车除了玉清仙姑的尸体外，还有从信阳县——那时信阳已降为县，五年后再升州——乘车赴许州的四名旅客，全部尸积车厢。

玉清仙姑的致命伤在胸口，有小指大一个小孔，肺叶震碎，看不出是何种兵器所伤，既不是笔刺一类玩意，更不是暗器，看创口所流的血仍未凝结，其色鲜红，甚至尸体尚温，显然死去不久。

乘乱离店的娇小人影，是鹰阴爪李豪的大小姐李美贞，她乍听到师父的尸体来了，在后堂偷听的地方当时便吐了两口血，感到昏昏沉沉，眼前发黑，直等到看了师父的遗体之后，她反而平静下来了，悄然结扎停当，乘乱溜出了大门，向北急走。

她知道飞龙秋雷早晚要向她李家下手的，却未料到她会成为引起灾祸的火引，她曾经见秋雷的，秋雷在城中招摇过市，她岂会陌生，这件事来的太突然，条件太高，在未见到师父遗骸之前时，她很难相信潇洒英俊的飞龙秋雷，会是个无所不用其极的恶棍，会提出这种逼她抛头露面席前陷罪的条件来。

“我要找他评评理，找他陪罪，求他，求他放过爹爹。”她心中在狂叫。

她知道七柳湾的路径，出了北门，走西北至石固镇的小道，越过德星亭，天快黑了。

她爹爹虽说姓白道的英雄，但甚少和黑道好汉冲突，南北骡车店所裁的客货，极少有社会名流和值钱的货物。因从不提江湖事，所以，她对险恶的人心，和江湖的凶险所知有限，算起来，她该是一朵温室里培植出来的娇花。

一个不知世道艰难人心险恶的无知少女，不认为飞龙秋雷没有理由不择手段陷害她的爹爹，人心是肉做的，爹既然情愿将骡车店奉送，飞龙秋雷难道还不满足。一面在谈条件，还未谈出结果，便下手段杀害了她的师父，未免太狠太毒了。

同时，她认为一切灾祸，都是因为她在小食店前打人所引起的，她必

须挺身而出和飞龙秋雷解决，人岂能不讲理？

可怜的姑娘，她竟想和秋雷讲理。

五六里地要不了多少的时间，远远地，七柳湾灯光在望了。天宇中，仍残留着黯淡的落日余晖。

七柳湾三面环水，小径从湾西南绕过，有一条三岔路，东北岔出的小径，是进入七柳湾的小路，三岔路口是一座枫树林，黑黝黝地。

她到了三岔口，毫不迟疑地踏入至半里外七柳湾的小路，走不到三五步，蓦地，她骇然站住了，几乎惊叫出声。

三岔路口在枫林之中，枫林占地甚广，走了三五十步，仍未走完枫林。

天色不早，淡淡的落日余辉照不入枫林，走入林中，三五丈外的景物已难分辨。小径笔直通向七柳湾，远远地，村中一盏指路灯迎风摇晃，远在半里外，事实上看不清灯附近的景物，只看到灯光而已。

李姑娘的眼前有东西出现，令她大惊失色，吓得她几乎尖叫起来，站在路中进退两难。

那是一根耸立在路中间的木杆，离地丈余，绑了一根长约八尺左右的横木，两端各倒吊一个尸体，头上脚上，双手扭曲着张开，脑袋离地两尺，不住轻轻摇晃，转动。

黑夜中虽看不清尸体的形状，仍由倒吊的光景看来，必定十分可怖。

同时，一阵中人欲呕的怪臭入鼻，不像是尸臭，也不是血腥。

她那曾见过这种惨象？人死了还将尸体倒挂在木杆上示众，未免太惨忍了，想起来就让她毛骨悚然，何况亲眼目睹。

她脚下迟疑，有点进退两难。看样子。飞龙秋雷对杀人是毫不在乎的了，说不定将她杀死也吊在这儿示众哩：想迟，但又不甘心，飞龙秋雷限期答复的时刻已经差不多了，不解决怎行？，为了葛村一家大小的安全，她必须找到飞龙秋雷解决。

她一咬牙，决定向龙潭虎穴闯。她不敢验看尸体是谁，壮着服从旁绕走。

走了三五十步，她又恐怖的站住了。路中间，惨象怵目惊心，血腥中人欲呕。她感到胃在收缩，毛发直竖，浑身发冷。

“天！好惨！”她神经质地怖极而叫，连退五步。

那是一具被肢解了的尸体，身子摆在路中，脑袋搁在一根尺长树枝的顶端，两手两脚散置在路旁。黑的是血，白的是肉，惨不忍卒睹。

即使是男人，看了这光景也得魂飞魄散，何况她一个小女子？她想转身逃跑，但腿象是软了。

惊魂未定，蓦地，她感到颈后痒痒地，有东西在颈上乱爬。

她伸手一摸，摸到一只冷冰冰的大手。

“天哪！”她恐怖地尖叫，猛地转身。

身后一个高大的黑影，刚冉冉消失在枫林中。

黑暗中看去不象是人，从头到脚一般大，黑黝黝地象一截粗大的树干，分不出头腰，没有手也没有脚，去势奇疾，不知是人是鬼。

正魂飞胆落中，身后突然传来一声鬼啸，如在耳畔发声，尖厉刺耳。

她再次回身，只感到一股寒流从尾间沿脊向上升，想叫，叫不出声，用掌背塞住樱口，恐怖地向后退。

插死人头的树枝旁，出现了一个巨大的人头，圆滚滚地，没有脖子，

约有三尺圆径，肌色惨白，眼如海碗，口如血盆，轻轻地左右轻晃。

不等她看清是啥玩意，怪头发出一声鬼啸，突然向路旁滚动，象一个车轮，滚入枫林中一闪不见，再定眼看去，树枝上的死人头已经不在枝上了，失踪啦！

她并不是胆子小的人，鬼怪虽使她心中惊骇，但还不至于令她心胆俱裂，真正令她恐惧的是倒吊着的死尸，和被肢解的尸体，她怕埋伏在七柳湾高手，不问情由便猝然向她袭击，也将她的尸体倒悬在这儿示众，岂不惨哉？她并不怕死，但，她爹爹已决定不再派人前来七柳湾答复飞龙秋雷，那么，她如果死在这儿，谁来和飞龙秋雷谈判？

明天……想起明天，她不寒而栗。

“不管怎样，我必须在今晚找到飞龙秋雷。”他向自己叫。

为了她父亲的安全，她怎能被几个不知真假的鬼怪吓跑，不久前摸在她颈脊上冷冰冰的鬼手仍不能令她退缩，银牙一咬，鼓勇跃过路面的残躯，向前面七柳湾的灯光奔去。

又奔了三四十步，前面“吱溜溜”两声鬼叫，路两侧黑影乍现，两个高大的无头怪鬼拦住去路，并肩一站。两个无头鬼一式装扮，白长袍，腰围黑带，左手接着一把破蒲扇，右手晃着一很长及地面的大草绳。

没有脑袋的颈腔，血迹斑斑，上半身的血迹令人望之心惊。出现的太突然，在月色朦胧中，令人见了魂飞魄散。

“哎呀！”她尖叫，几乎昏倒，连退五六步。

“还我命来！”两个无头鬼用尖厉可怕的声奇怪叫，白影摇摇，一飘便至。

她弄不清是人是鬼，是人为何没头？不由她多想，下意识扔头便跑。

糟了！跑不了啦！后面鬼啸令人惊心动魄，鬼影幢幢，一截木头般的黑色无头无手脚鬼、白色的巨大怪头，还有两个不曾见过的戴高帽无常鬼，一白一黑，四个鬼怪在她身后两丈左右一字排开，挡住了去路。

“拿命来！”恶鬼们怪叫。

她心胆俱裂，浑身发冷，站住尖叫道：“我要见飞龙秋大爷。”

她无法分辨这些怪鬼是人是鬼，但却肯定地相信定然是人，在飞龙的住所前，不会有鬼怪，世间如真有鬼怪，飞龙秋雷怎敢在许州为非作歹？只是她并不清这些鬼怪为何没有人形而已，尤其是那个大头，人是无法装扮的，确是令人莫名其妙。

情急中她本能地大叫。

六个鬼怪不再迫近，白无常勾魂牌一抖，用刺耳的吓人鬼声问：“找秋大爷干什么？”

姑娘总算心中稍定，硬着头皮说：“我……我是……”

“孤魂野鬼早知道你是李家的大闺女，用不着报履历。”白无常抢着说。

“我要见秋大爷，向他求情。”她壮着胆说出来意。

“求情？你带着剑求情？”

“我……我……”姑娘语塞，最后一咬牙，解下佩剑丢在地上、又道：“黑夜为了防身只好带剑，为了表示诚意，剑在这儿交与诸位。”

白无常桀桀笑，说：“幸亏咱们念在你是花不溜丢的大闺女，所以出面阻拦，免得你送死。咱们秋大爷定下了规矩，解剑入材，谁带兵刃妄行往里闯，杀无赦。

七柳湾出口没有人把守，只有一块木牌与了十个字：下马解兵刃，违

者杀无赦。半夜三更你如果不知规矩往里闯，你岂不完了？跟我来。”

除了白无常，其他五个鬼怪一一隐入左右枫林。

姑娘硬着头皮在白无常身后跟着走，她总算放了心，不用猜，这鬼怪是人，是飞龙秋雷的爪牙。

沿途不再看见有鬼物出现，进了树口的飞桥，阴森之气令人悚然而惊，七棵大柳树之下，树各吊了一具尸体，迎风摇摆不定，几头异种巨獠比狼还大，从花木的暗影之中急射而出。

“退回去！”白无常向窜来的巨獠轻叱。

“那些异种的巨獠，都是吃人肉的。”白无常扭头向毛骨悚然的姑娘阴森森地说。

七柳湾飞龙秋雷的府第焕然一新，共有十余栋坚实壮伟的楼房。前面广场四周有亭台花本，黑黝黝地看不见任何灯光的光亮，阴森森鬼气冲天，充满了神秘、恐怖、死寂、阴冷的气氛。

外围是寨墙，有深壕外护；内面，谁也不知道隐藏了些什么凶险。

白无常领着李姑娘穿越广场，直趋第一座两层大楼的台阶下，止步向漆黑的大铁叶门一指，说：“你必须报门而进，不可乱闯。这儿处处凶险，危机四伏，乱走一步，你这条命象风前之烛，随时可以熄灭。”

说完，径自退走了。姑娘注视着阴森恐怖的铁叶门，强按心头恐怖，紧张地上了九级石阶，抓住沉重的铁门环，连叩三下大叫道：“葛村李家李美贞求见。”

沉重地铁门悄然而开，里面黑暗，伸手不见五指。她站在门口脚下迟疑，不知该不该进去。

“葛村李家李美贞求见。”她再次大叫。

大厅可能相当大，有回声传出，但没有人声，似乎是一拣空屋。

“葛村李家李美贞求见。”她第三次高叫。

黑暗中，突然传来冷冰冰的声音：“进来！”

她硬着头皮跨过门槛，眼前昏黑，她不知该如何迈步，无可奈何地说：“请亮灯……”

声未落，灯光候明，两座后厅门，左右厢门，门缝中同时伸出四盏绿色灯笼，惨绿色的灯光照得空敞的大厅如同鬼域没有任何人影，绿灯笼仍在晃动，插在旁门的插座上，持灯人却不见面。

她吸入一口长气，大声说：“小女子冒死前来求见秋大爷，用不着吓我，我李美贞既然来了并未打算活着回去。”

左后厅门悄然而开，一个绿色高大身影跨入厅中，在幽暗惨绿的光线下，这人的绿袍阴森森充满鬼气，绿色的脸膛，并不因英俊的五官而减少恐怖的气氛。

绿袍人举步徐缓，脚下无声，象一个幽灵，一面走近一面冷冷地说：“秋某并不打算要你死的，你会活着离开的，还有一天可活，不能要你早死。”

这人正是飞龙秋雷，姑娘曾经见过，但她认为秋雷未见过她。壮着胆敛在行礼，说道：“小女子李美贞，冒昧求见秋爷。”

秋雷在她身前八尺止步，不住向她打量，久久方说：“咦！李豪竟有这么一位出色的女儿，异数！”

说完，走近伸手去摸姑娘粉颊。

姑娘急退两步，说：“秋爷，请尊重。”

秋雷淡淡一笑，问：“你多大年纪了？十六呢，十七？”

“我不愿意答复你的题外话。”姑娘正色答。

“好，谈正题，你来做什么？请记住，千万不要对我说是来讲道理的。世间的人都是自私自利的蠢才，说大道理的人，也必定藐视道理的人。”

秋雷的神色阴冷，有一股慑人的阴森气氛，令人心中发冷，压得人不敢抬头。姑娘饱受惊吓的，惊魂未定，除了刚见面时看了秋雷一眼之外，以后始终不敢和秋雷的眼神接触。

她知道，秋雷已占了压倒性的上风。她师父玉清姑被杀，父亲的好友神拳陈校明日是否能来难以预料，葛村李家一家老小的生死，已控制在秋雷手中了，已没有侥幸的希望，当然不许可她讲理啦！

她心中惨然，无可奈何地说：“秋爷，你是否认为过份些？”

“过份？哈哈哈哈！”秋雷狂笑，笑完说：“这是最轻的惩罚了，我却没想到令尊竟敢一口回绝，用南北骡车店洪让作为苟延残喘的阴谋，我秋雷岂有不知之理？令尊在上月中就派入去请朋友助拳，你是十天前只身前往湖广请你的师父玉清姑来对付我的。

派往登封请神拳陈校的人，前天返回来了口信，说明后天定可赶到，是不？哈哈！

告诉你，神拳陈校永远不会来了，令尊派去的人，那家伙早已是我秋雷的人，他说陈校，明后天可以赶到的，你们竟然相信，岂不怪哉？”

姑娘大吃一惊，感到心下沉，急问：“你……你是说……”

“我是说，神拳陈校永远不会来了，你明白么？看来，令尊既不愿在入黑前派人前来答复，也拒绝了柿园之约，却愿在家中等死，岂不可怪？一月来，尊府共到了十七名武林二流人物，不堪一击，竟胆敢和我飞龙秋雷拼命，真是太不自量了，玉石俱焚，有何好处？”

五

姑娘浑身发冷，她知道完了，她父亲的手下，定然有不少人已被秋雷所收买，所以一举一动全逃不出七柳湾恶贼们的耳目，这是经过精密周详的计划，无比阴险的毒计，看来，还未开始正面冲突，葛村李家的命运早决定了。

讲理已不可能了，命运早定，她已不再寄予任何希望，绝望地说：“秋爷，小女子不打算和你理论。”

“那么，你如何打算？”

“秋爷所示的条件，小女子无条件履行。”

秋雷狂笑，笑完说：“小女人，你作得了主？”

“小女子当然作得了主。”

“你大言了，小姐儿。你是愉愉的离开南北骡车店的，令尊却在打算破釜沉舟一拼。

令尊的好友魏方，却不顾一切甘冒大不韪。以白道英雄的身份，到斗鸡台请九华羽士助拳。

哈哈！你怎么作得了主？贵店的一举一动，我姓秋的了若指掌，我的

人比你先到家，因此我才对你客气，假使你妄想单刀赴会到七柳湾逞英雄，你早就尸横三叉口了，还让你活着和我谈条件？”

“我将说服我爹爹履行条件。”

秋雷摇摇头，说：“不可能，令尊的为人，我姓秋的名若观火，他无法忍下这口气，更不愿要你她头露面贻笑江湖。见了你之后，我倒有点心动，条件有所改变，不知你肯是不肯。”

“请说，如何改变？”

“令尊既然决心一拼，秋某当然依条件行事。条件的改变，对你对令尊都不利，但可保全葛村的人。其一，叫令尊自杀，其二，明日戌牌后，你收拾细软到这儿来，伺候秋某的起居，我答应好好待你。”

姑娘气得全身发抖，尖叫道：“秋雷，你未免欺人太甚。”

秋雷冷哼一声，一吐一字地说：“秋某已网开一面，只要令尊一命，自问已情至义尽了；如不是你亲来，秋某才不会如此宽大哩！你该走了，秋某不送了。”

姑娘双膝一软，伏下泣道：“秋爷，求求你，小女子认命。听任驱使，但请留家父一命，没齿不忘……”

秋雷大袖一挥，不耐地叫：“秋某言出如山，决不更改，令尊非死不可；东方发白，令尊必须离开人间，不然，葛村将玉石俱焚。你可以走了，走之前，你先看看桌上的木盒，里面盛着神拳陈校的脑袋，他已死了两天了。”

“秋爷，求求……”姑娘哭泣着狂叫，膝行面前，去抱秋雷的脚。

秋雷毫不留情地踹她一脚，把她端得爬伏地上。

“秋爷！”她力竭声嘶地叫，心血一涌，“哇”一声喷出一口鲜血，神智渐昏。

昏眩中，她听到秋雷冷冰冰的语音：“架她出去，送到三岔路口叫她滚！”

两厢出来两个绿惨惨的鬼影，一左一右将她挟住往外拖，不由她不走。

大厅中绿灯隐去，接着灯火通明。绿凤从内堂转出，向得意扬扬的秋雷冷冷地说：“秋郎，你的意思是说，即将新人换旧人。我绿凤生得贱，已不值得留恋、不值得爱、不值得厮守了，是么？”

秋雷剑眉轩动，随即淡淡一笑道：“咦！凤姐，你的话我不懂？”

绿凤也淡淡一笑，说：“不是你不懂，而是我不懂。半月前你在八才子楼见了她一面，便有点神不守舍，所以在她身上打主意，从她身上找发动的借口，我便知道你对我貌合神离。我不明白？我绿凤除了不是处子之身外，那一点不如她？”

秋雷虎目一翻，大声说：“怪事！你胡说些什么？”

“我在说李丫头。”

“你少管我的事好不好，我并没过问你的事情哪！”秋雷不悦地叫。

绿凤冷冷一笑，叹口气说：“好吧！算我自找没趣，自取其辱。当然，我也有自知之明；我一个在风尘里打滚的女人，怎么配管你的事，你已名利双全，天下好女人多如牛毛，在梦中你不住呼唤着你魂牵梦萦的银凤许淑真，那还有我这贱女人的地位？算了吧！”

她权头便走，到了后厅门边，突又转身道：“秋郎，你我虽是露水情人，都是自由身，合则同衾共枕，不合则离两不相关。但我承认，我爱你决无虚假，尽管你已对我生厌，我仍然对你关心。”

请记住，那丫头决不可留在身边，杀人父夺人之女纳为玩物，生者不甘，死者难以瞑目九泉的。她会找机会要你的命，养虎遗患，不是智者所应为。”

说完，径自走了。

秋雷抓起一根马鞭，向挂在屋角的一只小金钟连抽三记，清越的钟声悠扬。

钟声刚落，各处灯光隐隐。

不久一群人马出了七柳湾。人带上黑面罩，马摘了鸾铃，驰入夜色茫茫中。

七柳湾到葛村只有五六里，用不着多少时刻。人马距离葛村还有两里地，先前在那儿埋伏的人已现身相候。

三十余匹健马勒住缰，先头一骑正是秋雷，安坐雕鞍向迎出的黑衣人问：“人送到了么？”

黑衣人躬身道：“禀主人，送到了。妞儿的轻功倒是了得，我和坤池兄几乎赶不上她哩！”

“于二庆主可有消息传出？”

“于爷差来的人刚走，果然不出主人所料，妞儿回村之后，李老狗果然害怕，正在收拾细软准备连夜逃走。于爷传来的口信说，请主人立刻前往拦截，迟恐不及，于爷恐怕接不下李老狗的哩！”

“好！这就走。”

人马向前急驰。葛村在望。

葛村位于一望无涯的田亩中，四周全是光秃秃的田野，村四周种了些桃梅李杏枣柿，离村便无处隐身。

这一群人马根本不想隐身，距村一箭之地便勒住了坐骑，然后分散了五六人一小队，向两侧分散。

秋雷会合了金鞭于庄，于庄先带了三四十骑，由于庄把守西面小径，秋雷单人独骑，向村东口徐徐驰去。

月余来，金鞭于庄顶着飞龙秋雷的名号，在各地招纳亡命，收获甚大，招来了不少江湖好汉了，但其中真正的高手并不多。虽则石淙大会后，飞龙秋雷的名号向四面八方轰传，但他到底年岁太轻，真正的高手心中不无疑问，何况他这些日子以来为了鸿图谋鹰爪李豪，和拓展基业，并未往外巡游，因此罗致不到得力的好汉。他必须亲自出马，金鞭于庄对付不了鹰爪李豪。

鹰爪李豪已经赶回葛村，准备放手一拼，还未发现爱女已经失踪，入黑之后方觉不对，还以为爱女还留在店里，赶忙派入飞马进城。

城门已经关了，马儿不能进入，去的人必须爬城偷渡，因此需要充裕的时间。他在等待回报着，等得心中如焚。

派去的人未转回，姑娘却脸无人色狼狈归来，带来了象是晴天霹雷的消息，也象是被五雷轰顶。

他知道死神已毫不留情地找到他了，唯一可寄塑的神拳陈校，脑袋已搁在七柳湾，玉清姑横尸车厢，一切后援已绝，只有束手待毙了。

查总管说过，要将葛村翻身，这是鸡犬不留的洗劫代名词，太可怕了，面对实力雄厚的强敌他心乱如麻。

葛村的村名，据说早年附近生长了无数的野葛，所以叫葛村，但村民并不姓葛，姓李的还有些从各地招请来的佃农，也有些是太平之后迁来落脚

的外地人，李姓的人只占了三分之一，共有六十余户近三百口人了。

如果对方一怒洗村，虽说要付出代价，但不难办到。即使向知州大人投诉，远水救不了近火了。再说，就算立即派官兵前来禁制，但防得了今天，防不了明天，官府抓不着证据，不可能远驻扎在村中防范。

他不愿束手就死，立即准备举家逃离葛村。

糟了，车马还未准备停当，村外已发现了大群人马，将葛村包围。

大厅中，请来的十七位朋友中少了魏方，加上他自己、女儿美贞、十四岁的次子玉衡，车店的八位高手，共计有二十七个以一拼的人。

但家小女扫老幼共有三十余人之多，这些人怎么办，既不能自卫，也无法逃走，一个保护一个已嫌不够分配；怎么突围？

他心乱如麻，向磨拳擦掌准备拼命的众人说：“诸位，请听我一言。”

一名短小精悍的中年人倏然而起，怒吼道：“李大哥，没有多说的必要了，那狗东西存心做绝，咱们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和他们拼命。

说多了愈说愈乱，反而畏首畏尾。我铁手姜环走了半辈子的江湖，还未看过这种可耻的恶贼的，我倒得领教他飞龙有何了不起的能耐，我不信他有三头六臂。”

“咱们趁早突围，李兄，不可犹豫。”另一名大汉叫。

“向西冲，愚兄愿为前驱，和那畜生拼命。”一名瘦长大汉愤怒地叫。

鹰爪李豪惨然一笑，凄然道：“诸位兄长请稍安毋躁，还得冷静思量。想想看，三十余名老小怎办？那恶贼人多，穷凶极恶，杀人分尸搁在村口示众的事他做得出，屠一两个村他不会嫌麻烦的，即使我们走得了，葛村的人岂不是大祸临头？”

“你的意思怎么样？”铁手姜环问。

鹰爪李豪一咬牙，站起说：“我要和他一决，要就死在他手中，我决不自杀。”

“好！那就走。”铁手姜环豪放地叫。

“不！你们不能去。”鹰爪李豪沉声阻止，又道：“诸位兄长请听兄弟郑重托付后事，也不枉与诸位称兄道弟一场过命之交情。我死后，美贞丫头……”

姑娘拭掉眼泪，冷厉地说：“女儿跟那畜生到七柳湾，那畜生不死在女儿手中，女儿一日不离开。”

“那怎么成？我反对。”铁手姜环大吼。

“侄女意已决，姜叔幸勿相阻。”姑娘冷静地说。

鹰爪李豪挂下两行清泪，颤声叫：“孩子，爹对不起你……”

“爹！”姑娘哭叫着跪在李豪脚前，惨叫道：“女儿该死，女儿……”

“孩子与你无关，相反地，葛村之能获保全，却是你一手所赐。”鹰爪李豪痛苦地叫，用袖拭掉泪痕，向众人说：“我死之后，希望诸位忍辱负重，携带小犬远走他方，教养小犬成人，那畜生一日不死，不要回来，免得那畜生兴起斩草除根之念。”

他向铁手姜环屈身下拜，颤声道：“环弟，千斤重担，靠你一肩承担，请受愚兄一拜。”

姜环跳开，大叫道：“不！姜环与你生死与共，大嫂与衡侄可由戎大哥……”

瘦长大汉赶忙摇手，说：“我鬼眼皮猿戎政不长进，难负婶子和衡侄的

万斤重责。

环弟，别往我身上推。你留下，我陪李贤弟会一会那畜生。”

铁手姜环，是开封府有名的武师，性如烈火，肯为朋友卖命。鹰爪李豪找上他，用意是不许他妄动。

“环弟，你如不答应，愚兄含恨九泉。”鹰爪李豪惨然叫。

铁手姜环砰然跪倒，痛苦地叫：“豪哥，我……我心如割，我……此生此世，大嫂和衡侄的安全，我一力承当，任何耻辱我都可以忍受，必须替杨侄找到名师，誓雪此仇。”

鹰爪李豪向玉衡招手，轻喝道：“衡儿，还不拜谢姜叔？”

厅中生死离别，村外秋雷的马儿已驰村口。他在犬吠声中绕村察看一匝，然后驰向西首会合了金鞭于庄，重新布置人马，叮咛道：“马儿撤离出两里外，人则伏地掩藏，李老匹夫的人发觉村外无人，必定乘机突围。目下已近三更，九华恶道可能赶到，你们不必出面，让我来收拾他这恶道。”

金鞭于庄问道：“秋兄弟，假使李老匹夫自戕，便让他的朋友和家小平安离开么？”

“哈哈！你真笨。”秋雷大笑，又道：“假使让他们平安离开，还用明撤人马暗中埋伏？刚才人马合围，是显示实力迫李老匹夫知难自杀；这时是诱老匹夫突围，一举而歼。”

杀其母必杀其子，永除后患，古有明训，咱们岂能留下祸胎自找麻烦？我算定老匹夫必定不甘自戕，必定向我叫阵，当然他有自知之明，神拳陈校与玉清仙姑比他高明，也先后被杀，他怎能不死？他必定要求和我一决，他料定我不会拒绝。

同时，他也不会放心我只要他死而不追杀家小的诺言，必定在和我决斗之后，叫小拗儿随我走路，其他的人，必在我走后不久结伙逃命。于兄，你们潜藏等候，我当然也回来，决不可让一人漏网。

“九华恶道如果来了，兄弟你得小心才是。”金鞭关心地说。

“当然，但他是否愿意采，大有疑问。那家伙不敢和我决斗，在等候机会暗中下手。

再说，他才不愿意替李豪卖命哩，魏方也无法请得动他。我猜想，他也许会到咱们的七柳湾捣鬼捡便宜的，孟姑娘足以和他周旋，咱们大可放心。我到前面去，小心了。”

九华羽士不到七柳湾，这恶道另有打算，他从城西绕出，与魏方向葛村飞赶。四更末，距离村西不足四里地，脚程缓下了，正小心掩起行藏来了。

五更初，马群向后撤，马嘶声划长空而过，湖水般向后退去。

人并未退走，伏在田野中待机而动。

村口火光徐现，鹰爪李豪背剑挂囊，手持火把，大踏步向外走。

村西，铁手姜环一众英雄，保护鹰爪李豪的家小，待机脱身。所有的马不但摘了铃，更用布蒙上口眼，静静地藏在村口内，一行五十余人，共有四部大车，三十余匹健马，实力相当雄厚。

鹰爪李豪抱必死之心，手举火把踏出村口。接着，村口第三支火把出现，脸上充满怨毒神色的李姑娘，她在村口站住，红肿的凤目珠泪滚滚。

大地黑沉沉，夜风萧萧。她眼中已被泪水溢满，只看到一片朦胧的雾形。眼看她爹爹的背影愈来愈模糊，她感到心痛难忍，象万箭穿心，也象无数虫蚁在心中残酷地在爬行啮咬。

“爹！”她捂住樱口哀叫。一阵昏眩感袭来，几乎将她摔倒在地。她蹲下了，痛哭地失了声音。

鹰爪李豪远出半里外，屹立在空荡荡的田野中，四周死寂，鬼影俱无，所有的人马已经退去了，他心中大定，也感到无比的悲哀。

这一生中，他奉公守法地度过了将近五十岁月，好不容易有了自己的事业，有了家，有了儿女。而现在，恶运残酷的光临，一生辛勤建下的事业将付流水，性命也保不住，没有任何人能将他从鬼门关中拉回，连保境安民的地方官吏，也无法在这险恶当头将他从厄运中救出，他无法和有权有势的秋雷周旋，叩头乞命也无效果。面对即将到来的厄运，他只有低头认命。

他高举火把，举目远眺，空旷的田野中鬼影俱无，后面村落中狗吠声震耳。他知道，准备突困的人已经准备停当了。四周已不见七柳湾的人马，他想：也许他们认为天色将明，为免惊动官府，所以退走啦！

“天怜可见，给我机会，让环弟他们平安离开，愿神灵庇佑他们。”他喃喃地抬头向苍天空祝。

祝完，他将火把插在地上，凝神向东面至七柳湾的小径看去。远处，象是在天底下地的尽头的，一个模糊的黑影隐隐入目，比远处的树林背影要高些，看不出是人是树，相距甚远，难以分辨。

“喔喔喔……”远处的村落中，传来隐隐的鸡鸣。

“但愿这些人间恶贼真的退走了。”他想。

当然，他知道他们不会完全撤走，至少飞龙秋雷和绿凤决不会放心离开，怕他带着家小逃走了，或者逃入城中请求官府庇护。

他十分后悔，假使知道好友神拳陈校和玉清仙姑不足倚靠，他早就将一家大小送至别处去藏身了。

但他永远不知道，当飞龙秋雷决定计算他的时辰起，早已视了他的一举一动，他想早早将家小送走，事实不可能，反而促使秋雷及早下手而已。

管七柳湾的人是否已经退走，他必须试试。同时，他还存有侥幸之心，如果七柳湾的人已经撤走，最好是秋雷和绿凤都不在，那么，他便可以和家小一同远走他方避祸了。

他将剑拔在手中，舌绽春雷大喝道：“飞龙秋雷，李某请你出来答话。”

夜静更阑，原野死寂，音波传得很远，三五里之内皆可听到。但连叫两次，毫无反应。

他心中暗喜，最后一次大喝道：“飞龙秋雷，现身答话。”

仍然没有回答，叫声引起村中的狗吠得更凶。

他心中狂喜，正待转身入村。

蓦地，他听到了蹄声；同时，先前看到的黑影似乎愈来愈近了，也愈来愈高了。

他心中怦怦跳，定神看去。

不错，是人，人坐在马上，一人一马，难怪看去奇高。

蹄声震耳，一人一马飞驰而来。

他大喝道：“阁下是谁？”

马上骑士浑身是黑，黑巾蒙面，只露出一双冷电四射的眼睛，映着火把的光芒，象是会发光的狼眼。

“克勒勒！克勒……”健马没停下，先绕着他驰了一圈，然后回至他身前，马儿突然刹住了，四蹄如铸，屹立如山，好俊的骑术。

黑衣人用冷电四射的大眼居高临下地注视着他，问：“你还没死？真要等到东方快白么？”

“你是谁？”他咬牙切齿地问。

“不用问，不必问。你只知道我是七柳湾的使者便够了，我是来等你的死讯，验尸的人。”

“李某要先会一会飞龙秋雷。”

“不必了。”

“李某有权要求与秋雷公平一决。”

“你不想自杀？”

鹰爪李豪大声道：“李某练功学艺，岂是为自杀而练的？”

黑衣人点点头，嘉许地说：“不错，你有道理，敢自杀的有两种人，一是大圣大贤，一是愚夫蠢妇。你两者都不是，很好，成全你。”

说完，拉掉蒙面巾，信手掷出。

巾化一道虹，箭似的射向李豪身后的火把，相距在四丈外，巾到火灭，大地一色，黑沉沉眼前一黑。

鹰爪李豪在对方取掉蒙面巾的刹那间，已经看清来人果是英俊超人的飞龙秋雷，眼前一黑，他突起发难，剑射如电，“长虹贯日”突然扑上出招。

他以为秋雷面向火把，火熄后，眼前必定有刹那间的昏黑，所以不失时机的抢先出招。

他快，秋雷更快，还有三尺方能接近健马，黑影已到了他的身侧，冷叱震耳：“折回，我在这儿。”

他扭腰旋转，折向飞扑，右手剑招出“羿射九日”，左手将鹰爪功运至九成，等待机会一决生死。

秋雷见对方剑出风雷发，剑啸锐厉，知道鹰爪李豪手底下够硬朗，不敢大意，拔剑、迫进、出招、接剑，一气呵成，硬接一剑，试试对方的功力是否精纯。

“铮！”金铁交鸣声震耳欲聋，火星飞溅。

鹰爪李豪侧飘八尺，脸色一变。手中剑嗡嗡雷鸣，剑锋缺了一颗豆大缺口。

秋雷屹立不动，仅手中剑略一颤动，一接触间，无形中生死已决。

“咻！”秋雷暴叱，飞扑而上。

风吼雷鸣，剑影漫天，黑夜中交手。全凭以神驭剑，分毫之差便性命交关，估计错误立陷危局。两人在田野中舍命抢攻，八方闪挪，三冲错四照面，各攻了七招，险象横生，惊险万状。

鹰爪李豪抱定了必死之心应敌，奋不顾身拼命进招，对那些攻不到要害的来剑不予置理，冒死抢扑要拼个两败俱伤，用一命换一命，以便让铁手姜环掩护家小脱身。同时，他必须贴身相搏，方可出其不意用鹰爪功拼命。

可是，秋雷早已成竹在胸，先避开他几次疯狂的进扑，在第十招之后，已摸清了他的剑路，开始全力反击了。

“铮铮！”又接了两剑。

鹰爪李豪被震得向左飘，突又疾冲而上。

村口的李姑娘丢掉火把，如飞而至。

秋雷不愿再拖，当姑娘之面杀鹰爪李豪的机会来了，不等姑娘奔到，一声长啸，迎面李豪疯狂攻来的长剑一搭一绞，喝声“撒手”剑尖再吐。

李豪的剑化长虹飞走了，赤手空拳冲上。

“嗤！”剑虹倏吐，在鹰爪李豪胸前出没。

“嘶”一声裂帛响，本来抓到秋雷脸面的大手抓偏了，抓住秋雷的右肩上，抓破了衣衫，功亏一篑。

李豪的右手，死死地抓在秋雷的剑身上，剑锋刻破了他的指掌，剑未能即时拔出。

“克崩！”鹰爪李豪咬碎了满口钢牙。

秋雷飞起一脚，同时拔剑。

“噗！”踢中了李豪的小腹。

“克！”暴响同起，秋雷竟未能将剑拔出，被鹰爪李豪硬生生抓断了剑身。

李豪的身子被踢倒飞两丈外，“砰”一声仰面沉重地捧落，左手仍抓住一把破布，右手死抓住半截剑身，胸口血如泉涌，口中血往外冒，吁出最后一口长气，双目似要突出眶外，死也不瞑目。

秋雷丢掉断剑，点头道：“这家伙相当了得，足以跻身于一流高手之林。”

说完，左手一扬，一枚黑棋子去势如电，射向尖叫着扑来的李姑娘。

黑夜中细小的黑棋子暗算人，百发百中，目力无法发现，听风瓣器术也无用，棋子在短距离中比声音还快，何况姑娘早已陷于昏神麻痹的境界中，更难躲避，不偏不倚正中左乳下期门穴，力道恰到好处，应棋便倒，剑抛出丈外，人向前冲，冲入了秋雷怀内。

秋雷一把将人挟起，点了她的睡穴，飞身上马，先往回奔，再从左面荒野绕走，让村口张望的人误以为他已驰返七柳湾，让他们放胆突围。

果然，一切尽在他意料之中，在村口查看结果的人不见李豪父女回村，却听到蹄声去远，知道李家父女已遭毒手，凶手已经走啦！

不久车马出了村西，车声隆隆，蹄声急骤，向西落荒而逃，逃向等待着死亡之网。

死神在狞笑，地狱门俏然而开。

奔出里余，蓦地，后面一匹健马如飞而至，马上的黑衣骑士挥舞着一把长柄斩马刀，他是秋雷。

路侧茂草干沟中，突然传出一声怪啸，无数黑影乍现，钢刀似泼雷，长剑似风卷残雷，突入了车马丛中，杀声雷动，人马的怒吼嘶鸣惊天动地，血肉横飞。

第二辆马车中，是李夫人和十四岁的爱子玉衡。车左，是钦手姜环；车右，是鬼眼瘦猿戎政两人各骑一匹健马，左右拱卫。

变生仓卒，贼人们伏在路旁，现在已现身在身边了。首先，鬼眼瘦猿的坐骑便断了右前蹄，马儿长嘶踏地，几乎将鬼眼瘦猿掀下马来。

鬼眼瘦猿感到浑身发冷，下马拔剑截住两名黑衣汉，一面大吼：“姜贤第驾车走！”

“啊……”一名大汉被他一剑刺翻，狂叫倒了。

扶手姜环加上一鞭，马儿向前面拦车的两名大汉冲去。他飞离鞍桥，跃登车座，反手打出两枚枣核镖，击倒两名扑近左车门的黑衣贼人。

同一瞬间，赶车的人狂叫一声，从车座上向下栽，胸口挨了贼人一飞刀。

扶手姜环抓鞭接缰，“叭叭叭”鞭声暴响，双头马车向前狂冲，声势极

猛。

前面第一辆车已被贼人打破了车门，三名武师已倒了两个，还有一个仍在苦撑，五名恶贼将武师迫在车门旁，岌岌可危。

姜环的车狂冲而至，大声叫：“施贤弟，躲！”

已陷入死境的武师突然倒入空车的轮下，马车疯狂地冲到，向五名恶贼猛撞，南北骡车店的车，全是长辕长轴的中州大车，车轴横扫而至，无法躲避。

“嘎啦啦……”两车的车轴相错而过，空车被撞得猛扭车屁股，中间的五名恶贼在惨叫中血肉模糊。

姜环的车超越空车，狂风似得向前冲去。

马车向前面的人马丛狂乱的猛冲，车左右有施贤弟和鬼眼瘦猿拥护，冲出了人丛，护车的人已浑身浴血。

杀声震天，马车冲向最后一处恶斗人群中。

“啊……”左侧的施贤弟倒了，两名恶贼冲向车门。

车中的玉衡一声怒吼，两把飞刀电射而出。

“杀！”鬼眼瘦猿挥剑狂野地急射，剑当刀使，砍翻了两个想伤辕马的恶贼。

“噗噗！”两贼撞在车轮上，被撞飞丈外。

暗影中，飞来一枚三棱镖，射向挥鞭驱车的姜环。

“哎……呀！”姜环厉叫，镖入右肋，身形一晃，两匹辕马惊跳不已。

玉衡赶忙攀出车座，接过鞭缰叫：“姜叔，躺下。”

“叭叭叭！”鞭声响起，马车重新前冲，片刻间便冲出了人丛，小家伙扭头便叫：“戎伯伯上车！”

鬼眼瘦猿左手腕骨已挨了一刀，已用不上劲，猛地用口咬住剑身，右手抓住车尾柱，翻上了车顶，爬伏在顶上直喘气。

“叭叭叭！”鞭声如连珠，车行似箭。

可怜，五十多个人，只逃出四个老小。

姜环不敢起镖，他光用腰带绑住了伤口，一手轻扶镖身，坐稳了，扭头一看，向玉衡叫：“不管马儿，加鞭，他们抢我们的马追来了，你别管，我用飞刀对付追兵。”

车顶的鬼影瘦猿用脚登破车顶，伸脚入内稳住了身躯，也说：“我还有四把飞刀，他们要付出代价的。”

追来的共有五匹马，最先一匹最快，那是秋雷，他的斩马刀映着星光寒虹闪烁。

车轻，两匹辕马是千中选一的上驹，后面赶来的五匹有四匹不管用，渐渐落后，只有秋雷的坐骑了得，渐追渐近，奔了两里地，已接近五六丈内了。

车如狂风，烟尘滚滚，这一路上没有石子，车厢跳动不大，去势甚疾，后追来的马象腾云驾雾，在烟尘滚滚中愈来愈近。

蓦地，姜环吃惊地叫：“贤侄，小心，前面地下有人。”

前面十余丈，四个黑衣人伏卧在路中，不知有何用意，似乎不在乎来车，而且并没有爬起走避。

姜环左手的飞刀正待扔出，蓦地路旁中升起两个灰影，一个熟悉的声音叫：“是姜兄么？我魏方，地下是死人，冲过去。”

马车一阵跳动，从死人身上辗过。

两灰影截出路中，其中之一仰天桀桀，向追来的秋雷大喝道：“给我滚下马来！”

烟尘滚滚不易看出暗器，灰影的手中飞出两枚钢松针，上射人下射马。

秋雷一听口音颇熟，心中一禀，身躯一扭，便滑下了鞍桥。

马儿向前狂冲，冲出三丈余，突然砰然倒地哀嘶。

秋雷挥长刀扑上，大吼道：“九华妖道，你该死！”

九华羽士向魏方挥手，喝道：“你可以走了，别管我。”

魏方突然跪下，大拜四拜叫：“山长水远，后辈希望后报有期，前辈，再见。”拜罢，含泪走了。

九华羽士已和秋雷接上了，他的短剑，秋雷的长刀，他当然不会愚蠢得硬往鬼门关里闯，八方游走，用松针远攻，秋雷果然无奈他何，两人轻功相差不远，想将两人缠住太不容易了。

九华羽士不接招，旋走如飞，一面怪叫：“秋小狗，你是否感到我九华恶道反常，哈哈！我这江湖败类竟会去救白道狗熊，你感到奇怪么？”

秋雷双手抡刀，无法抽手用黑白棋子回敬，疯狂地追逐。一面咒骂道：“杂毛，秋某要活剥了你这狗东西！”

九华羽士狂笑，一面游走一面说：“这儿地广人稀，道爷不怕你会多出两条腿来追我，你咬我的鸟！你骂我是狗，你比狗还低下一万倍，你他妈的凶残恶毒，人面兽心，狗屁不如，你行，道爷我无奈你何，但道爷说过，你永远不会安逸，你知道我反常地救白道狗熊的缘故么？哈哈！不告诉你你永远猜不透。

道爷要救和你结有深仇大恨的人，让他们找你报仇雪恨，让他处处树敌，让那些和你不共戴天的人和你拼骨，道爷我在等待打落水狗的机会，那一天会来的，哈哈！你的党羽来了，正好替你派在这儿的五个爪牙收尸，再见了，咱们看谁等得到你死我活的一天。”

声落，他落荒而逃，右半里地有密林，秋雷知道追也枉然，恨恨地大叫：“杂毛，咱们会有你死我活的一天。”

“你咬我的鸟！”九华羽士在十丈外回身叫骂，粗得不象话。

秋雷无名火起，怒叫一声，奋起狂追。

九华羽士一面逃，一面叫叫：“小狗，来吧，救人救到底，贫道就要你来追，不然李家的人怎能平安脱险？来吧！咱们干脆跑一趟天涯海角。”

铁手姜环的马车，早已消失在路的尽头。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已经是十月天，麦子已经下种，风雪将临，秋雷已在许州生了根，半年过去了。

南北骡车店早已改为中州骡车店，从前鹰爪李豪的伙计走了一大半，但有的是人，店务交由金鞭于庄掌管，业务蒸蒸日上，骡车所经营的路线，起初确有不少麻烦，经过秋雷在各地巡视一番之后，无人再敢出面为难了，飞龙秋雷的名号，威镇河南湖广，凡是冒失招惹骡车店的人，必将受到惨烈的报复，家破人亡小事一件，甚至会株连不少无辜。

因此，各地的黑道好汉纷纷到七柳湾投帖表明态度，不少白道的人物，也相戒不敢与七柳湾为敌。

短短半年期间，飞龙秋雷的名号不胫而走，名震江湖，接着，他开始向外发展了，北至山西南转陕西，跑了一次终南参拜师父终南狂客，然后入

川到嘉定找哥哥秋岚。

嘉定州江口大佛之下，已不见虚云上人师徒的踪迹，下落不明。

他不在乎，对秋岚这个没出息的哥哥，他没放在心上，仍然继续他的行程。

船过夷陵州，他没停留，因为听说一剑三奇已到了云阳州运盐去了。

之后，他入湘，走江右从江西入浙江，绕应天返许州，足足花了半年光阴，声威日壮。

“二龙二凤二狂人”这句口禅改了。改为“三龙二凤二狂人。”

这期间，他感到非常遗憾，其一是始终没遇上青云客和二龙，其二是无缘再见到银凤。

其实，他心中有鬼，深怕银凤找他算帐，他还不知道秋岚已经替他隐瞒了藏宝洞前的事，这期间，他已将金针掌练至炉火纯清之境，但还不敢招惹中州许家，对银凤的祖父白道高手冷剑许中州，他到底还有些顾虑。同时，中州许家已闭门谢客三十年，即使他想登门惹事也找不到借口的，上门找已经公然宣布封剑退隐的高手名宿，那是违反江湖大忌的事，最严重的引起公愤，甚至有冒与天下江湖道为敌的大风险。

一个高手名宿封剑(或刀)归隐，必须先一年便宣布退隐日期，这是说，凡是以往结有仇怨的人，都可邀集朋友在那天要求公平一决，或者由主人请人化解，那是一个相当麻烦的盛会，如果顺利解决，到场的人便成了证人，将事公布天下。

按江湖规矩，封剑人决不可干预江湖事，等于永远中立的宣布了，同样地，任何人也不可以找他的麻烦，犯者必将引起武林公愤，群起而攻并非奇事。

秋雷自从与绿凤平安地做了半年的露水夫妻之后，他对女人的兴趣，不下于他对名的欲望，眼界也愈来愈高，更糟的是他竟有喜新厌旧的毛病，不但绿凤已难适合他的胃口，连到手不久的李姑娘，他也感到已难引起他的兴趣啦！只配留在身边当做侍女使用而已。

绿凤这鬼女人确是生的贱，她竟然深深地爱上了秋雷，以往，她玩男人，扔男人，现在已经轮到秋雷扔她了。

她死心塌地的爱秋雷，但她却失望了，要抓回一个眼高于顶厌旧喜新的男人，实在是太不容易的。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她爱恋秋雷，秋雷却不再理会她了，爱情已离开了她不再眷顾她了，秋雷外出游荡，扔下她在七柳湾度冷清的岁月。七柳湾高手云集，秋雷的羽翼已成，人才济济，已不再需要她绿凤撑场面了。

她度过一段凄清的日子，终于忍受不了秋雷对她的冷落，怀着一颗破碎的心，凄然离开了七柳湾，再次投身在莽莽江湖中找她的归宿，四海飘零，浪迹江湖。

秋雷的心目中，银凤成了他梦寐以求的对象，他忘不了藏珍秘窟中银凤第一次令他心动的月貌花容，他在心中发誓，他必须得到她。

邀游天下返回许州之后，由于这期间从未逢过敌手，他对自己的造诣有信心，渐渐地，他心中有了极大的改变，一方之霸的名望，已满足不了他了。

名利两字害人不浅，欲望永远不会有止境了，尤其象他这种眼高于顶的年青人，既未遇上真正的敌手，创业也一帆风顺逐渐壮大，象是平步登天，

因此，先天上既有无穷的野心，后天复让他万事如意，难怪他的欲望愈来愈高，成为江湖道上最具危险性的人物，渐成为令人闻之色变的邪道凶魔了。

一方之霸填不了他的欲望深渊，他要致力于追逐江湖霸主的名位，所以他的朋友和爪牙，黑白道的人都有，白道的人不易争取，尤其是各大门派的名宿更不易罗致，他还努力为到达霸主名位的旅程铺路。

首先，他必须找到二龙，尤其是龙形剑王玉堂，他要从说服或结交绿林好汉着手，至于白道人物，他目标是银凤。

他找龙形剑的心理不太正常，目前，他还未能决定是结交呢，还是除去，且先留意再说，到时方可决定。

春暖花开时节，他离开了许州，只带了兩名年青的小厮上路，兩名小厮都是十五岁，是许州的孤儿，从小便跟着金鞭于庄的手下恶棍鬼混，坏坯子好事不会，为非作歹门门皆精，秋雷认为两个小家伙够精灵，而且人也长得清秀而壮实，值得造就，便带在身边亲自调教。

两小厮的身份只能算是家仆，所以有名无姓，一叫清风，一叫明月，大有玄门修士的味道，两个小鬼机灵过人，狡黠而诡计多端，吹牛拍马门门到家，把秋雷伺候的象太上皇，极得主人的欢心。

因此，秋雷确是传了两个小鬼不少绝学，短短一年间，居然可以派上用场了。

杏花盛开时节，主仆三人三骑，踏着艳阳走上了南行旅程，预定第一站是湖广夷陵州，因为他听说一剑三奇已在暗中准备了半年之久，要将他赶出许州夺回老家的基业。

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岂能等到一剑三奇先发动，走一遭夷陵州，孤身闯龙潭虎穴，看一剑三奇是要做朋友呢，抑或是拼你死我活？

清明已过，三月江南仍有些儿春雨绵绵，出了武胜关，便进了湖广渔米之乡，主仆三人并不急于赶路，徐徐的向武昌府趲程。

同一天，四川人迹稀少的青城山，秋岚正和一个高年的老和尚，从天师洞往山下走。

一年来，秋岚风仪依然，只是八字胡已经剃掉了，反而显得年轻，在师父面前，留胡子是大不敬，他怎能不剃？他仍穿了一件蓝色直掇，腰巾上匕首不再带了，灯笼裤，脚下是多耳芒鞋，点着一根斑竹打狗棍，背了一个小包裹，紧随在老和尚身后往下走，春寒料峭，青城山仍是寒气侵骨的时节，但他一袭单衣，毫无感觉。

老和尚顶上戒疤闪闪生光，银髯拂胸，脸上已显苍老，但一双老眼仍然黑白分明，穿一袭青僧袍，没披袈裟，手点一棍斑斓的山藤杖，脚下从容不迫。

两人走在清幽的小径，只听到阵阵悦耳的鸟鸣，闻到阵阵野花的幽香，人迹罕见。

老和尚一面走一面说：“岚儿，青城你不必再来了，何必再来打扰天玄道长的清修，据我所知，天玄道长确是不知你家中有何人被救出，大兵过后他才无意中经过，一时好奇，便到你家后院察看劫后现场。

至于你家的族谱，定然已被焚毁了，孩子，族谱无关紧要，世间事在人为，如果你自己不长进，找到了宗亲，同样会被亲族鄙视，你有你自己的前程，何必求人，即使你能找到宗亲，他们也不敢认你，何必呢？你打算怎么办？在哪儿重建家园？”

秋岚略一沉吟，说：“岚儿想，先找到弟弟再说。至于落业的事，岚儿想在你老人家苦修的寺院附近，买几亩山田过一生也。就算了，岚儿料定那金神金祥决不肯罢手，必将大索天下找你老人家，有岚儿在，也有个照应，再就是，岚儿想走一趟江湖，找一找师母目下在何处安身。”

老和尚淡淡一笑，摇头道：“即使金神金祥找到我，他又能把怎样？我不和他计较，天下茫茫，何处不可容身，我再另换一处地方，他又得找上三年两载，所以，你不可能在我居所附近落业。”

为师也许会走一趟普陀，重游普陀胜境，我不管你在江湖做任何事，但必须记住，不忘五常五戒，哦！我忘了，你不是空门中的人，五戒中不饮酒，你不必遵守，立身处事，岂能不应酬，饮酒无妨，但不可过量，日后如遇上活僵尸罗施主，代为师向他致意，祝他道基日进，同时，并谢谢他传给你寂灭术的盛情，快走两步，风雨将至了。”

十天后，秋岚出现在嘉定州，向早年邻居辞行，搭江船东下，直放重庆府，在重庆换舟，准备先到湖广打听弟弟的消息。

沿途，他是以小行商的身份赶路，没引起江湖中人的注意，他也无法和江湖人打交道。

他坐的这条船，是重庆府航行荆州府的货船，也附载客人，小而轻快，船侧附有巨大的缆桩与其他江河里的船不同，船上装了重庆府天生药行的数十担药材，还附载了九位客人，他便是其中之一。

这条路他还没走过，前后三次出川，都走的是川陕栈道，这次到湖广，是想看看天下闻名的三峡奇境，他的水性超尘拔俗，根本不在乎三峡的凶险。

船开出重庆府，水势便开始湍急，但十分平静，货船只派了三位舟子照顾，两枝长桨轻摇，老舵工高踞舵楼，状极悠闲，客人们大多坐在舱面聊天，天南地北胡扯。三峡起自楚州府，止于夷陵州，全长五百三十里。

这儿到夔州府，水程将近千里，早着哩，听船家说，大概要凹天左有才能到夔州府，虽说初夏水满，但也不可赶得太急，这期间尽可放心睡大头觉，毫无凶险，可高枕无忧。

秋岚也在舱面浏览水光山色，一面和身畔一个中年人聊天。

中年人是荆州府大安药行的伙计，到重庆天生药行购买大批珍贵药材返里，他本人只带了两个伙计，其他的人都是天生药行的人，他姓张名英。

江水略呈乳色，寒气袭人，初夏的涨水期已届尾声，这都是岷江上游雪融化后的水，所以，不太浑浊，大江第一次涨水期是晚春至初夏，水势不大，只不过比平时略高丈余左右而已，利于航行，船在急流中不放，一天走个两百里左右，平稳下放一泻而下，只在江流拆向处水势吃紧，所有的船夫方全体动员；这时水势虽急而平稳。舱面显的悠闲便聊天。

生意人对江湖相当敏感的，尤其是远道的行商，如果一窍不通，岂敢穿州过县？秋岚心中一动，立即兴起向张英打听江湖动静的念头。

“张兄，这条水路好走么？”他问。

张英笑笑，有点得意地说：“其实，三峡的水路在走惯了的人来说，算不了什么。”

每年我最少跑两趟，有时还得到成都，你知道，四川的药材比敝处湖广的好，河南辉县的药材虽说经过药王井的淬炼名传天下，但只限于膏丹散一类比别地好而已，要说真正的原材，四川仍是首屈一指的上料。

同时，象犀角、羚羊、扇香、西红花等等真树，只有向四川的蕃人交

易才能弄到手，所以敝店每年都要到四川采办个两三趟，走惯了，也就不觉得有什么不得了啦！”

“张兄，小弟不是这意思，我是说……我指的是盗贼宵小等等风险，贵店是不是该求些武师保护财货等等。”

“哦！这倒无妨，哪条路没有风险，想不劳而获的人多的是，不然，巡检司的人岂不是喝西北风，以大江来说，水上的毛贼也为数不少，从重庆府到荆州府，统归安窑烫州府的巴山苍猿陶子安把持；上行船只，在荆州府交保护费，不然三峡的所有缆夫，皆不替该船牵缆，船便无法行驶，下行船只，在重庆府纳常例钱，不然准会在峡中失事，人船全毁的。

至于云阳经州府至夷陵州的船只，为数不多，大多是夷陵州巨霸一剑三奇晃启元的运盐船，他们不买巴山苍猿陶当家的账，经常火并，如果陶当家弄翻了一条运盐船，晃启元便截杀陶当家的上下快舟，甚至会挑沿江的垛子窑，咱们这些都不用担心，缴钱了事，唯一不放心的，如果恰好碰上双方的快舟在江中火并，麻烦便大了，可能在回避中撞了江中的礁石，船毁人亡，委实可怕呢！

不过，近来听说晃启元要对付一个什么飞龙秋雷，要与陶当家联手，正在谈判中，两个死对头是否能丢下宿怨合作，很难预料，所以江上近来停止火并，这次下航决无凶险。

哦！听说那个飞龙秋雷是河南许州的巨霸，初出道不足一年，已经名震天下了，老弟你的口音虽带川音，但仍未脱中州韵味，也姓秋，莫非与飞龙秋雷是本家，哈哈！如果遇上晃启元的人你可得小心了。”

张英信口胡诌，秋岚却心中又喜又忧，喜的是知道弟弟的消息，忧的是弟弟竟和江湖巨霸结仇兴怨。

他心中有事，但未形于表面，笑道：“小弟用不着小心，我一个小行商，怎能引动他们的注意？”

不远处坐了一个干瘦中年人，是一个下湖广访友的客人，扭头插口道：“呵呵，小兄弟，很难说哩黑道好汉们认为小行商正是肥羊。至于天生药行、大安药行等等大店老字号，手面阔交情广，反而不会有麻烦。

要不，小行商太多，大店老字号岂不是要喝西北风了，这叫做官商贼大家有志一同，互相勾结发财吃八方，哈哈……”

张英脸色一沉，不悦地说：“老兄，你得小心，嘴上留德，敝店可是本份人，从未与官贼勾结，你怎么信口雌黄胡说八道？”

干瘦中华人呵呵笑说：“话不是这般说，小可不过就事论事说实话而已，也许贵店确是本份的老字号，从未干过互相勾结大鱼吃小鱼的勾当。

但举目天下，这种事情比青天白日还明白，乃是不争之论，以贵店来说，一船货价值巨万，只派三个人使可平安无事赚大钱，如果没有江匪保护……”

话未完，舱口坐着的一个浓眉大眼的船夫倏然站起，重重地“哼”了一声，怒容满面走近大声问：“客人，你说谁是江匪？”

干瘦中年人看了对方挑战般的不友好神色，若无其事地说：“哥子，没说你，千万别多心。”

船夫仍然气虎虎地，但不再凌厉，说：“客人，你记住，出门人言多必失，会惹下杀身之祸的。我是一番好意，你如果再胡闹胡说八道，乖乖地在涪州上岸，另找他船载你，免得替本船招祸。”

中年人点点头，鸣金收兵似地说：“好，好，不说就不说，何必生那么大的气？”

船夫走了，中年人向秋岚低声说：“走这条水路的船家，他是天皇老爷，乘客都是灰孙子，一句话听不顺耳，可能被他们搁在不见人烟的江岸上呼天不应，丢下江喂王八也极有可能，这位船夫还是个相当客气的人呢！”

秋岚是个直性人，笑问：“兄台，你象是故意惹他的，是么？”

中年人呵呵笑，说：“不！试试他而已，这位张兄也不必生小可的气，即使小可有意挑贵店的毛病，张兄又不是店东，何必计较？”

张英正待发作，突又忍下了，皮笑肉不笑地说：“兄弟不和你计较，你老兄何必语中带刺？不错，这年头做生意的人在荆州府根据王法，对生意人诸多压制，重农不重商，做生意的不列入保护之列，抽税却多多益善，少一文也不行，手腕不够灵活，怎活得下去。”

船开始摇晃，船夫们如临大敌分布在各处，四只木桨齐动，十余根铁钩篙分张，舱面的乘客纷纷入舱，船尾两枝大橈控制住方向，船夫们神色紧张。

前面奇峰当江而立，滚滚江流直向山脚直冲，象是到了大江的尽头，而且不知道流到何处去了。

水声如雷，船直向山下冲去，船夫们吆喝声震耳，木桨急动，大橈左扳右扭，船在跳舞，舵楼上，领水人和舵公不住向下吆喝，用外人听不懂的语言向船夫们发令。

秋岚站在舱口，心中怦怦跳，心说：“嘉定两江已经够险，但这儿似乎更凶险哩！”

船向峰脚疾冲，他吃了一惊，心说：“糟！岂不完了？”

他准备万一，想等船撞碎时逃命哩！岂知船距峰下不足三丈处，突然把头，在如雷水声中，急泻而下。

船向左一折，江流重现，又是一番光景，原来江船在这儿折向，左岸奇峰壁立，无数怪兽般狰狞巨石，在江心耸立，船只能靠右航行，从前面的危壁下绕过，看去危极险极。

船夫们散了，船再次平稳地下泻，秋岚吁出一口气，摇头道：“真奇怪，上航的船怎么个走法的？”

身旁的张英笑道：“上航的船同样无畏无惧的上航，遇上险滩，岸旁有当地的缆夫，往上拖就是了，这儿算不了什么，过几天到了三峡，你便可以看到人走胜天的奇迹了。”

“如果撞上了山壁，岂不完了？”秋岚问。

“不会的，江众回涌，想往上撞还不容易哩，过了涪州之后，涪州丽江中的巨石才唬人，你必须先向礁石急冲，然后在千钧一发中滑过，一泻下滩，那才险哩！如果不向礁石冲，不翻才是怪事。”

“今晚可以到涪州么？”

“不行，明天午间可到，我们这条船不泊涪州，预定在酆都载三位客人。”

“半途也载客人？”秋岚不解地问。

“是的，三位稀客，女的。”

船夜间不敢航行，第三天申牌左右，到了倚山面水的小山城酆都，舟泊南码头，船主宣布，明晨辰牌初开船，客人们如果嫌舟中狭隘，可到城里落店。

秋岚本来不想上岸，但张英豪爽地坚邀他到城中住上一宵，看看这座鬼城的风光，盛情难却的，他只好答应。

酆都，是忠州最南一县，原称丰都，本朝洪武十年五月，划归涪州管辖，十三年十一月已划回，改名酆都，是一座滨江的小城，小是小，城中清幽整洁，翠竹疏林点缀其间，每年到这儿来参拜仙都观的玄门方士为数不少。

这是一座大名鼎鼎的鬼城，据说阎王爷宝殿的所在地，城北不足三里，是有名的平都山，也叫酆都山上面的酆都观，是一座罩上了神秘色彩的玄门圣地，据说，后汉的大仙阴长生，在延光元年找到了马大仙明生，学了长生之术，两人先到青城苦修，煮黄土为金，立坛受经，这本经叫做太青神丹经，马大仙便走了。

后来，阴长生来到了平都山苦修，在这儿得道白日升飞，后人在这儿建了仙都观，山上的麻姑洞，据传说是紫府真君的仙人在内建了一座森罗殿。久而久之，麻姑洞便成了阎君洞，成了地狱的酆都。

其实，这都是玄门方士搞的鬼，酆都观建在唐朝，原叫仙都观，有一座宏大的天子殿，从那时起，这儿便成了鬼都，说是幽冥之主和鬼伯所居之地，宋朝名医范大成，曾著书力斥民间传说的荒谬，但迷信积习已深，想消除已不可能了，加以那些别有用心得天师道的牛鼻子和神棍们全力渲染，百姓小民甚至官府都深信不疑。

目前主持仙都观的人，是龙虎山派来的一名老道玉虚子，说是平都山乃祖师爷张道陵二十四化之一的圣地，理该由龙虎山的人主持，南门外江处，建有森罗殿。江对面的葫芦溪架了两段不相衔的奈何桥，葫芦便自然而然地成了奈河。

东门外有望乡台，十殿的东面不远山下，有恶鬼供役的流砂坡。至平都山的山脚下建了一座孟婆亭，找一个老婆子在那儿施茶水，下山回城的人，最好在那儿喝杯茶，以便忘掉天子殿所看到的阴惨惨景象。

总之，玉虚子在这一带主持的相当成功。

由码头到南门城口，约有百来步，张英和秋岚信步往上走，一面指着有首不远处的森罗殿，笑道：“秋老弟，要不要去看什么十殿冥君？那些牛头马面恶鬼判官，塑造的栩栩如生，值得一看。”

秋岚摇摇头，笑道：“小弟不信鬼神，不看也罢，何必去看那些神棍们的嘴脸？我倒想到平都山去看看阴长生飞升的地方，哈哈，有幸找到他的太青神丹经，看成仙是否有其事。”

码头上停泊了三二十艘客货船，全都是在这儿过夜的，客人纷纷登岸入城，涌入南门。

张英领着秋岚沿南大街往里走，市面不繁华，行人不多，有点令清清地，街旁树影婆婆，翠竹摇曳，看去阴森森地。

两人转入一条小巷，迎面看见一块大招牌，上面写着：“江风客栈”大门上方有一块横匾，也有四个字：“江上风清”，字倒是好字，苍劲古朴自是名家。

张英踏上台阶，扭头笑道：“先落店再说，船明晨辰牌初开船，来不及到平都山去玩了，不如等会儿去看看流砂坡。”

“流砂坡有何好看？”秋岚问。

“你既然不信鬼神，便该看看，那座山坡常年累月有沙石往下流，但山

形始终没改变，岂不可怪？”

两人落了店，各住一间客房。

秋岚早晚间要练功，不能与人同房，张英也不坚持，在隔邻客房安顿了。

洗漱毕，张英被朋友邀走了。

秋岚吩咐店家送来了饭菜，在房中静静地用膳。

正吃间，隔邻另一所客门中一声门响，接着脚步细碎，一个低沉的嗓子说：“敝下小姓长孙名昆。奉当家所差，恭迎金姑娘芳驾，请进。”

秋岚心中一动，忖道：“这人满口江湖味，当家的指谁？这位金姑娘，定也是江湖人。”

他留了心，凝神倾听下文，邻房掩门声、脚步声、客套声……良久方寂，说话的声音甚小着，几至隐不可闻，但在他来说，句句入耳。

搬椅落坐声徐止，接着是金姑娘娇滴滴的语声传出：“长孙昆，到底是怎么回事？”

“金姑娘容禀，五天前，有一个自称飞龙秋雷的人，带了两名小厮，到夔府请敝当家，敝当家对此人索昧平生，在未弄清底细前，未予接见，传话说已到酆都公干，要他前来酆都会面，听说姓秋的是要求与敝当家联手，敝当家在四天前已摸清了姓秋的底细，因此以飞鸽传书至重庆府促请姑娘劳驾，早一日赶来商量。”

“飞龙秋雷，唔！这人我听说过，为许州一霸，他要与贵当家联手，要对付谁？”

“说来好笑，他要与敝当家联手对付一剑三奇。”

“好事嘛！为何可笑？”

“那家伙没安好心，他在去年石淙天门峡大会中，曾与一剑三奇称兄弟走在一块儿，目下却要求与敝当家联手，其中必有诡谋。”

“哦！这不能不防，贵当家有何打算？”

隔房的秋岚大吃一惊，心说：“弟弟好大的胆子，三个人便敢孤身涉险，我怎能不管？这个夔州府的当家，定然是巴山苍猿。”

金姑娘哼了一声，说：“贵当家的未免太多事，千里迢迢十万火急地把我找来，原来是为了这么一件小事，找我有何商量？姓秋的三个，还用得着用那大的劲挖坟坑，往水里一丢，岂不省事？”

“金姑娘有所不知，万一尸首冲下，让一剑三奇的人发现，敝当家以后所定的计谋岂不成为画饼？”

金姑娘久久不语，然后说：“也好，一个飞龙秋雷，你们该不需我相助，我该走了。”

我已关照了天生药行的船在码头等我，明晨便走。”

“金姑娘，务请移驾往炎山一趟。”

“到炎山则甚？”

“敝当家知道飞龙秋雷了得，自知难以应付，所以应请姑娘前往相助。”

“好吧，何时起程？”

“立即上道。”

“炎山有多远？”

“在平都山西北十五里。”

“好吧，那就走，你派人到春华客店知会我那两个侍女一声，叫她两人

通知天生药行的船，叫他们等我，我不到不许开船。”

“是，小可立即派人前往。”

隔房的人准备走，秋岚也火速结束，先行出店，交待店家说他打算去访友，今晚是否返回难以料定，嘱店伙好好照管行囊。

他前脚出店，后脚便出来了两男一女，他赶忙往街角让，避免与对方朝相，他知道自己的脸貌与弟弟十分相象，必须让开免得麻烦。

出平都山，走东门也可，北门也行，他决定先一步到平都山下等。向东门急走。

为免被人误认他是秋雷。他低头赶路，转过一条横街，他听到身后履声急促，有人亦步亦趋追随在身后。

快到城门口，突听身后那人低叫：“秋兄，请留步。”

他知道自己在江湖没有任何朋友，显然，叫他的人定然是把他误认为是秋雷，只好故作从容的，不加理睬走他的路。

履声一紧，身后的人加快脚步从右绕出，紧走两步迎面拦住了，低叫道：“秋兄，借一步说话。”

他只好止步，抬头打量对方，那是一个黑凛凛的大汉，站在他面前似乎有点畏怯。

“尊驾是否看错人了？”他故作惊讶地问。

大汉一怔，惑然问：“咦！阁下不是飞龙秋雷兄？”

他摇摇头，微笑道：“小可不是飞龙秋雷，尊驾……”

“怪事，一别近年，秋兄难道忘了天生桥的事了，兄始姓卞名京，匪号叫铁臂猿，一剑三奇的手下弟兄，那次你痛打了我一顿，难道……”

他摇摇头，向侧举步说：“对不起，小可听不懂尊驾的话。”

铁臂猿晃身拦住，急急地说：“秋兄，在下奉命在这儿暗查巴山苍猿的举动，已来月余，昨天才知道秋兄光临此地，同时探出陶子安没安好心，秋兄与敝主人是好友，在下怎能不管，所以才——”

秋岚仍然摇头，苦笑道：“对不起，小可确是听不懂阁下说些什么，小可是生意人，不问与己无关的事。”

说完举步便走。

铁臂猿先是迷惑，最后怒吼上冲，急步赶上，伸手扣住秋岚的肩膊往后一扳。

秋岚转身冲出了三四步，几乎跌倒，叫道：“怎么回事？尊驾怎么能够动手作弄人？”

铁臂猿更为迷惑，他这一扣一扳没用上一成劲，对方便站不牢，怎么会是大名鼎鼎的飞龙秋雷呢，但略加思索，认为对方也许已发现了巴山苍猿的阴谋了，所以，故意装疯卖傻哩！

他不死心、低声道：“在下通风报信出于利害关系，不得不说明，阁下虽然用卑鄙手段夺去敝主人在许州的基业，但敝主人并不计较。

目下巴山苍猿要制你的死命，在下认为，阁下何不改变初衷转与敝主人联手，合力除去巴山苍猿，敝主人必定不再过问许州的事，如何？”

秋岚心中暗暗焦急，再缠下去岂不糟了？他不知道炎山该如何走法，长孙昆和金姑娘如果先走，他便无法追踪了。

急得暗暗叫苦，说：“卞大爷，你何苦和我这苦哈哈胡缠？我委实不知道你现在到底是在说些什么？”

铁臂猿鬼眼一翻，沉喝道：“你真要找死？”

前后来三个闲人，横在街上，这时老鼠似的窜来一个十二三岁的小顽童，而挟了一根青竹棍。

小顽童眉清目秀，穿一身青绸子两截衫裤，脚下居然是一双快靴，大眼睛如同午夜朗星，笑眯眯地窜到叫：“好呀！谁要找死？阎罗殿的刀山油锅很好玩，到那儿死给我看你说好不好？”

三个人闲人也围近了，一个彪形大汉挥手叫：“小王八蛋！少在这儿胡说八道，快点给我滚开。”

小顽童撅起小嘴，气呼呼地叫：“呸：你么个大笨牛倒会骂人，我才不想着你去上刀山哩？又不是你要死，你这狗！狗！”

大汉正待发火，秋岚已发话了。

秋岚一眼便看出这三个家伙不是善类，说：“小兄弟，不可开口骂人……”

秋岚的话未完，他一眼便看到了长孙昆和金姑娘绕过横街急步地赶来了，吃了一惊，扭头便跑。

“站住！”大汉虎吼。

铁臂猿也看到了长孙昆和金姑娘，脸色大变，转身扭头便走。

另一名大汉身形一闪，好快，劈面拦住了，冷笑道：“好朋友，说清楚了再走。”

铁臂猿怎敢不走？他和那位长孙昆曾有一面之缘，不走才是傻瓜，晃身前冲。

大汉截住去向，一声冷哼、一掌挥出。

铁臂猿左手猛挥，硬接来掌，大汉不知道厉害的，却不收掌反而加劲了，疾砍铁臂猿的腕臂。

“噗！”砍中了。

“哎……唷！”他却狂叫出声，掌骨立碎。

铁臂猿右腿飞出，“噗”一声踢中那名大汉的小腹，而且将人踢飞出两丈外。撒远便转身跑。

“那儿走？”另一名大汉怒叫，急起直追。

铁臂猿好似鬼，往一座有院子的民宅一钻，走了。

“咦！”奔到的长孙昆讶然叫。

“咦！是好出色的小家伙。”金姑娘喜悦地叫。

长孙昆生得高头大马，有一张生得憨蠢的鲰鱼嘴。

金姑娘貌美如花，有一具曲线玲珑的动人胴体，很美，很迷人，只是眼角隐现笑纹，可能已有四十岁上下了。

穿一袭窄袖水红罗衫，长裙，小蜂腰上挂了剑，腋下吊着特大号的八宝革囊，令人心荡的桃花眼，不住的向秋岚瞟，流光四转，一笑媚生。

最后一名大汉没走，默默地向，长孙昆行礼，退在一旁，说：“二当家来得正好，这儿有一个岔眼人物。”

小顽童缩在一旁作壁上观，没离开。

长孙昆不住摇头，久久方向秋岚道：“咦，你不是秋兄么？秋兄怎么在这儿？你……”

“哦！他是飞龙秋雷？”金姑娘问。

秋岚伸手乱摇，分辩道：“老天爷！怎么回事？刚才那人拦住小可，硬

说小可是飞龙秋雷，小可姓山，名风，不姓飞，也不姓秋，这位爷和这位姑娘……”

长孙昆摇手止住他往下说，狠狠地向秋岚打量，说：“唔！太象了，只是个儿高些，眼无厉光，同时，目下秋雷在炎山宾馆，不可能在这儿出现，樊老三，把他带走再说，回头我再好地问问。”

说完，和金姑娘走了。

大汉送走了两人，伸手去抓秋岚。

小顽童竹棍疾举，扑上了。

长孙昆和金姑娘转过横街口，而金姑娘恋恋不舍地扭头瞧秋岚，恰好赶上大汉伸手去抓秋岚了。

大汉太大意，他认为秋岚定是个未见过世面的村夫俗汉，毫无顾忌地伸手去抓秋岚右手的腕门。

小顽童一声不吭，突然扑上，青竹棍疾扫，奇快无比，而且虎虎生风。

“叭叭！噗噗！”一连串四声巨响，大汉的后腰和腿弯连挨四棍，结结实实，小家伙的手脚快得骇人听闻。

“哎……唷唷……”大汉狂叫，向前冲，脚下一虚，“砰”一声那名大汉跌了个狗吃屎了的。

“咦！”远处的金姑娘飞射而回。

小顽童嘻嘻笑，大叫道：“嘻嘻！狗吃屎，狗吃屎。”

六

小顽童一面叫，一面拉了秋岚的左手，拖了就跑，一面叫：“快逃呀！贼婆娘厉害，快呀，快。”

秋岚知道不跑不行，但又不愿露出马脚，只好任由小顽童施着走，一面叫：“别拖，别拖，为何要逃！为何……”

小顽童居然奔走如飞，手劲奇大，一面叫：“你再不逃，他们会将你丢下大江喂王八，快！快！”

金姑娘来势如电。

长孙昆象豹子般疾跃，一面大吼：“站住！逃得了吗？”

小顽童拖着秋岚，往一座院门一钻，奔入院子向大厅闯。

院子没有人，厅门闭得紧紧得。

“砰澎”小顽童一脚踢开厅门，向后院急窜。

接着，一手抓住秋岚的腰带，窜入内室。

内室中全是女人，一看突然闯入一个大男人，立时鸡猫狗叫呼天叫地，咒骂声狂喊。

小顽童直向里闯，撞翻了四五个妇女，到了后墙，喝声“起！”抓住秋岚的腰带上了墙，飘落在另一家后院，再向前窜。

当他们跳墙的那刹那间，金姑娘已迫近墙下了。

秋岚知道跑不了，不得不出手啦！乘上墙的刹那间，手一伸便硬抓下一把泥砖捏碎，用无人能发觉的手法向后扔去。

身后，金姑娘娇喝声震耳，罡风荡石声尖厉怪啸。金姑娘在用掌力袭

击迎面射来的碎砖，被阻了。

等她击飞了碎砖，长孙昆也穿院追到，已不见小顽童和秋风。

“快追！”长孙昆叫。

金姑娘举手轻摇，粉脸上布满了惊讶的神色，说：“不可！穿房越舍，易遭暗算。

小小酆都竟有内力惊人的高手。长孙昆，那小顽童是谁？”

长孙昆不知碎砖袭击的事，摇头道：“在下眼生，从未见过这小鬼。小鬼的轻功确是很了得的，抓住一个大汉子也纵跃如飞。”

金姑娘指了指地上的碎砖，说：“岂止轻功高明？抓砖当暗器，内力之深厚，江湖罕见，我几乎着了道儿。”

“有这等事？”长孙昆大惊，但仍然心中存疑。

金姑娘扭头便走，一面说：“小小酆都，藏不了龙，卧不了虎，速派人查明小童的底细，并留意那个叫山风的大个儿。先到炎山对付飞龙秋雷，回来时我等你的消息。

走！”

小顽童带着秋岚七转，八折，逃到一条小巷中。黄昏已临，小巷中家家闭户，小小山城没有夜市，天黑便关门睡大觉，外出的人少之又少。

据说，酆都城不但夜间是鬼的世界，连大白天也有外路的鬼魂游来游去，店铺的柜旁都搁了一个水盆，客人的金银制钱，必须放在水盆中泡上一泡，沉底是真品，浮面的定是冥镪。凡是付账的人，必须来这么一手，以分辨人是鬼。

小巷阴惨惨地，两旁家屋的院子里种有果树修竹，江风刮来，竹子吱嘎嘎直响，刺耳难听，令人闻之毛骨悚然，鬼气冲天。

小顽童放了秋岚，一声怪叫，青竹棍突然向秋岚身上招呼，“劈劈拍拍”连抽四棍。

“哎……哎唷！小朋友，你……你……”秋岚惊叫，连退五六步，不住的叫痛。

小顽童停了手，讶然叫：“咦！怎么回事？你这位大叔，不象是有本事的嘛！”

秋岚不断揉动着两腿被打的地方，愁眉苦脸地说：“小朋友，你怎么胡乱打人？真要命！”

“大叔，我真想再打你几棍试试呢！”小顽童笑嘻嘻地说。

“你还想打？我的天！你小小年纪太不讲理了。”

小童牵住秋岚的手，笑道：“大叔，对不起，人家心里怀疑嘛？当然要试试了。”

秋岚摇头苦笑，无可奈何地说：“你心里面有怀疑，使用棍子拼命揍人试试？你这种试法，真不敢领教。小朋友，你怀疑什么？”

“嘻嘻！我怀疑你是装疯卖傻的高手嘛！你个儿高大，怕不有一条笨牛那么重？可是，我抓住你的腰带窜走跳跃，一点也不坠手。逃走时我还没有留意，这时才想起不对劲，假使真要带了象你这么沉重的一个人，跳上丈多高的院墙，怕不容易哪！来，再让我试试看。”

他伸手去抓秋岚的腰带，秋岚反抓他的手，告饶道：“小朋友，免试也罢，我伯你，跳墙窜屋，我几乎被你吓破了胆，试不得。”

小顽童顿足撅嘴，叫道：“不嘛！试试看，我不会让你摔倒的。”

“不能再试了，小朋友，酆都冤死鬼多的是，要是放上一个找替死鬼的枉死鬼，暗中捣鬼来上一手，岂不糟透？”

小顽童一怔，竟依在秋岚身侧，小偷似的向四周偷瞄，显然提起鬼他有点害怕，低声说：“大叔，我们快走，这地方果然鬼气冲天哩！”

秋岚拉起他的小手，一面走一面说：“别怕，行事光明正大的人，冤鬼不会找上头来的。”

“大叔，世间真有鬼么？我怎么从没见过呢？我……我想看看鬼是什么样子的，却……却又害怕。”

“不要怕；心正则百邪回避，人比鬼可怕的多，只有伤天害理的人才怕鬼。”

“大叔，世间为非作歹的人好多好多，他们为什么也不怕鬼？”

“小朋友，他们怕的，口中说不怕鬼，其实怕鬼怕得要命；就因为怕鬼神报应，所以横了心的，反正作歹一次也是罪孽，一百次也是罪孽，以致使用造孽来替自己壮胆了。”

说着说着出了大街上，秋岚放了小玩童，问：“小朋友，再会了，你……”

小顽童歪着脑袋抢着说：“大叔，你一定不是酆都人。”

“不错，我是从嘉定下湖广的小行商。”

“那么，你还不早些离开酆都？”

“为什么？”

“刚才追我们的人，男的是本地的大贼，女的是会用什么蛊来害人的凶魔，叫做毒蛊金四娘的。他们一定派人去江边搜船，不许你逃走，抓来杀哩！”

“那么，你呢？”秋岚问。

“我。我不怕。这样吧，趁他们还未派人封码头之前，你到我船上避避风头好不好？”

“哦！那不好，如果搜到你的船上，我两人岂不都跑不了？你又打不过金四娘和大贼。”

“他们不敢到我那船上去搜的。”小顽童傲然地说。

“为什么？”秋岚有点意外地问。

“我乘的船他们不敢搜就是了，用不着多问好不好？”

“如果他们真要封江，我就逃到你们船上躲。”

“现在就去嘛！”

“不！我有点事要办。”

“也好，我也有点事要办。我的船在南码头靠东一面，船舱插了一面绿色的三角旗，上面绣了一个鹅黄色的乔字，你可以到那里找我。”

“好，我记住了。”

“你一定来啊，我叫小诚，你在码头上一叫，我就上来接你。”

“小诚，唔！你一定姓乔，是不？”

“是的，一言为定，我们击掌。”小家伙顶认真地挟住竹棍，举掌以待。

秋岚想早些脱身，只好说：“好，一言为定。”

两人击掌定约，小家伙走了两步，突又扭头问：“大叔，你是不是真姓山？”

秋岚没回头，信口说：“怎么叫都成，你叫我大叔好了。”

平都山离城只有三里，山麓下有一座孟婆亭，亭前是小道分岔处。右走平都山仙都观，左走炎山，这条路晚间鬼打死人，如果有人，决不是普通

的村夫俗子。

城门在日落西山便已关门，秋岚只好找一处偏僻处越墙而出，急奔孟婆亭。

他料定长孙昆不会比他早，那家伙必定还在召集党羽搜寻铁臂猿和他及小贼的下落。

铁臂猿重伤了一个大汉，自己的势力范围内，岂能容人行凶？怎好向江湖交待？长孙昆决不会甘心的。

孟婆亭，是一座坐落在山坡下的极平常的亭子，便于上下山的人歇脚，四柱、八角，中设茶桶，四周茂林修竹围绕，阴森森地，除了虫声，鬼影俱无。

他往一丛修竹中一钻，爬伏在竹下凝神相候。他所爬伏处地势甚佳，可以监视着三岔路的任何一端。

片刻，登山小径上出现了人影，共有三个人，冉冉下降，以相当快的脚程向孟婆亭这一方向奔来。

近了，是两个老道，一个中年大汉。两老道一穿红道袍，是个道官。另一个穿青袍。

都背了剑。大汉一脸横肉，背上有单刀。

秋岚目力超人，他认识这个青袍老道，正是善用销魂香的九华羽士。

三人在孟婆亭止步，大汉行礼道：“两位仙长先走一步，晚辈还得在这儿等人。”

九华羽士点点头，问：“炎山山寨是否已经准备好了？”

“是的，一切停当。”

“何时动手？”

“二更正，筵前动手。”大汉答。

红袍道官冷哼一声，说：“贵当家如此劳师动众，是否太小题大作了？”

大汉未答，九华羽士接口道：“玉虚道友，请勿存轻敌之念。那小狗的功力日益精进，确是劲敌，陶当家的是无法制那小狗的死命的。”

“我不信飞龙秋雷有三头六臂。”玉虚道友不以为然地答。

“不管怎样，咱们先到炎山寨再说，还有一个更次，得赶快些才是。”九华羽士催玉虚道友上路。

“好，届时你们先别急着动手，让我玉虚子单人独剑会他一会。”

两老道向北面小径走了，大汉仍在亭中等。

秋岚心中一动，忖道：“人愈来愈多，弟弟处境恶劣，我何不先打发一些人走路，岂不甚好呢？”

他等两老道去远，展开如同鬼魅幻影般的轻功身法，绕到亭庸，手中抓了一把竹叶，躲在亭后的矮树林中，突然发出一声凄厉的怪叫：“吱利利……”

叫声刚离口，手中的竹叶已经飞出，相隔三丈余，竹叶去势如电，射入亭中力道倏尽，飘然而降。

大汉听到叫声，吃了一惊，倏然转身。

不转倒好，转过后竹叶恰好从他的头上飘落，抖动着贴面而下。

大汉大骇，右手急拨，急退两步。

原来是两三张竹叶，大汉心中一定，但仍有余悸，死死地盯视着矮竹林。

“吱！格格格格……”怪响又起，是两竹相擦所发的怪声。

大汉几乎惊得一蹦而起，急贴在亭柱上，干咳两声壮胆，并拔出单刀。

“吱溜溜……”鬼声又起，从左面的竹林发出来的。

大汉骇然转身，接着，竹叶又在他眼前飘然而降。

“咕碌碌……”两块小石落在亭顶，在瓦里向下滚。

大汉跃出茶亭，一声怪叫，跃登亭顶。

夜风呼呼，亭顶鬼影俱无。

接着，右面竹林冉冉出现一个怪影，天！是一根小竹枝，“刷”一声横越路面，移至对面的竹林中，整个竹林似乎都在摇动。

大汉感到毛发直竖，爬伏在亭顶上。

蓦地，他感到毛发直竖，脚后有东西在爬动，吓了一跳，扭头一看，一根竹枝刚向下滑落。

“我的天！”他毛骨悚然地尖叫，滚落瓦面心惊胆跳。

地下没有竹枝儿的影子，刚才落下的竹枝怎么不见了？他正用目光在地面上找，突觉脑后有东西爬动，冷冷地。

“啊……”他骇然叫，倏然转身。

身后一无所有，怎么？脑后的东西还在？他吓破胆了，不敢再转头看，撒腿便跑，向酆都城方向狂奔。

“吱溜溜……”鬼啸声在身后尖厉地叫。

同时，他感到脑后有破空的怪声。

跑得快，冷冰冰的怪东西在他脑后和后颈搔抓得更快，跑得慢，搔抓得慢些，反正紧迫着他毫不放松。

他感到浑身发冷，三魂脱躯，不管三七二十一，一声怪叫，猛地转身连砍三刀。

身后什么也没有，脑后怪物仍在，他心胆俱裂，钢刀贴在身后猛挥。

“刷！”砍中了，有物落下了。

他扭头一看，倒抽了一口凉气，不是鬼怪，而是一根小竹枝，大概先前插在他的衣领上，他吓昏了没留意。

惊魂初定，身后又起异声，一个凄厉的鬼声怪叫；“还我……命……来……”

他亡魂丧胆，想跑，腿却软了，不住发抖，吃力的扭头向后瞟。

不瞟倒好，可把他吓了个魂飞魄散。

身后，有一个下粗上尖的八尺高怪玩意，不是人，也不是树，下面着地处粗有三四尺，上面的身子象一根碗口粗木头，脑袋很小，伸出尺来长一张怪嘴，不住上下摇动，上身也轻轻左右摇晃，几乎贴近他身后了。

“菩萨保佑！”他狂叫，没命地狂奔。

奔出十来步，他再转头一看，什么都没有。

秋岚已由侧方树林抄到前面去了。

刚才他解了腰带，例立在大汉身后，青直裰向下翻，罩住了头手，一只脚屈于后面，所以看去下面奇粗上面小，脚掌成了怪嘴，乍看去确是人鬼难分。

大汉心中有鬼，怎敢仔细看？难怪吓了个屁滚尿流。

大汉眼中看不见鬼怪，惊魂又定，抽着冷气自问：“我的天！难道真有鬼怪？”

蓦地，右后方传出一声象是垂死的悲凄绝望的呻吟，更象是鬼魂的叹息，令人闻之毛骨悚然地，头皮发炸。

他吓得冷汗直冒，牙齿格格震响，扭头转身一看。又一无所见，接着，呻吟声又在身后发出。

这次他不转身啦，胆战心惊倏然转头。

“天哪！鬼！鬼……”他气急败坏地厉叫，撒腿狂奔。

原来他身后余尺，一个脑袋大如巴斗的黑色大鬼，正向他扑来。

秋岚用衣衫向上翻，双手抓住衣尾向上伸，活象一个丈高的大头鬼。由于迫得近，出现的突然，所以特别吓人，对一个已吓破胆的人来说，尤其可怕。

大汉脚下不知高低，放腿狂奔，脚下不住发抖，跑起来摇摇姓晃，一不小心，一脚踏入一个小坑中。

“叭哒！呛唧唧……”

他重重地伏倒，单刀扔出丈外，响声震耳：

“菩萨保佑！”他虚脱地叫，挣扎着爬起狂奔，下面小便淋漓，他一无所知，而且刀也不要了。

已离开孟婆亭半里地了，小径向左折。他昏头转向，不知高低向前冲，迷迷糊糊顺小径拐弯了，劈面遇上两个怪鬼影，用奇怪无比的身法撞到。

那是赶向炎山的长孙昆和金四娘。金四娘梳盘龙髻，下面穿裙，乍看去，不是人是鬼。大汉三魂已飞走了二魂，被鬼吓破了胆，这时看到人影，也以为是鬼啦！

“啊……”他凄厉地叫，刹不住脚，向两人撞去。

长孙昆走在前面，双方来的快，恰好在小径转角处，两侧是树林，发觉有变已来不及回避，只好先下手为强。

同时，黑夜间，他也没看清大汉是脚下发软向前仆倒，还以为对方狂吼着向他下手哩！加以先前在城中被秋岚和小诚一闹，早怀戒心，一看不对，立即出手反击，“噗噗！”两拳出如电闪的，把近身地大汉打得向上翻，结结实实击中了下颏，下手相当重。

“嗯！”大汉含糊地叫，“叭哒”两声仰面便倒。

长孙昆虎跳而上，一把抓住大汉的胸襟向上提，左拳正待击出，突然收手叫：“王兄弟，你怎么啦？醒醒。”

王兄弟满嘴流血，瘫软于长孙昆手上，象条死狗，口中含糊恐怖地叫：“鬼！鬼！”

有鬼！菩萨保……保佑，保……”

长孙昆大怒，“劈劈拍拍”给王兄弟第四个耳光，大叫道：“醒醒！你这醉猫！我是二寨主，你怎么啦？”

四耳光把王兄弟打醒了，也打糊涂了，厉叫道：“饶命！鬼爷爷，鬼祖宗，我……我……”

叫到最后，突然打一冷战，昏倒了。

长孙昆将王兄弟放下。

“怎么啦？”金四娘惑然问。

长孙昆迷惑地说：“这厮到仙都观邀请玉虚子道长，说好在孟婆亭等我们，怎么会在这儿胡说八道，满口鬼怪菩萨乱叫？我以为他喝醉了，他就是喜欢喝酒，每喝必醉，但今晚却口中不带酒味，怎会……”

“把他弄醒问问，莫不是他……他真的遇上了鬼……鬼物？”金四娘似乎也有点害怕，口气不太自然。

酆都，是有名的鬼城，于民间的传说中，自唐朝以后，几乎是天下闻名，说得活神活现。踏进市区，店铺门口的验钱盆，首先便令初到本地的人心中发毛，精神上受到威胁。城门外的十殿更是令人心惊胆跳。那时，佛道两家皆以鬼神仙佛来诱令凡夫俗子上钩。

儒家虽说不语怪、力、乱、神，但大多数读书人仍不能成圣成贤，甚至也迷信佛道。

皇帝老爷更不用说，全力推动，以迷信来麻痹人民，以巩固他所统治的江山，代代相成，朝朝一样。因此，真正不信鬼神的人，少之又少。

金四娘名列三凶之一，绰号叫毒蛊。她所用的毒蛊，本身就是一种神秘荒诞的玩意，传自粤西野人，迷信的色彩特别浓厚。要说她到了酆都真正不伯鬼，未可置信。

长孙昆久住酆都，他当然不伯鬼，他走夜路走得多，却从未见过鬼，不见便不怕，至少心中存疑，加以平时为非作歹凶横恶毒，他才不怕从未见过的鬼哩！

他冷哼一声，傲然地说：“人说酆都是鬼城，我却是不信，我干这几十多年，这条路没走上一万次，也走了上千次，从没见过鬼怪……”

话未完，后面林中突然传来一声怪笑。

他住了口，感到上身冷冷地，汗毛都不听话，一根根竖起了，脖子上麻麻的，浑身起了鸡皮疙瘩。

“什么人？”他壮着胆大吼。

金四娘粉脸全变了，伸手飞快地拔剑。她听出长孙昆的语气中有恐惧的成分。

秋岚吓走了大汉，折反孟婆亭等候后到的人，他已知道去炎山的道路，十五里路要不了两刻的，早着哩，他定下心要吓退后来的人。直至目前为止，他还不知道他弟弟的为人，还以为弟弟大概要实践早年的诺言，要作江湖霸主或武林盟主哩！成为一方之霸，并奇事。

还未回到孟婆亭，突闻长孙昆的怒吼，心中一动，立即由左侧林中迅捷地折回。

长孙昆见吼声没回音，缓缓拔剑。

“是不是真有鬼？”金四娘低问。

“不知道，但刚才的笑声决不会是鬼，是人。”长孙昆答。

听说是人，金四娘服气一壮，伸手到大革囊中掏出一个小巧的雕花木盒，收了剑，恶狠狠地说：“只要他是人，是活的人胆敢和本姑娘作对，他就得死。长孙昆，在我身旁坐下。”

“你……”长孙昆惑然地问，但乖乖地在她的身畔坐下了。

“我要放蓝色蛊蛇，这小东西离巢之后，二十丈之内，人畜难逃一死。”

语落，盒盖启开，“嗡”一声轻响，十颗蚕豆大的怪虫飞出木盒，隐没于黑暗中。

“唔！前面有人，后面也有人。”金四娘冷笑道。

前面五丈左右的树林暗影中，有人急窜，突然传出一声稚嫩的惨叫，有人重重地贯倒于地上了。

“好利害！飞行无声，细小难辨，黑夜中可以寻人。金姑娘，这东西好

厉害。”长孙昆变色地叫。

金四娘伸出木盒，得意地说：“这是产自南荒的极毒蓝蛊虻，任何人也无法抵御。

不但口吻有奇毒，尾部的生殖针更是可怕，咬中人畜之后，尾管刺入人体，产卵其中，循血脉分布全身，三天之后，卵变小虫，前后不消七日。其人必死，无药可救。”

“没有解药？”长孙昆问。

“有。但得到南荒去找。”

“盘虻无知，姑娘就不怕？”

“本姑娘有解药，而且是饲主，自然不怕；假使你不听话坐远些，你一命难逃。唔！”

回来了呀！二十丈圆周没有其他的人了。”

“姑娘不是说后面也有人么？”

“恐怕是尸体，蓝蛊虻已经放弃刺咬了。”

盒中又响起“嗡”一声轻响，金四娘盖上盒盖塞入囊中，转身上道，一面说：“我们走，时辰不多了。”

“何不先看看是什么人？”

“不必了，明早再来看并未晚。被咬刺的人七天方行溃烂而死，目前浑身变蓝，昏睡不醒，直至死亡那天到来，永不会醒来。快走，我真感到这儿阴森森地鬼气冲天。老实说，我不怕任何人，有点怕鬼。”

“姑娘说得是，真该早些离开。”

两人向孟婆亭急奔，长孙昆带走了被吓昏的大汉。

秋岚第一次用上了寂灭术救了自己的命。当金四娘未放出蓝蛊虻之前，他已经赶到了，还弄不清怎么回事，反正听金四娘的口气，定然有一种歹毒无比的小虫放出来伤人，黑夜间树林中黑得伸手不见五指，怎能看得见小小的虫儿？在未弄清楚是啥玩意之前，冒险不得，立即运起寂灭术，倚坐于树根下成了僵尸般的活死人。

神功发挥了奇妙的功效，他的体温急剧下降，呼吸象是静止了，血聚于内腑，神奇的气体充满于躯体内，构成了奇妙的防卫网。

躯体虽象是死了，但脑部并未完全静止，耳中仍可听清声音，而且特别清晰，不但将金四娘的话听了个字字入耳，更感到有一种平常耳力极难听到的小虫振翅飞行声，有两三只细小的飞虫在他的头面上往复飞翔，久久方飞离他的身体。

直至金四娘与长孙昆离开后，他才散去奇功。

首先他进退两难了，是前往炎山帮助弟弟飞龙秋雷呢，还是先去救刚才被金四娘用蓝蛊虻伤了的人？最后，不能见死不救的侠义襟怀和悲天悯人的心地，令他毅然向对面密林中走去。

不消片刻，便被他找到了伤者，令他大吃一惊，原来是不久前拖了他逃命的乔小诚小顽童。

小诚已经昏迷不醒，头面肿大，肌肤变为蓝色，心跳加剧，呼出的气带有血腥。

“糟了！这种毒可怕，毒虻卵已进入了经脉，任何金丹神药也无能为力了。”他惶然低叫。

他的医道相当高明，检查小诚的中毒情形后，知道大事去矣！略一思

量，一咬牙，自语道：“看来，我不出面找金四娘讨解药，这小家伙非死不可了，我得赶两步。”

他本想将小诚放下，再一想不对，万一这儿有豹狼出没，小诚岂不膏了兽吻？

“先送他回去再说。”他心中下了决心。

抱起小诚，人如流光乍闪，宛若破空飞行，直奔城厢。

南码头上冷冷清清，每艘大船的舱门皆闭得紧紧地，舱面不见人影。船首，各插了一柱香，香火象是一丛丛红色星星。桅灯如豆，泄出晕黄与暗红色的光芒，迎风摇曳，看去一片清凄。如果没有如雷的水声陪衬，简直象是到了死寂的荒城了。

他不知道哪一艘是小诚的船，抱着小诚先从东首找起。小诚说船舱有一面绿色的三角旗，按理应该很好找；但有些船是从武昌驶来的，舱顶搁着卷缩起来的风帆，帆角摇曳，不易看清旗影，两者不易分辨。

凄清的码头不见人影，只有他一个人。在别处水上港埠码头，初更天正是热闹时光，但在酆都，天一黑便无人敢于出外，甚至长孙昆派来封江的人，也必须等到鸡鸣破晓时分方敢前来看守的。

城门楼上的气死风灯不住摇曳，森罗十殿前的暗绿色灯笼令人看了毛骨悚然，死寂的码头阴森森鬼气冲天，只有他一个孤魂野鬼似的人，抱了毫无知觉的小诚，幽灵似的在码头上逐船的寻找。

找了五艘船，不见有绿旗出现，他心中大急，正想呼叫，突见前面不远一股快船的船首，站着两个黑影。

他心中一动，心说：“这两个不怕鬼的人胆子不小，我何不问问看？”

还未接近，两个黑影却一跃而下，一个迎上低叫：“什么人？鬼鬼祟祟有何事故？”

他站住了，低问：“请问兄台一声，乔家……”

大汉抢着问：“你找谁？”

“乔小诚的家长……”

“洛阳乔家的船么？在下是乔家的管家，你……咦！你手中抱着……”

“是乔小哥儿。”

管家大吃一惊，抢近大叫：“天哪！怎么回事？小少爷……”

另一大汉也到了，急问：“小少爷怎么了？”

秋岚将人递过，苦笑道：“乔小哥被一个叫做毒蛊金四娘的人，用一种奇毒的小蛊虫所伤，小可恰好遇上，将他送来了。他已昏迷不醒，中毒甚深……”

“天哪！糟了。”管家接过人，骇然狂叫，飞跃上舟。

另一大汉向秋岚举手虚伸，说：“兄台隆情厚谊，在下铭感五衷。请至敝舟待茶，在下有事请教。”

秋成心中为难，说：“小可有急事待办……”

大汉抢着说：“兄台千万赏脸，事非得已，兄台……”

舟中灯光一闪，舱门大开，管家钻入舱中，扭头叫：“二弟，务必促那位兄台的大驾上船。”

秋岚也知无法推辞，只好说：“好吧，小可当将所见陈明，但不能久留，小可确有急事待理迟延不得。”

两人从跳板登舟，大汉肃容入舱。内舱中一阵乱，有隐隐女人的声音

传出。

外舱有两名睡眼惺松的小书僮，忙乱地奉上香茗。大汉请秋岚就舱板上坐下，脸色铁青，手是发抖着，显然焦急万分。不等他向秋岚客套，内舱门拉开，管家匆匆奔出。

接着，香风入鼻，一个俏丽的少女领着两名侍女急急入舱，侍女手中捧着脸面浮肿，肤色碧蓝的小诚。所有的人，脸上都泛露着焦急恐怖的神色。

灯光下，少女穿了一件窄袖于鸦青春衫，长札脚裤。梳三丫髻，素净、清丽出尘、曲线玲珑的，桃腮上泪水向下爬，楚楚可怜中，透着惊骇愤怒地神色，秋水明眸中充满了泪水。

小书僮躬身退出舱门，管家和大汉并未离开。

秋岚早已站起回避一例，局促地要向舱外退。

“壮士，请别见外，请坐，小女子有事请教。”少女颤声叫，一面接过小诚平放在船舱板下。

秋岚知道麻烦来了，只好坐下说：“小可姓山名风，嘉定州人氏，这次下湖广做小生意，乘坐重庆天生药行所包的大船，入暮时分抵步，敝舟距贵舟相隔十来条船。”

他待口扯谎，心中不住在念：“师父，谅我，五戒中有戒妄语，但岚儿是不得已。”

少女拭净泪痕，说：“山壮士，小女子先谢谢体救回舍弟的大恩大德。”

“原来是乔姑娘，是否要小可将一切详情说出？不过，小可认为，如果你有止毒奇药，何不先……”

姑娘惨然摇头，泣道：“没有用，天哪！任何奇药仙丹也难挽救，除非能找到那泼妇的解药蚜！这是南荒奇虫篮益虫毒蛇所伤、三日蛊虫发，七日体溃烂。”

即说是，必须在六天之内找到解药，方可驱灭体内蛊虫，天下间唯有南荒的一种怪树的汁液可解，其他药物毫无用处。壮士能将事发的经过一说明么？”

秋岚无奈，只好将黄昏时在城中发生的事一一说了，最后说：“小可因船按期将于明晨启行的，所以必须连夜出城至平都访友，将近孟婆亭，突闻一声惨叫，前面又传出那怪女人的声音。小可心中害怕，便躲在草中藏身，直待两人走了，小可方敢上路，却发现令弟躺在路旁，只好救人要紧，抱着令弟绕城找到江边。”

这就是全部经过的事实，小可万分抱歉，我想令弟定然是为了小可的事而遭了毒手，小可于心难安。”

他瞒下小诚试他的事，以表明自己确是个毫无用处的生意人。他装得很象，居然瞒下了这几个大行家。

少女举袖拭泪，说：“山壮士，这事与你无关，不必自疚。小女子在反正已逗留三日，只因为一件事尚未办妥，所以未能早早离开，这都是我不好。唉！小弟可真是，他为何要去惹那女魔头？天哪！”

管家满头大汗，焦急地说：“小姐，是否要立即去找那女魔头讨解药？”

小姐跌脚道：“谁知道那女魔头是不是仍在炎山逗留？”

“属下想，必须一尽人事。”

小姐一咬牙，说：“你们不可前往，那女魔头毒物利害，不会卖咱们洛阳乔家的账。”

九成儿要动手，你们不可妄动，在这儿看守诚弟，我去走一趟，明日午前我如果不回来，你们火速返回洛阳禀明爹爹作主。”

管家额上青筋跳动，吼叫道：“不！属下错不能再错，管不住小少爷，以致有此失误，再不能让小姐独自冒险……”

“住口！”小姐叱喝，叹气又道：“一切过错在我，我宠坏了他。再说，多死无益，你们谁能接下那女魔头？金神金祥的孙女，万里迢迢重返中原，名列三凶之一，与他祖父同样凶残恶毒的，蛊毒威震天下，金针掌可绝壁穿铜……”

“那么，小姐岂可明知不敌，却要前往冒险？”管家抗议地说。

“我怎能不尽人事？听着，你们全部留下，陪陪这位山壮士，记住我的话。”小姐说完，入舱而去。

管家捶胸顿足，痛苦地抱头坐下。

秋岚苦笑着站起，吁着长气说：“小可必须告辞了……”

“坐下！”管家粗暴地叫，叹口气又道：“敝主人在武林德望极隆，人称笑孟尝，江湖朋友谁不知洛阳乔家？中州两大武林世家中，乔家与中州许家同列武林双雄，谁也不敢对许乔两家无礼。半年前，许家的丫头银凤许淑真，乘大小姐姊弟遨游天下之便，托大小姐途经许州时，带个口信给那崛崛起江湖的恶贼飞龙秋雷，叫他凡事收敛些，不可做得太绝。”

大小姐答应了，但半年来先游陕甘，绕出山西，然后取道剑阁由栈道入陕，预定回程时方至许州传信。

岂知前天在这儿听说飞龙秋雷已到了酆都，但行踪不明，只猜出他可能与巴山苍猿有交情，到炎山逗留。大小姐不愿到贼巢找他，想在这儿等候。天哪！却等出这弥天大祸来了，教我如何向主人交代？”

秋岚吃了一惊，问：“兄台……”

“敝姓慕容，名永叔，别叫我兄台。敝主人姓乔，名文忠。大小姐芳名天香。少主任名诚，大家都叫他小诚。”管家将家世报流水账似的说出。

“慕容兄，那飞龙秋雷怎会是个恶贼？”秋岚问。

“你不是江湖人，所以不知。他，哼！野心勃勃，穷凶极恶，为谋夺许州基业，杀人父、屠人家、好人女、夺友基业。两次遨游天下，杀人如麻，剑下无敌；每到一地，血腥随之，顺彼则生，逆彼则死；目下威名震天下，河南、湖广、应天、江西、浙江全是他的天下，正向四川发展。

早年二龙二凤二狂人的江湖口头禅，已改为三龙了。终南狂客崔真是他的师父，排名已在他之下了。为了这，银凤不愿见他，许丫头从前对他极有好感，他的所作所为，却伤透了她的心。看来，江湖霸主的宝座，早晚是他的了。”

慕容永叔的话象连珠炮，轰得秋岚头晕目眩，心中隐隐作痛，站起艰涩地说：“慕容兄，想不到江湖中有如许可怕的人物。唉！我该告辞了，清晨小可将再至宝舟问候……”

内舱门飞出一个浑身黑衣的大鸟，那是乔姑娘，背剑挂囊，外罩一件外黑内灰的披风，里面的夜行衣黑灰纹相间，看去象个可怕的幽灵。

她泪痕未干，向慕容永叔匆匆地说：“慕容叔，我走了，记住我的话。”又向秋岚道：“山壮士，恕我失陪。”

说完，人化黑虹，飞下码头，隐没在夜色茫茫中。

秋岚接着告辞，在慕容水叔痛苦地用脑袋猛撞舱壁时悄然走了。

他的轻功太过高明，在城东便将乔姑娘追上了，鬼魅似的紧随在后面十来丈，向炎山的方向掠去。

已经是二更正了，耽误太久啦！从码头至炎山，足有二十里，如果途中没有阻碍，大概需要两刻左右方可赶到，二更正的灸山大会已经赶不上了。

且表表炎山。

那是一座北距平都山十五里地的奇峰，位于万山丛中，峰颠寸草不生，光秃秃尖削峭拔，土色橘红，看去如同火烧峰顶般抢眼。山腰之下，却林木葱笼。山麓伸出六条山脊，与其他的峰顶衔接，形成一处人迹罕见的洪荒异域，虎豹豺狼，白昼出没。

但这儿却是巴山苍猿在酆都的分寨，容纳了一群亡命之徒，除了扼守住大江上游的财路之外经常至数百里外的达州、广安府一带做案，翻越丛山峻岭远古森林，他们毫不在乎山中的猛兽。

山寨位于山腰中一座山脊上，寨门向南开，背后是炎山向南一面的峭壁，上拔三十余丈，寸草不生，猿猴难上。左右，是峻陡的山坡。

前面，是沿山脊向下走的羊肠小径。

站在山寨上下望，寨三方的景物一一展现在眼前，任何人想接近山寨而不被发现，决无可能的，夜间也许例外。但夜间各处放有暗哨，胆敢前来讨野火的官兵，十里外便无所遁形。

巴山苍猿，用缓兵之计，诱秋雷来到这儿见面谈判，用意除了要将秋雷引入虎穴之外，便是深恐在夔州本寨引人注目，以免日后终南狂客找他时，本寨可能遭劫，所以改在这儿见面，避免日后有麻烦。

秋雷这次悄然到了夷陵州，才知道一剑三奇的实力，比他想象中的情形要雄厚得多，而且已在积极准备重返许州的工作。

他发觉自己人孤势单，不宜独自闯龙潭虎穴自找没趣，立即乘船上航到达夔府，想说动一剑三奇的死对头巴山苍猿，联手向一剑三奇叫阵，认为此举不但牵制了一剑三奇，更可消耗两方的实力，他便可以从中取利。

他却未料到巴山苍猿已探悉去年石淙大会中，他与一剑三奇成为好友的消息，明里答应到酆都谈判，暗中却设下了毒谋，要先将他宰了，再和一剑三奇火并。

他也不是笨虫，暗中也防备着巴山苍猿捣鬼。昨天他到了酆都，当晚便悄然夜探炎山寨，摸清了山寨的形势，方于午间正式拜山。

巴山苍猿早有准备，令在酆都独当一面的分寨主屠蛟客驼孝忠留客，预定二更正由他亲自到来下令动手，一面令人四出请人相助，他自己在寨中潜伏，预定二更初朋友便可赶到，计算得相当精密。

谁也没料到，一剑三奇竟会从忠州妙小道翻山而至。

巴山苍猿与一剑三奇比邻而居，一居三峡之上，一居三峡下游，不但两雄不并立，利害冲突更是两人不和的主要原因，一剑三奇的运盐船上至洛州，最近的一站正好在夔州，根本不理睬巴山苍猿的水路规矩。

巴山苍猿当然不甘示弱，抓住机会便下手。因此，双方水火不相容，势均力敌，双方都处心积虑找机会拼死对方，铲除或赶走对方在地盘上的所有势力。

一剑三奇铲除巴山苍猿的需要最为迫切，因为他的船必须往来三峡，但三峡却在巴山苍猿的控制下，随时可弄翻他的船，每次都得派出大批人手护航，伤透脑筋，不除去巴山苍猿，他睡不安枕。

因此，他无一日不打一举而歼的主意，这也就是他始终未返回许州，容忍秋雷在他老家横行的原因，他准备这次解决了巴山苍猿，立即率领人马回许州找秋雷算账。

他带了大批高手，三天前便到了夔州府，所有的高手全化了装，扮成运盐夫随船上行，先后到了夔州府待命行动，行事极端秘密。

夔州府的暗椿告诉他，飞龙秋雷比他早到了两天，已转赴酆都了。

凭他的江湖头脑猜想，便猜出秋雷之所以到达夔州，不用多想，准要和巴山苍猿计算他了。他心中又喜又忧，喜的是正好一举将巴山苍猿和秋雷除去，忧的是恐怕不易对付秋雷，怕因多了一个秋雷而坏了他的计。

准备停当，他提前一天入山，当天便到达了炎山，然后等候后到的人，占住东北角一座山头了，他花了一天功夫，察看山寨的动静，天色刚暗，他便将人分头派出。

八名高手从东面登上了炎山，早早便在山寨北面的峭壁顶端准备一切。

分寨主屠蛟客以为寨后的峭壁是天险，根本用不著派人把守防范。壁顶上的人匆忙准备需要物，下面大寨的人如在梦中。

寨墙是巨木与泥石所垒成，与其说是用来防官兵，不如说用来防野兽来的恰当些。

山寨的人不吃窝边草，不抢劫酆都，不在附近做案，官府便省些事懒得过问，不会有官兵和捕快光临。

忠义堂在大寨中间，客房宾馆在寨前近西的一排瓦屋内。秋雷主仆三人住在一栋瓦房中，掌灯时分，骆分寨主派小峻罗来请，请客人至忠义堂赴宴。

秋雷还未料到巴山苍猿计算他，但身在虎穴他不得不防，内穿劲装，外披罩袍，两小厮也穿了劲装，清风捧了创，自己也佩了剑。

山寨建筑得并不雄伟堂皇，只是五六十间土瓦木屋而已。灯光明灭不定，寨中安静如恒，看不出任何异状。

两名身份不低的头目在前举灯引路，走出忠义堂前的箭道，直趋前堂的演武场，便看到忠义堂中灯光辉煌，供役的小贼往来不绝。

厅门台阶上，一个黑凛凛的中年大汉穿一身青，身上未带任何兵刃，也就是分寨主屠蛟客骆孝忠，一个水上功夫不作第二人想的高手。他左右，还有八名秋雷早已见过的大头目，看样子，主人巴山苍猿还没到。

堂下至演武场的驰道中，十八名刀斧手雁翅排开迎客，客人还在远处，传呼声便起：“许州秋雷驾到……”

“许州秋雷驾到……”

屠蛟客率领着手下降阶迎客，在八尺外抱拳含笑行礼，举手揖客说：“敝当家即返回与秋兄商谈，特令在下具酒糊款，水酒三杯，权致来迟歉意，席设忠义堂分金厅，秋兄请！”

秋雷回了礼，客气的说：“在下来的鲁莽，事先未能先禀，径自前来拜会贵当家，未免匆忙了些，但不知贵当家确能于今晚赶回么？”

“秋兄请放心，敝当家最迟当可在二更左右赶回。”

两人谈笑着进入古朴幽暗的忠义堂，其他小贼都在堂下相候。分金厅在东首。

秋雷到了厅门，脚下迟疑，说：“骆兄，分金厅乃是贵寨的弟兄聚会分彩之地，在下乃是外人，似乎不宜……”

屠蛟客呵呵笑，抢着说：“秋兄不远千里而来，与敝当家联手铲除一剑三奇，区区已接当家的手谕，不需将秋兄作为外人相待，今后彼此将是同道，理该推心置腹赤诚相见。”

分金厅建造得十分坚实，四周设有窗户，厅门沉重厚实钉有铁叶，上面设有承尘，下面是大方砖，方砖踏上时响声沉闷，似乎下面有空洞，承尘是木板，自底绘黑云雷图案，抬头上望，承尘板的接合处有隐约可见空隙，看格局，这间分金厅有问题，厅门一闭，便可瓮中捉鳖，如果下面设了陷坑，上面承尘板未必不可以设机关埋伏，厅中的人谁也跑不了。

本来，这是聚集财物分赃的地方，为防止不守规矩的弟兄乱来，建得坚牢扎实并不为奇，这种地方请外客进入赴席，未免显得有点离谱。

秋雷看山寨水路八头目也随着入厅，心中一宽，也为了不愿示怯，泰然入厅。

厅中只有三长案，所有的柜、斗、秤、骏金炉等等杂物，已移走一空。

里面共有十二名执役中年悍贼，挽发、虬髯如戟，赤着上身、布腰带、青灯笼裤、快靴，一色打扮，一个个高大结棍，壮实如牛，长八字卷胸毛黑茸茸的，骤悍之气唬人，站在那儿威风凛凛，杀气腾腾。

屠蛟客请秋雷在中间长案的西首主客落座，他自坐在东首。

清风明月两小厮始终一言不发，紧随在秋雷身后，等秋雷落坐，便在后面左右分立，寸步不离。

八头目分在下首的两长案落坐，屠蛟客大蛟：“上席！孩子们。”

“上席！”十二名赤上身的大汉同声复话，声如雷。

菜由厅门传入，第一个菜是一只大铁锅，盖子没揭开，热气腾腾，不知道里面装了些啥玩意了。

“晋酒！”屠蛟客直着大嗓门叫。

“晋酒！”十二个大汉同声大吼。

一名大汉一只毛手提来一只大锡壶，老天爷，这只锡壶大得象只桶，如果厚度的比例吻合，怕不有上百斤。

“砰！”巨响乍起，一名大汉端来一只三足巨觥，搁在秋雷的面前，案面巨响。

秋雷已瞧料了三分，心说：“是鸿门宴哩！这家伙心怀叵测！”

提大酒壶的大汉距桌面还有五六尺，右手提壶，左手托着壶底，暴眼厉光闪闪，盯着秋雷，在等秋雷举觥接酒，神色极不友好。

秋雷已打定主意，向屠蛟客笑道：“骆兄，贵当家还未到来，先行开席，岂不于礼不合？”

屠蛟客桀桀笑，说：“无妨，无妨，敝当家已有口谕，要在下不必等他，时光不早，在下怎可慢客？”

“哦！那么，秋某只好客随主便。”秋雷泰然地说，右手食指两指拈住巨觥的耳环，若无其事地伸至案口。

“嗤”一声轻啸，酒香扑鼻，酒象一道喷泉，喷向巨觥，大汉起初不住冷笑，而且傲态毕露，酒激射而下，相距在五尺外，冲力奇猛，但未溅出半里酒珠。

怪，巨觥竟然没有酒珠溅出，酒斛至半觥，壶口的酒，力道徐减，最后竟潺潺外流啦！

大汉满头大汗，往前凑，以壶口就杯，天，壶里没有酒斛出，但嘴部

的酒影清晰可见，就是斛不出来，大汉双手不住颤抖，不住摇晃着酒壶，额上青筋跳动，大汗沁出，酒就是不肯出来，觥中只有半觥酒，不到一斤，怎成？

秋雷没向大汉瞧，却向脸上变色的屠蛟客笑道：“骆兄，这位晋酒的兄弟，好浑厚的内力，他贵姓大名？”

屠蛟客脸上汕汕地，十分勉强地说：“他是水路十三舵舵主，姓王名福，绰号叫混江龙。”

秋雷向混江龙笑笑，壶口有酒斛出了，但量少而缓。

看看巨觥将满，秋雷笑道：“王兄，足矣！多谢。”

混江龙似乎力尽，则将壶降下，脸色泛灰，感到脚下一软，突然挫倒，大酒壶向下疾落。

秋雷突然离座，伸脚一挑，大酒壶向上破空而飞，他一手挽住了混江龙，笑道：“王兄，站稳了，酒壶却是太重。”

“砰！”一声大震，百斤的大酒壶撞上了上面两丈高的承尘，承尘板有多处开裂，但居然未垮下。

大酒壶向下反撞急坠，在众人惊叫声中，秋雷伸出三个指头接下了壶底，大酒壶在他的手指上安如磐石，他将酒壶向明月一伸，说：“明月，替骆分寨主斛酒。”

明月应喏一声，接过大壶酒，用双手捧了，走向屠蛟客，脸上带着诡秘的笑容。

屠蛟客不能不接受，心中确有点害怕，手抓实了巨觥，功行掌指，要接受对方的挑战。

岂知大出意料之外，明月笑嘻嘻地替他斛酒，毫无异状，白受了一顿虚惊。

酒斛上了，该揭菜锅的盖啦！过来一名大汉，伸手将盖打开，一面大叫：“清蒸龙头。”

那有什么龙头，蒸笼上端端正正摆了一个人头，雪白的盛盘，猩红的血汁，苍白的头肉，漆黑的发结，瞪大着眼睛，龇牙裂嘴，狞恶已极，乍看去，有七分象是秋雷的脑袋。

秋雷无名火起，已瞧出了八分，知道对方没安好心，此行不但劳而无功，而且凶险将至。

他先不动声色，说：“贵寨这道名菜倒是出色。”

“哪里哪里。”屠蛟客笑答，接着举觥说：“秋兄请，区区为敝当家未能及早赶回接待而致无穷歉意。”

说完，咕噜噜干了一巨觥。

秋雷也不甘示弱，也干了一巨觥。

屠蛟客举箸笑道：“山寨的菜粗俗，恐怕不太适合秋兄的口味，试试看，请呀！”

“菜名出色，想来味必大佳。哈哈！在下先尝为快。”秋雷豪笑着举箸就盘。

他身后的清风冷哼一声，叫道：“老爷，不可！”

秋雷的银箸停在人头的发结上，扭头笑：“清风，你紧张什么？”

“那人头……”

“人头是肉做的，人发是产自海中礁石的龙须菜。”秋雷笑答。

清风冷笑一声，道：“小人不是指这些，而是这位分寨主太欺人了。”

“哦！你有什么所指？”

“这家伙心怀叵测，没安好心，对客人无礼，更大不敬，藐视老爷，罪不可恕。瞧，人头的象貌酷肖老爷，只此一端，便足以砍下他的脑袋做溺器。”

秋雷冷冷一笑，说：“清风，你说得不错。”他的银箸仍未离开盘子，向屠蛟客笑问：“骆兄！你说呢？”

屠蛟客脸色一沉，说：“秋兄，别忘了这是一道名菜清燕龙须，这就够了。”

秋雷嘿嘿笑，说：“人无害虎心，虎有伤人意，阁下，贵寨主必定早已到来，故意侮辱秋某的，哼！竖起你的驴耳听了，秋某看得起你们，把你们当朋友，专程前来与你们共襄盛举，你们却如此无礼，居心可诛。叫巴山苍猿滚出来说话。”

所有的人全站起了。

屠蛟客厉声道：“在下是全权代表，敞开天窗说亮话……”

“呸！”秋雷打断他的话，厉声道：“你叫不叫他滚出来？”

“你是什么东西？还请得动……哎……”

秋雷不等他说完，突起发难，银箸一挑，整个假人头带着滚热的汤汁，飞砸屠蛟客的脑袋，肉浆四溅，假人头一砸即碎，把屠蛟客砸得一头一脸全是肉汁，鬼叫连天。

大汉们和八个头目同时发动，向前猛扑。

秋雷一手抓起大锅，一声大吼，向大汉们飞砸，再飞起一脚，长案向八头目猛撞。

清风拔剑出鞘，将剑抛过叫道：“主人接剑。”

“出去！”秋雷低叱，接剑在手顺手一挥，屠蛟客脑袋落地。接着，人化狂风，在长啸声中向门厅冲去。

“咻！”他暴喝，迎面扑来的大汉向后便倒。

两名头目去扳厅门的把手，秋雷到了，招出“平分秋色”，两头目狂叫扑倒。

秋雷把住了厅门，向内叫：“快出来。”

清风明月正跟在他身后，一跃出厅。

出了险，厅门“砰”一声关上了，稍慢半步，便会被闭死在内出不来啦！

忠义堂四周刀枪如林，上百名贼人已在四周现身。

秋雷一声狂笑，正待向堂口冲去，内堂门大开，贼人两面闪开，巴山苍猿浑身结扎而出到堂中大叫道：“秋雷，咱们说个明白。”

秋雷早已在昨晚探明了山寨的虚实，除了分金厅，他无所畏惧，其他石基土木墙的瓦屋，他自信可以来去自如，阻不住他这条飞龙，这也就是他能在突然生变的刹那间夺门而出的原因，一进分金厅他便早已心中警惕，岂会上当？出了险他已一无所惧啦！

他冷眼瞥了四周的悍贼一眼，心中不住冷笑，人多有何用处，他自信可以从任何一处突出重围。

他扭头向身后的清风明月用传音入密之术说：“你们注意，必须紧随我身后，你们身上虽穿了防身软甲，但仍难抵挡高手全力一击，切记不可恋斗。”

说完，大踏步向巴山苍猿迎去。

巴山苍猿身高八尺，火眼金星，下颚突出，脸色青灰。留了大络腮胡，手长脚长，乍看去活象一头大猿，背上是一把沉重的连鞘锯齿刀，一看便知他定然臂力过人。

他左右，雁翅分列着十三寨和十三舵的分寨主和舵主，但只有二十四人，炎山分寨主屠蛟客，和十三舵舵主混江龙王福，已经尸横分金厅出不来了，看势态，他要凭人多以便将秋雷吓倒哩！

看看没有其他高手在场，秋雷这无所惧，倨傲地在丈外站住，冷冷地说：“尊驾定然是夔州府的陶当家了，阁下如此待客，在下第一次领教，原来你是这么一个角色，浪得虚名，你怎么配在大江安窑立舵？”

巴山苍猿脸色一沉，厉声道：“姓秋的，你用这种卑鄙手段明助暗算，也不见得比陶某来得光荣。”

“呸！放你的狗屁！秋某不远千里而来，不借自贬身价和你商量联手对付一剑三奇，而你却以……”

“住口！”巴山苍猿大吼，又道：“去年石淙大会，你和一剑三奇称兄道弟，难道陶某是死人不成，你这种伎俩太不高明了，陶某如果没有这点眼光，还敢在江湖称雄道霸？”

“这证明你愚鲁无知，自寻死路。一剑三奇的老家在许州，被秋某将他的人全部赶走，夺了他的基业，他已和秋某势不两立，这些内情难道你就毫无风闻，石淙大会时，秋某只不过和他萍水相逢结伴同行而已，怎能凭此便断定秋某和他称兄道弟有交情？又怎么能凭此便断定秋某此来不是诚心？”

巴山苍猿怪眼连翻，怒吼如雷道：“狗东西：你还敢强辩？你认为你和一剑三奇所定的诡计瞒得了陶某的耳目，你自以为了得，单身入虎穴鼓如簧之舌，想妄令陶某松懈戒心，居间做内应来，一剑三奇的人，却暗中翻山越岭到了本寨的四周准备突袭。

“哼！告诉你，你的阴谋已经败露了，一剑三奇的两路人马，已被陶某诱至死谷，坐以待毙。目下，轮到你了。”

秋雷一怔，他没料想到一剑三奇竟会在这时恰好赶来，目下真是跳在大江中也洗不清他的嫌疑，即使能舌底翻花，也无法令巴山苍猿相信了。

他一咬牙，暗自决定将错就错放手干，虎目神光似电，俊面上涌上重重杀机，厉声道：“秋某既然无法说服你，说也枉然，我只告诉你一事实，便是秋某确是千真万确诚心与你合作，你既然不信，那也是无可奈何的事。”

“哼！你早该说出你和一剑三奇所定的阴谋诡计的。目下一剑三奇已在死谷等死，除了等你的脑袋下锅之外，已无法救你自己的命了。”

秋雷扬了扬手中的剑，冷地问：“陶子安，你仍然不信秋某的诚意？”

“砍下你的脑袋后，陶某便信了。”巴山苍猿狠狠地说。

“好！姓陶的，你可知道秋某自定的规矩？”

“你还有规矩？是关于你死的规矩么？”

“不是我死，而是你死。秋某横行江湖，顺我者生，逆我者死，你已对我无礼在先，罪加一等，在下等你一句话，你愿不愿意追随秋某效命在江湖称霸？”

巴山苍猿梁梁笑，向手下怪声怪调地叫：“弟兄们。你们可听清楚了么？这位姓秋的小辈要本当家的替他效命，你们愿不愿意？这可怜的狂人可能狂性已发，哈哈！该叫他清醒清醒才是。”

“哈哈哈哈哈……”众贼肆无忌惮地狂笑起来，有人叫：“砍下他的脑袋，

来个真正的清蒸龙头，他便会清醒，砍啊！”

秋雷弹剑作龙吟，大声说：“你们听了，在秋某的眼中，天下的江湖道人物，不是敌，就是朋友，是朋友便该听我的，是敌人杀无赦，你们既不愿做朋友，那么，你们得死。”

“哈哈哈哈！听，这小子好狂。”一名分寨主怪叫。

“谁先砍下他的脑袋？”巴山苍猿向众贼叫。

“我来。”刚才发话的分寨主高声答，拔刀跃出。

蓦地，堂下奔上一名小贼，大叫道：“启禀当家，东山出现敌踪。”

巴山苍猿一怔，挥手叫：“再探！”

“挡挡挡挡……”警锣震天，有人入侵的警讯，从顶楼上传出，打破了山野间的沉寂。

报信的小贼还未出厅，另一名小贼已飞奔上堂大叫：“启禀当家，西山有警。”

第三名小贼又接着出现，大叫道：“东寨火起，强敌入侵。”

巴山苍猿被一连串的警讯惊怒得暴跳如雷，飞快地派人迎敌，忠义堂人群骚动，片刻间便走了一半人。

秋雷并未乘机动手突围，心说：“一剑三奇难道真来的那么巧，我想，我该不该乘机将他置之死地？”

他向在不住发令的巴山苍猿叫：“陶子安，赶快下决心，是与秋某联手呢，抑或束手等死，秋某等你的答复……”

话未完，巴山苍猿举手一挥，向左右两名寨主叫：“李兄弟，周兄弟，上！三人立即毙了这三个小狗。”

两人应声拔刀跃出，与先前抢出的一名寨主同向前冲。

秋雷向后挥手，示意清风明月后退，长剑斜举，冷冰冰地说：“看谁先血溅忠义堂，你三人冲秋某来。”

三把刀风雷俱发，几乎同时到达，吼声如雷：“纳命！小辈。”

秋雷直待三把刀行将近身，方挥剑反击，剑动风雷发，电芒急闪。

“铮铮铮！”金鸣震耳，但见人影乍合乍分，刀光闪闪，剑似龙腾，瞬间的接触恍若电光乍现，石火明灭。三名寨主三面合击，秋雷的身影一进、一退、一旋、一冲，便以令人震骇的奇速突出了重围，冲到巴山苍猿身前不足一丈，站住了，手中剑仍在啸吟，剑尖前血光耀目，脸不红气不喘，举剑的手稳如铁铸，轻灵飘逸地出现在灯光下，俊脸上泛起残忍刻毒的笑容，若无其事地说：“羊决阻不住虎。陶子安，别让他们送死，秋某还得借重他们继续经营三峡的基业，你为何不上？”

他身后，三名寨主脚下踉跄。一人用手掩住咽喉，血从措缝向外冒。

“当！”钢刀落地。“砰！”人直挺挺地向后倒，手脚略抽动死了。

另一人“啊”了一声，连人带刀仆倒在地。

第三人走了五六步，“当”一声丢了刀，仰天吸气，举步维艰，然后踉跄茫然地向后走，去向正是分金厅，厅口，十名赤着上身的大汉提着大砍刀，恐惧地盯着他走近。

地面上，鲜血滴成一条血路，血脚印触目惊心。

“这人……可……可怕……”重伤的寨主虚脱地叫，栽倒在一名大汉的怀中。

刹那间同时击毙三名寨主，不但震慑了所有的贼人，连巴山苍猿也感

到心惊，倒抽了一口凉气。

“咱们一齐上，将这家伙乱刀分尸，替三位分寨主抵命。”有一名分舵主举分水刺大吼。

秋雷哈哈大笑，大声说：“人多没有用，谁不信可以试试。忠义堂四周全是土墙木壁，阻不住秋某八方奋击。”

巴山苍猿拔出沉重的锯齿力，大吼道：“诸位兄弟退，本当家要砍他一万刀。”

他还未冲上，堂下奔上一名小贼，气急败坏地叫：“禀当家，大事不好……”

“怎么！”巴山苍猿惊怒地问。

“后寨起火，绝崖上有人将火把向下推，火把如雨，救应困难。”

这时，杀声隐隐传来，大火毕剥暴响，警锣声狂鸣，显然全寨都在吃紧。

巴山苍猿被愤怒冲昏了头，不赶快外出调度人马，却一声怒吼，咬牙切齿向飞龙秋雷冲击，口中在发出一声粗鲁的咒骂，飞扑而上，锯齿刀如同狂风暴雨，连挥八刀。

秋雷冷静的挥剑化招，轻灵飘掠，临斗神智激动不是好兆头，他已无形中掌握了取胜的契机。

刀如狂龙，剑如飞凤，展开了一场凶险的搏斗，用性命相拼。锯齿刀沉重凶猛，狂野地一步赶一步，一刀连一刀，刀风直迫八尺外，风雷声动魄惊心。

但秋雷象个幽灵，钉紧巴山苍猿的身形，八方旋舞，每剑都出其不意攻其所必救，剑尖吞吐如灵蛇，只在巴山苍猿的腹背胸肋间弄影，迫对方变招自救，抢尽了先机。

所有的贼人，已看出十余招不到，陶当家已经失去了拼命单刀的优势，输定了。

十八招，陶子安已陷入危局，愤怒中一招“风卷残云”攻出，剑尖已从左肋下方突入，危机一发。

“打！”一名舵主大喝，三枚亮银镖已在喝声前发出。

秋雷不知镖的劲道如何，不能不防。同时，即使他的气功到家，不怕二流人物的暗器。但让暗器近身，毕竟是不光荣的事，那会有损名头，他放弃了伤人的致命一剑，挥剑自救，剑尖一撇之下，血迹出现的剑尖，电芒急旋。

“叮叮叮！”三枚亮银镖断为六段，化为六道白虹飞走了。

“哎……”巴山苍猿惊叫，左肋背出现一道血缝。他一咬牙，“横扫千军”顺手挥刀旋了一圈，护着全身退出八尺外。

“砰”一声巨响，后堂偏门轰然倒塌。

“啊……”惨叫声慑人心魄，门前五名悍贼几乎同时倒地。

灯光明亮下，一剑三奇率领着二弟江南浪子夏清风，三弟玉面郎君石云梦，还有十二名高手一涌而入，立即站住了内堂的地盘。

“哈哈！幸会幸会。陶当家，飞龙秋雷，你们想不到我一剑三奇会来的太不是时候吧？”一剑三奇狂笑着叫。

两侧的悍贼同声怒叫，正待冲上，一剑三奇大吼道：“谁敢妄动？贵寨已经在晁某手中，所有的出路全被封死，蝼蚁尚且贪生，人怎能不惜命，要

命的给我站住，晁某决不会做赶尽杀绝的事。”

大厅门口人影乍现，九华羽士和玉虚子终于赶到了。玉虚子一身火红，在堂下向上走，怪笑道：“我玉虚子不要命，谁也不能禁止贫道走路。九华道友，咱们是不是来迟了？”

九华羽士桀桀笑，冲秋雷龇牙咧嘴，说：“玉虚道友，咱们没来迟，只是他们发动得早而已的，目下还不到二更正。”

两恶道出现，众贼精神大振，秋雷和一剑三奇一怔，暗叫大事不妙。

玉虚子在堂中站住了，向巴山苍猿说：“陶当家，贫道万分抱歉，来晚了些，二当家与大援即将到来，陶当家不必担心，让贫道和九华道友，先看看这小辈有何了不起的能耐，敢到咱们的屋子里行凶？太岁头上动土，这家伙未免太不自量了。”

说完，大刺刺地向一剑三奇问：“谁说所有的出路全被封死了，大寨门有二十余名不知死活的蠢才，全被贫道和九华道友杀了个落花流水半个不留，那一面就没有人把守。

喂！你这厮狗相中看，大概就是什么飞龙秋雷了，是么？”

九华羽士向秋雷一指，说：“道友，你弄错了，这位才是飞龙秋雷。怪事，你在仙都观主事四五年，还不认识一剑三奇？”

“谁有那么些闲工夫去打听这些小辈？不怕有失我玉虚子的身份？晤！这姓秋的小子长得相当俊，恐怕是绣花枕头虚有其表的三流小混蛋！”

九华羽士耸耸肩，怪声怪调地说：“道友，你又走了眼，这小子是这些人中，最棘手的一个比贫道的造诣高了半分。你行，你去宰他。这个一剑三奇给我，贫道打发他滚蛋！”

两人一弹一唱，目中无人，象是认定一剑三奇和秋雷已经成一头羔羊似的，语气之狂、之大、之骄，委实令人闻之刺耳。

秋雷和一剑三奇听说二当家长孙昆还有大援赶来，全都心中暗惊。玉虚子是龙虎山道力通玄的高手，剑上的造诣比九华羽士高明，有这两个老道出面，已经相当不易对付了，再增加高手，岂不更糟？因此，他两人根本不理睬两个老道，互相注视一眼，双方同时举步走近。

“刷！”秋雷血迹斑斑的长剑划出一道光弧，隐在肘后。

一剑三奇也将剑收在肘后，双方在丈外站住了。

“秋雷，你是存心要赶尽杀绝，要与姓陶的联手，制晁某的死么？”一剑三奇按下心头怒火低声问：

秋雷冷笑一声，也低声说：“彼此彼此。同样地，你已柬召江湖朋友，要计算秋某，第一批八名踩盘子的下五门小贼，已在许州逗留了一月之久。假使你不是先想铲除巴山苍猿免去后顾之忧，你早该到许州动手了，可是？”秋雷也揭开对方的阴谋。

“咱们石淙天门峡，总算多少有三分朋友的情义，你没有任何掠夺我许州基业的理由，更用不着心狠手辣杀我留在许州的弟兄，是么？”

“笑话，朋友是朋友，基业是基业，秋某自不能因为朋友而放弃基业，是么？贵手下已接到秋某三次警告，仍然置之不理，不见棺材不掉泪，怎能怪我？”

一剑三奇冷笑道：“好，你既然无情无义在先、更进一步想和晁某的死仇大敌联手要我的命了，今天咱们敞开束算账，连你一起埋葬掉，你我先放手拼个你死我活。”

“你怎能如意，小心巴山苍猿要你的命。”秋雷答。

“你的处境更危险。”

“不见得，秋某说走就走。”

两老道已和巴山苍猿交待完毕，命巴山苍猿速将高手派出收拾入侵的人，以便其他的人救火的，这儿事不要他担心。玉虚子领先定近，狂笑道：“谁说的？在我玉虚子面前说走就走，岂不小看了贫道？哈哈！飞龙，你上，看我玉虚子是否有屠龙的能耐。”

秋雷心中一动，低声向一剑三奇道：“晁兄，咱们两不相犯，如何？”

“一言为定，你不许过问夷陵至九江一带水程。”一剑三奇飞快地答。

“德安府以上，不许你的人公然过往。”

“好，就此决定。”

玉虚子等得不耐烦，怪叫道：“飞龙秋雷，你如果怕死不敢上，抹脖子算了，贫道好好替你送葬就是了。”

秋雷哈哈狂笑，迎上叫：“杂毛老道，等一下便知道谁死谁活，接剑。”

声落剑到，“飞虹戏日”急刺老道的口鼻。

“去你的！”玉虚子倨傲地叫，信手一剑斜挥。

“铮”一声巨响，火星飞溅，两人同向侧飘。

“咦！真有两手哩！”玉虚子变色叫，傲态尽消。

“再接一剑！”秋雷豪气飞扬地叫，飞扑而上。

风吼雷鸣，罡风砭骨，两道银芒八方盘舞；三丈方圆内无人敢近，两人展开绝学放手枪攻，好一场龙争虎斗，两个剑道大行家棋逢敌手，大堂上剑气飞腾，其他的人纷纷后退。

“铮铮！铮！”人影剑气飞腾扑击中，不时传出三两声双剑相接的铿锵交鸣，可知双方在斗奇招较剑术中，问或来上三两记拼内力的硬攻硬接狠招。

堂上地方不大，两人已经占据了全部四丈见方的地面，容不下第二对高手拼命了。

九华羽士退到堂下，向一剑三奇点手叫：“姓晁的，你这浪得虚名之徒，你还想做武林盟主哩：为何不下来和贫道玩玩？”

一剑三奇的造诣，其实并不比九华羽士差，但他却怕九华羽士的销魂香，那玩意防不胜防，任何人也无法屏住呼吸与人交手拼命，除非确有把握一击而中。他自问没有一击即中的能耐，所以对九华羽士心有所惧。

九华羽士轻蔑的向他叫阵，他忍下了，冷笑道：“你急什么？等会儿准叫你如意就是。”

“姓晁的，你再等就没有和贫道玩玩的机会了，等下天下第一凶人光临，你怎活得了。”

他这一叫，叫得一剑三奇毛骨悚然，弄不清谁是天下第一凶人。在三凶三邪三菩萨中，三凶都算不了什么太利害的人物，而且出道都不太久。青云客林家谋和鬼谷先生项成，除了秉性残忍之外，没有什么了不起，毒蛊金四娘出道年数不多，能摸清她的底细的人少之又少，她似乎也算不了什么人物，因为曾见过她动手杀人的人不多。

其实，和毒蛊金四娘动过手的人，活着的机会太少太少，因此江湖人只知道她凶狠毒辣，而不知她的真才实学利害到何种程度。

一剑三奇到底比不上者一辈的高手名宿，还不知道毒蛊金四娘是老四大凶人金神金祥的孙女儿。近年来，四大凶人的活僵尸在天门峡出现一次之

后，音讯杳然，而有些人曾亲眼见过金神金祥和独角天魔。

即是说，早年的四大凶人中，至少曾经证实了除了玉狻猊白云之外，其他三凶静极思动已经重出江湖了。如果九华羽士所说的第一凶人是四大凶人之一，我的天，他一剑三奇怎吃得消？

这念头令他毛骨悚然，顿萌退意，立即转头向手下招呼，突然潮水般退回内堂，走了。

秋雷心中恨极，将一剑三奇恨入骨髓，说好联手，这王八蛋却临危溜之大吉，岂不可恶。

九华羽士一声怒叫，拔出斑竹箫向上飞抢，一面大叫：“姓晁的，你怎么不要脸挟着尾巴逃走了。”

大堂激烈的恶斗如火如荼，老道无法从中间穿过向后堂追，如果从旁绕走，未免太慢了，必定追之不及，他无暇多想，向斗场中猛冲。

人影乍合，秋雷以为九华羽士要乘机动手，岂可上当，一声长啸，连攻三剑正待破窗撤走。

啸声惊醒了九华羽士，不再追赶一剑三奇，怪叫道：“小狗！你今晚将埋骨在炎山，打！”

喝声中，斑竹箫八音齐鸣，令人昏眩的声浪乍起，截住了秋雷的退向，连攻八箫。

秋雷感到有点气血浮动，箫音刺耳已极、心中暗暗叫苦，他怎能接下两名高手？箫声更乘虚而入，委实可怕。

他心慌，玉虚子也心慌，厉叫道：“九华道友，你为何一定要用你的安神箫？”

九华羽士只好退出，收箫换剑重新扑上叫：“快毙了他，如果让那玩蛊的赶来出手，咱们脸上挂不住哩！着着着！”

九华羽士不放手枪攻倒还罢了，抢攻之后反而便宜了秋雷。秋雷与玉虚子功力悉敌，剑术轩轻难分，加上一个比他还差半分的九华羽士，他可抓住机会了，钉紧了九华羽士出招，利用九华羽士阻挡玉虚子的凶猛攻势。

剑影漫天，三人逐渐从上堂移至下堂，三人额上都见汗影，已到了生死关头。

玉虚子已看出九华羽士不支，多一个人反而缚手缚脚，一面狂攻一面叫：“九华道友，你给我滚开！”

蓦地，厅中传出一阵欢呼，接着有入用娇滴滴的嗓音叫着往上走：“你们都给我滚开，让本姑娘逗逗他玩。咦！这不是酆都城中姓山的人么？哦！不象，这人精明强悍，那人太老实。”

两老道似乎对这女人有所畏惧，闻声撒招飞退。

秋雷不认识毒蛊金四娘，只看到一个穿水红春衫的婀娜人影，知道强敌已至，目下他已耗掉不少精力，力斗两名高手，他感到先天真气已有不继之象，再不走岂不太傻？立刻向内堂飞射。

可是晚了一步，身后剑气压体，香风入鼻，清此震耳：“回身接招！”

他大吃一惊，这女人身法好快，剑气压体，岂能不回身接招闪避？

“咻！”他虎吼，身随剑转，“回风拂柳”挫腰、外旋、出剑、退步，一气呵成，疯狂反扑。

“铮！”双剑接上了，火星飞溅。

他大吃一惊，奇大的反震力从剑上传到，震得他横飘丈外，虎口一阵

热。

“咦！”红衣女人也讶然叫，震飘八尺外。

接着，剑虹如电，剑啸动魄惊心，两人在堂上接上了。红衣女人的剑势凶猛而辛辣，绝招如长江大河滚滚而出，把真力耗损甚多的秋雷迫得步步后退，险象横生。

厅口，又出现了一个娇小的女人，黑巾包头，黑夜纹夜行衣，黑巾蒙面，大踏步向里闯。

门内的贼人，全注意着堂上的激斗，未留意身后突然出现了鬼魅似的女人。

“借光让路。”黑衣女人娇叫。

挡路的正是二当家长孙昆，转身一看，怔住了，叫：“你是谁？揭下蒙面巾。”

“我，黑衣游神。”黑衣女人低声答。

“你……”长孙昆迷惑问。

“我找毒蛊金四娘，与诸位无关。”

“不可！滚你的。”长孙昆怒吼，伸手便抓。

黑衣游神纤手一秒，闪电似的扣住长孙昆的腕脉，快得令人肉眼难辨，快极。扣住人往侧一带，长孙昆狂叫一声向讶然惊顾的同伴们撞去，立刻狂叫声大起。倒了七八名之多，跌成一团。

黑衣游神人如鬼魅，从撞开的空隙中穿掠而过在一闪之下便利了堂上，突然止步惊叫：“糟！咦……”

秋雷已被迫至壁角下，俊面铁青，冷汗如雨，正全力运剑封架金四娘疯狂的进攻，“铮铮铮铮”之声震耳。正在吃紧，岂知突然脚下踏中一支打破了的花盆，脚下一虚，剑向上扬，下盘空门大开。金四娘得理不让人，一剑向秋雷的膝盖点去。这就是黑衣游神叫“糟”的瞬间。

在千钧一发间，一个模糊难辨的黑影，奇快地在梁上向下飞堕，落向金四娘的顶门。

这是黑衣游神叫“咦”的原因，变得太快太突然。

秋雷临危拼命，一声沉喝，手掌硬向来剑拍去，掌心中，一颗金星突然出现。

金四娘目力超人，吃了一惊，百忙中剑向外稍撇。

但已来不及了，掌虽拍不中剑身，剑的力道已发，在刹那间想撤回真力谈何容易，剑尖仍向前吐，正指向下阴。

黑影候然而落，一把抓住金四娘的右肩，向外一推。

“什么人？”玉虚子大吼，只有他和黑衣游神看清了有人从天而降，他刚抢出，黑影已经不见了。

金四娘身不由己，踉跄退出两丈外，几乎跌倒，讶然叫：“你……你会金针掌？我金四娘啦！”

秋雷虚脱地倚在壁上喘息，低声说：“是令祖传给我的。金姑娘，恕我不知不罪。”

黑影救了秋雷，幽灵似的闪入内堂不见。

“金姑娘，小妹冒昧，打扰姐姐了。”黑衣游神上堂行礼亮声蛟。

七

毒蛊金四娘要废了秋雷的腿，秋雷临危自救，用金针掌硬接来剑。岂知金四娘比他高明，错剑避掌中，已看出秋雷用的是金针掌，但高手相搏，毫厘之差便足以致命，想收势已来不及了。

正在危急中，梁上突然降下一个黑影，将金四娘拉迟两丈，危机已逝，黑影亦闪入内堂不见了。

金四娘正在盘问秋雷金针掌的来历，她通了名，才知道原是一家人。正在询问中，黑衣游神突然出现，是个女的，执礼甚恭，口气也逐着亲热。

金四娘一怔，不住打量只露出一双星目的黑衣游神，惑然的问：“你为何在我面前藏头隐脸的？未免有点大不敬。你姓什么？叫什么？为何不敢以真面目示人？”

黑衣游神瞥了秋雷一眼，眼中泛起迷惑的神色。眼神又转回金四娘脸上，说：“恕小妹不敢以真面目示人之隐，不得不掩去本来面目，前来打扰姐姐大驾……”

“噢！你难道是绿凤？”金四娘问，目光转向秋雷。

“不！”黑衣游神断然地答。

金四娘又问：“你找我有事么？”

黑衣游神道：“正是，有事请求姐姐方便，可否借一步说话？”

金四娘不耐烦地摇头，说：“你走开，等会儿再说。”

“金姐姐……”

“走开！我看你这身神秘的装扮便不高兴，我的事还没办完，别来打扰我。”金四娘厉声尖叫。

黑衣游神只好避在一旁，目灼灼地注视着金四娘。

追入内堂的玉虚子去而复回，跨入堂上便叫：“这王八蛋好快，是个扎手人物。”

九华羽士不住向屋上打量，屋顶没有设承尘，一梁一柱皆清晰可辨，看不见人影。

他喃喃地说：“这人的逃走身法我似乎眼熟，很象是在天门峡抢走我五瓶药的人。”

金四娘伸手向黑衣游神一指，向秋雷问：“秋雷弟，你认识她？”

秋雷已逐渐恢复元气，摇头道：“金姐姐，我与她素未谋面。”

玉虚子一听两人姐弟相称，大吃一惊，怪叫道：“噢！你们怎会是姐弟？老天爷！”

“怎么回事呢？”

九华羽士更惊，他往下堂退。

“刚才那黑硬，可是你邀来的帮手？”金四娘再问。

秋雷摇摇头，向在远处角落仗剑戒备的小厮一指，故意愁眉苦脸弟说：“小弟只带了两名小厮，前来找巴山苍猿联手对付一剑三奇，岂料陶当家误会了，不信任小弟的诚意，诱小弟到分金厅百般侮辱，几乎丧身分金厅。”

玉虚子不知死活，冲上大叫道：“胡说八道！你这厮在忠义堂上凶悍如虎……”

“呸！闭上你的臭嘴，给姑娘滚下去！”金四娘泼野弟怒叫，柳眉倒竖，杏眼睁圆，雌老虎发威，她已届中年，但仍然带三分艳的花容不太可能了。

九华羽士奸似鬼，他一声不吭，悄然溜之大吉。他虽未听到金四娘和秋雷盘问金针掌的事，但素知秋雷对女人有一手，女人在秋雷面前很难发威，秋雷本身有一种令女人无法抗拒的魅力，占尽上风。

看来，这小伙子又降服了金四娘，他再不走岂不危险？在金四娘面前，他九华羽士神气不起来，早走为妙。

玉虚子心中有点虚，但在这许多绿林悍贼和水寇之前，被一个女人叱狗般喝赶，脸上挂不住，委实受不了，顿忘利害，怒吼道：“泼妇！你好无礼。”

秋雷立刻抓住机会，抢出大吼道：“妖道！你敢语出不逊，在我金大姐面前谩骂？毙了你。”声落剑到，狂野地连攻三剑。

“铮铮铮！”金铁交鸣震耳，玉虚子也愤怒地挥剑硬接，两人同时飘出八尺外。

巴山苍猿大惊，心中暗暗叫苦，好不容易千里迢迢将最得力的高手金四娘请来，天知道却象请来魔星，更象是自掘坟墓。听秋雷叫金四娘叫得亲热透顶，显然他们是一家人，不但大援已绝了，反而有两个人联手转面对付他的可能，对玉虚子反脸，便是大祸临头的警兆。

果然不错，金四娘说话了：“秋雷弟，退，让我来收拾他。”

巴山苍猿不得不出面阻止，跃上堂来高叫：“金姑娘，请……”

金四娘用一声冷叱打断他的话，声色俱厉地说：“好啊！原来你这厮没安好心，将我请来对付我师弟，那还得了？太岂有此理！你给我滚下堂去等候发落，死活得看你的运气如何，快滚！少惹本姑娘生气。”

她的话斩钉截铁般坚决，毫无转寰的余地，媚目中杀气腾腾。巴山苍猿感到心向下沉，冷气从间尾直升上泥丸宫，毛骨悚然向后退。

秋雷和玉虚子已换了十余招，彼此互有进退，但在短期间胜负难分，两人的内力修为和剑术相伯仲，谁也抢不到优势。

金四娘伸手入大革囊中调出一只小竹笼，一声怪啸，笼中突然飞出两条指儿粗的金色小蛇，长仅五六寸，有一双火红的小翅膀。

“嘘！”她撮口尖啸，左手扣指疾弹，两颗金色的豆儿大小丸，向玉虚子飞去，接着娇叱：“秋雷弟，快倒，后掠。”

秋雷闻声知警，火速撒剑滚倒。

金色小丸从侧方飞过，射向玉虚子。

两条金色小飞蛇随金丸疾飞，快极。

玉虚子修真大半辈子，对各种奇门道涉猎甚广博，目光瞥了金色小飞蛇一眼，便知要糟，脸色大变，大事不妙。

他发出一声异啸，火红色的道袍无风自舞，手中的剑突然脱手飞掷，化一道银芒迎向金色的小蛇。接着，黑雾乍起，呛人的黑雾从他的体内发出，眨眼间便在他身前布成一道雾墙，人影倏隐。

小金丸被飞剑击落，但两条小飞蛇却不受剑气所挡，更快更急地飞入黑雾中不见。

玉虚子的身后是一扇长窗，他泄出黑雾，身形利用黑雾掩身，向后倒飞，“砰”一声大震，长窗崩塌，他滚落窗外如飞而遁。

巴山苍猿知道祸迫眉睫，他从金四娘的目光中看出危机，更知道这鬼

女人有数不清的杀人小虫豸，每一只小虫豸都足以置人于死地。

动起手来，如果鬼女人不高兴动剑，谁也别想近身，杀死一二十丈外并非奇事，可怕极了。他的手下悍贼为数不少，但谁敢和这可杀人于一二十丈外的女凶魔动手？

秋雷说得对：蝼蚁尚且贪生，何况是人？当他退下堂去的刹那间，他便动了贪生之念，不等金四娘的金色小飞蛇出笼，他已准备用手势示意众贼赶快逃命了。

后寨的火无法控制，山寨的水并不多，但火头却多至三五十处。一剑三奇的人，从峭壁顶端将松枝野草团拼命往下抛，每个人抛出五团，八个人也有四十团之多，山寨全是木造房屋，怎么经得起大火的考验？加以四面八方有人攻寨，东寨也放起了无情的火，谁有不顾性命去救火的心情？不消多久便势成燎原，不可收拾。

这时，大火已烧至忠义堂后面的房屋了，木料爆烈声和房屋的倒塌声，震耳欲聋，甚至忠义堂已渗入了火烟，已感到热流满面了。

这瞬间，玉虚子将剑投出，堂下有一名贼人大叫：“启禀当家，大寨起火。”

“先救火。”巴山苍猿乘机大叫，逃走扯活的手势同时打出。

他自己飞掠出厅，众贼也一哄而散。

而一瞬间，秋雷还未站起。

同一瞬间，把守在窗例的两名小贼，做了玉虚子的替死鬼，砰然倒地，凄厉的狂叫、哀号、翻滚。

金色小蛇穿过黑雾，闪电似的往回飞。

秋雷刚站起，突然大叫道：“金大姐，陶贼溜了。斩草除根，快追！”

金四娘收蛇入囊，冷笑道：“他走得了？追！”

一直在旁冷眼旁观的黑衣游神急闪而出，拦住去路叫：“金姐姐，请留步……”

“呸！滚你的。”秋雷怒吼。

黑衣游神不让步，说：“秋爷！你也请留步……”

秋雷大为冒火，他要追人，岂可耽误？毫不客气地飞起一脚，踢向黑衣游神的小腹，同时大吼：“你找死成全你。”

他这种出招手法太卑鄙、下流、太狂、太无礼，犯了江湖大忌。即使对方是世仇大敌，见面第一招岂能向女流之辈的腹部进击？

黑衣游神凤目乍闪，似是怒极，但却又忍住了，向侧一闪，在间不容发中避开致命下流的一击，叫道：“秋爷，小女子有口信……”

“你真该死，耽误了大爷的大事。”秋雷怒叫如雷。

大火冲霄，爆炸声震耳，他根本没听清姑娘的话，愤怒地扑上，右手“鬼王拔扇”抽耳光，左手五指如钩，急扣姑娘的右肩须，下手不留情。

黑衣游神倏退丈外，急叫道：“秋雷，且息怒听我……”

秋雷却再次扑上，大吼道：“你这贱货不想活，大爷……”

吼声中，已扑近身边，“上下交征”奋身搏击，上取五官下击腰腹，又是下流歹毒的狠着。

他已全力出招，下杀手不愿往下拖，来势奇疾，已不容许姑娘再迟。如果姑娘向左右闪，“上下交征”可立即变“左右冲拳”或“左右扫云腿”。

黑衣游神确是忍无可忍，不退反进，纤手疾挥，“双盘手”封中带拨又

暗含拂字诀。

这是说她还没打算进中宫搏击，只是封架而已。

快！快逾电光石火。

近身相博，当然快，招一出已无变招的可能，除非撤招后退避招。

旁观者清，金四娘已看出了危机，冲上叫：“雷弟小心……”

叫声未落，胜负已分。

“哎呀！”秋雷惊叫，急退丈余。他的双手脉门，半分不差被黑衣游神的指尖拂过，一双手无力地下垂。一击便中。

假使黑衣游神多用上两分劲，他的双手恐有残废的可能。

黑衣游神也退了八尺，叫：“金姐姐，请……”

金四娘已看出对方了得，不愿往下拖，免得耽误追人的机会，人向前冲，红袖中接二连三飞出七枚指环般大小的金环，罩向一丈方圆的空间，将黑衣游神罩在威圈内了，七道金芒一闪即至了。

相距太近，黑衣游神也未料到金四娘不冲上用手进击，却在将近身时用暗器伤人，想躲已没机会了。

“咻！”她绝望地叱喝，手抓住披风尾袂猛地扫出，人向下挫，另一手也拍出一记劈空拳。

“嗤嗤嗤……”厉啸刺耳，七枚金环有三枚被披风扫飞，两枚被劈空掌力击落，一枚擦黑衣游神的右肩而过，衣破血丝现。

最后一枚擦左跨骨而过，也裤破血丝沁出。

黑衣游神向后飞退，退出丈外突然脚下一软，踉跄止步，刚站稳，却又突然“哎”一声尖叫挫倒在地。

金四娘扭头关心地问：“雷弟，伤重不……”

秋雷揉动着脉门，苦笑道：“这贱人手脚好快，指力骇人，可怕，杀了她。”

金四娘摇摇头，笑道：“用不着了，杀了她反而便宜了她，让她饱受痛苦而死岂不更好？她中了我的蛊蚋环，不片刻便奇痛奇痒难当，创后红肿坟起，有她受了。

而且毒蛊见血即走，三天后化虫，七天后溃烂，死状极惨，痛苦非人所能忍受得了的。走，帮我拾盘蚋环。小心，只许用指甲挑。”

两人在拾盘蚋环，内堂已冒出阵阵浓烟。一个天蓝色的身影，悄然在窗脚下出现。

拾回盘蚋环，金四娘喝声“走！”

窗下的黑影飞射而至，手中有一指铁钩，大概是想用来钩取金四娘胁下的大革囊。

来势太快象是黑虹乍闪，从后面掠来，无声无息。

秋雷走在右首，昏迷了的黑衣游神就在他脚边，他哼了一声，一脚向黑衣游神的手腕跺下。如果让他跺中，黑衣游神的手腕必定碎折无疑。同时，他伸手去揭姑娘的蒙面巾。

这瞬间，他眼角已看到身后射向金四娘的黑影，“咦”了一声，倏然扭头，但他的脚仍向下跺。

快接近金四娘身后的黑影大吃一惊，铁钩疾飞，射向秋雷将跺下的脚，一面大喝：“不可！你……”

金四娘闻声转身。

秋雷的脚不敢向下踩了，百忙中提脚侧撤，铁钩险之又随地掠过了他的靴底。

“又是你！”金四娘厉叫，伸手拔剑。

不等他俩有任何的举动，黑影已抓起黑衣游神，掠出两丈外，奇快绝伦。

金四娘“咦”一声惊叫，被黑影的奇快身法吓了一跳，她不再用剑，七枚蛊蚋环破空飞射。接着，她又伸手入大革囊掏法宝。

黑影本想回扑，但知道机会已逝，不敢再留，突然从另一扇大窗口一闪而逝。七枚蛊蚋环全部落空，竟然没有黑影快捷。

金四娘不得不拾回蛊蚋环，骇然叫：“这是什么人？两次现身，却又似无恶意，怎么回事？”

秋雷怔在那儿，喃喃地说：“不可能的，不可能的，但极象他的声音。”

“你说谁？”金四娘问。

秋雷一咬牙，说：“在未证实之前，小弟不愿胡乱猜测。大姐，快，不杀巴山苍猿，此恨难消。”

金四娘只收回六只蛊蚋环，最后只好放弃。两人出了厅，内堂的火舌已凶猛地卷入了忠义堂呀。

“清风，你和明月先走，到夷陵州等我，留意一剑三奇的举动。”

两小厮应诺着走了。

秋雷和金四娘身形倏动，隐入从山之中，走了个无影无踪。

黑影救走了黑衣游神，钻入一座还未起火，但人已走光的空屋中，擦亮火褶子点起壁上的一盏盏油灯，开始检查黑衣游神的伤处。

黑衣游神正是乔姑娘乔天香，已经昏昏沉沉人事不省。

黑影是秋岚。他本想用奇快的身法攫走金四娘的大革囊，料定革囊中必然藏有解蛊药，他更想毁掉金四娘为祸江湖的法宝。岂知功亏一篑，被乃弟破坏了他的大计，不得已只好先救人再说了。

真糟！姑娘的右肩肿大的象个小脑袋，左小脚似乎涨大一倍，衣裤都被绷得象快要裂开。他用手撕开肿起的布帛，察看了伤势，不由暗暗心惊，倒抽了一口凉气。

金四娘的毒蛊，比任何江湖以毒闻名的高手高明得多，都是些稀奇古怪的毒虫，不但奇毒无比，更要命的是毒虫进入人体，即使能排解奇毒，也无法将毒蛊虫驱出体外。

她用的奇毒并不致命，致命的是蛊虫，定期发作定期死亡，没有她炼的独门解药，即使是目下威震武林的毒王周起潜，也无法将蛊驱出救命。

在南荒化外之地，那些野人妇女大都会用蛊，传女不传子，代代相传，各有解药，虽说也会用尽蛊，但蛊种各异，也不会化解别族所下的蛊。

即使是偶或相同，但时限各异，发作期有些不出三天，有些可拖至十年，所以偶或相同，亦无法化解，药不对症，惟死而已。

秋岚从金四娘的口中，知道乔姑娘的发蛊期也是七天，看了伤处，他绝望地摇头自语道：“一切都因我而起，我怎能不替她姐弟尽力？不管怎样，我必须去找金四娘要解药。”

地下的乔姑娘开始呻吟，开始逐渐苏醒。

他用腰带将姑娘背上，重新外出搜寻金四娘。

炎山寨陷在火海中，整个火场看不见半个人影。他绕四周搜了两圈，

一无所见，心中暗暗叫苦，金四娘和秋雷早已不知跑到何处了。

乔姑娘在他背后痛苦的呻吟，不住叫：“痒！痒！痒！死了！”

一面叫，一面神智不清地用手在肿起好大的肩上抓，不住扭动。

痒了要抓，抓破了创口岂不为更麻烦？秋岚干脆制了她双手穴道，急往酆都赶。他必须追踪金四娘找解药，但背上有一个鬼叫连天的人，怎成？再说，是否可以在短期间将人追上，大成问题，他必须将乔姑娘送回船上，然后独自前往追踪。

码头上乔家小舟上的人急得象热锅上的蚂蚁。管家慕容永叔象似掉了魂的人，他不敢不听小姐的话，更担心能否在短短的六天中赶回洛阳报信。

天宇中斗转星移，夜深了。

“笃笃笃！当当当！”城中传来了三更三点的更梆声，每一声更鼓，都象是沉重的巨锤在他心上锤打，打得他昏头转向。他陪少主人姐弟遨游江湖，重责在身，而现在少主人中蛊毒奄奄一息等死，小姐却又独自前往虎穴龙潭闯。

要命的是，小姐不许他有所行动，也不知道究竟该怎么办才好。酆都是个小山城，往来的江湖人少之又少，更没有白道朋友在这儿生根，他想召集朋友也无从着手，急得他走头无路。

他走在船头上往复走动，心乱如麻，焦燥地向城厢方向注视，希望小姐会平安而奇迹的回船来。但他失望了，这世间不会有他所希望的奇迹发生。小姐的艺业值得骄傲，天下大可去得，但金四娘不但艺业超人，更有今武林丧胆的毒蛊，小姐这一去，如果对方不卖账而动手……他不敢往下想，想起来便令他毛骨悚然。

即使小姐能侥幸胜得了金四娘，日后也后患无穷。乔家是少数知道金四娘是金神金祥的孙女的人，而金神金祥已经有人证实重出江湖了，这早年四大凶人之一，如果发现孙女吃了亏，会不会到洛阳乔家大兴问罪之师？假使金神金祥到乔家问罪，这乱子闹大了，不知该如何的去收了这风波？

焦急中，突见远处黑影冉冉而至，距码头尚有二余丈，黑影站住了。他心中狂跳，赶忙向上迎问：“是小姐么？”

黑影放下一个人，突然退走，沉重随声音入耳：“尊小姐中了蛊毒，请等候消息，不必急于离开酆都。”声落，黑影已隐没在夜色中，倏然不见了。

秋岚将乔姑娘放在码头留给慕容水叔处理，立即重新奔向炎山。

炎山已在火海中，四周出现一些重返火场的贼人，一个个在旁跌脚大恨，不住的咒骂秋雷和金四娘。

秋岚悄然掩近一群小贼，象一道电光，闪过贼人的后侧。所有的贼人以为强敌已经远离，全都毫无戒，都面向烈火飞腾的火场，没有留意身后来人了。

秋岚一闪即至，向最外侧的一名小贼脑后轻轻一掌，小贼应掌昏厥，他一手挟起小贼倒掠入后面的矮林，远走半里外，方将贼人放在一株巨树下，自己在旁坐起然后在贼人的对口穴上拍了一掌。

小贼一震而醒，挺起上身莫名其妙地叫：“咦！怎么回事？怎……”

叫着叫着，一蹦而起，突然听身后有人叫：“朋友，坐下说话。”

小贼吃了一惊，扭头一看，只模糊地看到秋岚坐在地上的身影，火速地转身拔刀叱道：“什么人？说！”

秋岚向他招手说：“坐下，在下有事请教。”

“你是……”

“先别问，在下没有恶意。”

小贼够机警，一听便知不是自己的人，伸出刀尖叱道：“亮万，尊驾有何见教？”

“在下姓秋……”

小贼魂飞天外，只听到姓秋便心胆惧裂，扭头便跑。

黑影突然在他跟前出现，秋岚的语声平静地入耳：“朋友，你如果不听，在下便……”

小贼已吓破了胆，不管三七二十一，“力劈华山”劈面就是一刀，情急拼命。

秋岚乍进乍退，让刀招老再迫进，伸手一抄，便扣住小贼握刀的手向后带，右手疾伸，食及拇指扣住小贼的咽喉，喝道：“你再乱来，在下只好要你吃吃苦头了。丢刀！”

小贼总算清醒了，乖乖松手丢刀，失魂落魄地说：“秋……秋爷，我……我丢丢……丢了刀。”

秋岚放了小贼，问：“金四娘目下何在？”

“我……我不知道，只……只知道……她和你……你一起追……追当家的……去了。”

“往何处走的？”

“往北有一条路到……到忠州分……分寨，定是往那儿去了。当家的如果不回夔府本寨，可能入山到十三隘之一的遮岭隘藏伸。”

“遮岭隘如何走法？”

“小……小人不……不知道，爷台可……可到夔州府去……去问。”

秋岚放了小贼，再往酆都赶，奔到乔家的快船前十余丈，用变了嗓的声音叫：“慕容大叔，船放夔州府，咱们夔府见，在下要追踪金四娘讨解药，不可有误。”

说完，他又奔向炎山，由山间小径向忠州赶去。酆州客店的小包裹他不要了，反正里面只有三两件换洗衣物，银钱在身，可以沿途购置，不要也罢。

这条至忠州的小径在万山丛中盘旋，除了一些山民往来之外，平时极少看到人烟，小径在白天也不易辨识，何况夜间？秋岚沿小径疾走，翻越了三五座山头，小径消失了，迷失在万山丛中啦！

金四娘对这条小径十分熟悉，甚至连附近几条岔道捷径了如掌指，她不走正道，带着秋雷绕道向忠州赶，黑夜中她居然能分辨出捷径的方位，天将破晓，便赶到忠州的西面竹坝附近。

她在一座山坡下的竹丛中止步，招手要秋雷坐下，向西南角两条小径会合处一指说：“雷弟，你看，在这儿居高临下，凡是丛酆都来的人，决难逃过你我的监视下。”

秋雷向下步住打量，微曦中，青山隐隐在目，四周峰峦环抱，两条小径穿山峡而来，显露在脚下，如果有人在小径中走动，三五里内便无所遁形。

秋雷说：“巴山苍猿是否会走这条路？他们是否比我们快一步，已先到了忠州呢？咱们在这儿守株待兔，岂不太……太傻？假使他先到忠州上了船，咱们便不易追上他了。”

“不会的。”金四娘极有自信地答。

稍顿又道：“一剑三奇逃走在先，巴山苍猿有所顾忌，他怕前后受敌，不敢不探道而行，决不会太快。而我抄这条捷径，比小道近了二十里，至少还得守候两刻至三刻之久，他们才可到来的，不信可拭目以待。”

“金姐，你是怎么样和巴山苍猿相熟的？”秋雷饶有兴趣地问，他对金四娘与巴山苍猿说反脸就反脸的举动，有点莫名其妙。

金四娘笑笑，若无其事地说：“江湖人彼此之间，相互熟识何足为奇？说说看，你是怎样认识我爷爷的？”

秋雷将石淙村天门峡的事一一说了，最后感慨地说：“说来惭愧，小弟认为以目下自己的造诣来说，足以雄霸天下的，可是事实大谬不然，一个玉虚子便足以让我失去了信心了。看来，雄霸天下的想法未免太狂了些，天下之大，奇人异士多如牛毛，谈何容易？”

金四娘神色一怔，一字一吐地问：“雷弟，告诉我，你真想雄霸天下？”

“自然，不然我何必全力以赴？”

金四娘冷冷一笑，说：“你空有雄心壮志，但你并未全力以赴。再说，一开始你便走错了路了。”

“金姐……”

“别抢着分辨，听我的。”

“小弟衷诚请益。”秋雷诚恳地说。

“你在许州的所作所为，我略有风闻，你遨游江湖树立威望的事，我也知道些少，所以我说你走错了路。你既然想雄霸天下，以力服人是不对的，武朋友不吃这一套，吃你这一套的人，都是些别具用心，不是死心塌地心诚悦服替你效死的人。

你该在遨游江湖期间，做些帮助你成名树立信誉仁义侠举，作为外示侠义的幌子，暗地里尽可能指使你的爪牙，不妨在各地挑拨离间嫁祸吞并让你渔人得利。

俗语说：小奸小恶，不障侠义，但如果你凡事大奸大恶，则你的一切努力皆付流水，毫无所得。象你在许州杀人父夺人女的举动，不啻自掘坟墓，怎么可以？再就是你的艺业，老实说，距炉火纯青之期尚遥，要想雄霸天下是不够的，我祖父既然传你天下无双的金针掌，不用说，必定对你有所希望，希望你为金针掌发扬光大。

你已炼成了，做一个游戏风尘的高手足矣够矣，但想雄霸天下却又不足。你和我相见也是有缘，我愿指引你一条明路。”

秋雷悚然而惊，惶然地说：“小弟错了，愿金姐多教诲。”

金四娘点点头，说：“仅凭金针掌称霸江湖是不够的，真拼起命来，别人必不会和你在拳掌上决生死。但你的剑法却不行。不是我小看令师，令师的剑术还不能登大雅之堂。

天下论剑术，昆仑的弟子足以雄视武林，但雄劲有余，而诡异不足，你可曾听说过君山渔父其人么？”

“小弟略有风闻。听说，他复姓欧阳，名嘉隆，水上功夫不作第二人想，是个不过问江湖是非的名流隐逸。”

金四娘嘻嘻笑，说：“你错了，他的沉雷剑法天下无敌，他想将该剑法带入坟墓，所以秘不示人。家祖早年曾领教过他的绝学，天下间只有两个人胜得了家祖手中的金剑，其一是玉狻猊白云，第二个就是他君山渔父。你必须找君山渔父弄来沉雷剑法。便足以横行天下。”

秋雷心中大动，但叹口气说：“那老家伙既然想将剑法带入坟墓，怎能弄到手？用威迫利诱也不见得有效……”

“嘻嘻！你真傻，我既然说指示你一条明路，怎能袖手旁观？我会替你造机会的，放心吧！雷弟。”

“小弟先谢过姐姐。”秋雷举手加额道谢。

“自家姐弟，不必道谢。”金四娘得意地答。

蓦地，她举目向下望。秋雷顺她的目光看去，晨曦下，两条小径的尽头，同时出现两批人影了，分沿两条山峡，向脚下的三岔路口奔来，看光景，两条山峡中间隔一座山脊，彼此之间不可能互相照面，必须接近三岔路口山脊的尾端，彼此方能朝向。

“象是巴山苍猿的人来了。”秋雷雀跃地说。

“左面小径的人，是一剑三奇的。”金四娘说。

“来得好。”秋雷冷笑道。

金四娘瞥了他一眼，饱含深意地问：“雷弟，你有何打算？”

“一网打尽。”秋雷傲然地答。

“你能办得到？”

“小弟全力一试。有姐姐在，何忧不成？”

金四娘不住摇头，说：“你根本就缺乏雄霸天下的才智。”

“姐姐之意……”

“你没有把握一网一打尽他们，何必试？山高林密，他们人多，满山窜逃，即使加上我又有何用？既然没有把握杀除，何不略旅小恩小惠收为己用？你等着瞧，他们两批人按行程，定可三岔路口会面拼个你死我活。

如果你在他们的生死关头出面，结果如何？”

“姐姐高明。”秋雷喜悦地叫。

“且慢高兴，我问你，你决定要谁？”

秋雷剑眉紧锁，自语道：“权衡利害，我该要巴山苍猿，宰一剑三奇……”

“我不问利害，只问你决定要收谁为己用。”金四娘沉声问。

秋雷冷冷地注视下面两群人飞奔三岔口，略一沉吟，突然一字一吐地说：“目前言之过早；谁危急便要谁。”

金四娘鼓掌叫：“孺子可教，这才象是有志霸业的人所为。走！迎上！”

两人借草木掩身，向山下三岔道口掩去。

果然不错，两批人快到三岔路口，越出山尾脊，双方都仇人相见，份外眼红。

巴山苍猿共有四十五人，一剑三奇的人也不少，有四十一名。

已经没有说道理的时间了，啸声震耳，刀光霍霍，剑影飞腾，两群人立即在三岔路口和山坡上，展开了火辣辣的生死搏斗。

混战展开，死伤的机会甚多，聪明的人往外散，希望一比一公平一决，所以只片刻间，人群聚而后分，惨叫声惊天动地，三岔口已经横七竖八摆了二十五名双方的爪牙，受伤的人号叫着四散奔逃，有些作鸟兽散。

山坡下一剑三奇凶悍如狮。他的两位义弟左右相护；三人联手同进同退，三把剑如同狂风暴雨，锐不可当，与巴山苍猿和三名分寨主两名舵主硬拼，以三敌六依然威风八面，游走如飞。

忠州是巴山苍猿的势力范围，一剑三奇的人不敢恋战，纷纷作遁走的

打算。而巴山苍猿的人也怕金四娘和秋雷赶来。

因此，除了正主儿，其他的人各怀机心，一面狠拼，一面远离三岔路口的斗场，散布在四周的山林中，有些干脆溜之大吉。

山岔路口斗场除了死了三十几个人之外，伤的也走了，只留下近山脚的四对高手拼命，其他的人皆离了斗场，只听到叱喝声，却不见人影。

之外，便是一剑三奇结义三兄弟，狠斗巴山苍猿和二当家长孙昆，与及四名分寨主，快到生死关头了，双方似乎势均力敌。

巴山苍猿的锯齿刀十分泼辣，二当家孙昆的剑也了得，但一剑三奇仍能从容应付，只是抽不出手来用他的三奇取胜。

他的三奇是摧枯掌、回风柳叶刀和弹指绝脉。但掌力和指力他的修为不够，潜劲仅可抵一尺以内，回风柳叶刀必须用手，目下他的左手必须平衡身子和助剑势出招化招，一时还不易用上的。

“啊……”远处传来一声惨叫，一名一剑三奇的人被杀，惨号声惊心动魄。

一剑三奇百忙中用眼角向惨叫处看去，吃了一惊。那儿，他的爪牙刚倒地，对手刚拔出刺入他的爪牙胸中的分水刺。

而一旁的草丛中升起了两个老道，一穿青袍一穿红袍，半点不假，正是玉虚子和九华羽士了。显然，被杀的人之所以被杀，定然是老道在捣鬼。

“糟！这两个贼道出现，对我大不利。”他想。

外围仍有三对高手狠拼，九华羽士大声叫：“玉虚道友，咱们先别管闲事，一剑三奇不是正主儿。”

红袍的玉虚子怪叫道：“不！陶当家乃是贫道好友，这次请贫道出面相助，不管是谁，贫道皆不能袖手旁观。走！先收拾这小辈再说，你去宰了那些三流爪牙，我去助陶当家的。”

他不管九华羽士肯不肯，拔出夺来的长剑，向一剑三奇扑来，一面怪叫：“陶当家闪开，让贫道收拾这小辈。”

巴山苍猿大喜，亮声叫：“仙长来得正好，你教这狗东西走了……厉害！”

原来他招呼了玉虚子，无形中便分心，手下一慢，便让一剑三奇抓住了机会，四把回风柳叶刀分射他和长孙昆。这种小飞刀相当难缠，可以迎风折向，专走弧形，很难预测来向，也不易判断快慢。

两刀一前一后从他的右方绕来，捷逾电闪。他知道利害，不怕貽笑江湖，突然伏地侧滚。由于付地，便带起风，回风柳叶刀无形中便失去了准头，逸出三丈外去。

二当家长孙昆却没有他机警，同时也相距太近了，刀到如电，想回避已力不从心，“啊”一声惨叫，两把飞刀一前一后同贯入体，扔剑便倒。

玉虚子到了，身剑合一，一面叱喝：“小辈纳命。”

一剑三奇只好将递出的剑硬行撤回，反手挥剑接招。

地下的巴山苍猿一声怒吼，展开了地堂刀法，向一剑三奇的脚下滚去。

“铮”一声巨响，双剑相交，玉虚子和一剑三奇同向侧飘出八尺外。因此一来，巴山苍猿的一刀也随着落空。

“你得死！”巴山苍猿怒吼，如影附形滚避，锯齿刀走石飞沙，火辣辣攻向一剑三奇的下盘去。

玉虚子也一声怪叫连攻五剑。

九华羽士急步走近，嘿嘿怪笑道：“一剑三奇，你只好认命了。”说完，伸手拔剑，又道：“贫道不能久留，只好速战速决算上一份，上啊！”

说完便上，堵住一剑三奇的退路。

一剑三奇心中暗暗叫苦，应付一个玉虚子已感吃力，下盘又有一个存心拼命的巴山苍猿，再加上一个九华羽士，他除了等死之外，已没有任何侥幸的机会。

他狂乱的挥剑，临危拼命，居然接下了玉虚子的五剑，不等九华羽士扑上出招，跃退丈外向两位义弟沉喝：“贤弟们，退！”

但江南浪子和玉面郎君已无法撤身，围攻他俩的四名分寨主手底下都够硬朗，实力相当，想从容撤走决非易事。

江南浪子心中也万分焦急，叫道：“大哥，你先走。”

玉虚子一面抢攻一面狂笑道：“你们三人谁也走不了，认命啦！哈哈！”

笑声刚落，右面山坡矮林中，钻出高大英俊的秋雷，斜举手中剑，用指弹剑高歌：“十年磨剑，问天下英雄几许？海阔天空，任我飞龙跃藤。呔！谁认命呀？”

他身畔不远，正有一对高手狠拼。一剑三奇的人是一身黑劲装黑包头。巴山苍猿的人，正是曾在分金厅见过面的一名舵主，两名身份一看便知。

他身化长虹，一闪即至，突然从侧上冲。快！快逾电光石火，手起剑出，但见剑虹掠过，鲜血喷射。

“啊！”舵主的肋下开了血缝，惨叫着横冲出丈外，“当”一声丢掉分水刀，“砰”一声倒地。

黑衣大汉怔在当地，愕然注视秋雷，弄不清秋雷为何要救他，秋雷是他的主人一剑三奇的死对头嘛。

秋雷向他挥手，淡淡一笑道：“快！去帮助尊驾的同伴。”说完，向愕然退出圈外的九华羽士掠去，一面大声喝道：“九华羽士，今日你的末日到了。”

这时，一剑三奇在玉虚子和巴山苍猿的围攻下，已经发发可危，身上已挂了彩，已无还手之力了。

同一期间，另一处山坡的草丛中，绯影乍现，徐娘半老风韵不减少妇的金四娘，笑盈盈地现身，罗袖飘飘，莲步轻摇，冉冉而至，并不住娇吟道：“莽莽黄泉路，茫茫黑天涯，生死何足道？送君下酆都。玉虚子，你要兵解升天呢，抑或要蛊解下地狱？”

巴山苍猿大吃一惊，手下一慢，锯齿刀一顿，一剑三奇乘机一跃两丈。

玉虚子不敢追袭，一声怪啸，向山坡上撤走，一面扭头厉叫道：“泼贱妇，总有一天贫道要剥光你这母狗示众江湖。”

他骂得很难听，金四娘无名火起，柳眉倒竖，杏眼睁圆，咬牙切齿地狂追不舍，一面怒叫：“你这老猪狗即使上天入地，本姑娘也要追你到灵霄殿枉死城。”

九华羽士也从另一方向逃，一面扭头向秋雷叫：“姓秋的除非你将天蝎玛瑙交出，不然咱们将没有完，贫道决不会罢手。”

九华羽士和玉虚子皆分头逃走，巴山苍猿怎敢再留？利用一剑三奇跃跳的瞬间，急急逃命。山高林密，任何地方都可脱身，只片刻间，他已钻入林中不见。

围攻江南浪子和玉面郎君的四个分寨主，也撒招急逃，有三个走得快，

最后一个倒霉鬼逃错了方向，匆忙中竟逃向秋雷追九华羽士的矮林。

江南浪子不甘心，衔尾狂追。只片刻间，金四娘和秋雷的出现，活的人作鸟兽散，斗场只留下不少死尸，重伤而走不动的人，不时发出绝望的呻吟。

朝阳升上东山头，又是一个大晴天。

秋雷迫近林缘，知道追不上恶道了，只好放弃，扭头往回走。真巧，那位倒霉的分寨主已狂奔而来。他迎面堵住，高叫道：“夏兄，这人交给我。”

江南浪子哼了一声，仍然狂追不舍。

分寨主大骇，火速折向逃命。

秋雷一声长笑，身形如星跳丸掷，三两起落便迫近分寨主的身后，狂笑道：“哈哈！”

你走得了！留下啦！”

分寨主知道完了，该拼命啦！虎吼着转身，连挥三刀。

秋雷突然立地生根，距分寨主身后八尺便倏然而止，刀光闪闪，在他眼前飞舞，但够不上，三刀落空。等第三刀挥过。他突然探身欺入，举手便抓。

分寨主百忙中反手推刀，来一记“反拂龙门”，刀尖背借势挑拂秋雷的下阴。

可惜，秋雷比他快，伸出的手向下一拂一扣，便扣住了他的手肘，右拳疾飞，“砰”一声巨响，击中他的脸门，鼻子眼睛全完了。

秋雷手下不留情，这一拳力道如山，分寨主的脑袋怎么吃得消？不但眼鼻完蛋，颅骨也碎了，丢了刀仰面而倒。

江南浪子到了，正待一剑刺向秋雷的后心。秋雷倏然转身，同时含笑道：“夏兄，你要向我下手？”

江南浪子反而被他镇静而友好的神情镇住了，讪讪地收回将递出的长剑，冷冷地说：“不错，但在下不是乘人之危从背后下手的人。拔剑，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活。”

秋雷不在乎的笑笑，向远处的一剑三奇举步走去，一面说：“在下记得，那天在天门峡石下你所说的话，说要交我这个朋友，怎么今天又向朋友递剑，你这人真没意思。”

江南浪子也跟着走，但收了剑，恨恨地说：“你说，你为何卑鄙地谋夺我大哥在许州的基业呢？难道这是你的交友之道？”

秋雷呵呵大笑，问：“夏兄，你大哥的基业不是在夷陵州么？再说，许州的金鞭于庄和鹰爪李豪能称雄许州，我秋某为何不能？别计较那些了，你大哥一脚踏两条船，是难以照顾的，许州的基业让给我，我替你们赶走巴山苍猿夺了三峡的水路，权作交换，你也该放弃成见了，不校咱们相交一场。”

“哼！谁不知你这次与巴山苍猿会谈所安心眼？”

“事实如何？”秋雷问。

“哼！你会造时势，不拆不扣奸雄作为。”

“哈哈！没有我这个奸雄，你们这次大胆深入炎山，不全军覆没才怪。”

说着说着，已经到了一剑三奇身旁。秋雷抱拳行礼，说：“晁兄，过去的恩怨，咱们不再计较。在下依前议助吾兄制巴山苍猿的死命，晁兄大概不至于反对吧？”

他口中说得大方，其实对一剑三奇十分痛恨，忠义堂说好联手，一剑

三奇却急急临危撤走，假使他不是金针掌拍金四娘而转危为安，岂不枉死炎山？但为了自己的野心和霸业，他只好隐忍在心。

一剑三奇也是个工于心计的人，行礼苦笑道：“如果老弟来晚了一步，兄弟不堪设想。没话说，老弟，从前的恩怨，理该一笔勾销，今后不再提。目下巴山苍猿已经逃走，老弟，咱们是否前往夔府扫庭犁穴，以除后患？”

“谁知道陶子安是否逃回夔府去了？”

“会的。陶子安这次虽说已将山寨精锐几乎全部带至炎山，但他的夔府大寨仍然实力雄厚，而且寨外有天险，寨内更有一些机关埋伏可恃，他不会甘心弃舍老巢远遁他方的，咱们前往将有一场血战哩！”

为了拉拢一剑三奇，秋雷有点心动，明知巴山苍猿已精英尽失，不堪一击，落得一次顺水人情，便说：“好，咱们走一趟夔州，只是……”

他游目四顾，金四娘不知到何处了。老三玉面郎君正在召集走散了的伙伴，黑衣高手们正陆续从山林中走出，但金四娘却踪迹不见。他本想答应立即前往，但不见金四娘，他的口气有点迟疑。

一剑三奇立即接口道：“只是什么？老弟是否仍有顾忌？”

“什么？秋某做事从不知顾忌二字。晁兄先走一步，三天后夔府码头见。”秋雷有点不悦答。

一剑三奇淡淡一笑，毫不介意地说：“好，一言为定，三天后夔府码头见。兄弟还得善后，少陪了。”

说完，与江南浪子行礼告退，与玉面郎君会合，带着死了的同伴尸骨，浩浩荡荡地走了。来时四十一个人，动身返回时，只有二十三个，每个人都带了一具尸体，这次火拼双方的死伤极为沉重。

秋雷早已离开了现场，向金四娘追玉虚子所走的西南面山脊追击。

玉虚子骂得太难听，金四娘愤火中烧，她发誓要追玉虚子上天入地，所以穷追不舍，将秋雷置诸脑后。

玉虚子的艺业，比秋雷还高超，轻功自然高明，逃起命来更快，宛如星飞电射，逃出十里地方有衰退的现象发生。但他无法扔脱穷追不舍的金四娘，因为他不敢藏匿停留，怕金四娘用毒蛊授踪术对付他，他只寄望奇迹发生，或者希望金四娘内力不够精纯，不能长期奔跑。

连翻了三座大山，已远出十余里，紧随着身后七八丈的金四娘，依然穷追不舍，双方真力皆有不继现象，渐来渐慢，纵跃间起落已不足丈二三了，每况愈下了。

玉虚子暗暗叫苦，再跑上十来里，必定脚下发虚，跑不动啦！那么，金四娘便可放毒蛊来找他了。他必须在最近期间把人扔掉，不然有死生。

“神灵庇佑！神灵庇佑！”他心中在狂叫。

同时，他心中后悔不已，早知会碰上这鬼女人，他才不肯和九华羽士出面称英雄道好汉助巴山苍猿哩！

越过一座山头，眼前出现一座长满荆棘的山坡，他心中狂喜，心说：“五行有救了，谅这贱女人没有在荆棘中跑的勇气。”

荆棘高与腰齐，密密麻麻地，刺尖而长，别说是人，野兽也不敢往里闯。他为了逃命，却不怕荆棘，撩起袍袂飞跃而下，再次纵起时，但听“嗤拉拉”的裂帛声大起，两脚鲜血沁出。但他似乎已不感痛楚，咬紧牙关向山下狂奔，不知高低拼命全里逃跑。山下，正是到炎山的小径，但他不知。到了半山，他扭头回望，果然不错，金四娘绯红色的身影并未跟来。

这一生中，他从没有这般狼狈过，第一次碰上他连躲都不敢躲，只能拼命逃跑的强敌。

好不容易摆脱金四娘，他吁出一口长气，继续向下逃，心中不住咒骂：“泼贱货，总有一天道爷我要剥她的皮，方消心头之恨。”

逃得了性命，再也记不得神灵了，却记得要杀金四娘消心头之恨，同时也记得裤子凌落，和被荆棘所伤的双腿，停在半山腰脱下火红的道袍，撕开将小腿裹成了两条粗怪的玩意，方重新向山下奔去。有道袍裹脚果然不再被荆棘所伤。

荆棘已尽，已经到了山下了，眼前出现一条小径，向两端伸展。往南，进入前面山峡间的密林。往北，攀上一座奇峰的腰部。

他站在小径中，心中不住思索，往南走呢，抑或是往北走？往北是忠州，走不得。

往南，必定可以回酆都；但他不敢回仙都观，怕金四娘回到仙都观要他的命。正在委决不下，突见南面小径的尽头，有一个穿天蓝色直裰的人大踏步走出山峡，急急向北钻赶。

他再向北瞧，突然吃惊的叫：“天！这泼妇！”

他拔腿便跑，向南狂奔。原来北面半里地树林的疏影中，绯色身影入目，金四娘已绕道下山追来了。相距半里地，他不怕了。向南狂奔，奔向古林参天极易隐身的山峡。

在他放腿狂奔时，却没留意天蓝色的身影已经突然消失了，小径上空荡，鬼影俱无。

距山峡入口已是不远了，他心中狂喜，扭头一看，金四娘仍在半里外。他钢牙挫得格格支支地怪响，转身大吼叫道：“贱母狗！咱们死约会，会有再见的一天，不是你死便是我活。”

叫完，似乎一肚子怨气消掉不少了，转身举步便走。蓦地，他站住了，讶然叫：“咦！怎么是你？”

他对面，鬼魅似的出现了一个狞恶的老太婆。白发如银，苍黄的老脸上，长了不少白汗斑，看去象是大花脸。右手掂着一根黑拐杖，背着一个八宝讨米袋，左肋下挟着一个破碗。身材纤弱看去象是个弱不禁风，老得快进棺材了，但一双精光四射的怪眼，却显得异乎寻常地年轻，与身上的任何器官皆无法调和。

老乞丐站在路中，后面便是山峡入口的参天古林，小径穿林而入。林外丽日高照，林内幽暗阴森，藤萝密布，不见天日。老乞丐定是从古林中走出来的，难怪他事先毫无发觉。但他感到奇怪。先前他看到的人影是个穿天蓝色直裰的男子，而老太婆却穿了肮脏邋遢的两截破鹑衣，显然不是先前看到的人，所以他感到惊讶。同时，这老乞丐他毫不陌生，正是二狂人之一的豹面乞丐公良燕，江湖上稍混了几天的人，对这个相貌奇丑的老狂婆都不会陌生，她的豹斑脸便是活招牌。

豹面乞丐哼了一声，阴森森地问：“牛鼻子，你不是仙都观的主持法师玉虚子么？”

“正是贫道。公良施主，一向可好？贫道稽首。”玉虚子有点心惊胆跳地答，稽首行礼。

豹面乞丐撇撇嘴，说“很好，很好，老身没病没痛，依然吃了八方日啖肥肉七八斤，死不了。老道，你骂谁贱母狗？”

小径曲折，树影稀疏，如果远处的入刚好绕行，便不易分辨人影。豹面乞婆所立处，恰好看不到半里外的金四娘，所以追根问底。

玉虚子听口气不对，深恐对方误会，用手向后一指，急急解。释道：“施主幸勿误会，贫道被毒蛊金四娘追急了，无奈她何，只好骂她出口气。”

豹面乞婆顺他手指的方向着去，看不见人影。“嘿嘿”一阵冷笑，说：“你大概住鬼都住久了，白日见鬼啦！这附近没有人，只有我一个老乞丐，而且你却骂的是贱母狗，哼，你的胆子大概有天大……”

玉虚子本来浑身大汗未收，这时更不住流冷汗，定下心神抢着分辨道：“我的天！”

贫道即使有九条生命十个胆，也不敢骂施主……”

“谅你也不敢。”豹面乞婆也抬着接口，语气极为自负，不可一世。

口气松了，玉虚子心头一块大石落地，立即装出愁眉苦脸。可怜兮兮的苦像，诉苦似的说：“施主名人，当然知道贫道不敢，瞧，贫道落得如此的狼狈，全出于那泼妇金四娘所赐。她即将追到，乞施主让贫道逃命要紧，尚望高抬贵手。那泼妇利害，施主也需及早趋避为上……哎唷！”

话未完，“噗”一声响，老乞丐用奇快无比的手法，一杖击中他的左胯，力道不轻不重恰到好处，打得他狂叫起来，他三分痛而用五分劲穷叫。

“呸！”豹面乞婆一泡臭口水吐了他一头一脸，接着愤怒地向他怪叫：“闭上你的狗嘴！什么话？你要老身及早趋避？岂有此理！”

玉虚子忍下一口恶气，象他这种目无余子的狂傲人物，在豹面乞婆面前，竟然有唾脸自干的宏量，异数。他不拭抹脸上的口水，畏怯地说：“贫道抱歉，怨贫道是一番好意，以致语无伦次怨罪怨罪。贫道委实心中害怕，已至望影心惊的地步，急需逃命，告退！”

说完，深深稽首，从侧方绕走。豹面乞婆怪眼连翻，叱道：“你给我站住，谁叫你走的？”

玉虚子的脸色委实装得够可怜，畏缩地站住，恐惧地说：“但是，贫道逃命要紧，施主……”

“呸！天掉下还有我老乞丐顶着，怕甚么？你给我在旁边站好，看我老太婆打发那鬼女人滚蛋。”

玉虚子心中暗喜，躬身道：“贫道遵命，但金四娘的毒蛊利害，十分可怕，贫道不得不站远些。施主也许无妨，贫道却受不了。”

豹面乞婆还来不及回答或阻止，前面绯影入目。玉虚子退得远远地，一面留心退路，以备万一老乞丐也无法抵挡，他便抓住机会逃命。这期间，他吞了两颗丹丸，倚在树干上调息，养精蓄锐。而金四娘经过长途追逐，脚程仍然相当快，香汗淋漓，全力狂追，追得太急，却未留意身后有人，一个肥胖胖笑嘻嘻的中年胖汉，鬼魅似的跟在她身后五七丈左右，亦步亦趋紧追不舍，她竟然未能发觉已被人跟了踪。

这位胖大汉生得肥头大耳，腰粗圆腹如鼓，红光满面，身材高大，但举止如飞，脚下毫无声响发出。穿一袭灰直裰，衣领敞开，露出颈胸之间三角形的细皮白肉。腰上系了一根已泛灰色但色泽未褪的双层大缎带，极象行裹。脚下是多耳麻鞋，光着脚丫子没穿布袜。

大袖飘飘，脚下如行云流水，一面飘掠，一面龇牙咧嘴笑容满脸，但没有笑声发出，大眼中也泛着笑意。金四娘早先见玉虚子已超前半里地，眼看要奔入参天古树林，心中大急，不顾一切全力狂追，她不信玉虚子有任何

反击的绝活。

奔到山峡口，她心中一惊。玉虚子远远倚树相候，小径中站着个狞恶可怕的老太婆。她认得，这老太婆正是江湖中人人头痛的二狂人之一的豹面乞婆。老太婆一生行事亦正亦邪，亦恶亦毒，任性而为，不问是非，狂性一发，的确可怕，凶悍残忍，不问是非，最经不起唆拨，喜欢别人奉承，稍有拂逆，她便反脸不认人。看光景，老乞丐定然已被玉虚子唆动了。

金四娘不得不防老乞丐，因为老乞丐已修为至化境了，除非利用食物下蛊入侵内腑，以虫豸放蛊是否能在老乞丐有备时奏效，大成问题。假使毒蛊无效，她便得凭真才实学和老乞丐拼骨了。她知道老乞丐古怪，先入为主的性情尽人皆知，先碰上老乞丐的人如果应付得宜，准占便宜，其他的人任你舌底翻花，老乞丐也听不入耳，有理说不清，愈说愈糟。

大敌当前，她为了自己的武林声望，决不能回避，恐怕想回避也不可能，老乞丐决不会善了，只有放手一拼。她缓下脚程，一步步想前走，一面火速调息，争取恢复精力的时间。

她身后的胖大汉，也缓下脚程，亦步亦趋，脸上笑容依旧，但眼中已泛起戒备的神色。

玉虚子身后十来丈一株古松上，一个天蓝色身影躲在横枝上向下瞧，借枝叶隐身，居高临下虎视眈眈。他就是秋岚，正缓缓取出黑巾蒙上脸面口鼻。

双方逐渐接近，空间里，紧张的气氛迫人。豹面乞婆屹立如山，象一头窥伺着猎物的凶猛金钱豹，怪眼中厉光四射，左手缓缓握住了破海碗。

金四娘脚下一步一步一落实，缓慢地一步步接近，粉脸上每一颗细胞似乎都凝结了，香汗渐止。

八丈、七丈……五丈，双方的神情都十分古怪。胖汉在五六丈外止步，双手捧腹含笑作壁上观。玉虚子徐徐行功调息，双目注视着双方的变化，心中暗暗高兴，看来，金四娘碰上硬对手了。

三丈、两丈，金四娘站住了。豹面乞婆脸色阴沉，双目凝视着金四娘，阴森森地说：“你可以再调息片刻，老身决不乘人之危。”

金四娘已恢复了元气，冷冷地接口道：“老乞丐……”

刚说了三个字，老乞丐一声怪啸，披散的银发无风自舞，身形似电，飞扑而上，拐杖破风厉啸，来一招“力劈华山”，拐杖未到，相距三尺外，潜劲已排山倒海似的袭到，声势之雄，委实令人惊心动魄。金四娘向右疾飘，避开一拐了。

豹面乞婆身形倏转，声拐合一迫进，“指天划地”再次抢攻，捷逾电光石火。

金四娘不再闪让，龙吟乍起，长剑出鞘“拂云扫舞”以攻还击，探身上扑。

“铮铮！”暴声乍起，火星飞溅，两人同向侧飘。

“咻！”豹面乞婆叱喝，双足点地立即反扑，“铁牛耕地”改攻下盘。

金四娘剑向下沉，“金针定海”剑挡拐杖，人乘机迫近。

“铮！”一声爆响，剑拐第三次相交，这一次双方的兵刃皆未震开，似乎吸住了。

金四娘暴进两步，一声娇叱，剑顺拐上拂，猛抽疾拖急带，脱离了拐上的无穷吸力，猛地撼向老乞丐的胯骨和右腿。这一着相当狠，如果顺拐拂

上，老乞丐要丢掉三两个手指头，或者腿膀挨上一剑。

老乞丐功臻化境，浑身刀枪不入，但对方的功力修为似乎不逊她，她不敢冒险以身挨剑，拐杖向外一震，身形左移，便轻易地化去对方的贴身狠着。

两人措肩而过，都留了心，突然在相错的刹那间，两人的左手突然不约而同扭肩拍出。

金四娘的掌心，一星金影触目。老乞丐不是掌，她手中有破海碗，凶狠地砸出。

快！快得令人肉眼难辨，两人已贴身相搏，只有一次出招的机会，招发便生死已判，任何变招的机会都不会有了，除非撤招退避。两人都不甘示弱，恰好招式相同，接上了。

“拍！”暴响震耳，碎片激射，罡风呼呼，潜劲四散，将气流激得虎虎生风。

人影乍分，金四娘飘迟八尺，剑垂下掌前伸，脚下踉跄了两步，额上又现汗迹，但站稳了。

老乞丐也退了两步，上身一阵晃动，以杖支地，左手五指不住伸缩，象个鸟爪，破海碗已炸裂，掌中连一片碎屑也未留下。怪眼中厉光闪闪，死盯住金四娘徐徐后收助手，颊肉不住抽搐，一字一吐地叫：“咦！你会金针掌绝学？”

金四娘深深吸入一口长气，傲然地说：“你很了得，碗破而不伤手，难怪敢强出头架梁，不妨再接我两记金针掌。”

“天地间能击碎老身手中碗的掌力，也只有金针掌。”老乞丐点头自语。

“老乞丐，你真要插手管这一档事？”金四娘厉声问，一面举步迫进。

老乞丐撇开话题，问：“金神金祥与你有何渊源？”

金四娘也不予作答，说：“你小心了，掌剑齐施，毒蛊亦出，接我雷霆一击。”

老乞丐淡淡一笑，说：“不必用那些小虫豸在老身面前献宝，除了老身的一双眼睛，任何毒虫或内家掌力亦难伤我，只有你的金针掌老身有些顾忌而已。说，金神金祥与你有何渊源？说出来免得自误。”

“乃是家祖。”金四娘傲然地答。

老乞丐收了杖，点头道：“哦！难怪你也姓金。令祖早年行道江湖时，曾对老身那死去的老伴有援手活命之恩，老身岂能忘恩和你动手？时才得罪，休怪，令祖一向可好？”

金四娘心中一宽，收剑道：“多承动问，家祖朗健如昔。公良婆婆，是否肯让我活剥那牛鼻子老道？”

老乞丐桀桀笑，怪叫道：“好啊！我替你擒住他……咦！他走了？”

玉虚子早已看出危机，老乞丐不再动手，他便知不妙，象兔子般溜之大吉，钻入林中走了。

金四娘恨恨地骂道：“追！这狗东西可恶已极，决不许他活着。”

两人正待追赶，胖大汉却哈哈一笑，缓缓走近说：“追不及了，山深林密，藤萝如网，老道已远出三五十丈外了，怎追得上？得饶人处且饶人，何不放他一条生路？老道为人其实也不坏……”

“这人是谁？”老乞丐怪声怪气地向金四娘问，语气中充满不悦，打断了胖大汉的话。

老乞丐以为胖大汉是金四娘带来的帮手，金四娘却以为是过路瞧热闹的闲人，老乞丐这一问金四娘仔细向胖大汉留意打量，摇头道：“不知道。唔！似乎有点象……象西安府柳家的人。”

老乞丐怪眼连翻，怪叫道：“不错，西安府柳家有这一个人，胖得象条该宰的猪，叫什么……”

“叫笑弥勒柳文华，中州许家中州的儿子许钦的内兄，江湖上穿绣凤衣以美见称银凤许淑真的舅舅。”金四娘报出一大串名号，口气中有揶揄的成份。

“唔！不错，是他，听说是个玩世不恭的大好人哩！”老乞丐也怪声怪调地说，然后向笑弥勒叫：“喂！你是不是姓柳的小子？”

金四娘目光落在远处，并举手相召。北面小径远处，秋雷正如飞而来。

笑弥勒点头笑笑，答道：“小可止是柳文华，浪得虚名，不敢当大好人之誉，玩世不恭倒有些儿符实；但在两位江湖成名英雄之前，怎敢玩世，又怎敢不恭？”

老乞丐没听出他话中的嘲弄意味，心中大乐，格格怪笑得得意得说：“话倒说得相当令老身满意，你总算没白活了这几十年。喂！听说你那位亲家翁不甘寂寞，也想重出江湖现世，可是真的么？”

“那有此事？一个在刀山剑海中闯荡江湖大半辈子的人，好不容易找到封剑归隐的机会。见了刀剑就心惊胆跳，怎会破誓重出？江湖是非之地、蜚语流言不听为是。”

“你有何事要到此处穷荒之地鬼混？”

“小可有事请求金姑嫂而来……”

话未完，秋雷到了，相距十丈外便高声大叫：“金姐姐，休放走了那该死的胖子。”

“怎么回事？”金四娘高高声问，扭头瞥了笑弥勒一眼。

笑弥勒耸耸肩，接口道：“在下向他打听姑娘的消息，他气势汹汹语出不逊，在下和他松松筋骨而已，小事一件。”

说话间，秋雷已经奔到，一声怒吼，不管三七二十一连攻八掌踢了三脚。

笑弥勒嘻嘻笑，一双大手左盘右拨，八方游走，从容化去秋雷凶狠无比的八掌三脚，一面叫道：“小老弟，住手，我有话说……”

金四娘立即截出，急攻三掌叫道：“擒下你之后，再说并未晚，要不你乖乖投降。”

笑弥勒粗重的身子旋舞如飞，居然在两名高手的抢攻下进退自如，一面大叫：“且慢动手好不？在下有话说。小兄弟，原来你就是飞龙秋雷。”

秋雷并未住手，攻得更急，一面怒叫：“秋雷早知道你是西安柳家的笑弥勒，你瞎了眼，却不认识秋某，向秋某问信那么轻狂无礼。没话说，秋某要揪下你的耳朵作为惩戒。”

笑弥勒突然侧飘丈外，鬼魅似的脱出斗圈。真不巧，他后面正站着豹面乞丐，不等他发话，老乞丐一声怪笑，一杖捣向他后心，叫道：“跪下再说！”

笑弥勒三面受敌，未料到刚才态度友好的老乞丐也突然变脸动手，想回避已没有机会了，只好全力硬接，大旋身一掌斜挥，急拍点来的拐杖。

“叭！”一声巨响，老乞丐的拐杖被拍得斜飘而起，笑弥勒则贴地斜窜丈

外，额上青筋跳动、手几乎举不起来了。但一击之下，他躲过了由后面追袭的秋雷和金四娘的双掌，危极险极。

“噢！你真有两套哩！”老乞丐怪叫，急闪而至。

笑弥勒不笑了，以一敌三，他知道自己没有这等能耐，面对一个年轻气盛的飞龙，一个狂女人，一个玩毒的女魔，有理说不清，他只好向山林中撒腿便跑，一面大叫：“秋老弟，叫他们住手，胖子我替你带来银凤的口信。”

银凤两个字，象午夜钟声震醒了秋雷。年来，他为了开拓自己的基业，未能亲访洛阳许家，对这位他难以或忘的小姑娘，他怀有无尽的思念。他脚下一慢，大叫道：“站住！秋某听你说。”

金四娘大惑，也止步叫：“公良婆婆，请让他将话说出。”

豹面乞丐似乎对金四娘十分尊敬，立时止步不追。

笑弥勒在三丈外止步转身，拭掉额上的汗水，不住苦笑，他的手掌仍有麻麻地。

金四娘走近。冷冷地问：“刚才你说找我，怎又找秋雷弟？”

“在下两位都找。”笑弥勒揉动着手掌答。

“说，银凤有何口信？”秋雷急问。

笑弥勒深深吸了一口气，说：“说来话侯，在下只好拣紧要的说。洛阳有两大武林世家……”

“别扯那么长，你是银凤的舅舅，这就够了。”秋雷抢着接口，他急于要知道银凤的口信。

笑弥勒无可奈何地说：“好，简略些说。我那个甥女去年在三门峡，曾经蒙你救过她的命，后来听说你在许州立业，名声不太好，她心中十分不安。便托笑孟尝的爱女乔天香带口信给你，希望你能洁身自好，为武林造福，做一个堂堂正正的奇男子大丈夫……”

“呸！废话。”豹面乞丐怪叫。

秋雷低下头，自语道：“她到底是女流之辈，是不会了解男人的想法的。”

金四娘冷一笑，问：“就是这些活？简直浪费口舌？”

老乞丐也接门道：“怪事，你到底是你甥女要你带信呢？还是要乔天香带信？你简直昏了头。”

“银凤带口信给秋雷与我何关？”金四娘再问。

笑弥勒收敛了笑容，沉重地说：“今晨，在下从鄂都对岸葫芦溪上游到了鄂都，方知道这些事故。乔姑娘姊弟邀游天下，预定经过许州时方将口信带到，舟泊鄂都码头。

昨晚，金姑娘可记得在孟婆亭……”

金四娘格格娇笑，打断了笑弥勒的话，抢问道：“是小丫头跟踪本姑娘，所以被蓝蛊虻伤了吗？难怪惊叫的口音稚嫩得紧，她怎么了？”

笑弥勒苦笑道：“被蛊虻所伤的人，是乔家的小少爷乔诚，目下浑身变黑，昏迷不醒……”

“没有关系，他七天之内死不了……还有六天，不是七天。他的大伯是少林的掌门大师宏一，少林奇学天下闻名，誉为武林北斗至尊！八宝紫金夺命丹是武林圣药，可生死人肉白骨，六天，还可以赶返嵩山，你还不将他带走，还在这儿鬼混？怪事！”

金四娘的话饱含嘲弄，明显的拒绝解救。笑弥勒心中暗暗叫苦，说：“金

姑娘，俗语说不知者不罪，乔诚还是个小孩子，一时好奇，无意中得罪了姑娘，尚请高抬贵手，饶他一次，赐他一些药。还有……”

“住口！”金四娘厉叫，稍顿又道：“本姑娘平生只想杀人，不想救人。如果是旁人，本姑娘也许一时高兴大发善心；至于洛阳乔家的人，告诉你，办不到，免得旁人说我金四娘怕了乔家一门老小，被少林掌门的大门所吓倒。”

“金姑娘……”

“别说了。告诉你，少林的八宝紫金夺命丹救不了他，你可以去找毒王周起潜试试。”

“金姑娘……”笑弥勒满头大汗地叫。

“住口！本姑娘言出如山，决不更改，别废话，再说连你一命也难逃。”

笑弥勒只好转向秋雷，哀伤的说：“秋老弟，千不念，万不念，念在乔姑娘带信的一点诚心上，尚望老弟向金姑娘说情。乔姑娘为了乃弟的伤，五内如焚，不得已化名黑衣游神，夜入炎山忠义堂……”

“哦！妙极了。”金四娘抢着发话，又道：“小丫头又挨了一记蛊蚋环，目下大概在叫苦连天，是么？”

秋雷却不住向笑弥勒打量，皱着剑眉问：“那位蒙面人是你么？不太象哩！”

“不！在下令晨方见到乔家的人，昨晚在下远在葫芦溪上游的天照山访友。”笑弥勒急急分辩。

秋雷不住点头，方说：“这样吧，在下可以请求金姐姐要解药，但有一条件必须要你答应。”

“区区力所能逮，义不容辞。”

秋雷请金四娘到远处低语良久，然后返回说：“银凤姑娘是阁下的甥女，你可能办得到。条件是，今秋重九，令甥女请至舍下盘桓一段时日。”

笑弥勒不住摇头，苦笑道：“老弟，不是区区拒绝，而是兹事体大。许老先生封剑归隐，决不许过问江湖事；他老人家至今健在，所有的家小皆不许卷入江湖是非，这也就是舍甥女在天门峡不敢出面的缘故。

要不然，她自己可以到尊府见你，何必托请乔姑娘传口信？假使她敢于公然登门趋访老弟你这位一方之豪，不啻藐视江湖规矩，置她爷爷于何地？众口铄金，人言可畏哪！

再说，区区虽与许家有亲，但也做不了主，许家……”

“呸！你的话岂有此理！”金四娘放肆地叫，冷笑一声，又说：“许老子封剑归隐，没听说过江湖中还有不许他的子孙与江湖人结交的怪规矩，你不是存心推搪么？”

笑弥勒心中暗暗叫苦，他怎能说出秋雷是江湖正道人士所不齿与交的真实话？无法出口嘛！只好咬定第零二理由说：“金姑娘，请替在下设想，内堂闺阁的事，虽是至亲，也不能悖礼过问。万一在下冒失答应，届期她爷爷不允，在下如何交待？”

金四娘不住娇笑，说：“用不着你担心，老头子不答应也得答应。我将解药给你，九月初，你叫乔家姐弟到许家作客，那时蛊毒即发，他还能袖手见死不救？你告诉他，叫银凤到许州讨解药，不然……哦！我不说你也该明白了。”

笑弥勒大吃一惊，变色问：“金姑娘，你的意思是说……”

“我是说，我给你的解药并非完全去蛊的药，而是暂时将蛊压制的药，九月初重发。

九月下旬蛊出，如无解药，惟死而已。”

笑弥勒大怒，他知道这两个男女没安好心。显然，他俩已安下毒谋，要迫许、乔两家就范。许、乔两家在武林声誉极隆，举足轻重，假使能迫使两家为他俩人所用，他俩便可为所欲为了，这怎么行？他大眼一翻，沉声道：“原来姑娘并无赐解药的诚意，想……”

“想挟天子以令诸侯，你猜对了。”金四娘抢着接口，状极得意。

笑弥勒坚决地摇头道：“办不到，金姑娘，不可逼人大甚。”

“你的意思……”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笑弥勒凛然地答。

“你不怕饶上一命？于事何补？”

笑弥勒哈哈狂笑，恢复了他本来的面目，徐徐后退，豪放地说：“为武林道义，为挽救江湖道的大劫，死三两个人毫不足惜，笑弥勒决不是贪生怕死的人。妖妇，拔剑！”

金四娘格格娇笑，怪腔怪调地说：“唷！胖子，你倒真象是英雄哩！让我看看你到底怕不怕死，用不着拔剑，我才不愿意和你闹着玩哪！”

声落，纤手在大革囊中一掏，右手红袖一抖，三颗金丸脱手飞射。接着，金影入目，两条小金蛇飞翔，劲矢离弦似的随同金丸飞向笑弥勒。

笑弥勒伸手一抄，腰带入手，信手一挥，突然风雷声大作，劲风四荡，在身前形成一道气墙了，地面飞沙走石，带风将沙石震得八方飞舞，好精纯的内家先天真气，好雄劲的浑雄内力修为。

“嗤嗤嗤！”金丸被罡风荡得向两侧飞射，厉啸刺耳。

“叭叭叭叭！”带声如乍雷爆炸，潜劲山涌，两小条金蛇急剧地飞舞。飞腾扑击十分灵活，但却无法近身。笑弥勒的腰带长有五尺，想击中小飞蛇也极为困难。

“嘻嘻！大胖子，看你能支持多久。”金四娘鼓掌叫。

笑弥勒突发长啸，在腰带飞舞中，突向金四娘扑来。两条个飞蛇也随着跟进，不往在带影中出没。

金四娘一声轻笑，向后退走，一面说：“本姑娘说过的，决不和你浪费气力。小心啊！被小金蛇咬上一口，便会在叫号中惨死，你敢大意？”

笑弥勒本想豁出性命，与金四娘同归于尽，一扑之下，未免分了神，几乎被小飞蛇乘机近身了，只好定下身形再向小飞蛇进击，脱身不易啦！

豹面乞婆在旁袖手旁观，不住点头道：“西安柳家，果然名不虚传，论真才实学，老身胜他不易，可惜他还未练至外力不伤的境地。”

笑弥勒的腰带，天法击中毫不受力灵异无比的个飞蛇，拖延片刻，便陷入危局，小飞蛇依然飞舞自如，他的带风却愈来愈弱，再拖下去，怎受得了？迟早要伤在小飞蛇的口下。他大汗如雨，脚下已不太灵光了，暗自打算道：“是的，饶上一命有何好处？我得走，慢慢设法。”

说走便走，一声怒吼，腰带左右分荡，两声暴响，小飞蛇一上升一下沉。他抓住机会，向山峡口飞撤。

“你走得了？笑话！”金四娘高叫，急起便追。

两条小飞蛇如同电虹，衔尾急追。

豹面乞婆不知利害，劈面堵住叫：“那儿走？接我一拐。”

金四娘吃了一惊，大叫道：“老乞丐，快退！”

笑弥勒突然伏地侧射丈外，一带后扫，再放腿狂奔。

老乞丐突然一惊，一声叱喝，一杖震向小飞蛇。

笑弥勒恰好一带后扫，“拍”一声巨响，击中老乞丐的后臀，沉重的打击力，将老乞丐打得直向前仆。

两条小飞蛇一口咬住老乞丐的左右肩，然后飞回。

老乞丐不在乎，站稳了，顿杖大吼道：“金四娘，你这两条小畜为何敌我不分？要不是老身练有无极气功，岂不枉送性命？”

金四娘收了蛇，急急地说：“真糟！小飞蛇只咬一次便会飞回，让大胖子跑了。快追！”

秋雷已经首先追出，一面大喝：“笑弥勒，你走不得了，看剑！”

他口呼叫接剑，却打出一把黑白棋子，笑弥勒刚转身，胸腹便挨了五枚之多，上是璇玑、鸠尾、左期门，下是关元、气海，五处要穴全中。

笑弥勒身形急幌，“叹”了一声，再次转身狂奔。虽说他已用真气护住了穴道，但秋雷的棋子劲道太凶猛，相距又近，他仍然有点支持不住，总算没当场倒下。

金四娘追到，放出了蓝色蛊虻。

这时已经到了林缘，笑弥勒已无力再逃，脚下一虚，突然向前仆倒。秋雷不敢追，他怕蓝蛊虻，仅金四娘扑上。

天蓝色的身影乍现，一阵青色的暴雨飞洒而出。

秋岚躲在树林中，本想早些现身，但心中对金四娘的小虫豸，深怀戒心，想等机会先偷走金四娘的大革囊然后向鬼女人讨解药，所以一直藏在林中待机，他的弟弟秋雷出现，面对这位已入魔道的弟弟，他不知该如何是好。

兄弟俩十余年只见过两次面，老实说，彼此之间，亲情早已淡薄，他总算是个重亲情的人，对弟弟仍深爱难忘。

但秋雷根本不注重手足亲情，对他这个没用的哥哥一无印象，上次两人联袂返乡扫墓，秋雷根本就没当他是兄长，牛脾气倔强，呼喝指使毫不客气，他知道，自己已无法在乃弟面前进言劝告，那只不过是枉费心机自讨没趣而已，但他不愿放弃自己的责任，他必须找机会劝乃弟回头。

笑弥勒刚才传银凤的口信，希望乃弟做一个堂堂正正的奇男子大丈夫，人家一个漠不相关的女孩子，也敢说出这种大义凛然的忠告，他是秋雷的哥哥，为何不能进言规劝。

他在找机会，但决不是现在，有金四娘在乃弟身边，决不会有效的，甚至可能起相反作用，乃弟很可能恼羞成怒一意孤行，忠言本来就是逆耳，加上有金四娘在旁，乃弟怎肯接受忠告，所以他决定暂时不出面。

可是不出面不行了，笑弥勒正向他这儿逃来，金四娘和一群蓝蛊虻追到，还能躲得住？

笑弥勒是为乔家姐弟而来冒险讨解药的人，他秋岚更不能袖手旁观，目下笑弥勒被乃弟用诡计击伤，眼看性命难保，而且刚仆倒在他藏身的树林前，一群蓝蛊虻已经跟踪飞到，他想走也走不了，躲也躲不住啦！

这时是白天，光天化日之下，他目力超人，已不怕细小的蓝蛊虻了，无暇思索，立即抓了两把松针，双手用全力掷出，象一阵暴雨，向蓝蛊虻洒去，同时现身闪出，快如电光一闪，抓住了笑弥勒的左臂低叫道：“不要挣扎，我教你走。”

两把松针象一群劲矢，蓝蛊蛇实际上还不到二十只，一接触便象暴雨打残花，纷给委地，墮下了十之七八，只有在侧方的三五只，依然飞舞而来，但秋岚已抓住了笑弥勒，另一手接过腰带了，“叭”一声巨响，右面两支蛊蛇被拍飞三丈外。

人影去势如星飞电射，穿入不见天日的茂林中。

豹面乞婆一声怪啸，跟踪便追。

秋雷到得太晚，茫然地向秋岚的背影低叫：“又是他，又是他，他到底是谁？”

“天哪！多年的心血毁于一旦，到何处再培养出一批我的宝贝蓝蛊虹，这恶贼我非杀了他不可。”

死的蓝蛊虹找不到了，伤的在草底下嗡嗡尖鸣，振翅声很好找，一盒蓝蛊虹损失了一大半，活得和伤的总算只有八只，她如获至宝似得仔细收入盒中，取几粒红色的小丸放入盒中，然后小心翼翼地藏好。

秋雷站在他身边，皱着剑眉说：“金姐姐，这人很可怕，咱们要不要追上他永除后患？”

金四娘摇摇头，苦笑道：“追不上了，即使能追上，你我也无奈他何。我这种蓝蛊虹体坚似铁，小而不受力，用刀砍也不易砍死，这人用一把松针便在空中射死了十二只，发射松针的劲道骇人听闻，令人难信，动起手来，我敢说，你我皆不堪一击，追上了只有自取其辱。这人昨夜便盯上我们，不离你我左右，来意不善，十分可怕。”

“姐姐之意……”

“知时势，衡利害，你想如何？你既然想雄霸天下，一切都得自己作主，人的才智固然得自天授，但大半需平时体会养成，你自己想想该怎办，我不参予意见。”

秋雷沉吟片刻，断然地说：“谢谢姐姐教诲，小弟认为，速离为上。”

“离开，怎能摆脱这个冤魂似的人？”

“目下豹面乞婆已前往跟踪，正是摆脱的机会，咱们不到夔州府，授赴夷陵，不管一剑三奇的事，让他和巴山苍猿拼个他死我活，然后咱们毁了一剑三奇夷陵州的老巢，这位蒙面人必定以为咱们定然在夔州府与一剑三奇会合，必定会在夔州府等候，咱们却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如何？”

“很好，很好。”金四娘赞许地说，稍顿又道：“但最好先放过一剑三奇，他不会对你构成威胁，多一个朋友日后也有一个照应，不如先到洞庭君山，得到沉雷剑法先充实自己，沿途我将爷爷的练气术‘三阳神功’心诀传给你，不消三年两载，你将无敌于天下。”

“姐姐，那三阳神功姐姐是否已练成了！”秋雷怀疑地问，他不信三阳神功有何了不起，平心而论，金四娘比他高明不了多少，难怪他起疑。

“你真笨，三阳神功顾名思义，你该知道是不适于女人习练的。爷爷早年横行天下，就凭不畏任何外力打击的三阳神功奇学，和无坚不摧的金针掌，武林罕逢放手，等你练成之后，日后爷爷不但有了衣钵传人，也有一个得力的帮手。”

秋雷默然，久久方问：“姐姐，这一切为了什么？”

“为了日后借重你寻找玉狡狴，那是家师惟一的死对头，他不死，我金家寝食难安。”

雷弟，你可愿意？”

“小弟乐于效命，决不畏缩逃避。”秋雷斩钉截铁地答。当然，他内心早对四大凶人之一的玉狻猊不无恐惧，但想到即可获得绝世神功，恐惧便算不了什么啦！何况玉狻猊是否仍在人间，大有疑问，管他呢，先获得三阳神功再说，同时，他对金四娘的帮助与谆谆善诱的心意，确也心存感激，日后助金神金祥找玉狻猊也是理所应当，因此毫无犹豫地答应下来。

至于是否心正意诚，老实说，连他自己也弄不清楚自己具有多少诚意，在金四娘的教导下，他更精明更奸猾，一切都为自己打算，轻于言诺，也是手段之一，并不足怪。

两人商量片刻，立刻启程，火速奔向忠州，雇了小舟直放夷陵州，金四娘用金银雇人带信至酆都，去知会两名侍女启程至夷陵会合。

豹面乞婆自命不凡，想在金四娘面前露两手，不自量力穷追秋岚，脚程奇快无比。

秋岚挟了笑弥勒，并不急于逃走，只想找地方将人放下之后，前往追踪金四娘。进入森林，极不好走，人在不见天日，藤萝密布的古林中，象一头兔子在茂草中窜钻，响声震耳，无法扔脱高手的追踪。

奔出半里地，笑弥勒说：“兄弟，放下我，我穴道被击伤，并无大碍，及需调息，何不将我放下，追来的是豹面乞婆，我想你必能应付自如，千万不可只顾逃命，在下必须找金四娘要解药的。”

秋岚应声将人放下，问：“需要在下相助么？”

“谢谢你，你先打发老乞婆走路便成。”笑弥勒答，坐在树下掏一颗丹丸吞下，自己用推拿八法探穴，一面定神调息恢复精力。

秋岚刚转身，豹面乞婆到了，大叫道：“好小子，你跑得真快，接我一拐再说。”

她叫声中冲到，在叫声中猛扑，在叫声中出招，“毒龙出洞”兜心便捣。

秋岚向侧一闪，叫：“老婆婆，拐下留情。”

老乞婆不是留情讲理的人，招化“扫庭犁穴”先扫后点再挑，来势汹汹，变招奇快。

“唉”一声巨响，拐杖击中一株大树，树干凹入三寸以上，枝叶摇摇，力道骇人听闻。

秋岚已闪到另一株大树后，不悦地叫：“老婆婆，咱们无冤无仇，何必迫人太甚？”

老乞婆伸拐缓缓迫进，怪笑道：“你小子教训老身么？岂有此理，揭下你的蒙面巾，让老身看看你是谁，好将你打发至枉死城一走。打！”

说打便打，招出“乱点鸳鸯”，似乎有数十枝拐杖同时点出，黑虹连闪。

秋岚怎能久拖，但仍晃身闪避：“老婆婆，得饶人处且饶人……”

“打！打！打！”老乞婆用一连串暴喝和暴雨似的拐招作为答复，愈迫愈近，拐杖所发出的潜劲，直迫三尺外，杖风所过处，枝叶纷飞，如被狂风所刮。

消弥勒是吃过苦头的人，心中暗暗叫苦，看老乞婆象在拼命，而秋岚却两手空空，只能闪避却无法反手，老乞婆练了无极气功，浑身刀枪不入，金四娘的小飞蛇也无法伤她，秋岚赤手空拳怎能不糟？他想加入，但力不从心，干着急。

老乞婆不识相，还攻十余招，劳而无力，她还不醒悟，还以为秋岚借树躲避，不敢和她接斗哩！

“呔！”她鬼叫连天，乘秋岚闪到一株小树后，一拐猛扫，想连人带树一起毁掉。

“噗”一声巨响，拐到树折，碗口粗的树干中分，噗簌簌向下沉，但没倒下，被四周的树枝夹住了。

秋岚到了另一株树后，口气忿懑地说：“老婆婆，你还不放手？”

空山寂寂，蓦地，不知从何处传来两声沉喝：“不要脸！以老欺小还有脸用拐杖。”

笑弥勒大吃一惊，听声源似乎是从四面八方传来。这种以散音传话的绝学，决非修为一甲子以下的高手所能办到的，附近竟藏有不可思议的高手哩！

这两声沉喝，唤不醒号称狂人的老乞丐，她一声长吼叫，截住秋岚的闪向，一拐捣出。

秋岚忍无可忍，虎腕疾伸，闪电似的一把捞住杖尾，猛地向树一按。

合抱粗的巨树不住摇晃，一按之下，老乞丐身不由己，顺拐势荡出，却又舍不得放手。秋岚抓住的一端长些，象是玩翘翘板，长得一端自然好用力，将老乞丐撬得向侧方一株巨树猛撞。

老乞丐骤不及防，更未料到秋岚用这种怪手段整她，反应再快也难应付，“砰”一声巨响，她的右肩凶猛地撞在巨树上，再反弹而回。

“妙极了！”先前用散音传话的声音又响。

秋岚乘势双手握拐，猛地往回抽。

老乞丐如果不丢拐杖，势必又撞树上，但她居然在危急中突然伸脚踏住了树干，一声沉喝，全力拔杖。

岂知她又上当了，秋威恰好双手疾松。

老乞丐用力过猛，身不由己，向背后的巨树倒撞而退，“砰”一声大震，撞得巨树枝叶摇摇她自己眼冒金星，头晕脑胀。

“打她？”先前用散音传话的人叫。

秋岚知道不打不行，不然难以脱身，一闪即至，飞起一腿，将老乞丐的拐杖踢掉，下手不留情，双拳快逾电闪。女人的胸腹不能打，老婆婆也是女人，打不得，他先来一记“双风贯耳”，但只上半招，拳着肉即收。“噗嗤”老乞丐的左右耳前挨两记狠击。

接着，拳又变掌，“左劈掌”，“右劈掌”。然后是“左冲拳”，“右冲拳”。前两掌砍向左右肩颈，后两拳在老乞丐脸上开花。

秋岚知道老乞丐练有无极气功，不怕外力打击不怕毒蛇咬，但双方都是内家练气高手，拼斗时看谁练得精纯，同样可以予对方致命一击，不然，每个练气的人都刀枪不入，世间岂不全成了打不死的人的世界了，他用的力道相当沉重，老乞丐的气功虽则练得到家，但同样禁受不起他用璞玉归真奇学所发的沉重打击。

在掌拳的连珠巨响声中，老乞丐不住闷哼，双手狂急地封架，并护住双目，但封不住架不着的，背部顶在树干上，想移动也力不从心。

“噗嗤！”秋岚再飞两拳，击中老乞丐的眼眶，突然退后两步，不客气地说：“老婆婆，拾回你的叫化拐，走你的路，在下不想杀人。”

老乞丐双手掩住双目，虚弱地倚在树上，不住喘息，咬牙切齿地叫：“留下你的名号，老身记住今天的奇耻大辱，你……”

笑弥勒跃跳，用一声哈哈打断她的话，大声说：“蒙面兄弟，除恶务尽，

这个老疯婆名列二狂人，杀人如麻，血腥满手，今天不杀她，不知以后还要枉死多少无辜，杀了她不啻救活了多少人让我来动手，哈哈！送她到酆都地狱。”

“不！由她去吧！”秋岚直率的拒绝。

老乞丐切齿叫：“笑弥勒，你这畜生……”

“她还发狂哩！不杀她怎成？”笑弥勒大叫。

秋岚向笑弥勒打眼色，道：“好吧！她既然还发狂，挖出她双眼就是了。”

老乞丐大惊，怎敢再狂？她并非真狂，而是她在江湖上的行为近乎疯狂而已，听说要挖她的眼睛，她比任何人都清醒，放开双手，露出乌青的眼眶，俯身在地上乱抓，抓住了拐杖踉跄而逃走，跌跌撞撞鼠窜而去。

“哈哈哈哈哈！蒙面兄弟，今天你打得真痛快。”笑弥勒注视着老乞丐狼狈而逃的背影，捧腹大笑。

秋岚却向北面树林深处不住用目光搜寻，突然高声叫：“刚才发话的前辈，可否请现身赐教呢？晚辈恭聘教益。”

空山寂寂，远处山林间蝉声隐隐，没有回音，也不见有人现身。

秋岚连叫三声，始终不见回答，笑弥勒摇头道：“这人定然是遁世隐修的高人，不会现身的了，兄弟，可否以真面目相见：在下先谢过兄弟救命大恩。”说完，长揖到地。

秋岚避过一侧回礼，说：“柳兄，恕在下不能以真面目相见。”

“老弟台尊姓大名，难道也隐瞒不成？”笑弥勒问。

“在下有难言之隐，柳兄见谅。”

笑弥勒点头笑道：“老弟，你定是将乔姑娘送至码头的人罗！”

秋岚只好点头，说：“在下为了要追踪金四娘，所以……”

“这是说，老弟当然也是送乔小诚返舟的山壮士，是么？乔姑娘虽痛苦难当，但人是清醒的，我已经在她口中，知道昨晚炎山忠义堂的事了。老弟，你毕竟江湖经验太差，蒙了脸，但你这一身天蓝色直裰并未换过哪！”

秋岚苦笑，点头道：“事情来得太急，无可奈何。”

笑弥勒神色一怔，凛然地说：“乔姑娘说，假如他不是亲眼见你现身从梁上飘落，在危急中拉开金四娘救了飞龙秋雷，她便会认为你就是飞龙秋雷哩！你的相貌与飞龙秋雷大象了，老弟，希望坦诚相告，你与飞龙秋雷是不是同胞兄弟？”

秋岚心中暗惊，暗暗佩服乔姑娘精明，也倾服笑弥勒的眼光，低声道：“柳兄，你能否守秘呢？”

笑弥勒庄严地点头，说：“柳某以西安柳家的门风作为保证，老弟一旦叫我不说，我决不吐露任何一字。”

八

秋岚拉下蒙面巾，笑弥勒双眼瞪得大大的，惊叫道：“天！你和秋雷简直象是一个人，只是面容慈和，身材高壮结实而已，不留心的人，是不易分辨的。”

秋岚收了黑巾，说：“秋雷正是舍弟，但他并不知道我也练了武艺。我

兄弟自小因家难而分散，十余年天各一方，我做梦也没料到他会在江湖倒行逆施，胡作非为，令我心中愧疚。柳兄，不瞒你说，舍弟根本不会接受我这做兄长的好言劝解，但我将尽力一试，希望他迷途知返，做一个堂堂正正的大丈夫。无论如何，我要尽力而为，在我未死心之前，在下有一不情之请，尚请兄台答允。”

笑弥勒神色黯然，苦笑道：“老弟，你的意思我明白，你在为令弟请命。我可以告诉你，江湖人对令弟的底细知之甚详，去年石淙村天门峡之会，令弟已经将师门告诉了青云客，他是终南狂客的弟子，江湖中敢与终南狂客作对的人，不多见，金四娘的底细，江湖上也有少数人知，令弟和金四娘同行，明眼人便可看出令弟必定与金神金祥有关，请想想看，谁敢找令弟的晦气。你知道，中州许、乔两家，对江湖事一向不相问闻，寒舍虽是西安的武林世家，也不过问江湖恩怨，这次如不是乔姑娘姊弟命在旦夕，我也不敢公然出头，所以说，如果令弟不直接招惹许、乔两家的人，决不会有麻烦。我，惭愧，最多与令弟拼个平手，怎敢惹他，只求他不找我的晦气便阿弥陀佛了，老弟，你我撇开救命之恩不谈，交浅言深，休怪我直言，真正能制止令弟妄为的人，是你，他人无能为力。至于如何进行，我不敢妄论。”

笑弥勒的话说得很婉转，但秋岚已听出他话中的含意，他不敢妄论，已明白的指出如果用亲情不能打动秋雷，只好用武力来解决，不然怎说“制止”二字？

秋岚默然，久久叹口气说：“我只能尽力而为，尽其在我，唉！真令人烦恼。柳兄，目下你已不能出面，这次你将内情说出了，大大的失策，还是让我去找金四娘为上。柳兄有何打算？”

笑弥勒后悔不迭的说：“我想不到金四娘如此难缠，竟反而在乔家姐弟的身上，打我那亲家翁的主意，我弄巧反拙了。老弟，我出面毫无用处，既胜不了金四娘，求亦无效，再前往也是枉然，我看，一切拜托老弟了。”

“我准备在五天之内，无论如何得将解药弄到手。金四娘和舍弟必定到夔州府，我先赶去，柳兄可以返回酆都，船放夔府等候消息。”

“好，就此决定。”

“酆都至夔府，有近六百里水程，必须快进。乔家的船是重庆水上飘林静波的快舟，不消两天定可赶到，你怎能赶到？”笑弥勒耽心地问。

“我自有办法，还有，金四娘在酆都客栈留有两个侍女，她的船是天生药行的货船，柳兄可盯住她们，可能知道金四娘的去处，咱们这就分手。”

两人互相叮咛一番，行礼而别。秋岚走了几步，扭头说：“柳兄，乔家的船，不可挂名旗，只消挂一条绿纱，我便可以找到的。”

“好，老弟心细如发，我放心了，祝顺利。”笑弥勒答。

两人分手各奔南北，匆匆赶路。秋岚不再用黑巾蒙面，展开轻功向忠州飞赶。

一个灰影飘出小径，在半里从街尾急迫，脚程快极。

忠州，是江边一座小小的山城，它自己小，所以管的县也少，只有部都、垫江两个小县。从前，这儿叫临江县，也是州治所在地，辖下共有五县，现在缩小了，临江县亦已取消，这是一座临江的小城，向下倾斜，整座城除了知州衙门的街道稍宽些以外，其他全是小石街，爬上爬下十分不便。

过了竹坝，沿鸣玉溪东行，沿途已罕见人迹，直抵忠州西关，不见有岔眼的人物。

秋岚进了城，首先想买些应用杂物，便从镇江街往下走。这条街向江边的城根下伸展，出城到沿河街码头。往下走，无数石级两旁，零星布了不少商店。

首先，他到成衣店买了一袭青直裰，这种平民衣随处都可购得，不须定做，其次，买了一个油布囊。走到一座无人小巷中换了衣，将一条青布缠了头，零星物件和十来两碎银纸钞路引等物品，用油布囊盛了拴在腰上，大踏步出了城，到了沿河街码头。

忠州地方小，生产也少，码头上的船也少，已经是牌初，上

下航的船只早已开行，只有十来艘小舟在码头停泊，都是上下邻县来往的短程小艇。

靠东首，停了三艘梭形快艇，并没有停在码头上，却靠近东关。树荫下，五个青衣大汉正在倚树假寐。

他大踏步向大汉们走去，想雇一艘梭形快艇到夔府，这种梭形快艇，一看便知不是本地船，只有在湖广以下的水域中可见，他料定这些小舟定是湖广的船，说不定是顺路呢，少花些银钞搭个便船，岂不经济些，他的银钱不多，能少花必需尽量节省，别等到一钱逼死英雄汉那天到来。

他的脚步声甚轻，江水潺潺，按理常人是不易听出有人走近的，但五大汉中却有三个警觉地醒来，向大踏步走近的秋岚注目。

秋岚只消看第一眼，便知这五位大汉都是练家子，心中一阵迟疑，脚下一慢，他不想招惹江湖人，想走回头路。

五大汉全都站起了，其中两人急步迎上来抱拳行礼，左首大汉恭敬地说：“在下赵长江，奉家主人之命，在此恭迎秋爷的大驾。”

秋岚一怔，心说：“难道说，慕容永叔已经来了不成？”

大汉见他脸色困惑，笑道：“家主人是一剑三奇晁爷。”

秋岚恍然，原来他们将他误认为秋雷了，先不点破，含笑问：“赵兄，请问有何见教？”

“家主人着在下在这儿等候秋爷与金姑娘的大驾，用快船送两位下夔府。皆因这一带乃是巴山苍猿的势力范围，家主人深恐两位误上了贼人的船，所以……”

“哦！贵主人目下……”秋岚抢着问，他急于要知道一剑三奇与乃弟的消息。

家主人已在一个时辰前乘快艇走了，哦！秋爷，金姑娘呢？她……”

“她另有要事，不必等她了。”秋岚乐得将计就计，利用一剑三奇的快艇下夔府。

赵长江双眉深锁，紧张地问：“秋爷，如果金姑娘不到夔府，三天后的约会，少了金姑娘，对付巴山苍猿的大批高手，岂不……”

“放心啦！金姑娘必能如期赶到的，不必担心。”

“那么，在下留一条船在这儿相候，也许金姑娘用得着，咱们这就走。这儿到夔府四百六十里，今晚可赶到云阳，明日午后便可赶到夔府了。”

“好，这就走。”秋岚爽快地答。

赵长江哈喝一声，另一树阴下，钻出十名精壮的水夫，每人手中有一支长杆铁叶桨，奔到船头解缆上船。

“请！”赵长江和另一名大汉举手让客。

秋岚不再客气，说声“有劳”，举步上了跳板，从容上舟。

船上一阵忙碌，船旁的竹篙收起，每船四名桨手，一名大汉在前看水路操篙，赵长江则控尾挠，两条船鱼贯离岸，驶向滚滚江流，赵长江一面操挠，一面向秋岚说：“秋爷，何必改装呢？要不是小可曾经在炎山寨见过爷台一面，真不敢认秋爷哩！”

秋岚淡淡一笑，说：“三峡乃是巴山苍猿的势力范围，小心些为上。”

他心中十分纳闷，乃弟秋雷和金四娘比他早走许久，难道还未赶到忠州，难道他们不在忠州上船，如果走早路，在万山丛中走小径，最少也远了一倍以上，何况旱路不好走，不易赶到夔府哩！

他却不知，金四娘对这一条水旱两路十分熟悉，明知忠州必定留有一剑三奇的人，他们不想再和一剑三奇联手，改走旱路，抄至万州上船，忠州一剑三奇的人，当然无法等到他们了。

码头上，留下了一条船，三名大汉与三名水夫，已钻入树影中藏身了，只留下一名大汉在观望。

在沿街街城根处，灰衣人影居高临下往下瞧，一切已尽入眼下，直待秋岚的两艘快船驶出视线外，方泰然向下走，直趋泊舟之处。

这人身材高瘦，灰发挽个道士髻，脸色略苍，看去年纪约已在古稀左右了。长脸、鹰目炯炯有神，留着掩口灰髭顺，这是一个令人不易忘怀的老人，他的目光太凌厉。一袭灰袍，腋下有一个特大号的黑革囊，腰带上挂了一把三尺长的小药锄，看去象个深山采药人。

他到了泊舟处，向大汉走近。大汉瞥了他一眼，不加置理，却向从远处码头走来的一个紫衣青年人注目。

采药老人到了大汉身前，点头招呼，问：“老弟，你这艘船是下夔府的么？”

大汉怪眼一翻，但一触采药老人的目光，似乎凶焰稍敛，不耐烦地说：“不，老丈，不要问这种蠢话，船往那儿开不关你的事，你多问了。”

采药老人淡淡一笑，说：“小老儿想雇船下夔府，愿出水钱三十两纹银，如何？”

三十两纹银不是个小数目，从夷陵州雇小船上抵重庆府，一千二百余里也不过银钞二十两。但大汉不在乎，怪眼一翻，怒吼道：“老不死，你竖起驴耳听了，要雇船可到码头上去找，别瞎了狗眼在这儿找挨骂讨打，滚你的蛋！”

采药老人鹰目中闪过一道冷电，沉声道：“你这人怎么如此没有教养，老夫花银子雇船，肯不肯人情仍在，怎么开口骂人？”

大汉心中一愣，心说：“这老家伙的眼神好凌厉，可能有些来历。”

他扭头向后看，五名同伴皆叉腰挺肚，流里流气地走近，他胆气一壮，怪叫道：“老不死，太爷不但骂你还要揍你呢！”

说完，迫进两步，正待飞出一拳。

采药老人却转向码头方向瞧，对气势汹汹的大汉恍若未见，大汉一怔，扬着大拳头也顺采药老人的目光看去。

紫衣青年已经接近至十丈内，后面，一个狞恶的老太婆急急的追来，正是双眼乌青的豹面乞婆。

大汉吃了一惊，轻叫道：“豹面乞婆，这狂婆子讨厌得紧。”

豹面乞婆象在追踪紫衣青年人，狂奔而至，相距一二十丈，便扬起怪叫，“苟飞鸿，你不交待明白，走得了吗？”

荀飞鸿，是三邪中的君山秀士，青云客林家谋的内兄，他的妹妹昭华，上次在石淙村曾经与青云客兄妹同行，与秋雷见过面，荀飞鸿住洞庭君山，名列三邪，与九华羽士、雷音尊音齐名，三邪他年纪最轻。

君山秀士紫袍飘飘，长得一表人材，白面无须，象个白面书生，只是身材魁梧，书卷气不多，腰带上系着一把细长的剑。其实，他这把外表装潢象剑的兵刃并不是剑，叫做龙麟刺，剑靶、剑锋，但刃身是菱形的，两例也有锋芒，惟宽不足两寸，刻铸了龙麟纹，因此锋刃可以当锯挫用，也可钩吸兵刃，撞在人体上，不顺砍刺，一带之下，可以剥掉一层皮肉，尖锋锐利如锥，刺入人体往外拔创口会增大，龙麟纹会带出不少肌肉，十分霸道，不但在路上可当剑用，在水中使用比剑灵活万倍。

君山秀士不理睬老乞丐，大踏步向采药老人走来，对老乞丐的叫唤充耳不闻，不加以理睬。

老乞丐象狂风般刮到，再次厉叫：“姓荀的，你真要找死？吃我一拐杖。”

叫声中，突然挟拐冲到，拐尾指向君山秀士的后心，动手揍人了。

君山秀士向左一闪，焕然转身沉声道：“老乞丐，在江边你想和我动手，你不是存心想死下江喂王八么？荀某不和你计较，你给我乖乖的走路，再告诉你，荀某从未见过什么绯衣女人，更不认识毒蛊金四娘，少来找噜苏，免得耽误了荀某的事。”

采药老人突扬声呵呵笑，叫道：“荀老弟，老乞丐被人打得头青眼肿，差点儿还被挖掉双眼了，幸而逃得快才保全了性命，如果将她打下江中喂王八，确是一大功德哩！”

老乞丐怒火上冲，撒下君山秀士恶狠狠地冲到，振出拐杖怪叫道：“呸！你这老狗怎知道……唔！你就是躲在林中叫打的人，口音十分象。”

君山秀士轻灵的走近，冷笑道：“老乞丐，你活了一大把年纪，不知好歹开口骂人，还想贸然动手，真是活得不耐烦了，你知道这位老爷子是谁？大概你真嫌命长了，招惹起这位老爷子来啦！”

老乞丐果然被震住了，但口气仍顽强，说：“管他是谁？他可恶我便揍他。”

“你试试看？”采药老人含笑叫阵。

“有何不可？”老乞丐怪叫，要动手了。

君山秀士摇手虚拦，冷冷地说：“不可，老乞丐，你何苦和你自己过不去，亏你年纪一大把了，走了一辈子江湖，竟不知这位老爷子是毒王周爷，他只消伸一个指头沾上你的身子，你便得和阎王爷打交道，何苦来哉，你走吧，少丢人现眼。”

老乞丐吃了一惊，不自觉地退了两步，毒王周起潜，是目下武林中独一无二玩毒大家，为人说不上好坏，皆因他埋首研究毒物与探究山泽的时间多，与江湖朋友接触少，家住太湖的洞庭山，上门找他治毒的人，很难碰得上他在家，因此，他的名号反而没有其他江湖人响亮，真正见过他的人不多。

老乞丐一听这位老人便是毒王周起潜，她知道厉害，这位毒王惹不起。她的无敌气功不怕打击，也不怕金四娘的毒蛇咬，但却怕看不见嗅不到杀人不见血的奇毒侵体。

她凶焰尽消，挟了拐杖拐头便走，一面不住咒骂：“又碰上这么一个可

恶毒鬼，老娘大概时运不济霉运当头了，少生闲气也罢！”

三个字内高手在打交道，可把先前要揍毒王周起潜的大汉吓惨了，站在那儿不住战栗，太热天他竟冷得发抖。

君山秀士向毒王行礼，笑道：“周叔，好久不见了，一晌可好？”

“还好，还好。唉，君山一别三年，我那师兄目下怎样了？”毒王黯然地问。

君山秀士点点头，说：“欧阳老伯依然一叶扁舟打渔为乐，只是，恐怕逸泉兄的疯症更深重了些，幸而慧姑娘能干，持家有道：不然，唉！欧阳老伯也未免固执了些，何苦多管后辈们的事情，儿孙自有儿孙福，偌大年纪何必认真，逸泉兄得了疯症，快十年了，他老人家还计较，有何好处？”

毒王摇头苦笑，吁出一口长气说：“老弟，有些事你是不会明白的。”

“周叔，逸泉兄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足为外人道，这是敝师兄的家事。”

“听说是为了一个女人，是么？其实，男子汉三妻两妾并非奇事，逸泉兄夫人早死，膝下只有一个慧姑娘，继弦有何不可，老人家反对，未免太自私了。周叔，那女人是谁，值得令逸泉兄发疯，真不简单哩！”

毒王淡淡一笑，结束话题道：“不说也罢，这事复杂万分，连我也搞不清内情。敝师兄为了此事，连我也不许上门哩，老弟与敝师兄忝为邻居，还请多加照顾。”

“没话说，小侄理该关照，周叔，目下打算何往？”

毒王指了指不住发抖脸色死灰的大汉，笑道：“我想下夔府，想用三十两银子雇他的船，他要揍我哩！”

“什么话？”君山秀士沉喝，向大汉走去。

大汉惊得魂飞魄散，双腿一软，跪下了，恐怖的叩首叫：“两位前辈多担待，不知者无罪，恕晚辈有眼不识泰山……”

毒王伸手虚拦，说：“老弟，算了，何必与他计较？”

君山秀士向大汉冷哼一声，厉声道：“周老爷子放过了你，算你命大，滚！”

大汉叩了四个响头，倒爬而退。

“周叔，小侄的船在码头上，老远就看到你老人家走下江边，特地赶来请安。这样吧，请赏光坐小侄的轻舟，幸勿见却。”

毒王点点头，一面举步一面说：“打扰你了，能不能立即动身？”

“任何时候皆可动身。周叔有急事么？”

“是的，我要追踪一个年轻人。”

“什么人？他在何处？”

“姓什名谁我还不清楚，刚才乘梭形快艇走了，不久前，我亲见他痛打老乞丐，用极平常的拳脚，把老乞丐打得痛快淋漓……”

“有这回事？”君山秀士讶然叫，又道：“老乞丐浑身刀枪不入，如不是在江边，小侄也不敢和她动手拼命，你说一个年轻人赤手空拳把老乞丐打了？”

“半点不假，我亲眼看见的。可惜我怕那小伙子找到我有麻烦，先走一步，没听到他和笑弥勒的谈话。小伙子揍人时，还用黑巾蒙了脸呢！”

“笑弥勒也来了？”

“是的，他大概往酆都走了，那小伙子年纪轻轻便有此造诣，确是好人

才，我想找他试试，如果中意，我准备找他传以衣钵。”

两艘梭快艇如飞，但不久之后，一艘十二桨华丽怪船如飞而至，相距半里外，怪船减了四支桨，慢下来了，紧盯住两艘梭形快艇向下航。

未牌初，三舟已过了万州十余里，万州驶出一艘快船，舱面上，坐着绯色衣裙的金四娘和秋雷，两人正闲聊。金四娘问道：“雷弟，看来，你艳福不浅哩，银凤是江湖群雌中的第一美女，而且艺业超人，居然对你如此关心，确是异数，说说看，你究竟有何打算？”

秋雷一直在想笑弥勒转传口信的事，他搞不清话中到底有多少真实和诚意，难道说，银凤竟然不知道是他用销魂香下手的！九华羽士难道未将那天的事情传出江湖，假使是真的，那么，他根本就用不着顾忌了，可以公然到洛阳许家登门拜访啦。他在后悔，后悔听了金四娘的话，胁迫笑弥勒，不啻自绝门路，假使这次将解药交给笑弥勒，日后接近洛阳许家岂不是更方便些？

他开始对金四娘生出怨恨的念头，同时，他也警觉到这两天来，他无形已受到金四娘的控制了，一切不由自主，对金四娘的话，他只有唯命是从，象是失去了他自己，成了金四娘的附庸，这怎成？这与他的雄心壮志不啻背道而驰，不完全符合他的利益。

人与人之间，如果有了利害冲突，加上心中存有怨恨，双方之间，便隐伏下无穷的危机，后果可怕。

但他目前有求于四娘，在三阳神功心诀何沉雷剑法未到手以前，他还不足以横行天下，还不能和金四娘拆伙。

他小心的避免泄露心中的恶毒念头，尽量使心中的怨恨不形于词色，呵呵一笑，说：“金姐姐，其实银凤也没什么令人怀念的地方，人美又有何用，女人只是男人无穷欲望中的一部分而已呢，闯天下才是男人不顾一切去争取的东西，银凤的爷爷封剑归隐，老头子一日不死，儿孙辈休想在江湖上称雄，除非自立门户，不然只能在自己家里鬼混。

如果银凤真有意嫁给我，我决不可能获得泰山丈人的支持，只能将称雄霸道的雄心壮志付诸东流，我才不干。”

金四娘瞥了他一眼，笑道：“雷弟，你的野心不小哩，你的话错是不错，但你可曾想到银凤嫁给你之后，她祖父的亲朋好友满天下，扶助你成名立业，不是比你自己奋斗苦撑容易得多？”

秋雷狂放地笑，笑完说：“金姐，白道英雄成名的经过你该知道，认出道之日算起，不知道要经过多少风险，要行多少侠仗多少义，不知道要花多少岁月，方能逐渐成名。

想想看，江湖中有几个四十岁以前名震江湖的白道英雄？没有，这条成名的路太难走，不知要花多少血汗，甚至九死一生，方能走上高人名宿的侠义英雄路上，沿途不知道要埋葬多少走不上道的人。我不走这条路，任何人也阻不了我自己该走的道路，为了一个银凤，我怎么会放弃我的前程？”

“那么，另一头小凤儿你又怎么办？”

“是指绿凤么？那是一个只知沉醉于荒谬爱情欲海的女人，她认为找到一个心爱的男人便满足了，因此，她无法将我拴牢，只好走她的路，目下不知她流浪到何处去了，也许又找到一个心爱的人啦！”

金四娘幽幽一叹，目光落在遥远的天边，喃喃地自语，用象是来自天外的声音幽幽地说：“雷弟，你不懂，你不懂。你太年轻，名利已令你盲目，

你不会发现男女间的真情是怎么回事，更不会了解女人是如何重视她所钟爱的情，女人会为了她所爱的人付出一切的，即使付出生命亦毫不吝惜，不借借何代价，不择手段，死而后已。”

江面渐窄，群山四合，江水滚滚东流，水势渐形湍急，日影西斜，东天乌云汹涌，山区里有雷雨，隐隐的雷声传来。据船家说，到云阳附近可能碰上暴雨。

上航的船只三三两两从右侧河道鱼贯上航，鼓掉如飞。一般不算小的客船，从下游处冉冉而上。

下行的船皆沿左方河道下放，秋雷的船略向江心靠，看看将与大客船相错而过，两船相距不过十来丈。客船的舱面，水夫们十分忙碌，舱面客人下多。近舱门处，一个白长髯垂胸的老人，挽着一个英俊的少年当门而立。右侧，叉腰站着—个中年大汉，正是鬼眼瘦猿戎政。少年人身材相当雄壮结实，是许州鹰爪李豪的儿子李玉衡。

两舟终于相错而过，秋雷眼尖，一眼便看清客船上的李玉衡，候然站起咦了一声。

玉衡恰好也看清了秋雷，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他怎能忘怀秋雷，突然厉声尖叫道：“师父，那……”

鬼眼瘦猿神目如电，他早看清了秋雷，赶忙伸手捂住玉衡的口，低喝道：“噤声，时辰未到呢，声张起来大祸临头。”

双方错过，速度甚快。秋雷突然向船后的艄公大叫：“转头，往回驶，快！追上那艘大客船来。”

急流中转向，谈何容易！只片刻间，双方已相距在十余丈外了，船行似箭，江水汹涌，如何转法？艄公不住摇头，未加理睬，木无表情地说：“客官，左右山峰相夹，两岸礁石参差，别说是转头，连靠岸也不可能，恕难从命。”

“舟资加倍，转头！”秋雷大叫。

老舵工缓缓摇头，沉静的说：“加一百倍赏银，小老儿也难办到，风险太大，小老儿不能为重赏而不顾身家性命。”

“万一有险，我赔你一条船。”

说着说着，船已流下三十余丈了。老舵工仍不住摇头，沉静地兑：“人死了，金银毫无用处的。再说，即使冒险将船转过，也无法追赶上行的客船。”

秋雷大怒，突然跃上舱顶，扑向舵房，一把拉开老舵工，抑手猛扳船舵。

糟了，船突然扭动侧转，浪花怒吼，所有的船夫惊得狂叫出声，纷纷操浆稳船。

船一阵急晃，秋雷感到眼前发昏。他生长终南，一辈子也没有下过水，看见水便有点害怕，船眼看要翻覆，他惊得腿都软了，火速放手，一把抓住船柱死不放手。

老舵工脸色大变，慌忙抢过舵柄，抓住了尾橈，双手急动，危极险极地将船转正，额上直冒冷汗。

经此颠簸，两船相距已在一里以上了。金四娘已惊得跌入舱中，脸无人色。秋雷死命抓住船柱，任由所有的船夫咒骂埋怨。

中脾末，船抵云阳，不能再往下走了，夜间没有任何船只敢在这段江面航行。云阳到夔府，船快需两个时辰，只能在云阳过夜，为免引起—剑三

奇或巴山苍猿的注意，金四娘不但不上岸，更禁止船伙计离船。

入暮时分，载秋岚的两艘梭形快艇到了，张起了乌篷，艇上的人足不离舟。码头甚长，与金四娘的船各泊东西。

君山秀士的船衔尾驶到，悄然傍着梭形快艇系缆。

巴山苍猿的人，在忠州已盯上了秋岚的船，飞鸽传信奇快无比，早已在码头上市下了天罗地网。由于巴山苍猿不在，爪牙们竟将秋岚认错为秋雷。同时，奉命拦截的小贼们认船不认人，梭形快艇是外路货，一看便知，主持其事的人，已经布置停当。

第一批高手，预定在码头上截杀。

第二批水上豪客，预定码头失风时，明日在江中下手，要在水中擒飞龙，决不许飞龙活着到夔府。

同时，逃至夔府的巴山苍猿，已做了万全的准备，进退皆有详尽的计划。

天黑了，梭形快艇中黑沉沉声息毫无。

隔邻君山秀士的船却灯光辉煌，人都在舱面闲聊。这是一艘相当豪华的游艇，设备齐全，有走江峡专用的尾橈和缆盘，有在下游使用的桅帆，十二支长桨鼓动时快逾奔马，船侧设有防倾的浮筒。舵楼两侧，建有两座水轮，用时放下，不用时绞起。这是早年洞庭湖水寇杨么的新发明，横行洞庭无敌天下。想当年，大宋皇朝摇摇若坠，水寇杨么称霸洞庭，建了数百艘战舰，舰高三层，用机轮鼓水，在湖中行走如飞，不用橹浆，普通水军的战船，经不起一撞。想不到这位船舰先进生不逢时，碰上了比他更高明的一代武圣岳飞，用草浮水，阻止了机轮，再以小舟盛草用火攻。快船的前锋水鬼队，无法排出浮草，也挡不住火攻，以致全军覆没。更糟的是，岳飞一心迎回二圣，和金兵决战，志在痛饮黄龙收复中原，和金兵交战用不着水车；以致烧毁机轮船舰之后不再使用，从此便永远失传。这位有史以来第一个使用机轮战舰和使用水底蛙人的先进，竟成为历史上有名的“水寇”，他的新发明没有受到后人的重视，随着他在人间消失。

君山秀士游艇上的水轮，是用人力绞动的，看去象个怪物，外行人看了莫名其妙。

左右舷相当高，走道板在舷墙内，而不在舷墙外。分前后两舱，舵楼不高。舱中布置得华丽堂煌，花团锦簇。前舱，是客厅兼客房。后舱有丫环使女。水手们则在航楼前的底舱，前舱下面也有住的地方的。总之，他这艘游艇可算得上杰出的快船，世所罕见。

所有的窗门全打开了，前舱客厅右舷，共有四扇花窗，正对着下面的梭形快艇的顶篷是最前面的窗口。

秋岚心中有事，睡不着，他斜靠在舱板上，盘算着应如何设法找到金四娘讨解药，这事令他相当为难。公然讨取是不可能的，金四娘不是善男信女，动手抢吧，金四娘的小虫豸委实令人害怕，稍一大意被咬上一口，什么都完了。而且动起手来，可能会出人命，在他的做人信念中，决不许可他杀人，万一失手打死了金四娘，更无法得到解药了。

偷，也不行，谁知道金四娘的大革囊中，哪一瓶是解药？左也不行右也不行，他愈想愈心焦。

前面躺了五名水上好汉，后面躺着赵长江。白天赶得辛苦，六个人皆已梦见周公，鼾声如雷般，吵得他脑中更乱，始终想不出更好的办法。

隔邻的华丽游艇上灯火通明，酒香扑鼻，笑语声隐隐，不时可听到环佩之声，显然是有女人的。

由女人他想起银风和他弟弟秋雷，忖道：“弟弟的年纪也不小了，真该找个好人家的姑娘成家啦！银风出身名门，而且才貌出众，弟弟如果得她为妻，倒是天造地设的一双璧人。唉！弟弟怎么如此愚蠢？要迫人家姑娘送上门来，未免太不象话嘛！有机会我得成全弟弟才是，但愿他不再做胡作非为自绝世人。”

想着想着，“哗”一声水响，一盆水从邻船泼下，泼在乌篷上水声震耳，不少水珠溅得他一头一脸。乌篷是临时架起的黑布，挡不住水，难怪他遭殃。

水声惊醒了赵长江，他一蹦而起，破口大骂：“狗养的，你们……”

秋岚赶忙出声喝止道：“赵兄，别骂，他们是无意的。”

一面说，他一面钻出船舷。船窗透出的灯光，映出一个俏侍女的上半身，正端着一只铜盆，吃惊的倚在舷樯后向他注视。

“对不起，官人，奴家失手了。”俏侍女娇声道歉。

他抹掉脸上的水珠，说：“你们的船高，怎可向邻船倒水？算了，下次小心些。”

舱侧们突然拉开。钻出两个锦衣的大汉，倚在舷樯上向下瞧，其中之一大声问：“刚才是那一个狗东西开口骂人？”

赵长江本来有一肚子火，他身上也有水，被秋岚压下，心中一万个不自在。锦衣大汉一骂，不啻火上加油，受不了，怒吼道：“你这厮可恶，分明是欺负人找麻烦。你这种船倒水是倒在舷板上的，往外泼分明是故意找岔。王八蛋！你给我滚上岸去，咱们在码头上说理。”

大汉哼了一声，点手叫：“不必上码头，你上来。”

俏侍女象一头惊鹿，窜走了。

两艘梭形快艇的人，全醒了过来，火速穿衣。

赵长江忍无可忍，突然飞跃而上。

两大汉冷笑一声，扑上叫：“有你小子快活……”

秋岚不能袖手旁观，跳上游艇站在樯板上，叱道：“住手！哪能不讲理？”

两大汉本来扑向赵长江，这时突然冲到，各抓住秋岚一条明，同声暴喝：“下去！”

秋岚站在窄小的樯板上，象是立地生根，两大汉用尽了吃奶的力气，船在晃动，但秋岚却屹立如山，说：“放手，不然休怪在下出手惩戒你们。”

两大汉用上了牛劲，抓不牢推不动，干脆用肩顶，顶向秋岚的迎面骨。

秋岚俯身伸手，劈胸抓住两人的胸衣，左右一分，将两名大汉提离船板，左右平伸，毫不费劲，笑道：“你们是不是想到江心洗个澡？”

两大汉双手拼命抓牢秋岚的手腕，不住挣扎惊叫。

赵长江倒抽一口凉气，脱口叫：“我的天，这……这怕不有千斤神力？”

将两个人举起不算回事，练个三年二载的人不难办到，但要以将人左右平伸着吊起，吊着的人又在挣扎，真不简单，难怪赵长江惊讶。

舱门人影一闪，出来了君山秀士和毒王周起潜。君山秀士也吃了一惊，叫道：“壮士，手下留情。”

秋岚俯身将人放下，说：“尊驾这两位老兄，气焰确也高了些。谁是谁非，尊驾可以问问，得罪了。”

说完，示意赵长江下船，他也飘然而下。

毒王俯身在舷板上，呵呵一笑，向下叫：“老弟台好高明的身手，了得。相见也是有缘，老朽专诚请老弟台过船小叙，一是陪礼，一是想一现老弟台的风采，幸勿见拒。”

秋岚不想招摇，钻入乌篷扬声叫：“抱歉，在下日来疲倦，极需休息，恕不打扰。”

他的语气十分坚决，拒人于千里之外，任由君山秀士和毒王一再扬声敦请，他皆置之不理。

毒王只好罢休，与君山秀士回舱，一面低声说：“等会儿那些人动手时，我们可以出面助他一臂之力。”

君山秀士皱着剑眉，说：“他们之间的恩怨咱们未弄清，贸然插手有点不太好。那些人是巴山苍猿的人，不知怎会和这人有怨？”

“这人的底细弄清了么？”

“不会，仅听巴山苍猿人说是姓秋。听口气，他们对这人怀有无比的恐惧，对三更动手的事似乎寄望不大。”

毒王略一思索，说：“那……这人大概不会是非份的人，处事平和，似乎不愿闹事，何必让那些人打扰他的宁静？干脆叫他们早早滚蛋，免得也惊扰了咱们的安静。”

“好，就这么办。”

不久，前桅升起一盏火红色的桅灯，舱门左右，挂起了两盏大灯笼，每个灯笼上各有四个朱红大字：君山荀府。

三邪之一的君山荀府名号亮出，巴山苍猿的人吓得立刻龟缩，目下他们已是惊弓之鸟，应付一剑三奇和金四娘姐弟已吃不消，怎敢再在君山秀士的左近闹事。

一宿无语，翌日凌晨，第一艘船离开了码头，那是金四娘的船。

君山秀士的船最后开行，桅灯和灯笼三更过后已经取下，所以秋岚并不知游艇的主人是谁。赵长江是个老江湖，他当然知道，但不愿张声，并未告诉秋岚。

两艘梭形快艇顺流飞驶，后面半里地，君山秀士的船紧随不舍。船行似箭，三个时辰之后，到了一处江湾，江流突然开阔，水势略缓。

江湾左右两岸，是一处倾斜的山脚，峡谷向东西延伸。这一带的山岭，绝大多数是东西纵向而行，以大江为界，象是被江流乎空截断，所以两岸的峡谷，皆向东西伸展，峡谷中不时发现一些土屋和山民。

蓦地，下游左面江湾峡谷深处，响起了低沉而骤急的鼓声，隆隆震耳，似从天外传来。

接着，五艘快船象五支劲弩，从江湾的林影中破水疾射而出，看去象是龙舟，长长地，尖尖地，共有二十四名划手，全是穿犊鼻裤精赤着上身的大汉，用红丹黑油勾脸，腰拴红布带；手执三服钢鱼叉。船尾，一人操舵，一人手执长斧。

“隆！隆！隆！隆……”鼓身如雷，一声一顿，每一声鼓响，二十丈短桨便划一下，船首上升，再向下沉，五舟如一，破水向江心疾驶。

“不是端午，怎么玩起龙舟来了？”秋岚惑然自语。

“巴山苍猿云阳分舵的人，小心，准备家伙。”

船向下游急冲，船上的人开始脱去衣裤，准备兵刃，神色紧张。

前面两里地，金四娘的船慢下来了。

梭形快艇前面三四十丈，共有三艘客船鱼贯而下，最后是一艘无篷船，是三峡一带短程水路形同渡船的快舟，远远看去只有二五个村夫坐在上面，这时人影突从舱底冒出，竟有一二十名穿水靠的大汉，迅疾地架起十二支长桨，向左急驶，鼓声乍鸣。

“隆！隆！隆……”

“糟！他们已知道我们的行踪了。”赵长江抽口冷气叫。

后面快艇上操舵的大汉叫：“赵大哥，他们人多势众，回航为上。”

“好！回航。”赵长江下令。

水上好汉大举出动，按规矩，所有在五六里江湾中航行的船，都得慢下来往江湾徐靠，不然将大祸临头。

前面金四娘的船慢下来了，徐向左面江湾移。

三艘客船也转了舵，向江湾徐驶。

梭形快艇的后面，两艘贺船也慢下来了。

君山秀士的船，主桅升起一面三角长幡，上面绣了三个大字：君山荀。水轮放下了，但并未发动，船速亦减，减速而不回避，这是尊重该地好汉的表示。放下水轮和不离航道，这是警告对方不可妄动的实力示威。

右面上行的五六艘船只，皆向江湾靠。

这一段江湾水势略缓而平静，下游两岸相夹，水势直向下落，江面狭窄。如果船只不卖账，下游湍急的峡口，将变成水葬场。

梭形快艇刚转过身来，上游两艘尖头蚁舟，突然出现十二支长桨，也是穿水靠的好汉，鼓声乍起。

“糟！他们已形成包围。”赵长江变色叫。

整段江面全是鼓声，八艘敌舟满江疾驶，渐渐形成合围，八艘船皆向左绕行，形成一个两里宽的大圆圈，将两艘进退两难的梭形快艇围在中间。

“隆！隆！隆……”鼓声如雷，圈子愈绕愈小，渐向下游移动，危机将至。

秋岚始终声色不动，不住打量逐渐合围的八艘敌舟。

君山秀士的游艇，徐徐滑下快飘近圈内了。

一艘尖头快艇将绕近金四娘的船，船首的大汉大吼：“快往江湾驶，快！”

金四娘和秋雷掩在舱门后，以为对方已发现他俩的行踪，要胁迫他们驶入江湾哩！

秋雷心中暗暗叫苦，低叫道：“真糟，咱们都是旱鸭子，看来今天太难当头。”

金四娘抓住一块船板，先作防险准备，粉脸泛起恐怖的神情，但仍然强调精神说：“沉着点儿，等他们登船后再说。在他们未上船之前，不可妄动。往江岸靠也好，希望在船末靠岸之前，他们不上船来搜查。”

尖头快艇渐来渐近，鼓声沉重，象是在他们的心头上敲打，心逐渐紧张向口腔提。

在水中，他们毫无反击的机会，毫无用武之地。

由于心情太过紧张，他们仍未发现八艘快艇的对象并不是他们。

最先一艘龙舟形的长艇，已绕行到两艘梭形快艇的上游，船首的花脸大汉突然高高举着三股鱼叉。

鼓声倏止，其他船的船首大汉，也纷纷高举鱼叉。

“同心协力！”最先举叉的大汉发出了震天叫吼。

“江上屠龙！”其他上船的举叉大汉同声叫吼。

“江上屠龙！”“江上屠龙！江上屠龙！”八艘船上的人近两百，同声大吼声震江面，连两面的山谷也在震鸣，回声袅袅不绝。

“隆隆隆隆……”一阵震撼人心，令人气血翻腾的鼓声惊天动地，似乎江水也在震颤。接着是急促的催进锣鼓声划空而过：“隆当！隆当！隆当……”

八艘快船以棱形快艇为中心，长短桨鼓动如飞，水花飞溅，舟似劲矢离弦，迅疾地合围。

君山秀士站在舱面上，向毒王笑道：“假使他们是向我们进攻，声势倒是浩大，但不啻飞蛾扑火，自杀式的进攻自取覆亡。”他向舵楼举手一挥，大声叫：“准备加入，潜龙队总领在何处呢？”

前面舱板上转过一名瘦长大汉，躬身答：“潜龙队总领何腾蛟在，主人请吩咐。”

“准备下水救人。”君山秀士叫。

“属卜遵命！”何腾蛟答，举手向舱下一挥，大声叫：“弟兄们，准备水中搏斗，相机救人去。”

片刻间，底舱跃上十二个穿棹鼻裤的大汉，每人身上带了一捆绳索，一把匕首，背着分水钢钩，在左右舷板后雁翅排开，注视着四周飞驶而来的八艘快船，候令下水。

“收桨！”舵楼后的大汉传令。

“启轮！”第二道令接着颁下。

水轮共有二十名大汉控制，十人操纵一具，杠木在机架上一落，巨大的水轮渐转渐快，水花飞溅，以奇快的速度向下急冲。

赵长江知道今天太难临头，突然大叫道：“向上冲，接近君山荀的船，快！”

秋岚缓缓脱下外衣，用黑巾蒙住脸面，泰然地说：“向上航不如向下冲，找人庇护不一定安全，君山荀也不是好东西，赵兄不怕他们是一伙？斗大船不如斗小艇，向下冲定可脱身，水中合围谈何容易？”

“秋爷，依你之见……”赵长江脸无人色地问。

“依我之见，放弃一舟。快艇可容十余人，十三个人不碍事。我来控前面的双桨，由我全权应付。”

“秋爷也会水？”

“会些少。”

“好！”

丢掉一艘快艇，剩下的一条便变成了八桨快舟。秋岚站在前面双手各抓一支大桨，将桨按接环调整好，桨尽量挂高，以便双手配合得宜。准备妥当，喝声“走！”双桨一起一落，梭形快艇象劲矢离弦，水声嗤嗤，船突然冲出三丈外，水向两侧激射，船似要破空而飞。其他六名操桨大汉，几乎立脚不牢，惊叫出声。

“站稳了，你们六桨合一，不必跟我。”秋岚大声说。

赵长江大喜，狂叫道：“有救了，秋爷好高明的操舟术。用劲！”

船象一条巨鱼，以令人难以置信的奇速，向下游冲去。

同一时刻，一条龙舟形长艇鼓浪上冲，将接近斜向驶往江湾的金四娘

的船，鼓声雷动，桨叶划一，船首举着鱼叉的大汉，亮声大吼：“同心协力，江上屠龙！”

船向金四娘的船首急冲而至，船公大惊失色，百忙中转舵向上，想将船首扭向上游，让长艇超越。

岂知金四娘和秋雷做贼心虚，以为对方已抢先动手了，不约而同跃出舱面。

“砰”一声巨响，秋雷突然滑跌在舱面上。船突然折向，他又怕水，怎能不倒？他抓住舷板一咬牙，半躺着打出一把黑白棋子。

金四娘相当沉着，她用千斤坠稳下双脚，一声娇哟，六枚蛊蚋环飞旋而出。

长形快艇做梦也未料到正主儿在这儿出现，双船刚相擦而过，绯影乍现，黑白棋子暴雨般洒到，蛊蚋环更象是阎王爷的催命符，变生仓猝，谁也来不及躲避。

“啊……”船首举叉大汉发出一声惨叫，“扑通”一声水响，一头栽向江中，踪影不见。

“哎……啊……”惨叫声大起。

“扑通通！”水响暴起，划手们纷纷栽下水中，鼓手丢了锤，锣手倒在舟中。

“金四娘！”有人狂叫。

长艇不进反退，随水飘浮，艇中躺了八个人，有六名好汉跳水逃命。

金四娘象头大鸟，飞跃至后朋，拔剑出鞘，向老舵工叫：“要命的快将船往下放，不然宰了你。”

者舵工魂不附体，吃力地扳舵，一面向吓得失了魂的水夫们大叫：“操桨，你们难道不想活了？”

水夫们毕竟重视性命，神魂入窍，一一抓回长桨，挤者命划动。船象水中的天鹅，冉冉而去，冲过无人控制的长舟，扔脱了在水面泅泳赶来的六名好汉。

人在水中想赶船，事实上办不到，六名好汉之一大叫：“金四娘在这儿，快追！快追！”

下游共有三条长艇，瘫痪了一条，左右两条仍在十余丈外，等弄清了当前的事，金四娘的船已淌下二十丈外了。

“休放走了金四娘！追！”艇首的大汉怒吼。

两艘长艇鼓声如雷，向下狂迫，比金四娘的船快上一倍以上，三十余丈距离算不了什么，不久便追了个首尾相连，危机已至。

“准备掀船。”追得最近的艇首大汉怒吼。

有十名划手停下桨，准备下水。长艇左右分秒，他们必须超至下游，人方可下水翻船。他们知道金四娘利害，不敢接得太近。

秋雷藏在舱侧，心中暗暗叫苦。

金四娘迫着船快快划，也叫苦不迭。眼看左右十丈外的长艇逐渐并行，却无法阻止，枉有一身在陆上称雄霸道的绝学，在船上毫无用处，怎不叫苦？危急中，她扭头回望，不由一怔。

一艘梭形快艇破水急驶，两艘尖头快舟正从侧方截到，看形势，三艘船必定碰头。

梭形快艇前面的蒙面人一人控两桨，看去甚是眼熟。双方相距不足三

十丈，她仍能看出这蒙面人的身材十分眼熟。

更后些，一艘无桨大船鼓浪急驶，越过了三艘快船，但似乎不比蒙面人的梭形小艇快。

“是君山秀士的船。”她脱口叫。

她心情紧张，但仍强打精神，忖道：“这位蒙面人为何始终跟着我？到底是敌是友？”

想着想着，突变已生。

秋岚的船急冲而下，前面两艘尖头快艇从左右前方急截而来，看看来至切近，三方面将会碰头。他低叫：“站好，小心了。”

六名桨手双足抵实，船突然向左前方疾冲而出，疾射三丈，向左面尖头快艇的船尾冲去。

“糟！下水掀船！”尖头小艇为首的人叫。

船上的好汉齐往水里跳，不等他们有逼近梭形快艇的机会，快艇已再次掉头，破水射出五丈。在秋岚的长笑声中，梭形快艇已令众贼惊心动魄的奇速一掠而过。

秋岚在这片刻，看清了前面十余丈小船后艄的金四娘，心中大喜，双手运足神劲，船行似飞急冲而出，一面叫：“金姑娘，命船向左靠。”

—他知道已超到前面的长艇必定派人下水了，所以叫金四娘的船柱左靠，至少可以摆脱右前方长艇上入水掀船的人，他自信可以对付左面的长艇。

金四娘已别无抉择，命艄公将船往左靠。

长艇上的水上好汉，刚好有一部份人入水，一个个正向上游来。

秋岚知道事急矣，慈悲不得，向赵长江叫：“小心了，你们控船，我要下水。”

他双手用了全力，船突然从小舟的右方超越，冲向左面驶来的长艇艇首。

冲势太急，万难回避，说时迟，那时快，“砰”一声巨响，斜驶的长艇怎禁得起全力一撞？立即大翻身。

他丢了长桨，一声长啸，展开了神奇的踏水奇功，转向金四娘的小船迎去。

登萍渡水术不能不借物提气，江上没有飘流物，所以不能用，他用的踏水术是借浪借力，连走五步，远及四丈外，方沉落水中。

“天啊！这人可怕极了。”金四娘吃惊的叫。

秋岚知道已经有人到了船下，所以潜入水中。果然不错，已经有五名赤着上身手持钢钩的人先到了。江水混浊，水中的视界不足八尺，这是大汉们迟迟下水的原因，下早了必须先从水面接近，却怕金四娘的暗器不利害，因如须拿捏得恰到好处才行。

五个人想弄翻一条小客船，事实上不可能，所以五个先到的人改用钢钩凿船，不时还得出水呼吸。

秋岚到了，他没有帮手，反正有人便是敌人，毫无顾忌。

首先，碰上一个家伙用钩尖钩入板缝，握住钩柄向下扳，想撬开船板。他悄然掩近，突然伸手在大汉肩上一把扣住。大汉也了得，猛地一肘后顶。

秋岚另一手已经伸出，在大汉的右眼上轻轻一抹。

大汉眼前发黑，眼睛怎禁得起碰触？痛得张口叫，叫不出声，却喝了两口口水。秋岚及时放了手，让大汉丢钩逃命。

另一名大汉专心用钩毁船，却不知身旁的同伴已换了人，钩尖刚钩入板缝，正想撬松附近板缝的油灰麻筋，突觉右肘一紧，肘尖的麻筋被人用两个指头一扣一拉，他感到整条右臂象是触电般，用不上半分劲，扭头一看，原来是个穿了衣服的模糊影子。不等他动手反击，一只手已伸到他的下额，一扣一拉，他的下额松下来了。他象一条受惊的鱼一手两脚惶然逃命。

船继续向下急驶，越过了赵长江的小舟。

赵长江和他的十一名爪牙，正在和从长艇上翻落水中的贼人拼命，六个人用桨护住船底，不时挥向底部。其他的人用刀对付从水中扳舷的人，不许手沾舷，防止贼人将船弄翻。忙乱中，竟未留意到小客船上除了金四娘之外，还有一个真正的秋雷。

金四娘的船冲出重围，催着船夫们拼命划浆逃命。

船底下，秋岚将五个大汉打发走，他不愿杀人，用的全是小巧手段，摸一把抓一把，把五名大汉弄得狼狈不堪，纷纷逃命。

他再搜一遍，确定已没有水贼，便从后艄出水，正待上船和金四娘打交道，却发现另一艘长艇，已将接近了赵长江的梭形快艇。假如他不加以援手，赵长江等十二个人，谁也别想活。

他无暇思索，救人要紧，立即放弃登舱的念头，逆水急泳，象条大鱼般向赵长江的快艇游过去。

相距还有三丈余，上游君山秀士的船到了，有人大吼：“不许械斗，谁不听可冲君山荀家理论。”

这时，斗场已移近峡口，金四娘的船速度骤增，船轻水急，转瞬间已经远出三两里外，冉冉去远。

长艇没料到君山秀士的船来势突然凶猛无比，原来想靠近赵长江的船上船拼命，见大船象一头巨鲸疾冲而来，划手们慌了手脚，同声惊乎。船便失去了控制。“篷”一声大震，船首一歪，拦腰撞上了赵长江的船，冲势停止。

几乎在同一瞬间，游艇也没有料到长艇会失手撞船，想减速已力不从心，轰然一声大震，撞上了长艇的尾部。

赵长江的船首先破裂翻覆，长艇接着大翻身，呼喊声叫骂声乱成一团，江面大乱。

赵长江知道人孤势单，对方上游还有三条船冲来，再不逃岂不太傻，发出一声暗号，逃命去了。

江水浑浊，在水中追人委实不易，加以他们十二个人水性都相当高明，向水中一钻，等他们再冒出水面时，已经进入了湍急汹涌的江峡，乍浮乍沉中，向下游逃命去了。

长艇翻覆，有三名高手飞跃而起，大鸟似的飞上了游艇，飘落在舱面上。

舱面上，所有的人皆对三名不速之客不闻不问，恍若未见，器山秀士正向十二名赤着上身的潜龙队队员发令：“不必下去了，这人的水性比咱们高明多了。我想，他定是水孕育出来的高人，咱们先前小看了他。”

秋岚正奋力上游，象一条大鱼，在湍急的江面急泳而上，身后揩起一条人字形浪影，以令人难信的奇速，向上游两里外飘浮着的无人梭形快艇冲去。

毒王却向三个不速之客瞥了一眼，泰然地说：“你们还不去？真正等

主人请你们跳么？”

为首的亦身大汉怒目睁圆，厉声问：“谁是君山姓荀的朋友？在下是巴山苍猿陶当家的……”

君山秀士向右舷三名中年爪牙不耐地大叫：“赶他们下去，如有人反抗，格杀勿论。”

赤着上身的三名大汉同声虎吼，一把鱼叉两把分水钩同时攻出，飞扑而上。

君山秀士冷呼一声，叱道：“你们找死！”

银虹一闪，龙麟刺出鞘，幻出一道银虹，迎上了。

“铮铮铮！”金铁交鸣声突然连珠似暴响，攻来的鱼叉和两把分水钩，化为三道电光，飞落右面江心。

三名赤着上身的大汉脚下大乱，刚惊叫出声，银虹已无情地闪到，使用鱼叉的大汉的脑袋飞离肩头。

君山秀士踏近两步，指出“平分秋色”。

“啊……”两大汉赤手空拳，脚下踉跄，而且君山秀士来得太快，突下杀手，怎避得了？惨叫着屈身倒地，胸前各有一个血孔，鲜血喷射而出。

君山秀士手腕一振，龙麟刺上所带的血和肉全被震落，依然光亮夺目，不沾一点血迹。他若无其事的收刺入鞘，向手下们叫：“丢下江去，洗净血迹。”

毒王摇摇头，苦笑道：“老弟台，你未免太残忍了些。”

君山秀士笑笑，有点自得地说：“他们明知小侄是三邪之一，竟敢公然上舟讨野火，可不能怪我，宰了他们，事实是便宜他的哩。”

他又转向一名手下吩咐道：“去，告诉后舱总领，加速下航，下游另有一批暗中埋伏的人，船群明攻失败，暗算可能成功，咱们先替小伙子开道，救人须救澈，不能半途而废。”

游艇速度骤增，冲入江峡，在破浪翻涌中，船行似箭。

江流稍向左折，远远地，已不见金四娘的船，上下的船只全是货船，不见有刚冲下不久的一叶小舟。

秋岚上了先前丢弃的梭形快艇，驾起双桨向下追。先前为了救赵长江一群人，无暇想到别的事，这时他开始集中思路，心中惶惶。

因为他只看到小船上只有金四娘，不见乃弟秋雷，乃弟既与金四娘同行，如今两人为何不在一起？这里面有两种可能，一是两人已在忠州分手，一是乃弟已经被打落江心葬身鱼腹啦！

首先，他发狂地在江面上搜寻，只发现一些零星船板顺流而下，巴山苍猿的爪牙已被剩下的五艘船所救起，船仍在江中巡游救人，不见乃弟秋雷的踪迹。

君山秀士的船，已经下了江峡，江流左折，在上游已经看不见下游的船影。

他恐怕乃弟已被巴山苍猿的人所擒，毫无顾忌的驶向五艘敌船。五艘敌船中，包括从水中救起的同伴，已经挤满了人。

人太多，战斗力已失，加上这些水贼眼睛雪亮，看到秋岚的操舟术，早已心惊胆落。

船破水急冲而至，有人大叫：“哥儿们，准备下水，飞龙秋雷来了。”

秋岚未拉掉蒙面巾，但贼人早已认定他是秋雷了。他先不接近，在五

艘船的外侧划动如飞，听到叫声心中一动，假使乃弟已经被擒，决不会再将他误认为秋雷了。但他不死心，一面划行一面大声喝问：“飞龙秋雷目下在何处？快说，休得自误。”

五艘贼船上的人都莫名其妙，有人大叫：“废话！阁下蒙了脸，咱们岂会被你所骗？飞龙就是阁下，你想怎样？靠过来，咱们决一死战。”

五艘贼船开始追逐，一群人为了减轻载重，下水结阵，江心人头浮动。

秋岚不到黄河不死心，鼓桨如飞，三番两次凶猛地冲过五艘贼船，更在水中贼人附近搜巡三匝，看清楚是没有乃弟在内，方转下游急追。

他心中万分焦急，不但心悬乃弟的安全，更耽心追不上金四娘，如果失去了两人的踪迹，天涯海角到何处去找？找不到金四娘，乔家组弟岂不完了？六日的期限已过了两天，不由他不心焦呢。

金四娘久走江湖，机警绝伦，她发觉巴山苍猿的人已布下了天罗地网，决不会善了，以小舟明劫，也必定有暗算，加上又有一个敌友难分救走笑弥勒的蒙面人跟踪、飘忽如腿紧随不舍，不改变行程委实凶险。

她想改走陆路，但由陆路下湖广不知要走多少天。同时，夔府以下的陆路不好走，三峡旁的小径久无人通行，有些山崖间的道路已经崩毁，多年来已无人过问，是否走得通大成问题，不走水路势难办到。

她料定前面将有更大的凶险，在等着她和秋雷，必须及早趋避，便和秋雷低声商量道：“在江上和他们拼命，你我象是没有羽毛的鸟，怎成？”

“依金姐之见……”秋雷余悸犹在，他确是见了水就害怕，六神无主地问。

“在危难中保持稳定，在生死关头心神不乱、这才是英雄豪杰，你是怎么啦？”金四娘毫不留情的责难。

秋雷心中一凛，悚然而惊，想起刚才船底下被人用钩凿得咚咚响，他慌了手脚心神大乱的光景，惭愧得冷汗直流，他想不起自己何以在那时变得那么怯懦，这岂是一心想做江湖霸主的人所应该有的现象和态度？他心中暗骂自己该死，立即冷静下来，瞥了舱中正在舀水塞漏的船伙计一眼，一字一吐的说：“是的，齐水中咱们是英雄无用武之地，依小弟之见……”

“怎样？”金四娘沉声问。

“趁他们目下未追来之后，咱们改走陆路，到夔府再行打算，在那儿秘密雇船……不！干脆夺船下夷陵州，或者直放荆州府。”

“夺船？办不到，你我都不会水性，更不会操舟，三峡之险天下闻名，老船家不识三峡水性便不敢走，你我怎行？先到夔府再说，在那儿设法悄然偷渡。”

“好，在这一带上岸如何？”

金四娘往左岸看去，船已到江峡的中段，三里中有一处山壁凹入处，岸旁怪石森森，浪花四溅。

金四娘说道：“咱们就在那山凹部上岸，越山而过，山后面便是云阳至府的山道。

想想着该怎办，由你处理。”

秋雷一跃而起，冷笑着向后艄走去。

者舵工脸色铁青，惊容未褪，手不住发抖。另一个年轻人也恐惧地帮助老舵工抓紧舵柄，恐怖地注视着走入后船的秋雷。

秋雷走近老舵工身旁，向左面远远的山凹一指，说：“老汉，往那面山

凹里驶。”

“客官之意……”老舵工恐惧地问。

“我姐弟要在那儿上岸。”秋雷抢着答。

“那儿水势湍急，靠不了船，客官，办不到。”老舵工直率地拒绝。

秋雷虎掌疾伸，一把扣住年青水夫的肩膀，向下一按，水夫狂叫着半伏在舱板上。

秋雷拔剑出鞘，冷笑道：“老汉，你再说一声办不到试试？”

老舵工死瞪了他一眼，突然一咬牙，说：“依你，客官，老汉得试试往上靠。”

秋雷放了水夫，厉声道：“不用试，你必须办到，不然，休怪我剑下无情心狠手辣，你们全得死。”死字声音特别高，他并伸手向前面船夫一指，意思是指所有的船夫。

“老汉将尽全力。”老舵工答。

秋雷返回前舱，向金四娘低语道：“小弟监视后面，姐姐负责前面，船一靠岸，杀！”

“好，下手要快，愈快愈好。”金四娘也低声答。

船行似箭，渐向岸旁靠，山凹在目。相距还有十来丈，浪花订在山脚下，响声如雷。

蓦地，船凶猛地向崖下冲击。

人在明知性命难保，死期已至时，常会做出些不顾一切的疯狂事来。这艘专走三峡的客船，水夫们只有十名，他们都久经风险，经常与死神打交道，对生命热爱，但也漠然，面对死亡，他们无动于衷，危险过去，却又热爱自己的生命。

但经过刚才的凶险，眼看金四娘和秋雷在刹那间，使用暗器将长艇上的人轻易地击毙了大半，他们知道，船上这两位客人，必定是比阎王爷更可怖的瘟神，他们的性命，随时可能被瘟神取走，没有任何保障，他们无法和瘟神抗衡，反抗无力。

果然，危机来了，秋雷叫他们将船往山崖下靠。显然，这两个男女要从这儿上岸逃命。他们走这条水路不是一天两天的事，经常向巴山苍猿的水贼纳常例钱，所载的客人形形色色，江湖仇杀的事岂能茫然不知？老舵工首先便看出危机，客人如果直航夷陵或者到烫府，他们的人和船必可保全，如果半途上岸，谁敢保证这两个瘟神不杀人灭口？瘟神在逃避水寇截击，自不会让船家活命走漏消息，生死关头已到。

在早晚难逃大劫，命在须臾之际，老舵工横了心，油然兴起了同归于尽或冒险死中求生的疯狂念头，咬紧牙关，将船向山崖下凶猛地撞去。

似乎在同一瞬间，秋雷一掌拍向老舵工的肩头。

船首的金四娘，却飞快的拔出了剑鞘。

他俩都估计错误，满以为船向山崖下冲去，等船冲近岸旁，船夫们岂不恰好被杀光？他俩便可及时上岸了。

岂知老舵工已早有防备，突然躺倒，舵柄疾松，拦腰击向秋雷。

秋雷不欲大意，虎掌一拂，“拍”一声巨响，舵柄碎裂。

船首急扭，猛烈地倾侧，水花飞溅中，突然向右猛冲，“轰隆隆”巨响乍起，撞在矗立在水中的一座礁石上，万斤力道如同地裂山崩，整个船首四分五裂。

波浪汹涌，船尾接着翻覆，浪花一卷，水面只有船板漂浮。
老舵工已在推开舵柄时，从后艄跳水走了。
金四娘刚杀了一名船夫，突来的变故令她心胆俱裂，不再下手杀人，
逃命要紧，不等船首撞上礁石，立即飞跃而起，先一步上了礁石顶端。

九

秋雷在船尾，船突然折向欲倾，他骤不及防，“砰”一声跌在舱板上。
轰然巨震入耳，他随着舱面的杂物飞坠江面，冰凉的江水没头没脑地向他猛卷，他只感到身子向下沉，不知天地何在了，本能地双手乱抓，张口大叫。
口刚张，江水无情地往他口中灌，昏天黑地，手脚毫无着力之处，只觉得身子急剧向下沉。

“完了！”

总算他命不该绝，感到在慌乱挣扎中，手碰到一些东西，他不管三七二十一，一把抓住往怀中猛拉，双手一紧，抱得牢牢地死也不放，根本不管他抓住的是什么东西。

他只知道手上抱有东西，脚仍不住乱蹬，身子不住翻滚，急得神智大乱，江水呛得他受不了，咕噜噜猛喝水，水从口鼻中往他肚子里猛灌。

正危急间，他感到浑身一震，右半边如受巨锤撞击，身子向上翻。接着，脑袋离开水面，身子贴在粗粗的物体上，被汹涌的江水压得在粗粗的物体上擦动。

他睁眼一看，原来已被水冲下十余丈，已到了下游突出江面的山崖下了。他怀中所抱的东西是一块舱板。

他反应超人，立即抽手向上抓，抓住了一处石缝，丢掉救命的舱板，双手用劲，将身子拉上了山崖，爬伏在石崖下喘息，不住吐出肚中的江水。

上游十余丈插在江边的礁石，距岸还有五六丈，金四娘倚在石顶上，不如如何是好，想跃过五六丈，事实上她无能为力。

她看到秋雷，大叫：“雷弟，你可无恙？”

秋雷好半天才恢复元气，手脚并用往高处爬，一面叫：“两世为人，九死一生。金姐，你能过来么？”

“不能，你可到山上找些枯木，丢下水中让我借力，我用登萍渡水轻功试试。栽在这些凡夫俗汉们手中，确是不甘心。”金四娘恨恨地说。

这时，秋岚独自驾了梭形快艇，出现在上游两里地，但两人已无心留意江心的事物了。

君山秀土的游艇，已远出下游两里外。

秋岚心悬乃弟安危，更急于追赶金四娘，驾舟狂追，追出峡口，看不见任何可疑的舟艇，上下行的客货舱毫无异状，就是不见金四娘的小客船。

他心中焦躁，运浆如飞向下赶。远远地，君山秀土的游艇慢下来了，水轮徐转，溅起阵阵浪花。

前面江流向下急降，已到了一座险滩，江水吼声如雷，波浪：汹涌。这是夔府西面的虎须滩，快到夔府了。

三峡固然险，但真正的险处不是峡而是滩。三峡起自夔府东面的夔门。夔府以西的险地则柯南乡峡的虎须滩，江水象是倒泼而下，滩底不时出现一些可怕的怪石，时隐时现，象无数怪兽在水中出没、翻腾、浮游、缠斗，巨大的旋涡布满各处，激流飞珠溅玉，极为壮观。

君山秀士的游艇，突然急泻而下。

秋岚的船落后半里地，船抵滩口，他不由心中一凛，暗暗叫糟。

他不知道下滩的航道，从未走过这条水路嘛，江流湍急，船下泻如飞，遇上礁石难以回避，碰毁了船可不好受。

他心中作难，心说：“且等一会儿，跟其他的船往下放才是。”

他兜转船头往回驶，后面半里地先后来了两艘小货船。货船两头尖，中有篷舱，桅竿高耸，没有张帆。

船首有七八名水手，手绰长篙严阵以待。后艄安了一支长挠，共有三名水手控制，中间那人是舵工，神情肃穆地注视着前方，口中不住低沉的叱喝。

第一艘小货船到了，叱喝声此起彼落，船突然争冲而下，船头的八根长竿左点右推，象是想止住冲势，也象是回避礁石，船左闪右扭，不片刻便下去三二十丈。

秋岚立刻双桨左拨右倒，船倏然飞快地向右转过头来，然后象劲矢离弦，沿小货船的航道疾泻而下。

后一艘小货船相距只有五六丈，没料到秋岚的小艇转得那么快，船上的水手们大吃一惊，破口大骂：“王八蛋！你怎么在滩口抢水路？不要命了么？”

船上的水手一阵大乱，想将船止住，但已嫌晚了，船已到了滩口，想止住谈何容易？衔尾急泻而下，势如排山倒海。

秋岚不知利害，自以为操舟术了得，没想到先前的小货船冲至滩中段，突然向右冲下，只冲了三丈左右，再向左折回，船手们鬼吼连天，八支长篙乱点，船的冲势渐减，缓缓下泻。

糟了！秋岚的朋轻而小，只有一个人，下泻的速度好快，想转折已措手不及，前面船速度一减，他大吃一惊，一声低吼，双桨运足神功，硬将船往上游退。

后面的小货船衔尾泻下，不容回避，轰隆一声巨响，梭形快艇应声碎裂，英雄落了水。

两条货船的人同声欢呼，大叫道：“江上屠龙！江上屠龙！”

在欢呼声中，两条小货船急泻而下，有人叫：“乱石阻流，石利如刀，这小子水性再好，也难逃喂王八的厄运。哈哈！快回夔府禀报。”

夔州府，是四州最东的一府，是四川的门户，兵家必争的重镇。往东，与白帝城(含旧紫阳城)，夔府，连成三关险境。东北和东南，有进入湖广的陆路十二隘，驻有重兵。水陆两途如果封锁，任何人也休想进入四川。

所以一度降为州，直隶布政司管辖。目下，管辖一州十区县之多。东北有大昌、大宁两县，十三隘中有九溢在这一带，与湖广的郧阳府交界。

东南的建始县，有小路可以到施州卫。似这些路都不好走，而且深山大泽小不但猛兽伤人，容易迷路，所经全是政令不到，数百里不见人烟的洪荒绝域。

巴山苍猿的大寨。在大宁与奉节两县交界处的深山中，用小舟出入，

马连溪便是小舟来往的航道。

为了这条航道，巴山苍猿与一剑三奇结怨多年。原因是夔州府盐的产量并不多，大批的产盐区在大宁县北的宝源山，盐船必须沿马连溪往下放，巴山苍猿当然不肯轻易奉送这宗财源，何况马连溪又是他往来的通道，自难割舍。

宝源山的盐出自盐泉，成份与海盐相差无几，没有一般岩盐的苦味，品质最佳。一剑三奇名义上是奉官之命承运官盐，但十船盐中却有八船盐是私货，钱赚得多，却不想分给巴山苍猿，当然互不甘心。不拼个你死我活决不会罢手。

一剑三奇在府城中，不但与知府衙门有交情，与奉节县的衙门也交情深厚。因此在这儿设有行号，布置了不少高手，且有官府支持，象在巴山苍猿的咽喉搁上一把刀，这把刀不拔掉，巴山苍猿睡不安枕，双方的人明争暗斗，经常出人命，水火不相容。

府城的外围，属于奉节县管辖。因此，城内，是一剑三奇的势力范围，城外，处巴山苍猿的天下。

南关船头，则是双方共有的圈子。在码头附近，两方的人都不敢公然冲突，互有顾忌。一剑三奇怕巴山苍猿大怒之下，一不做二休的大干起来，堵死马连溪航道。

巴山苍猿也怕一剑三奇恼羞成怒，不理睬江湖规矩，引领官兵剿他的山寨，拼个两败俱伤。所以双方虽未谈判，却在心中互有默契，决不在码头上闹事，免得引起官府的注意。

南关虽是城外，但官府没有场房，场房的货物主人，以一剑云奇为首位，与税吏打交道，几乎全是一剑三奇的爪牙，所以他在南关建有行号，也是他的密窟。

他的船队早到一个时辰，大小船艇共有三十余艘之多，因此巴山苍猿的人不敢动手，只敢拦劫金四娘和秋雷。

他一到府城，立即重新调度人手，分头准备，一面召集留在夔府的高手，一面等候金四娘和秋雷到来。

巴山苍猿更比他早到了半个时辰，同样的准备一切。府城内外表安静如恒，暗中风起云涌的。这一仗关乎生死存亡，双方已准备全力以赴。

申牌左右，天色渐暗，码头上早已泊了五六十艘客货船，上下行的船只不断靠岸，都在这儿泊舟渡宿。

船渐来渐多，黄昏将临。

码头的西端，正午时分便泊了一艘怪船，但没有人敢过问，船头的三角大幡上有“君山荀”三个大字，谁敢的往讨野火触眉头。

南关秘窟，是一所三进院长屋。最后一进的大厅中气氛紧张，各式贩夫走卒来去匆匆。一剑二奇和两位义弟，还有十六名高高矮矮的粗豪人物，正在厅中摊开一张大水彩画，不住指手划脚商量。

厅门外的院子里，六名劲装大汉把守着，戒备森严。

脚步许急促，前进院后门“吱呀”而开，奔进一个穿破直掇的脚夫。

六名劲装的大汉之一含笑迎上问：“五弟，有消息么？”

脚夫点点头，神色紧张进入大厅。

厅中的人同时停止商讨，向来人注视。

一剑三奇问：“李成，怎样了？”

李成行礼毕，神色紧张地说：“禀主人，消息不太好。”

“说！”

“赵大哥下落不明。属下已在陶贼的爪牙口中，探出他们在南乡峡附近被袭。金姑娘另坐一艘小船，与秋爷全都失踪落水。”

“糟！”一剑三奇跌脚叫。

“还有……”

“还有什么？”

“巴山苍猿已派人在三钩镇埋伏，断咱们的退路。”

三钩镇，在瞿塘峡内，距夔门约有两里左右，从前是诸葛亮用铁锁断江浮梁御敌的险要处，目下铁锁浮梁都没有了，江面狭窄，江流汹涌，假使用小舟相截，想轻易通过难似登天。

一剑三奇哼了一声，冷笑道：“这倒无妨，即使他不借付重大的代价，也不一定能阴止咱们的船队。只是，金四娘和秋雷如果被他们杀了，咱们攻大寨之举，岂不太过冒险？”

江南浪子点点头，说：“如果金四娘和飞龙已遭毒手，咱们进攻大寨之举风险太大，陶贼有九华羽士和玉虚子助阵，咱们确是难以应付哩。”

“依贤弟之见……”

“小弟之意，如果证实金四娘和秋雷已遭毒手，咱们须以进为退，日后再说。”

江南浪子走向桌旁。桌上的水彩画，原来是夔府附近的写景图，上抵南乡峡，下达瞿塘峡中段的铁滩。

他指着夔府北面的马连溪，说：“咱们今晚便派人沿溪而上探道，舟群明晨即沿溪上行，摆出要进攻大寨的态势，却在半途接回晚上派出探道的人，然后转舟下航，出大江直放夷陵。小弟，算定陶城见到咱们大批高手夜间探道，必定连夜召回三钩镇埋伏的人，赶回大寨厮拼，等发觉上当，想追已来不及了。”

玉面郎君表示异议，立加反对道：“不可，如果咱们示弱撤走，日后三峡水道将不是咱们的了，势非退出不可。不管怎样，既然到此地步，除了势不两立拼到底之外，已没有其他抉择。”

正商讨间，先后又来了三名禀报消息的人。传来的消息说，已证实金四娘和秋雷两人，确是在南乡峡上游被袭失踪。同时探出君山秀士亦曾参与，撞翻了水贼一艘长艇，并杀了三名登舱问罪的水寇。

其次便是夔府城外巴山苍猿的爪牙，正陆续撤走中。而上游各地水寨的船只，却纷纷下放瞿塘进入夔门，显然在下游集结，企图在江峡中分头截堵一剑三奇的退路。

正委决不下中，赵长江率领着十一名同伴逃回来了。赵长江将经过一一说出，一剑三奇立即派人到码头上详查，看看是否有载金四娘的小客船到步，是否有人见过梭形快艇靠岸，下航的船是否有人见过这两条船。

许久，消息终于打听出来了。有人亲见梭形快艇被两艘小货船撞碎在险滩中，有人亲见一艘小客船撞毁在山崖上。同时，有人捞获不少江上飘下来的破船板和杂物，证实了金四娘和秋雷沉身江底是真的。

一剑三奇进击大寨的决心终于动摇了，他想到巴山苍猿既然收拾了金四娘和秋雷，必定势气大振，不肯放松罢手，孤注一掷势在必行。撤回府城附近的人，其中必有阴谋，也许正是以进为退的毒计，要引诱他一剑三奇前

往大寨送死。

水寨的人向下游集中，自然是截断后路的狠着，巴山苍猿算定他必定失败了，也许正派人下夷陵州，捣他的夷陵老巢哩！

他愈想愈心惊，将所揣测的事向众人说了，最后说：“看来，咱们这次棋差一着，一步错可能全盘皆输，没想到陶子安能将九华羽士和玉虚子请来助拳。说实话，愚兄接下九华羽士相当吃力，两位贤弟双斗玉虚子，也很不容易讨好，那么，凭我们人数不足百名的弟兄们，怎能应付巴山苍猿大寨中的数百喽罗？二弟的计策确是值得试一试，他们以退为进，咱们正好将计就计以进为退，日后再邀集朋友和他决一死战。长江。”

“长江在。”赵长江离座躬身答。

“你是说，君山秀士确是出面助你们么？”

“是的。”

一剑三奇向玉面郎君问：“三弟，你看，咱们前往拜望君山秀士，是否可望获得他的相助？”

玉面郎君略一沉吟，说：“咱们与他素无来往，很难说。这家伙名列三邪，不与正道人士交往……”

江南浪子呵呵笑，接口道：“不错，这人不卖任何人的账的，咱们不前往套交情，也许平安无事，如果前往请求他相助，说不定反而弄巧成拙反目成仇，被他损几句咱们也脸上无光。小弟倒有一计，也许可以有用。”

“二弟之意……”

“派两个人冒充巴山苍猿的爪牙，找他们的晦气。同时，派人以第二者的身份，秘密游说巴山苍猿的人。唆使他们向君山秀士报复撞船杀人之仇，岂不大妙？”

一剑三奇不住点头，说：“游说巴山苍猿的人，挑拨撞船杀人的仇恨，行之不难，但……但派人前往冒充巴山苍猿的人找晦气……太危险，说不定弄巧反拙，咱们危矣！”

江南浪子笑道：“事实上不必和君山秀士正面冲突，只消派人在水中凿他的船，一凿即走，留下咱们夺来的分水钩栽赃，君山秀士自会认定是巴山苍猿的人所为，根本用不着现身照面……”

“二弟，你别忘了君山秀士的潜龙队名震天下。”一剑三奇抢着说。

“哈哈！天黑而江水混浊，潜龙队又待如何？我和三弟今晚前往，三弟替我把风。”江南浪子傲然地说。

一剑三奇思量片刻，大声说：“好！咱们就这么办，以进为退，立即着手。”

入暮时分，一艘中型客船缓缓靠岸，泊在码头的最西端。船上的人不见上岸，舱门旁，挂了一条绿纱，随风飘拂甚是触目。

金四娘和秋雷早就从陆路到了夔府的西关外。在一处山林中藏身，晒干了湿衣裙，等待着天黑。

这期间，金四娘开始将三阳神功心诀，按步就班传授给秋雷。指导秋雷着手练功，她成了秋雷无形中的师父，代祖传艺，居然极为热心，一丝不苟。天知道她怀了些什么鬼念头？竟将家传的绝学传给一个陌生人。

秋雷的练气术基础打得好，不然也不会获得金神金祥的赏识传给他横行江湖的金针掌。加以他天赋奇佳，金四娘也指导有方，只两个时辰，他便将初步筑基的入门心法参悟了。

看看天色将晚，两人开始结扎。金四娘褪下绯色的衣裙，只穿里面同色的劲装，用裙将剑包了。她的行李留在曲都两侍女处，秋雷的行囊同样没带来，两人只好马马虎虎委屈些儿。

秋雷结束停当，说：“金姐，等城门关了之后，小弟先越城而入找些吃食带出，再到码头找船。”

“最好替我找一套村妇衣裙，我这身装束太明显，瞒不了江湖人。”金四娘说。

秋雷笑笑，傲然地说：“金姐，咱们绝不隐瞒身份。先认定可以容身的船，不上则已，上则船便得由咱们做主，怕什么？”

“不然。”金四娘却谨慎地说又道：“咱们现在是虎落平阳，龙游浅水，不宜意气用事，闹将起来，咱们无可奈何。观时势，识时务，能屈能伸，方能平安离开。我看，我们如果不改装易容，可能要葬身大江，何苦？”

秋雷不住点头，同意地说：“好吧！我先去设法找衣衫和食物。”

他当然知道金四娘的话有道理，无可反驳，但心中有点不快，又一次被金四娘左右了他的意志。

夜来了，一剑三奇派出的探道高手悄然走了。他以为巴山苍猿是傻瓜，也以为巴山苍猿看不出他目下穷途末路逆境，自以为得计，还在暗自庆幸得意哩！

码头上静悄悄，下游传来隐隐的惊涛拍岸声，一弯新月已经沉没在西山头，夜风萧萧，船上桅灯在夜风中轻荡，码头上不见半个人影，城中三五声狗吠和更鼓声隐隐传来，划过了沉寂的夜空。

挂绿纱巾的客船尾艄，站着一个船手打扮的大汉，用闪闪生光的眼睛，注视着四周，手中持着一把带有倒钩护手的短矛，凝神警戒提防意外。

君山秀士的船灯火全无，静悄悄地不见人影。

慕容永叔五内如焚，已经过了三天了，小姐和少爷的发蛊期已到，距死期虽说还有四天，但三天内再找不到解蛊药，一切都完了，他怎能不急？

他早到了一天，还以为秋岚未赶到呢，眼巴巴的等着秋岚带来好消息，却没有想到秋岚已在险滩上被人所计算。这几天来，他食不甘味，也无法安睡，他象是苍老了十年，精神快崩溃了。

前舱中，一灯如豆，舱门闭得紧紧地，灯光无法外泄。笑弥勒和慕容永叔并排席地而坐，内侧坐着脸色青灰、双目无神、肩腿浮肿、气息奄奄的乔姑娘天香。她的身躯不时发出神经质的痉挛。显然，她正用坚忍的意志，和创口上的无边痛苦挣扎。

慕容永叔用拳击着自己的手掌，痛苦地说：“文华兄，我看山壮士的话，其可靠程度……”

笑弥勒一把按住他的肩，沉声说：“大管家，千万不可灰心。我双目不盲，阅人多矣！我敢武断地说，山老弟绝对可以信赖，他决不是个轻于言诺的人，我们不可怀疑他的诚意。再说，我们已别无选择，走这条水路的人不多，到何处可以找到咱们的朋友？请看今晚码头上所泊的上百艘大小船只，除了君山秀士这条怪船之外，连一个江湖人都没有，即使找到朋友，功力派不上用场的人，同样是没有用。象我，还不是束手无策？”

乔姑娘轻轻地摇头，低声说：“柳叔说得是，侄女认为，目下只能将性命交给这位姓山的陌生人手中，别无选择。侄女愿用生命孤注一掷，寄望在他的身上。”

笑弥勒惨然一笑，懊丧的说：“早知如此，我后悔为何不接应金四娘所提出的条件？至少可以争取近三个月的时刻。三个月中，或许有机会找得到解蛊药。”

乔天香幽幽一叹，凄然一笑道：“柳叔，你不会的。生死事小，名誉可珍，西安柳家的门风享誉武林百余年，三代豪侠，言行不离义字，柳叔岂是言行不符，心存骗诈的人？再说，侄女也不是这种人……”

“好了好了，好侄女，你再说我可受不了。”笑弥勒阻止乔天香往下说，自己苦笑不已。

落地，舱门响起轻微的弹指声。

笑弥勒呼一声吹熄了灯火，闪到舱门后。

慕容水叔抄起身旁的宝剑，伏在窗下。

“柳兄，我，山风。”舱门缝中，突然传来细细的叫唤声，但入耳清晰。

笑弥勒大喜，拉开了舱门。

慕容永叔擦亮了火摺子，点燃了壁灯。

黑影一闪，进来了一个浑身是水的高大人影，脸上用黑褐色的油彩易了容，但轮廓依然不变是秋岚。

“咦！你把咱们的守卫怎么了？”慕容水叔讶然问。

秋岚向两人行礼，也向姑娘长揖，坐下说：“小可从水中来，未惊动后艄的贵价。”

“山兄，大事如何？”笑弥勒急急问。

秋岚将追踪的事说了，但未提赵长江误认他是秋雷的事，最后说：“用船计算我的人，是巴山苍猿的爪牙。为了让他们放心，我使借故隐身，躲在他们的船后，在另一处江湾上路。很幸运的，碰上了金四娘所乘的船主，他们十个人，被金四娘杀了一个，船主见机，毁船逃得性命。因此，我知道金四娘必定已到了夔府。柳兄，小可特知会一声，请小心留意，金四娘必定不敢公然雇船，很可能潜至码头偷渡，我一个人招呼不来，请劳驾监视着码头，我到前面等她。时辰不多了，拖不得，发现时请用啸声招呼，一长两短，我便可以赶来。无论如何，今晚不让她脱走了。乔姑娘和小诚怎样了？”

乔天香以手加额，打起精神说：“山壮士义薄云天。小女子姐弟铭感五衷，为我姐弟之事，涉险……”

“乔姑娘，请不必挂怀，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理所当然。只是，小可不能及时夺得解药，致令贤姐弟饱受益毒折磨，甚是惶恐，但不知姑娘感到身体有何变化了？”

“舍弟依然昏迷不醒，浑身肌肉不时痉挛，想是蛊虫已经破卵滋生了。妾身痛苦难当，四肢麻痹，移动艰难，恕我不能拜谢壮士的大恩大德了。”

“不敢当。事不直迟，小可必须走了。柳兄，小心些儿，君山秀士的船，今晚恐伯有麻烦，我发觉有人正从水中向他们接近，千万不可误会分心，免得金四娘乘乱偷偷上船隐身。”

秋岚立刻告退，出了舱，突然从右舷滑入水中，声息毫无，象个幽灵般消失了。

他本来想从上游登岸，突又心中一动，忖道：“我何不也到君山秀士的船旁瞧瞧？也许是金四娘和弟弟要利用他的船脱身哩。”

他象是一条鱼般没入水中，向下游潜去。也是停泊在码头的西端，距乔家的船不足五丈，中间隔了两艘客船和两艘大货船。

刚才他处从下游上来的，发现有两个穿水靠的人，正悄悄地接近君山秀士的怪舟，但他有事在身，未加留意。

黑夜中水底视度不良，伸手不见五指，从他两人身侧潜过，几乎贴了身，那两个身着水靠的人并未发觉身侧有人。

他再向原路潜回，直趋君山秀士的船尾，先藏身在隔邻货船的后艏，正想潜下船底，忽听君山秀士前舱面的守卫向后艏低喝道：“船底有人，小心了。”

接着，黑影连闪，两舷滑下了八名大汉，悄然投入水中，船上的潜龙队出动了。

前舱有人出现，后舱面出现了君山秀士和毒王。

秋岚心中一劝，顿荫退意，黑夜中水底有动静，水性再强的人，也不易将来人擒住，先前来的两个人当然不是庸手，来者不善，善者不来，怕不早溜之大吉了？用不着留在这儿了。

他正待退走，突觉脚下水势有异，有人在半尺之内潜泳。他下假思索，立即潜入水中。不错两个黑影在尺外向上游潜游。

他双手疾伸，半分不差，一手一个握住了两只脚掌，是大脚板，而不是三寸金莲。

不是金四娘，他不愿管闲事，立即放手。

两个黑影大惊，火速转身应敌，拔出匕首猛地戮出，但不见有人。

两人是江南浪子和玉面郎君，一刀落空，立即向下潜，急急溜走。

秋岚升上水面，听到后土的君山秀士低吼：“再下去几个人，务必擒住这些胆大包天的蠢东西。”

秋岚忍不住接口道：“人已经溜走了，追不上啦！黑夜里水中追人，谈何容易？那两个家伙水性相当了得呢！”

“你是谁？”君山秀士喝问。

毒王哈哈笑，接口道：“是痛打豹面乞婆的人。老弟，何不上船一叙？老朽姓周名起潜，人称我毒王，专诚请老弟上船小坐。”

秋岚心中一动，毒王，老天！也许这一辈子和毒药打交道的人，有药解蛊毒哩！想不到今晚不期而遇，岂可错过？虽则金四娘已告诉了笑弥勒，说毒王也无法可施，但他仍想碰碰运气。他突然身躯上升，双足一点货船的尾舵，斜飞而起，轻灵地落在毒王身前，行礼笑道：“久闻前辈大名，如雷贯耳，今晚得睹尊颜，三生有幸。”他转向君山秀士，抱拳道：“这位定是湖庭君山秀士。”

“兄弟苟飞鸿。呵呵！老弟，幸会，幸会。”君山秀士回礼笑答，态度极为友好。

毒王也呵呵朗笑，说：“听巴山苍猿的人说，老弟定是他们所说的飞龙秋雷了。”

秋岚还未回答，君山秀士接口道：“闲话少说，请到舱中待茶。老弟，别伯，我这船象是金城汤池，任何人也休想在这几撒野。请。”

“打扰宝舟，苟兄包函一二。”秋岚客气地说。

“好说好说，好不容易才请到老弟的大驾哩！”

秋岚没有留意君山秀士话中的含义，随着两人进入前舱。由于君山秀士的留客，未能及早监视，几乎令秋岚抱恨终生。

金四娘和秋雷在这片刻的空隙中，从东面悄然接近了码头。

东码头全是上航的船只，两人并不知道，找到一艘中型客船，三不管掩入内舱，由金四娘把风，秋雷入舱制伏船伙计。

相当巧，这艘船是专走夷陵州和重庆府的客船，大部分的客人在夔府登岸，至重庆府的客人不足十名，因此十分清静，载重甚轻，正符合秋雷的要求。两人先将船伙计严加看管，先不动声色，安然度过一宵。

君山秀士肃客入舱，侍女奉上香茗，宾主还未交谈，潜龙队的何统领入舱登上在船底得来的分水钩。

君山秀士只略加审看，交还何统领笑道：“巴山苍猿按理他该报复，但只派一两个人来，大有可疑。再说，目前他自顾不暇，依然不忘派人前来送死，大出常情之外。总之，这两个人的来意，令人怀疑，但人已走了，无法追究，咱们先按兵不动，静观其变。

今晚诸位辛苦些，小心一些。”

何统领应诺着走了，舱中宾主客套一番，然后打开话题。

君山秀士爽朗地说：“午间在下方抵夔府，打听得结果，只知巴山苍猿正全力对付一剑三奇与老弟台金四娘，内情却无法了然。但由江上缠斗的情形看来，老弟似乎在逃避；在下委实百思莫解。以老弟崛起的江湖大名与金四娘的声誉，为何怕那区区跳梁小丑巴山苍猿？”

秋岚有所求而来，不得不用些小计谋，将错就错地说：“一言难尽，俗话说，双拳难敌四手的，好汉也怕人多，只好避之为上。”

“老弟，不是我说你，你已在江湖闯出了名头，许州高手云集，为何在江湖行走闯荡期间，不带些伴当！未免大大的失策。目下老弟有何打算？”

“下湖广，何必和陶当家计较。”秋岚不介意地答。

“金四娘呢？她怎样了？”毒王神色肃穆地问。

秋岚摇摇头，说：“晚辈与她在曲都方行认识，她原是巴山苍猿请来助拳的人，承她自愿助晚辈脱险，因而同行。老实说，晚辈对她心存顾忌，她的蛊毒太可怕，为人反脸无情，晚辈不敢和她同行，已将她扔脱了，也许她正在找我呢。哦！请问前辈一声，前辈一生与毒为伴，参研浸润其中一甲子以上，名满天下，不知对金四娘的蛊毒……”

“你问这种话，有何用意？”毒王沉声问。

“前辈幸勿误会。”秋岚赶忙解释，又道：“晚辈必须摆脱金四娘的纠缠，又伯日后退上有麻烦，她的蛊虫可怕极了，晚辈岂能不防？所以晚辈斗胆，请前辈赐示防范之道，和这种心如蛇蝎的人相交，提防些儿方可保命全身。”

毒王神色略弛，说：“我警告你，千万别和那鬼女人打交道，如果你想保全性命的话，早早脱身为佳。”

“前辈的忠告确有道理，晚辈就是想离开她，以至落得如此狼狈。”

毒王长吁一口气，有点无可奈何地说：“老实说，我也无法帮助你。论天下毒药，老朽不敢说渊博二字，至少亦有些少成就。只是，金四娘的蛊毒，老朽却无可奈何。解毒并不难，但蛊却不是老大所能对付得了的怪玩意，那是一种活的虫豸，借其本身的毒素为害人体，老朽解得了毒却排水出蛊，奈何？”

“前辈之意……”

“老朽之意，对解蛊盘所加的痛苦，无法排蛊。老弟，金四娘的毒蛊，你曾经见过么？”

“见过，她有几种……”秋岚将蓝蛊虻和蛊蚋环的中毒情形一一说了，

最后说：“前辈如有解药，请赐些给晚辈防身，晚辈自知冒昧，尚请前辈加以援手，感激不尽。”

毒王静静的听完，摇头道：“十分抱歉，老朽无能为力，除得了毒，但驱不了蛊，仅能驱除因毒而所加于身躯的痛苦而已，老朽不得不承认金四娘比我高明，令你失望了。”

当然，除毒之后对受伤的人不无少补，至少可减去毒蛊为祟的声势，延长三两天寿命极有时能，但想保全性命，老朽无能为力。”

他在大药囊中掏出几瓶药丸相药散，往下说：“天下间，毒物的来源数不胜数，飞禽、走兽及虫豸、草木、水石……无所不在。但真要论毒性，略可分为三大类，一是毁伤机能，这种毒受伤的人疼痛难当，皮烂肉伤，量多方可致命。二是腐蚀内腑，这种毒不仅可以伤皮肤，且可渗入内腑，毒性稍烈，痛苦更甚。三是蚀毁经脉，这种毒其性最烈，可令人麻痹，救治困难，片刻即可致命，但中毒的人毫无疼痛之感，甚至一无所觉便突然昏厥或死亡。只消看创口的光景，大致便可分出这三种毒的种类了，但的毒兼有两种以上的毒质，救治稍一大意，用药不当，必定误事。据你所说，蓝蛊虻的毒，定是第三种和第一种毒的混合奇毒。蛊蚋环却仅具有第一种的毒质存在。”

他将一瓶药丸和两瓶药散递给秋岚，又道：“相见也是有缘，虽则你不是江湖侠义，老朽仍然送你三种解奇毒的解药，好自为之。还有，你既然对金四娘有所顾忌，切记不可乱吃她所给你的食物，在食物中下蛊，是最难防治的绝着。用暗器或虫豸做蛊媒，伤者可以用割除伤口的手法阻止毒蛊循血运行为害，吃下肚中便死定了。老弟台，金四娘既然威胁你的生存，你为何不找机会永除后患？”

“老前辈之意，是要晚辈……”

“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任何时候皆可制她的死命，一劳永逸何乐而不为？”

毒王的话，不象是出于一个武林耆宿之口，秋岚听得暗暗惊心，老家伙脸呈忠厚，心怀奸诈也不是个好东西。

他无心再留，反正毒王也无法拯救乔家姐弟，何必再浪费时刻？接过三瓶解毒药盛入防水革囊中，谢了毒王和君山秀士，互道珍重，出舱走了。

这一夜他白等了，金四娘和秋雷已在客船中藏身。

东方发白，又是一天。

黎明前，一剑三奇的三十余艘舟船，悄然沿马连溪上航，声势浩大。

溪东侧一座山嘴上，玉虚子和九华羽士并肩而立，巴山苍猿与十余名好汉左右相陪。

黑夜中舟群在下面鱼贯上航，隐约可见。

巴山苍猿心中大急，低声道：“两位道长，晁贼真要冒险攻我的大寨哩！咱们必须早一步返回大寨防范，迟恐不及。”

九华羽士嘿嘿一笑，极有把握地说：“陶当家，你怎么沉不住气？假使飞龙与金四娘葬身江底，一剑三奇凭什么敢攻你们大寨？如果他有把握攻垮你们大寨，他用得着在上次到炎山乘你之危！放心啦！你等着瞧，不消半个时辰，他就会转头顺流而下逃命。”

玉虚子也点点头同意，说：“昨晚晁小狗派人入山，至今还不见动静，甚至第一伏路暗樁还未传来任何消息，显然晁小狗的人并未向大寨接近，完全是虚张声势掩人耳目的伎俩。陶当家，难道说，第一伏路暗樁的人，会全

部被人悄然拔掉么？”

“不会的。”巴山苍猿肯定地说，又道：“那儿共有八名身手相当了得的兄弟，共分两组，把守在隘门入山要道上，任何人也无法一举将两组暗椿全部拔掉，同时，隐身之处亦不可能让来轻易找得到的。”

“这就对了，晁小狗的诡计，骗不过贫道的法服。”九华羽士极为自负地说。稍顿，又道：“在未证实飞龙小狗确已葬身江底之前、贫道不想离开，还得在一剑三奇处打听清楚。陶当家，贫道的船是否准备妥当了？”

“一切准备妥当，任何时候道长皆可登程。但……但既然道长想参与动手，何不与在下同船追赶？”

“不用。”九华羽士断然地拒绝，接着说：“你要主持大局，有所顾忌，不能往来自如，贫道另备船只，举动自由些。”

一个时辰后，东方已泛鱼肚白。蓦地，远处传来了凄厉而沉重的号角声，打破了四周的沉默寂静。

巴山苍猿几乎一蹦而起，喜极大叫道，“他们转航下放了。道长神算！神算！妙啊！”

“走！准备登快舟。”九华羽士叫。

巴山苍猿向一名悍贼叫：“普舵主，你引两位道长登船，两位道长，在下先走一步，瞿塘峡口见。”

“好，峡口见。”

众人分手，隐没在山林深处。

天亮了，码头上大忙特忙，人潮汹涌，客人们纷纷登船，船手们忙着解缆启航。

西码头是下航的船只，必须早些儿离开，让东码头上行的船只无所阻碍。

每一艘船都在祭神，香烟缭绕，爆竹声震耳，上下经过三峡的船只，必须要祭江神祈保平安无事。

第一艘客船在爆竹声中解缆，向江心徐徐移动。

落山秀士的船也正在解缆，水手们不住吆喝。

乔家的船没有动静，他们不能离开。

南关的城墙上，脸上抹了一层淡褐色染料的秋岚，心如火烙的疾奔码头，他要查看离开的船只中有没有金四娘。

“当！”一声锣响，君山秀士的怪舟离了岸。

下游东码头的船只纷纷准备，要等到下航的船只完全离开，他们才能动身。

金四娘换了一身村妇的装束，站在后舱口避开码头上的人群，监视着舵工，虎视眈眈。

秋雷也换了装，在船首监视着水手们。蓦地，码头上方奔下一群黑衣大汉，领先的人赫然是一剑三奇的爪牙铁臂独猿卞京。

秋雷原是脸向江心避免露脸的，恰好这时转过头来。他认得铁臂猿，心说：“不好！”

如果被这家伙看到，告诉了一剑三奇，岂不日后难堪？我得赶快离开。”

他奔向后艄，将所见告诉了金四娘。

金四娘等开船也等得心焦，她恨不得早早离开。立即奔近老艄公。沉喝道：“快！”

解缆离开码头。”

艄公讶然道：“姑娘，这怎么可以？瞧，还有十来艘下放的船未离岸，上航的船是不可以解缆的。”

“废话！”金四娘低喝。

“不是废话，姑娘，这是规矩，不然大家抢航道，会撞上的。”

“呸！叫你解缆就解缆，少废话，哼！除非你不想活了，快！慢些儿先割下你的耳朵。”金四娘声色俱厉地低吼。

“这……这……”老艄公变色地叫。

金四娘手起掌落，“叭”一声巨响，一耳光把老艄公击倒在舱板上，厉声道：“你再耽搁，本姑娘杀了你再找别人的船。”

后艄还有两名壮如牛的水夫，眼看老艄公受辱，忍无可忍，低吼一声，突然扑上。

秋雷冷哼一声，迎上双手分张，闪电似的劈胸将两人抓实，向下一按，放手加上一劈掌，两船夫仆伏在舱板上状如死人。

秋雷倏然转身，向从两舷抢来的众船夫叱道：“谁不想死，开船，想死，太爷立刻可以下杀手。”

举手之间便制服了两个舱夫，其他的人大惊失色。舵工狼狈的爬起，抹掉口角的血迹，叫着道：“解缆，开船！”

邻船的人皆被惊动了，吵吵闹闹中，船悄然滑出船丛，离开了码头。

金四娘站在倏公身旁，沉喝道：“向下游驶。”

“什么？”艄公吃惊地问。

“别问为什么，你听命行事便成。”

“姑娘，这船是到重庆府的。”

“我不到重庆府，我要下湖广。”

“这怎成？”

“不成也得成，转舵。”

老舵工不敢不听，船已驶离码头七八丈，上游下来的船急放而下，上行确是不易，勉强行驶将会出大乱子

这时，一艘大客船正急冲而下，如果舵工不听命，可能要撞上。下行的大客船没料到这时会有抢上航的船只，正向下急驶。

老舵工猛地一扳尾橈，船头徐转。

船首的船夫莫名其妙，有人叫：“怎么？往下走？”

一位不知利害的客人大叫道：“船家，怎么回事！”

秋雷恰好赶回船头，接口道：“下湖广，就是这么回事。”

客人跳脚叫：“什么话？谁要下湖广的？船家，船家……”

秋雷止住客人往后舱走，冷笑道：“不必找船家，太爷要下湖广，你不想去？”

客人昨晚不知船上有变，不知利害，大吼道：“你是什么人？你做得了主？你……”

“住口！你只消说你愿不愿意跟船下湖广。”

“反了！你这厮岂有此理！船家，靠岸，我要去府衙送张名帖，把这厮……”

秋雷不再让他鬼叫发威，右拳疾飞，“砰”的一声正中脸门，客人仰面便倒，下手不客气，一脚端在客人的胸骨上，客人嗯了一声，双眼一翻，只有出气没有入气了。

秋雷一不作二不休，冷冷的看着张口结舌的船夫们，右脚轻轻一挑，将半死的客人挑落水中说：“谁不想下湖广，早些说。”

一名船夫全身发搏，突然惊恐的大叫，“杀了人了，杀了……”

秋雷疾冲而上，船夫不再叫，涌身一跳，水花飞溅，跳入水中逃命。

这时，船已漂下一二十丈，前后都有下放的船只，跳水逃生的船夫的大叫声，在江面震荡，吸引了前后船的关注，有人大叫，“有人落水，快救人，快救人……”

秋雷心中大急，拔剑出鞘厉声喝道，“快，要命的乖乖听话，不然，太爷火起了，全把你们宰了。”

船伙们心胆俱寒，顾不了落水的同伴，保命要紧，四支大桨齐动，船向下游急冲。

秋岚已经到了西码头，本待知会笑弥勒一声，发觉东码头有船开出，心中本就起疑，东码头的船是向上开的，怎会有船向下开？等到跳水船夫的叫声传到，他定神一看，便看到了后艄已改了装的金四娘。他只看到船的后端，却未看到船头的影况，自然无法发现秋雷。

金四娘虽已改了装，但相距在四五十丈外，仍难逃过他的神目，一眼便认出了金四娘，心中大喜，扭头向乔家的快船飞奔。

乔家的船没有离开的打算，毫无准备。水上飘林静波派来操舟的水中高手共有十二名，正在后舱面进膳。笑弥勒挺着大肚皮，在码头上向正在登上三艘快船的铁臂猿一群黑衣大汉注目，默运神耳倾听他们的话，想在他们的话中找线索。

慕容永叔与三名干练手下正向上游巡行，想从停泊的船只中发现金四娘的踪迹，已经离泊舟处相当远了。人群上下繁忙，四人的身影已淹没在人群中。

秋岚向这儿急奔，穿越人丛疾奔而至，快接近笑弥勒，笑弥勒仍未发觉是秋岚。

走得太急，刚穿越两名黑衣大汉。铁臂猿发觉两名同伴手忙脚乱解不开拴在大木柱上的缆绳骂了一声没有用的东西！便从船上纵下帮忙。

跳板已经收起，向下纵冲势甚急，无巧不成书，恰好落向秋岚奔来的方向，几乎撞上了。

铁臂猿感到从侧方奔来的人突然止步，竟未撞上，有意无意的扭头一看，突然“咦”了一声。

秋岚脸上变了色，但五官相貌未变。铁臂猿感到有点眼熟，但一时还未想到会是在曲都见过面，被他误认为飞龙秋雷的山风，那一声“咦”，不过是下意识所发出的叫声而已。但秋岚却不作此想，以为铁臂猿已认出他的身份，目下有事在身，避之为上，便向侧抢出。

秋岚的神色，反而引起老江湖的怀疑。

铁臂独伸手急拦，喝道：“站住！又是你。”

秋岚不理他，已从侧方抢越。

笑弥勒发现了秋岚，招手叫：“有消息么？”

铁臂猿始终怀疑秋岚是曾经打得他昏天黑地的秋雷，目下正是紧要关头，虽则传说着秋雷已经葬身江底，他并不相信。

上次炎山寨大会之前，这位自称姓山的人在曲都出现，这次又在紧要关头现身，如果不是飞龙秋雷，怎会这般巧？加以秋岚用颜色改变了脸色，

更引起他的疑心，所以想将秋岚拦住问问清楚。

秋岚心虚夺路，他更怀疑，怎肯罢休，赶忙伸手便抓，一面叫：“请留步，秋……”

秋岚知道事态严重，江流太急，金四娘的船已经远出里外，再耽搁恐怕已经难以赶上了。乔家姐弟的死亡期限只有三天，怎可耽搁？三峡航道奇险，沿途是否可以追及截人，大成问题。耽误不得，如被铁臂猿缠住，岂不讨厌？事不关心，关心则乱，他已考虑不到其他的事，只想抽身溜走上船追人，而铁臂猿人多势众，有理讲不清，脱身唯一的办法就是动拳头，别无选择，免得缠夹不清。

他半转身躯，左手格开铁臂猿抓来的大手，右拳出如电闪，“砰”一声闷响，击中毫无防备的铁臂猿左颊。

铁臂猿的身手不弱，却挨不起一拳头，“秋”字刚出口，便已中拳跌出，其他的话被打回口中去了，“噗噗”两声闷响，撞倒了两名同伴。三个人跌成一团，鬼叫连天。

码头大乱，铁臂猿的同伴大哗，几个人急冲而上，怒叫如雷。

秋岚知道不动手脱不了身，迎着扑来的三名大汉，双手一分，挽住飞来的两个大拳头，向左右后方猛带，两名大汉身不由己，怪叫着顺势急撞而过。

第三名大汉到了，“饥鹰搏兔”来势汹汹。

秋岚上下双手齐出，挫腰沉喝：“下去！”

喝声中，左手抓着大汉的腰带，右手劈面抓住大汉的胸衣，将人高举过顶，抛向两丈外的江岸下。“噗通”水声如雷，大汉落水。

另一名大汉从后冲到，双手抱住了秋岚的后腰。不等他再有任何举动，秋岚的右手已从胯下伸过，俯身捞住大汉的右腿向前一扳。

大汉也不弱，惊叫后向后坐倒，左脚向秋岚的海底尻骨猛啜，居然反应奇快。

秋岚不想伤人，只能用赖皮手法对付这群草包，身形稍移，左手后拨，半分本差地让端来的脚擦在胯骨而过，同时抓住了大汉的脚骨，喝声“滚！”

大汉真听话，向左一滚，脚骨被秋岚扣实向外扭转，不滚不行，一面滚一面鬼叫连天。

笑弥勒先是一怔，然后大声叫：“好啊！打就打！打呵！哈哈！”

笑声中，他飞扑而上。“拍！”一名大汉被他一耳光抽倒，“噗！”另一名大汉下颌挨了一记重击，撞倒出丈外，撞倒了两名同伴。

秋岚急冲而至，冲出了重围，向笑弥勒低叫：“快！开船，追，那女人刚走不久。”

两人冲出人丛，急急奔向快船。西码头大部船只已开走，只：有几艘大的客货船仍在缓缓离岸去，不走的船不多，乔家的船静悄悄地。

真糟！还得派人找慕容永叔，铁臂猿的人也叫啸的追来，船还未解缆，短期间是难以离开岸的。

后舱面正在进膳的十二名大汉，发现笑弥勒急奔而至，后面有一大群气势汹汹的大汉追来，赶忙丢下饭碗，呐喊一声，从两舷向船头抢。

舱内也跃出了乔家八名的健仆，跃下码头准备。

笑弥勒老远便高声大叫：“准备开船，快！派人找回大管家，不必管那些蠢才。”

船上一阵忙，解缆收跳板，速度甚快，但慕容永叔未返回前，船不能开。

笑弥勒在船前回身止步，向追来的人大叫道“你们再不知趣，叫你们爬着回去。我笑弥勒柳文华极少用重手惩戒人，火来了我可不客气。”

船首一名大汉双手叉腰，大喝道：“谁敢对重庆府水上飘林爷的朋友们无礼？主事的站出来和我翻江鳌周长春答话。”

铁臂独已经昏倒，没追来，这些大汉们听了两人所报的名号，都吓了一大跳，潮水般急急退走。人的名，树的影，两人的名号，把这些二流好汉吓跑了。

等到慕容永叔回船，金四娘的客船，已经快接近瞿塘峡口，双方相距已在三里外，船轻水急很艰赶上了。

金四娘控制了舵工，秋雷也制伏了船上的水位，船行似箭。忿冲而下，超越了十余艘江船，轻易的离开了夔府码头。

秋雷放了心，回头向后艄走近金四娘，离舵工约有八尺左右，两人低声交谈。他向金四娘说道：“一次吃亏一次乖，下次我不会做傻事了。”

“雷弟，你的意思是指……”

“下次闯荡江湖，我会带上一大批手下。我太过自信，自命不凡，以为凭拳剑无敌，足以横行江湖了。不想这次碰上玉虚子比找只强不弱，加上水中能耐我一窍不通，以致落得如此狼狈。”

“对水上朋友你热不熟？”金四娘问。

“不熟，但我会留意。”

“那么，你得向君山秀士下工夫，他是目下所知的水上绝顶高手，能罗致他，你便无所畏惧了。只是，他名列三邪，水陆艺业过人，且成名在你之前，不易着手。但不久之后，你练成了三阳神功；便可横行天下，降服君山秀士不会有困难，威迫利诱双管齐下，他会屈服的。”

“我想，我会致力于此的。金姐，你在重庆府呆了许久，曾遍走南荒，为何不谙水性？”

金四姐黯然吁了一口长气，苦笑道：“为了学水性，我吃了不少苦头，大概我天生与水无缘吧，始终一无所成。我有学水中能耐的决心，但光有决心是不够的，只消水浸至胸口，便会无端地生出昏眩恶心之感。为了学水性，我先后曾迫死二十几个水中高手，他们无法教我，所以该死的。”

秋雷摇头笑道：“金姐，你既然见水便怕，何苦要学？”

“我必须学。”金四娘不假思索地答。

“为什么？”

金四娘似乎发觉自己失信，赶忙转边话题说：“快到白帝城了，城下便是瞿塘峡口，小心了你到前面监视那些船夫，别忘了留意浮水之物。”

蓦地，左岸马连溪口船影入目，三十余艘大小快船鱼贯而下，声势浩大地冲入大江。

真糟，两人的船恰好在船阵的前端，只片刻间，第二艘快船鼓桨如飞，从船左冲过，超越到前面么了，第二艘快船又急冲而至。

这些船都没有窗，舱面除了船夫，看不见其他的人，人都藏在舱内。所有的船夫、分是粗眉大眼健壮如牛的大汉，操舟术造诣不凡。

第三艘船到了，超越时，一名大汉向金四娘的船大叫：“掌舵的听了，稳住船，让咱们的船队先下峡。”

艄公将船往右移，口中不住低声咒骂：“这些家伙不讲理，象是要赶死一般，欺人太甚，我看你们能横行到几时，早晚要尸体喂王八。”

江面愈来愈狭窄，水势湍急。前面的水声澎湃，已到了江流折向处，这段江面向东流，在前面稍向南折。远远地，便看到三面环山，俯视着江流的白帝城。江流折向处，两座奇峰夹住了江流，这便是瞿塘峡口第一关夔门。南岸的奇峰光秃秃地，那便是赤甲白盐两山锁住的峡门。北岸紫阳城，白帝城，城下的汉王庙，江畔的英武石，都一一排列在眼下。

江流湍急，这时分成两道水流，一股急流从南岸直内夔门冲，另一股稍平静，流下白帝城。江心涡流回旋，水势凶猛，船不仅颠晃，所有的船夫全部动员。

在江心稳不住船，船仍向下驶，但船阵的船，却以奔马似的向下冲。

五条船穿越而过，向白帝城下西南角的英武石冲去。

老舵工尾挠急拨，船亦向英武石下放。

秋雷和金四娘都走过这条水路，当然知道航道。但金四娘脱身心切，急向舵工夫叫道：“走右面急流，下放峡口。”

老舵工大吃一惊，变色道：“这怎么可以？任何船只皆不敢……”

“不管！”金四娘断然叫，又厉声道：“走英武石远了许多，我们必须抢在那些快船之前入峡。”

老舵工急了，大声叫：“不可以，风险太大，任何船只想抄捷径从南道水面下放，不被旋涡掀翻，也会撞毁在夔门前的暗礁上，船粉身碎骨固然势所难免，人亦无法在水中逃生。姑娘，不可迫人大甚，何苦要我们这些穷苦船夫陪死？”

船头的秋雷赶忙叫：“金姐，不可造次，南面航道凶险无比，确是实情，自古以来，从无由那儿下放的船只得以平安下到峡口。”

一面说，船已进入英武石回水沱，所有的船只都缓下来了。前面是一艘快船，后面是一艘快艇。

快船将近英武石，向石下急冲，再一转船头，顺流向峡口如飞而去，一冲一转之间，惊险万状，眼看船将撞碎在石下，却在间不容发中一掠而遇。

后面的快艇比金四娘的船快些，已超出半舟了，正向英武石急冲，掌舵大汉狂怒地叫：“老王八，你还不稳住船？太爷要先下。”

老舵工被金四娘迫得情绪大乱，再被快艇上的大汉一骂，心中一慌，便把持不住尾挠，船不但稳不住，更加快下泻，凶猛地急撞而下。

船头的秋雷忍无可忍，抓起一块木板，一声虎吼，将木板向快艇上的掌舵大汉掷过去。

前后船上的人，全都失声大叫。

白帝城的西面山脊上，突然响起震耳的角声。

快艇正冲下英武石，掌舵大汉全神注意控舟，却未留意木板射到，“噗”一声击中脑袋，“噗通！”水花四溅，人和木板掉下江中，人一闪不见。

船失去了主宰，糟了！水手们发出轰雷似的惊叫，船首冲向石根，突然一扭，船身急倾，眼看要撞上石岩，船首却向右扭，被回激的急流扭转了船头。

金四娘的船，却急冲而至。

江上叫喊声大起，蓦地“砰”一声大震，两艘船撞上了。

快艇已经半侧，船尾被撞，立即大翻身，船上的人全部落水。

金四娘的船在一撞之下，凶险地不住扭动，倾侧，船夫们脸无人色，在老舵工一连串叱叫之下，船险之又随地从倾覆了的快艇右侧冲过，船上水花飞溅。

秋雷抓住了船舱柱，死不放手，脸色全变了。

快艇上有一名大汉水性了得，涌身一跃，双手便抓住了这条船的左舷舷板。恰好在秋雷的附近。

秋雷的手中还有一条木棍，不假思索的一棍砸下去，“噗”一声恰好击中大汉抓住舷板上的右手，大汉手一松，沉落水中不见了。

过了第一天险英武石，船直向瞿塘峡口冲去。

船队人声鼎沸，咒骂喊打之声震耳。

后面一艘快船急冲而至，有人大吼：“停船！撞翻了咱们的船，走得了么？”

金四娘却向老舵工叱道：“别理他们，走，一切有我。”

水流湍急，不走不行，前后都有船，相距皆不足五六丈，怎敢停下？在船夫们所放的鞭炮声和香烛缭绕中，船进入瞿塘峡。

后面的快船快速追来，蓦地舱门拉开一条缝，一名大汉向喝骂的大汉低叫：“李三，不必急于计较，脱险后再说，他们逃不掉的。陶贼已发角声招引贼伙，可能已发现咱们的妙计了，前面可能有伏兵，快！下峡之后他们便无奈咱们何了。”

瞿塘峡全长只有二十里左右，是三峡中最短的一峡。两岸奇峰插天，悬崖百丈，峭壁千寻，礁石林立，抬起头望可看到一线天，令人头昏目眩。

峡算不了险，险的是滩，瞿塘峡的第一座险滩是龙脊滩，也叫黄龙滩，滩北是白盐蜂，江流滚滚，水面旋涡起伏，令人动魄心惊，船稍一大意，便会流沉江底。滩下方，便是三钩镇，有几条溪流前来会合，水势更急，这便是早年铁锁横江的所在。

金四娘的船夹在船队之中，一泻而下。

船队的尾部，乔家船紧张不舍三十余艘大小快船，拉长了一两里，无法看到前面的景况，船头上的秋岚、笑粥勒和慕容水叔，急得同热锅上的蚂蚁，江流太凶险，船队的航速也奇快无比，想超越势不可能，只能空自焦急。

这座滩不太长，也不太凶险，但上航的船只，必须由江岸的缆夫将船向上拖。上午不会有船上滩，全是下放的船只。君山秀士的船一马当先，急泻而下。半里后，船队的第一艘船快到了滩头，势如奔马冲下险滩，船夫们吆喝声如雷。船头上，江南浪子一身水靠，威风凛凛向下游注视着，手上握了一把大弓，带了一壶箭。江上船斗船，以弓箭为先，看来他们已有闯关的万全准备了。

第一阵战鼓声传出，三钩镇的两岸江湾，出现了无数的尖头快艇。

第二声战鼓咚咚狂鸣，滩两岸的岩壁下出现了无数弓箭手，森立如林！声势空前浩大。

已超越三钩镇的君山秀士，突然下令道：“回头，救人须救彻，助飞龙秋雷一臂之力。”

怪船立即回航，钟声三响，水轮放下了，两舷排列着君山秀士的水上英雄，舷椅护板拉开。现出十二具大弓。潜龙队的人，分列在前后待命。

听到鼓声，金四娘大吃一惊，再看到滩左右的贼群，便知大事不好。显然，这些船队定然是一剑三奇的，鬼使神差，是祸躲不过，她有意脱身，

反而无意中卷入其中了。

“转船，回夔府。”她向舵工大叫。

一切都嫌太晚了，船已下泻，无力回天，任何人也无法令船退上滩头，船夹在一剑三奇的船队中，一泻而下。

第三阵战鼓狂鸣，接着箭如飞蝗而至。

第一艘船上的江南浪子，只射倒了三个人，他船上的水上好汉便有五名中箭落水，船失去主宰，疯狂地向下面冲去，所有的人全都伏倒在船上躲避箭雨。

人发了疯，江也发了疯；浪发狂，船也发了狂。

惨叫声如雷，箭划空的啸声刺耳。

“轰隆！”第三艘快船横撞在暗礁上，连翻带滚而下。

接着，第四艘船快到了，砰然大震声中，撞上了前面翻滚着的船，一阵急颤，也翻了。

金四娘的船在第九艘与第十艘之间，每船相距约有七至十丈，相当远，但水势湍急，如果控制不住，撞上暗礁或前面的船便不可收拾。

面临覆舟或挨箭的厄运，秋雷反而不再害怕了，他无法威迫伏在舱面上的船夫操篙，打落了两枝劲矢，飞奔后舱，和金四娘一左一右的保护着舵工，解下外衣当兵刃，一面拍击不断飞来的劲矢，一面叫：“掌好尾橈，胎公，不走是死，走可活命，不必理会箭，我保护你。”

金四娘也不怕了，她也用外衣拍击射来的箭矢，事实上他们的船与一剑三奇的船不同，射来的箭不多，疏疏落地，他俩足以应付。

舵工当然知道不走也得走，硬着头皮控制着尾橈，船象醉汉般向下急冲，不住扭动，避过了覆舟，闪过两艘无人控制的船，向下游泻去，不久，便接近了滩尾。

滩下，成了人间地狱。江南浪子的船，正受到二艘尖头快艇的围攻。

杀声如雷，江面鼎沸。江上船斗船，水中人斗人，展开了一场混战。后到的船下滩便加入战围，黄龙滩夺去了一剑三奇近十艘快船。

君山秀士的怪船鼓浪而至，去而复回，象一条猛虎冲入羊群之中，“轰”一声大震，一艘尖头快艇撞得四分五裂。

船头的君山秀士发出一声震天长啸，接着吼声如天雷狂震：“君山曛某在此，不退者死！”

秋雷的船急泻而下，冲入了战围。

一艘尖头快艇斜冲而至，艇上全是操锋刃锐利刃身狭小的分水刀，吼叫着冲来。

秋雷向金四娘急急地说：“金姐，你保护艄公，我打发他们。”

他掩至船侧，突然现身。

巧极！冲来的小艇前面，巴山苍猿的上身精亦，手中沉重的锯战刀闪闪生光。

“是你！”巴山苍猿吃惊地叫。

两船已相距不足两丈，眼看撞上了。

“我！飞龙秋雷。”秋雷大吼，一把棋子已经打出。不知怎地，他这时似乎对水已一无所惧了，人在生死关头，已无暇注意所惧怕的东西了。

棋子打出，人化龙腾，凌空扑向巴山苍猿的小艇。

金四娘也一声娇叱，打出五枚梅花针，一面叫：“巴山苍猿，你的死期

到了。”

巴山苍猿最怕金四娘，对秋雷也害怕，不然也不至于将秋雷引诱到炎山才动手，眼看两人都到了，他大吃一惊，不等棋子飞到，大叫道：“咱们水下见，下来！”

叫声中，他向江面跨出一步，直挺挺地没入水中不见。

“啊……”快艇上中针和被棋子击中的人，惨叫着纷纷仆倒。

船仍向前冲，但劲道已消失大半。“砰”一声响，撞中客船的尾部。

秋雷已落下快艇中，剑出鞘风雷俱发，三荡三决，小艇上十二个人只有三个人跳水逃生。

船尾部被撞，立即船舷折裂，波浪一涌，江水向舱里灌。

老舵工叫了一声苦，乘金四娘身形未稳的瞬间，往水里一跳，逃命去了。

巴山苍猿刚好在船边出现，露出脑袋叫：“下来，水中见真……”

话未完，金四娘手一扬，他吓了一大跳，立即潜入水中：

秋雷将船上的尸体全丢入水中，向心慌意乱的金四娘招手道：“金姐，下来吧，咱们乘小船脱身。”

金四娘六神无主，依言跳下小舟。两人总算对操桨术有点领悟，各抓一枝短桨，一左一右，拼命将小艇往江右岸划去。

巴山苍猿还不知道秋雷和金四娘换了船。他已潜至船的另一面，向附近的一艘小艇大叫：“杨舵主，这儿来。下水，把这艘鸟船弄翻，飞龙在那艘船上，弄他下水！”

十二名大汉全往水里跳，象十二条大鱼。

客船上舵工跳水走了，船伙计和客人全躲入舱中，后艄在漏水，船在漂浮，舱面不见有人。

船一阵扭动，摇晃，巴山苍猿仍然在船这一面浮游，一面向船上大叫：“下来！姓秋的，金母狗，你们躲在舱中龟缩得住么？船翻了，你们还躲得了么！”

秋雷和金四娘，已将小艇划出十五六丈外去了，被五艘船从中隔住，在水中不可能看见他们的船啦！

江面阔仅二十余丈左右，水势凶猛，汹涌澎湃滚滚奔流，挤上了四五十艘船，整段江面杀声震天，两侧干寻峭壁回声震耳。

金四娘和秋雷驾船向右靠岸，但不易冲出船阵，船象醉汉般扭动摇摆，只能顺流而下。金四娘一面划一面说：“雷弟，万一失败，咱们夷陵州见。”

“在何处？”秋雷问。

“在尔雅台，不见不散。”

“好，不见不散。”

两人不会控舟，东摇西晃向下沿，向三艘缠在一团的船漂去。秋雷心中大急，全力一拨短桨想将船向右拨，岂知船身一扭，船尾猛转，反而向喊杀连天的三艘船撞去，尾部一扭即至。

那是江南浪子的船，另两艘是巴山苍猿的水寨好汉，船面及舱顶，一对对高手正在生死相拼呢！

“砰”一声大震，撞上了。

秋雷骤不及防，上身向水面栽，他百忙中一桨下拍，“叭”一声水响，身躯凌空上升。

金四娘却禁不起小艇的颠簸，秋雷那一桨，将小艇震得猛地反撞而行，几乎翻覆，歪歪斜斜地斜冲三丈外。金四娘脚下一虚，重心顿欠，跌倒在艇中，似乎手脚都软了，挣扎难起。

秋雷吃了一惊，他无法向下落了。千紧万紧，自己的性命要紧，他顾不了金四娘，连翻三个空心跟斗，向江南浪子的船尾疾落。

两名赤身大汉正联手狂攻掌舵的大汉，见有人从天而降，有一名赤身大汉火速转身扑到，分水刀劈面就是一刀。

秋雷身形一扭，避过一刀双足踏实，一声怒吼，短桨凶猛地斜挥，奇快绝伦，“噗”一声击中大汉的左胯骨。

“啊……”大汉狂叫着倒了，飞坠江心。

江南浪子眼角瞥见有人登船，扭头一看，大叫道：“是秋老弟么？你还没……”他想说死字的，又急忙住口。

另一名赤身大汉是个分舵主，飞跃下水大叫：“飞龙秋雷，飞龙……”

这家伙不叫倒好，叫了对秋雷大大有利。上次南乡峡口江湾的激斗，秋岚冒允乃弟秋雷，操舟术震慑水上群雄，险滩毁船人仍未死，贼人早已闻名丧胆，听分舵主一叫，胆战心惊的贼人立即见机逃命，纷纷跳水。

秋雷跃至船头，大喝道：“飞龙秋雷到，挡我者死！”

跳水跳得慢的两名悍贼同声虎吼，回身持刀保命自救。秋雷短桨疾挥，诱两贼挥刀接招，然后反手拔剑，揉身枪入，招出“平分秋色”，一声便中。

“啊！”右面的贼人狂叫。

江南浪子如飞而至，长剑疾挥，左首的贼本已中剑，脑袋突然飞抛丈外。江南浪子飞起一腿，将贼人的尸体踹下江里，向秋雷叫：“秋老弟，你来得好。”他转向手下叫：“今天与巴山苍猿决一死战。”

秋雷无暇和江南浪子答话，用目光搜寻金四娘的船，附近的船仍在缠斗，杀声震天，金四娘的船早已不知去向。

江面上人头出没，水中有人拼命，人和船都以相当快的速度向下游漂流，滚滚江流波涛汹涌。大多数的船只失去了主宰，人只顾拼命而忘了操舟。

下游不远处，君山秀士的船刚转头向下冲，“砰”一声大震，又撞翻了二艘小艇。

巴山苍猿的人无法登船，上一个死一个，怪船水轮鼓动如飞，宛若虎入羊群。但君山秀士知道缠住了相当冒险，如果被贼船夹住，贼人上下齐攻，脱身便不容易了。加上不时有冷箭射来，防不被防，如果巴山苍猿用火箭向他的船进击，岂不糟透？江峡中不象在洞庭湖，水势湍急江面狭窄，暗礁崖岸凶险万分，漂流下来的破船声势汹汹，以万钧力道向下撞。

他的怪船只有前面禁得起冲撞，左右后同样禁不起撞，所以冲翻了四艘贼船后，他看出了危机，立即转头向下驶，他必须远在船阵外围方能发挥怪船的威力。

君山秀士和毒王站在船头，向船阵缠斗处大叫道：“飞龙秋老弟，快来会合。”

秋雷根本不认识君山秀士，未加理睬，同时，杀声震耳，水声如雷，也听不真切，他向江南浪子叫：“夏兄，别忙找巴山苍猿，金四娘不会水，她的船不见了，快找她，快！”

不但金四娘的小艇不见了，连先前乘坐的客船也不见啦！四周只有小艇和一剑三奇的快船缠斗不休。

水势湍急，双方的船皆向下游冲，势如奔马。不知不觉的，船已到了风箱峡下游，正向黑石滩急漂。

瞿塘峡长不过二十里，起至英武石，终于黛溪口，黛溪口之上十里便是黑石滩。船过了风箱峡，便进入了黑石滩口。

黑石滩也叫铁滩，更有个可怕的名字“鬼门关”。俗语说：“新滩泄滩不算滩，铁滩才是鬼门关。”其实，这三座滩是三峡的三大险滩，铁滩只比其余两滩险些而已。黑石滩一带，河床密布着铁一般的奇异怪礁，江水似乎倒泻而下，稍一大意，船便会粉碎。

江南浪子够朋友，立即向邻船大叫：“百韬兄，传口信，快找金四娘。”

现在没法找寻，江面大乱，船移动困难，如何找法？水势湍急，江南浪子和秋雷上了后艄，向掌舵大汉下令往右岸移。

右岸距千尺峭崖不远，两艘巴山苍猿的小艇，追逐着一艘快船，形势危急。快上船，玉面郎君正被五名赤着上身的悍贼围攻，除了后面还有五名高手支撑之外，其他的人死伤殆尽。船在打旋，追逐的两艘小艇行将接近，岌岌可危。

江南浪子催船急进，可是晚了一步。轰隆两声大震，玉面郎君的船突然撞在峭壁上，船右舷止即破裂。

已经无法挽救，秋雷抓赵一根长桨，全力向刚靠近破船的一避小艇掷去，大吼道：“陶子安接着！”

小艇上的人，赦然有巴山苍猿，他不再上玉面郎君的船，挫身撒刀，要将长桨打落，“咯”一声巨响，撇中了，但竟未能将桨拨开，桨头拨开浆尾却反击，势逾万钧，一扫之下，三悍贼狂叫着跌入江中。

“你还没死？”巴山苍猿变色叫。

江南浪子举手一挥，船以全速向小船撞去。

秋雷跃至船头，作势扑向小艇。

巴山苍猿接了一飞桨，心中大骇，沉重的锯齿刀格不开木桨，双方的修为相差太远，无法在船上拼命，哈哈一声长笑，他突然滑下水中，水花一涌，不见了。

金四娘呢？她在上游右岸附近，接近倒吊和尚右侧。倒吊和尚，是风箱峡南岸的一座江旁怪石。

她的船顺水漂流，居然没有其他的船追来。她慌乱的用桨乱拨，船就是不听她的指挥，急得她直冒汗。慌乱中，她扭头一看，远处她原来乘坐的客船，刚好被巴山苍猿弄翻，正在水中找她和秋雷哩！

上游三五十丈，一艘快船正沿崖根下驶，灵活万分。在险象横生的崖壁礁石间驶动如飞。船上站着笑弥勒和秋岚，正焦急在呼叫。但她看个清两人的形状，只看到左方飞驰而至的另一艘小艇。

小艇上，九华羽士和玉虚子哈哈狂笑、渐来渐近，玉虚子的得意怪笑刺耳，吼声如雷地叫：“母的在这儿了，先把她弄到手再说。”

九华羽士火速脱掉道袍，露出里面穿的水靠，向操舟的悍贼们叫：“停住，不可接近二十丈内。母货不会操桨，必定不会水，咱们下去，光将她灌满一肚子水再说。”

“噗通通！”两名老道跃入水中，小艇上也下去六名悍贼。

金四娘心中叫苦，这次完蛋了，跑不掉啦！她只能手忙脚乱全力划桨，船却在激流中扭动转圈。

船在转动、扭旋、摇摆、飘浮。葛地，右舷伸上一支大毛手，扳住了舷板。

她一桨劈出，不许毛手沾船。

“砰”一声巨响，一桨落空，毛手不见了。接着，五把钢钩钩住了左舷，小艇突然翻覆。

“哎呀！”她惊叫，随小艇翻倒，英雄落水。

一只大手抓住她的小腿向下拖，江水一呛，她陷入恐怖昏眩的境地。总算她了得，全力收腿铁手疾伸，抓住扣住她小腿的大手，大手齐腕而折，被她硬生生捏断了。

接着，另一大手抓住了她的头发向下拖，她咕噜噜直喝水。手脚全软了，但觉眼前一黑，人事不省。

上游，乔家的快船正向下急驶。

秋岚的船原来走在船队的后方，恶斗一起，他心中大急，立即要求翻江鳌设法超越。

翻江鳌对三峡的水道了如掌指。毫不犹豫将舟向右偏。船在激流中跳跃，向黄龙滩急冲。

同时，船顶的木柱上，升起了水上飘的旗号。

“升起乔家的旗号。”笑弥勒叫。

慕容永叔亲自动手，将绿色的三角旗扯上了桅顶。果然不错，右岸的箭手放过了他们的船。

秋岚站在舱面，搜寻金四娘的客船。船沿右岸急泻，好不容易才避开了缠斗不休的船团，惊险万丈的闪过无数岩礁和涡流，到了风箱峡。

远远地，秋岚发现了金四娘的客船，喜极大叫道：“瞧！就是那一艘客船，咱们得赶快些才行。”

他欢喜得早了些，相距还有五十丈左右，客船一阵急晃，突然翻覆。

“糟了！”他绝望地叫。

船队激斗，拉长了两里以上，喊杀声渐稀，船影分散成一团团地。他看到客船翻覆处有一艘破船，三艘快船，四艘小艇。靠岸处，也有五艘大小船只。他看到一艘快船撞毁在崖岸旁，却未留意另一艘快船上有弟斯秋雷。

“周兄，是否可以加快些？”秋雷急地向翻江鳌叫。

“兄弟已尽全力，再快便不易控制了。”翻江鳌苦笑着答。

贼到底是贼，胜得败不得，胜了乱糟糟，败了如山倒。两群好汉都是些亡命之徒，也是些乌合之众，开始时奋勇当先，久了便士气消沉，没有约束，便成了各自为战的局面。同时，水势太急，航道凶险，想约束也力不从心，只消有一条船翻覆，船阵便乱。

船上厮杀肉搏，无法控制船艇，怎能不乱？从黄龙滩至风箱峡，双方的船撞毁沉没，不下三十多艘，船在漂流，人也在漂流，真正死伤在水中的并不多，水色略浑，逃命容易，险滩难不倒这些水中好汉，入水之后便安全了，所以江面到处都有人在浮游，不住向两岸逃生。

秋岚看到金四娘的客船翻了身，急得直冒冷汗，等船到了覆舟处，水中已看不到人影了，翻覆了的客船，也漂出三十丈外，船底朝天，时隐时现向下漂浮。

“糟了！金四娘定已落在巴山苍猿之手了。”秋岚抽着冷气。

“金四娘真在刚才那艘船上？”笑弥勒急急地问。

“是的，但船已翻覆……”

“很难认定是巴山苍猿的人所擒走，会不会沉没江底呢？”

“那……那岂不是一切都完了？”慕容永叔变色地叫。

船在附近上下绕行，三个人心中皆暗暗叫苦。

秋岚一咬牙，将毒王所赠的三瓶解药交与笑弥勒，指示了用法，说：“这是从周起潜那儿得来的解毒药，虽难治蛊毒，但可以除毒，至少可以减少痛苦。目下事急矣，解蛊期限只有三天，我必须尽速找到金四娘。请在巫山县等我，我找人打听打听。”

不管笑弥勒肯是不肯，象一条鱼般滑入水中，向右岸游去，冉冉去远。

江岸有人不住往上爬，都是些翻了船的好汉。他希望找到客船上落水的人，问一问金四娘的消息。

十

远处，玉虚子已将金四娘捆个结结实实。九华羽士夺了金四娘的大革囊，革囊外层有防水油绸包得密不透水，他不敢打开，在未问清内情之前，打开太过冒险。小艇向下游，进入了低滩，船轻水急，一泻而下。

滩下方，双方高手见面了。

前面，巴山苍猿和舵士们驾了六艘小艇。这一面，是两艘快船，秋雷和江南浪子快船当先向前冲，一剑三奇和玉面郎君的船衔尾跟上，两艘快船势如奔马，向六艘小艇冲去。

下游半里地，君山秀士的船刚从滩下转过头来，水轮转动如飞，破浪上航。

巴山苍猿的狂笑分江面震荡。六艘小艇两翼包抄迎上，最有的一艘站着三名精壮大汉，拥着巴山苍猿。

“你们的船呢？哈哈哈哈！”巴山苍猿仰天狂笑，笑完又道：“一剑三奇，如果你能逃出三峡，算我巴山苍猿栽了，除非你们能插翅而飞。下去！水里见。”

六条小舟左右一统，巴山苍猿一头钻入水中，悍贼们接二连三往下跳，一个个身手超人，入水便踪迹不见。

江南浪子双手一挥，两艘快船加快向前面的小艇冲去。

一剑三奇冷笑一声，向手下们叫：“把住两舷，不必管底舱的事。”

江流太急，想弄翻这种中型快船谈何容易？除了击破船底，别无他途。

“哗啦！”一声水响，巴山苍猿象鲤鱼出水，从船侧跃起，锯齿刀猛挥，然后水花一涌，隐入水中不见。

“啊……”惨叫声惊心动魄，一名大汉的右肩连手绵被砍落水中，惨叫着栽下船去了。

秋雷机警过人，他挫身伏在右舷旁，只露出一只眼睛，凝神注视水面的动静。他身侧，一名大汉只手提刀，只手操桨留意着江面。

一个模糊身影冉冉上升，铁钩突然出水，半分不差，钩住了大汉的船浆。

秋雷身形暴长，伸出船外，长剑湖水中扎去。铁钩松了，水中冒起一片红水，死了一个。

但另一面，一名大汉发出一声惨号，被水中突然伸出的一把分水钩钩下水去了。

“咔嚓！”双方向的尾挠突然折断，船开始不听指挥了：

江南浪子额头冒着冷汗，向秋雷说：“秋老第，我们下水，拼了。”

“下水？”秋雷吃惊地问，他怎敢下水。

江南浪子还不知道他不会水，说，“非下水不可，他们人多，在船下弄鬼，等会儿船底被凿穿，一切都完了。”

正说间。一剑三奇的船有人大叫：“晃爷，前舱漏水。”

尾挠被弄断，方向无法控制，这儿已是铁滩的尾部，激流澎湃，浪花汹涌，断了尾挠，还了得？

“砰砰！”巴山苍猿的一艘小艇突然撞在黑礁上，船身一扭，突然翻覆。

“轰隆隆！”秋雷这条失去主宰的船，也离升航道，撞在暗礁上了。

似乎天在动，地在摇，舱面上的杂物一扫而光，人亦被掷飞落水，浪花象大海的怒涛，也象是百丈飞瀑下坠，吞没了船，然后再吐出，万钧力道将船象玩具般抛掷玩弄，在大自然无穷威力下，船显得如此渺小而微不足道，一撞之下，立即四分五裂，凶猛的浪涛，将船象拆骨般撕得七零八落。

这瞬间，秋雷象被人抓住扔出的小石头，飞抛两丈外，身畔还有数块舱板飞舞着蹦起。

同一瞬间，巴山苍猿的脑袋，刚在下游三丈余浮出水面，显然他泡在躲避水底的暗礁。

秋雷惊得心中发虚，幸而他早知道大难当头，心中已作了最坏的打算，接受即将到来的厄运。所以恶运临头，他并不感到太突兀。

“完了！”他心中大叫。

这瞬间，他看到了刚冒出水面的巴山苍猿，钢牙一挫，便将剑全力掷出，提气轻身虎腰急扭闪过飞来的一块船板，手一抄便扣住船板的一端。

眼角中，映出巴山苍猿临死前的挣扎，剑不偏不倚，插入巴山苍猿的右颈根，这个横行三峡的水上悍寇绝望地张口喊叫，无助地伸手乱抓已贯入体内的锋剑，浪花一涌，不见了。

“噗通！”水声震耳，秋雷重重地跌入水中，距巴山苍猿的沉没处只有丈余远近。

他感到冷冰冰的江水淹没了他，身躯向下沉，向下沉，凶猛的江流带得他向下翻滚，天地不分，江水向他的口鼻灌。

这次他比上一次沉着，一次经验一次乖，闭气定神，浑身尽量放松，仅抓住船板不放。果然浪花一涌，他感到船板带着他向上浮，头一抬，脑袋伸出了水面。

真巧，一剑三奇的船，刚好从身属冲过。他丢了船板，一把抓住船舷，急翻而上。

江南浪子早已站在舷板上，拉了他一把。他叫道：“巴山苍猿已尸沉江底，咱们收拾他的党羽。”

“真的？”江南浪子狂喜地问。

“怎能不真？我给他一剑，可是，我的剑也丢了。”

一剑三奇正在指挥着抢补底舱，闻声钻出说：“先撤走再说，陶贼的手

下五蛟龙来了，这些家伙水底能耐了得，咱们无法抵挡。”

上游鼓声如雷，五艘快艇如飞下放。不远处巴山苍猿带来的六艘小艇只沉了一艘，还有五艘之多，也衔尾急冲而下，声势汹汹，显然要用船撞击。

“一剑三奇，留下命来。”上游的小艇有人大叫。

船以全速顺流下冲，到了滩底，水势略缓。后面，小艇已衔尾追到，危机将至。

君山秀士的船已逆水上行，到了一二十丈外。

船头的君山秀士大叫道：“飞龙秋老弟何在？”

秋雷与君山秀士素不相识，闻声一怔，不知对方何以叫得如此亲密，可能是惺惺相惜拔刀相助哩！事急矣！不容他多想，他确是害怕再泡入江中挣命。刚才滩中水势凶猛，在水中暗算的水贼有所顾忌，让他侥幸脱险，这时水势略缓，没有凶巴的暗礁阻碍，正是水底好汉发挥绝艺的好所在，再掉下水岂不完蛋？他认得君山秀士的船，看对方人才一表，站在船头神气定闲，袍袖飘飘，气概不凡，便猜出这人定是君山秀士了，大叫道：“苟兄么？小弟就是秋雷。”

“往左靠，那些小水寇交与苟某打发。”君山秀士叫，游艇破浪冲近。

掌尾橈的大汉不待吩咐，用劲一拨尾橈，船向左冲。

劲弩划空厉啸，追得最快的两艘小艇惨叫声雷动。

而艇上的水贼纷纷落水逃命，中弩的贼人倒在艇中哀号。

“轰隆！”大震乍起，第二艘小艇被游艇撞个正着。

快船越过游艇，秋雷遥向君山秀士拱手道：“苟，云天高谊，容后图报，后会有期。”

站在君山秀士身侧的毒王眉头深锁，惑然地说：“怪！这人并不象飞龙秋雷。”

“呵呵！周叔，小侄的目力敢夸海口哩！是他。”君山秀士笑答。

“不对。”

“有何不对？”

“这人面貌相符，但神韵和气度完全不同，甚至音也有点陌生。怎么回事？”毒王象是回答君山秀士的话，也象是向自己发问。

“大概是受惊了，所以有点不一样啦！”君山秀士自以为是的解释。

毒王摇摇头，正色道：“以前和我们相见的人，满脸正气；神朗气清，脸呈忠厚，语气诚恳而不亢不卑。这人却目光凌厉，傲态外露，貌同神离，心藏机诈。哼！老实说，如果昨晚所见到的飞龙秋雷有这人的气韵，我才不会将解毒药送给他哩！”

“周叔，你真认为这人不是昨晚那个飞龙秋雷？”

“不错。”毒王断然地答。

这时，追来的小艇皆见机向两岸逃摊了，有两个人正载浮载沉的顺流而下。君山秀士向潜龙队的人举手一挥，说：“促他们上来，要活的。”

两位队员应了一声，飞跃下水。不片刻，右舷放下舷梯，接上两个队员，他俩手中各挟着一个半昏迷的大汉，一个赤着上身，一个穿水靠，一看便知穿水靠的是一剑三奇的手下。

君山秀士在擒来的人口中，证实了飞龙秋雷的身份，毒王仍然心中生疑，但无法反证，只好罢休。

已没有船再往下追，君山秀士下令返航，仍和毒王坐在舱面闲聊。

“周叔，何必急于返回太湖？小侄得在荆州府逗留一些时日，拜望一位前辈。周叔如果不急于上道，何不与小侄一行？一别数年，小侄希望能多聆教益，尚请俯允。”

毒王略一沉吟，问：“要逗留多久？”

“多则半月，少则十天。”

“老弟台，可否带老朽至君山一行？”

“周叔是想一访令师兄么？还是不去为佳。欧阳老伯近来更为狐僻，整天在湖中流连，不与人打交道……”

“我是想看看逸泉的病况。”

“哦！逸泉兄可能不在君山了，欧阳老伯将他锁在一艘方舟上，禁锢在岛西十来里的芦洲附近。”

“我知道，所以希望老弟能借给我一条船。”

“闲话一句，小侄理该效劳。”

“好，老朽随你到荆州府走走。”

两人走了一趟荆州，走出了横祸飞灾，真是天意。

玉虚子和九华羽士的小舟，在三里后倏然下航，船行似箭，逐渐接近了黛溪口。

黛溪口以下，河床略宽，水势稍缓，最宽处约有三十丈左右。而瞿塘峡最窄处还不到二十丈呢，两旁飞崖千寻，只能抬头看到一线天，只有午时方可看到日影。船下了黛溪口，视界为之大开。但过了猎开峡之后，江流又开始狭窄了，算是进了巫峡

黛溪口距巫山县约有四十余里，小艇下航，要不了一个时辰。这四十里水道真正算起来不算是巫峡，有几座急滩，下航极便，凶险甚少，过了慌张背，便是宝子滩、交滩、下马滩、将军滩。船轻水急，一泻数十里，不必赶路。

这时，已是午牌左右。如果是客船，今晚须在巫山县泊舟，次日下放巫峡。两个老道不急于赶路，却要打听秋雷的消息，秋雷一日不死，他俩永不会安枕。

玉虚子擒住了金四娘，他相兴满足，他并不怕秋雷，怕的是金四娘，金四娘已到手，不怕有人到仙都观找他的麻烦了。但秋雷的下落不打听确实，于心难实，所以他仍与九华羽士同进退。

操舟的大汉共有六个人，都是巴山苍猿的忠心爪牙，水性极佳，将小艇控制得十分灵活。

沿途，逐渐看不见船影了，他们向下游急赶，想赶上巴山苍猿。

九华羽士是个老江湖，他是少数知道金四娘身世的人之一，如果走漏了消息，他九华羽士将大祸临头，岂敢大意？一路上他不住盘算，盘算着该如何善后。他志在秋雷，撞住了金四娘对他毫无好处，他一生小从不想替别人打算，他才懒得管玉虚子的事。

快近黛溪口，前面水中突然出现一个人，挟着一块船板，载浮载沉顺水漂流。见小艇驶近，突然举手大叫：“救我一救……”

六名操舟大汉船桨一紧，向呼救的人冲去。

那是一个脸无人色，胸前裂了一条大缝但未伤内腑的人，拉上船来便瘫倒在船中不住发抖，创口已被水泡得白惨惨地，许久才有血沁出。

为首的大汉立即皆伤者包伤，一面吃惊地问：“你不是第七舵的吴正安

老兄么？你与当家的在一条路上，怎落得如此狼狈？当家的在何处？”

吴正安不住发抖，恐怖地说：“完了，完……充了。当家的被……被飞龙飞剑击毙，尸……尸沉江……底。”

“什么？”六名大汉全都大惊失色地叫。两老道也惊叫出声。

“你说飞龙会用飞剑？真的？”九华羽士吃惊地问。

“半点不……不假，我……我亲眼看……看到的，白……白光一……一闪，水中的当家胸……胸颈便插……插了一把剑，好……好惨，可……可怕极了。”他断断续续地将经过说了。

“飞龙呢？”玉虚子追问。

“与一剑三奇走……走了，是被君山秀士他们的船护送走的。”

两老道大惊，也跌脚大根，没想到君山秀士会在紧要关头插上一手，被秋雷透过了一次大劫呢。

“咱们是追不追？”玉虚子向九华羽士问，显然，他对追的事不太热心。

九华羽士还未回答，为首的大汉接口道：“两位道长，不必追了，小可必须回去找二当家复命，替当家的报仇一雪恨。”

不管两人肯是不肯，立即指挥手下将船调头。

“回何处？”九华羽士问。

“回三钩镇分舵。”大汉答得顶干脆。

九华羽士鬼眼一翻，正待发作，突又吸入一口气，眼中凶光一敛，说：“劳驾，送贫道至左岸。”

“道长……”

“贫道要到巫山，非追上秋小狗不可，贫道必须替贵当家报仇。”老道的话冠冕堂皇。

“好。”大汉答，船立即向北岸驶去。

玉虚子莫名其妙问：“道长，你疯了？你一个人去追？”

“你不去？”九华羽士反问。

“那小子不在贫道眼下，我对金四娘便心满意足了。”

“你打算怎么处治金四娘？”

“榨出她的使蛊法，然后送她至枉死城。”

“你也别想活。”九华羽士没头没脑的来一句。

“什么话？”玉虚子不悦地叫。

“哼！日后晁小狗传出消息，你能不死？你知道这鬼女人的靠山是谁？还能不有所顾忌？”

“哼！谁知道贫道所做的事？”

九华羽士不再拾扛，回避地说：“去不去在你，贫道却放不过晁小狗。”般悄然靠岸，泊在一处凹入的山崖下。

九华羽士站起整衣，不经意地拔出安神箫。

六大汉有一人跃上岸拉住缆绳，将船拉稳。

蓦地，九华羽士一声怪叫，右手箫一抡，八音齐鸣。左手打出三枚钢松针，并一举拍出：

“啊……”为首的大汉应手仆倒，背心接了一掌重击。

“哎……”箫击破一名大汉的天灵盖，只叫了半声便倒下。

船上的五名大汉禁不起全力一击，松针射倒了两名，箫击毙了一个，掌也拍中了一名。

九华羽士向前急射，飞起一脚，踢飞了最后一名大汉，势如疯虎，向岸上的大汉扑去：

眨眼间，九华羽士便击毙了五个人，变生全卒，谁也料不到他突然来了这么一手，船上地方小，不胜防，焉能不手到人倒？

玉虚子大吃一惊，挟了金四娘跟踪便追，一掌拍出叫：“住手！你发疯了？”

岸上拉缆的大汉心胆俱裂，将缆绳奋力扔出，人向侧一闪，“噗通”一声，跳下水逃命。

九华羽士本来已截住了大汉的闪避方向，却未料到玉虚子一记劈空掌从后拍到，他不得不防着，扭身避掌，却让大汉跳水走了。

“糟！”他叫，便待往水里跳去追人。

玉虚子大怒，吼叫道：“九华羽士，你找死？”一面叫，一面拔剑出鞘，倏然挥山。

九华羽士晃身避剑，急叫道：“玉虚道友，贫道在替你灭口，你怎么……。”

“什么？你有何居心？还说替我灭口？”玉虚子怪叫？

“你杀金四娘，这儿个小辈还能替你守秘？如不杀人灭口，日后金神金祥不活剥了你才怪，仙都观遭劫小事一件，龙虎山成为屠场才是大祸巨灾，你……。”

玉虚子惊得毛骨悚然，丢下金四娘飞跃入水，向正奋力外游的大汉追去。

九华羽士也不怠慢，飞跃入水。一个人不易控舟，他只好也跳下水擒人。

船上还有一个受伤躺倒的吴正安，他突然恢复了精力，翻落水中，将小艇向外全力一推，人挂在舷旁藏身，船缓缓离岸，向下漂走了，滑出四五丈，船愈漂愈快。

两老道都是一等一的水中高手，但也费了好些工夫，方将逃走的大汉弄死。等他们回到岸旁小艇已漂下五六十丈，正在山壁的浪花中漂浮。

“还有一个受伤的在船上，快追！”九华羽士叫。

玉虚子却摇摇头道：“不在船上，那家伙还能用劲，在船上的话，他会控舟的，定然逃到岸上去了，咱们快搜。”

吴正安既然是跟着巴山苍猿的人，自不会是等闲人物，他不驾舟逃走，便显出他的机智确有过人之处，果然瞒过了两个老江湖，不追逐小舟，却在岸上穷搜。

两老道搜遍了附近半里地每一寸土地，一无所获，不安地回到原地。

金四娘穴道被制，而且被捆得结结实实，装了一肚子江水，这时恰好醒来。首先她发觉自己的险恶处境，不由大惊失色。

接着，她听到两老道走近来不住埋怨的语声，立即重新闭上眼睛，暗中留心两老道的话，并盘算着该如何设法脱身。

九华羽士一面走近，一面抽着冷笑埋怨道：“玉虚道友，那是你，死脑筋他娘的不会拐弯，在船上我已经提醒你小心，走漏消息咱们将大祸临头，要不是你冒失出手阻挠，怎会走掉一个半死的人？糟透了，那家伙如果将消息传出，说咱们擒了金四娘，金神金祥得到消息之后，岂不可怕？真糟！”

玉虚子垂头丧气，跳脚道：“你他娘的也不是一个精明人，力何不早些

说。”

“在船上怎么说？废话！”九华羽士抗议地叫。

“你不会用传音入密之术通知一声？”

“那会引起那几个死鬼的疑心，弄不好他们将船翻了，咱们可能一个也杀不了。”

玉虚子焦躁地在金四娘身旁坐下，一面解下水靠，一面烦恼地说：“偷鸡不着蚀把米，连道袍也赔上了。埋怨已来不及了，咱们想想看，该如何善后。”

九华羽士忧心忡忡地坐下，问：“你先想想看，如何处置这鬼女人？”

“擒虎容易纵虎难，你说怎办！”玉虚子反问。

“把她暗中交给巴山苍猿的人，嫁祸。”

“不行，巴山苍猿已死，水贼们一哄而散，金神金祥自会在水贼们的口中问出详情，咱们同样倒霉。”

九华羽士焦躁地站起，说：“先别管，带到巫山再说，咱们从长计议。”

“也好。咱们先找地方……唔！我想起来了，由这儿往北两里地，便是巫山县至夔府的小道呢，临云峰下有三条岔路，往北可以到大宁大昌两县。临云峰东北十里地……”

“哦！你是指飞云岭飞云观的希夷散人？”

“不错，飞云观主早年与独角天魔交情不薄，咱们去找他商量商量，看他是否可以对付得了金神，必要时，咱们拉飞云观主下水，怎样？”

九华羽士点点头说：“值得一试，至少咱们可以叫飞云观主背个锅替咱们挡灾。

走！”

说走便走，玉虚子只穿了内衣犊鼻裤，背上金四娘，两人觅路向北走去。

金四娘心中暗暗叫苦，她又无法脱身。皆因独角天魔与她祖父金神毫无交情可言，甚且相互间还有些儿对四大凶人排名次序上的小成见存在心中，大仇恨谈不上，小芥蒂在所难免。

而飞云观主希夷散人与独角天魔讨交情，落在恶老道手中。同样不会有好结局，甚至比落在玉虚子手上更糟，因为飞云观主早年是江湖所不齿的淫虫，采补术天下无双。

她心中大急，苦在气门穴被制，真气聚不了。力道全失，想挣脱手脚上的绳索，谈何容易的呢！

听说秋雷宰了巴山苍猿之后，在君山秀士的掩护下逃脱了，她希望秋雷前来救援的唯一寄托已告断绝，看来今天大劫难逃。

玉虚子果然了得，已发觉金四娘醒了，一面走一面说：“泼贱货，你给我道爷安静些，不必枉费心机妄想自解穴道，免得吃苦头。”

山连山山山不断，这一带全是些插天奇峰，远古森林不见天日，没有任何道路可走。

两人在山崖间攀行，由九华羽士在用剑开道，披荆斩棘向北摸索，不久便到了巫山至夔府的小径，开始看到山村和人烟了。

临云峰下向北贫出一条羊肠小径，可抵大昌县。三岔口山麓下，有一座只有十余户竹篱茅舍的小村落。玉虚子将金四娘用水靠包了，两人到了村中找了一户山民讨吃食，然后取道北行。直奔十里外的飞云岭。

飞云岭，是一座方圆数十里的大山，双峰插云，峰顶经年隐没在飘浮的云雾中，峰腰以上人迹中至，猛兽成群，六尺以上的巨大巴山苍猿成群结队，不时在山区中出没。

但这种人的胆子相当小，见人便远离，除非受到攻击，它们决不伤人。令人害怕的不是人猿而是毒蛇和虎豹，走这茶路的人决不会单身，必定是成群结队而行的收购山产客人。

飞云观在里西山麓下，是一座规模不大的道观，座落在青山绿水和怪石林立的山麓，俯视着北面的云岭坝，坝北便是大宁列。

云岭坝只有八九十户人家，是这附近四五十里地的最大村落。

纵观下歪的小径注上看，飞云现象及一变四角大医、上层其实是顶阁。并列着不少整齐的风窗，不是供神用内。仅供给下层大殿的光线相通风，所以大殿光线明亮无比：

“怎办？哼！把金四娘送给他，他将倒履相迎哩！”玉虚子极有把握地道。

到了林中，九华羽士惑然低声道：“怎么回事！人到哪儿去了？”

玉虚子站住了，不解地说：“确是怪，怎么没有人？飞云观原有二十余名了不起的道友，全是飞云观主一手调教出来的高手，难道说，观中有变不成？飞云观主是不是死翘翘了？”

声落，蓦地头上落下两把松针，无声而落，两人的脑袋被松针罩住了。

“哎……”两个人同声惊叫，左右急分。玉虚子丢掉金四娘，猛探脑袋拾头上望。

九华羽士反应奇快，安神箫已然拨出了。

青影象个无形质的幽灵，飘然下坠。是个中年老道，一双魔目厉光闪闪，腰带悬着剑，梳道士髻，穿青便袍。落在两人前面，“嘿嘿”一阵冷笑，用鬼号似的声音说：“口出不逊，诅咒家师该当何罪？先割下你们的舌头。依们自己快动手。”

玉虚子吃了一惊，赶忙稽首行礼说：“道友请息怒……”

“呸！”看你这家伙就不是好东西，闭上你的臭嘴；飞云观不许人巧辩讨价还价。”老道抢着低吼。

“道友，贫道是专诚前来拜谒令师的。”九华羽士硬着头皮说：

玉虚子向金四娘跨出一步，想伸手解开包在外面的水靠，想将金四娘献上以便道出来意。

岂知老道会错意了，以为玉虚子要搬法宝动手，突然闪到大声叱喝，一掌劈出。

掌来势奇快，潜劲如山，玉虚子只感眼角青影一闪，掌影已逼近左肩颈了，风雷声入耳。他大吃一惊，想闪避已没有机会，百忙中左掌格出，人向右飘，失色叫：“请勿动手……”

叫声小，老道已晃身边到，一声低吼，掌势倏变，变劈为登，捷逾电光石火。同时反手一钩钩住了玉虚子格出的左手小臂。

快！快得令玉虚子眼花缭乱，无法招架。

“噗”一声闷响，玉虚子感到左肩如被万斤巨锤所撞击，立脚不稳，向外便倒。

倒不了，左手已被老道钩住，一带之下，他身不由己，再向前扑。

老道的手脚快得骇人听闻，右膝猛抬，“噗”地一声击中玉虚子的下颚，接着左手疾劈，劈中玉虚子的右肩。

“嗯……”玉虚子闻声叫，象条死狗般挫捏倒在地。

两人交手太快，没有玉虚子招架的机会，甚至连转念也来不及，一照面便躺下了。

九华羽士只惊得魂飞天外，扭头便跑。玉虚子比他高明，一照面便倒了，他怎行？再不走岂不太傻？

他以为他的轻功高明，打不过跑总跑得了，岂知只跃出第一步，背心已挨了沉重一击，护身的先天真气没有对方精纯，禁不起沉重的一击，“哎”一声惊叫，他感到眼前发黑，胸中作恶，向前仆倒，跌了个大马爬。他只顾逃命，对方当然毫不费劲地便把他打倒啦！

老道在片刻间，出其不意地将两个大名鼎鼎的高手击倒，固然是他身手了得艺业超人，但也得怪他两人心中有所畏惧，被飞云观主的名号所震慑，根本无暇想到还手二字，至被老道突然下手所制，输得太冤。

老道一击得手，并未进一步追袭，退至原处双手叉腰，冷冷地说：“事先不投帖请见，再背地里咒人，犯了本观的大忌。你们，各自刻下一耳留下，滚！”

玉虚子和九华羽士狼狈地爬起，摇摇晃晃地。九华羽士岂是善男信女？他无名火起，畏惧飞云观主的心情早已抛到九霄云外去了，一咬牙，缓缓伸手入怀，怒叫道：“道友，这是贵观接待远客之道么？”

“正是此意。”老道答。

“道友法号如何称呼？”

“贫道天鹤。”老道傲然地答。

“令师是飞观主么？”

“正是，你不服气？”

九华羽士低吼一声，快步迫进。

天鹤哈哈狂笑，怪声怪调地叫：“喝！瞧，这匹夫要和我动手哩……噢！迷……”

声未落，他身形一晃，脚下虚浮。

飞云观前三头巨大的丹顶鹤，突然引吭长唳，展翅而起，向这儿飞来。

九华羽士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用销魂香得手，立即飞扑而上。

达瞬间，鹤唳声传到。

“九华道友，不可！”玉虚子大叫。

九华羽士怎肯甘心？“砰砰噗噗”四声暴响似连珠，给了天鹤两拳两掌，以牙还牙，把已陷入昏迷境地的天鹤打得飞跃丈外，砰然倒地，然后扭头撒腿便跑。

他志在秋雷，陪玉虚子到飞云观已是相当勉强，被天鹤老道毫不讲理的山其不意打倒在地，他认为这是奇大耻辱，愤怒地立加报复，将一切利害置诸脑后，任何人的话也听不进耳，玉虚子制不了他。

但出手之后，他后悔了，在飞云观之前打了飞云观主希夷散人的弟子，这祸闯大了！

不跑怎成？忍着背心的痛楚，亡命飞逃。

奔出了松林，糟！身后风声呼呼，有物凌空下扑。百忙中他权头一看，大吃一惊，三头丹顶鹤从天而降，翅展如车轮，正从脑后扑下，近尺长的铁嘴快接近顶门了，三头鹤三面下扑，罡风大起。

“这些畜生可恶。”他想。

一声沉喝，他手中的安神箫旋身劈出。

“得”一声脆响，击中一头丹顶鹤的长喙。

他感到了手中一轻，奇大的反震力传到，虎口几乎裂开，掌心发热膀子发麻，脚下一沉，手中的箫断了一截。

中箫的丹顶鹤双翅猛扇，扑势一顿，接着轻映一声，铁嘴再伸。

两侧扑下的另两头丹顶鹤，飞泻而下。

九华羽士大惊失色，心胆俱寒。他的安神箫注入内力，足以击石成粉，不但没将丹顶鹤的嘴击断，箫反而折了，这还了得？他一声沉喝，半段箫脱手扔出，人向侧倒，贴地滚入道旁林影之中，借浓林蔽身，不分东南西北，急急逃命。

他精明过人，料定丹顶鹤翅大脚长，无法入林飞腾扑击，岂奈他何？

他拼全力逃走，往密林中乱窜。密林上空，丹顶鹤跟着他盘旋飞鸣，钉紧不舍。

他心中暗暗叫苦，看来这些扁毛畜牲在招呼飞云观的人来追他了，大事不好，他必须扔脱这三头扁毛畜生，不然无法脱身。

远远地，一群老道拥着两个狞恶的怪人，正从巫山方向冉冉而至，翻越前面的山嘴，便发觉了三头丹顶鹤。其中一名老道蓦地发出一声震天长啸，有两头丹顶鹤一声长唳，飞向远处的人群了，留下一头监视着亡命飞逃的九华羽士，毫不放松。

九华羽士恰好到了一座林空，顺啸声传来的方向看去，心中一凉，发腿狂奔。他看到了一群老道，更看消两头丹顶鹤应啸声飞翔的方向，知道飞云观主来了，大祸将至，逃慢了万事皆休啦！

三名老道不等丹顶鹤飞近，立即离开人丛，展开绝原轻功，翻山越林狂追。

玉虚于被打得昏头转向，肩骨如裂，下颚象是变了形，脑袋昏昏沉沉，眼看九华羽士被丹顶鹤追踪。他急忙爬伏在地上装死，等三鹤已飞出视线外，方匆匆挟起金四娘，沿来路溜之大吉。

逃出巫山至云岭坝的小道，他奔向巫山方向。小径在岭崖中盘旋，两侧全是参天古林，视野不广，眼看前路已断，到了尽头又发现蹊径。他全力狂奔，真想插翅飞出飞云岭险地。

奔了两里地，到了一处崖壁下，小径向右一折，他快逾奔马，奔到崖壁小径转向处，突然站住了，脸色大变，脱口轻叫“完了！我命休矣！”

前面十余丈，大群老道迎面掠来。领先的是一个高年老者，头顶端光，凸起的顶尖象一道山梁，两侧斜陷，长了银丝般的乱发。

从侧面看，象个扁脑袋，由正面看，顶端象是长了一只角。穿灰长袍，手拄一根山藤杖，大环眼，狮鼻海口，满脸横肉，身材高有八尺，精神矍铄，未现老态，只消看了他的脑袋，便知道他是早年四大凶人排名第四的独角天魔侯瑞。

独角天魔的身后，并肩跟着一僧一道。老道穿了青法服，戴九梁冠，年约古稀，留了三绺白长髯，身材高瘦，看去仙风道骨，一表非俗，只是眼神不定，脸色红中带紫，显得精力充沛过人的。他就是飞云观主希夷散人，一个大名鼎鼎的玄门采花高手，只是，他的恶行从未被人揭发，虽罪孽如山，数十年来仍能逍遥法外，不仅是因为他是独角天魔的朋友而无人敢惹他，而他本身的超凡入圣艺业，也令想强出头管闲事打抱不平的英雄豪杰知难而

退。

和尚的年纪似乎比飞云观主还大些，粗得象头人猿，穿了一袭茶褐色常服，系青绦，披玉色袈裟，是定禅僧的服饰，却提了一柄走方和尚的方便铲。这柄方便铲相当唬人，自刃至柄一色乌光闪亮，沉重无比，但铲头比冷面如来智聪大师的铲稍薄些。他戴着僧帽，帽旁加了扩耳，掩住了双耳。不是他怕冷，而是左耳轮丢掉了，没有左耳，他是雷音尊者昙宗，三邪之一。

左耳是二十余年前被活僵尸罗方揪掉的。

再后面，是九名中年老道，原来今天贵客光临，飞云观主率领观中十三名弟子中的十二人远出十里相迎，只留下了天鹤道人和几名手下在观中坐镇，难怪观中不见有人。

另三名弟子，已经去追九华羽士了。

玉虚子只穿了褻衣裤，用水靠包着金四娘，身上带了剑，突然在道路轮角处出现，他那狼狈相真够瞧的。

独角天魔走在最前面，脚下甚快，并未停步，直向前奔，一面用老公鸭的嗓子沙哑地问：“这人是谁？希夷道长是你的人么？”

“端老明女鉴，敝观没有这个人。唔！很面熟。”飞云观主阴森森地答：

两名弟子左右齐出，急步抢到。

玉虚子知道走不了，放下金四娘，稽首道：“贫道曲都仙都观玉虚子，求见希夷道长。”

众人全站住了，飞云观主惑然地问：“噢！确是你，你怎么落得如此狼狈？”

“一言难尽……”

“且慢！有事到敝观再说，你先见过独角天魔瑞老。”

玉虚子吃了一惊，想不到这个走在前面的怪老人，会是失踪了近三十年的四大凶人之一独角天魔。

玉虚子赶忙稽首恭敬地说：“小道玉虚子，瑞老福寿无量。得见瑞老尊颜，小道幸甚，幸甚了。”

独角天魔举手虚抢，说：“好说，好说，不必多礼，令师是谁，山门何处？”

“家师上云下栖，修真龙虎山。”

“哦！原来你是云栖法师的门下，老朽早年曾与令师有过一面之缘，他日下怎么样了？”

“家师成道飞升五载有余了。”

“哦！昔年好友大多凋零，良可慨叹。”

飞云观主忍不住插口问：“玉虚道友，你到过敝观么？”

玉虚子摇头苦笑，说：“不曾，在贵观外松林，被令徒打……”

玉虚子愁眉苦脸的往下说：“贫道日前与巴山苍猿陶当家……”他将概略情形一一说了，最后说：“令徒不许说明来因，便突然动手。只怪九华道友太冒失，用销魂香计算了令徒，径自逃走了。道长明鉴，贫道确是不知九华道友会如此冒失的。”

飞云观主冷冷一笑，不外好意地说：“九华羽士简直胆大包天，哼！他将会后悔他今天的鲁莽举动，带上金四娘，咱们到观中一叙，贫道备酒谢道友送金四娘前来的盛情，并重谢道友计算敝门下的得意。”

独角天魔桀桀笑，说：“观主，金四娘奇货可居，何不留着备用？金神

金祥已经出山，全力搜寻玉狻猊的下落，谁都不理不睬，留他的孙女儿在这儿，他还能不助你重创江湖基业，那位秋雷我知道，他是我那小徒的朋友，诸位日后希多照应才是。”

玉虚子大吃一惊，他感到独角天魔暴厉的目光凶狠地盯住他，令他感到冷气从丹田往上冲，暗暗叫苦。

秋雷是独角天魔门人的朋友，而他却从曲都追杀秋雷到瞿塘峡，听独角天魔话中之意，分明在责备他不该不照应，老凶魔语气中有不悦，他的性命危险极了。

果然飞云观主敞声大笑，笑完说：“瑞老之命，贫道自当遵从，冒犯敝观的人，贫道是从不放过，金四娘留着确有大用，曲都的仙都观也确是甚佳的香火道场……”

玉虚子感到心向下沉，飞云观主的话太过明显了，大事已不炒。他一咬牙，扭头狂奔。

“哈哈哈哈哈！他竟想溜走哩！”飞云观主狂笑着叫。接着语声转厉，喝道：“天钧天风，你两人留下他，要活的。”

“徒儿遵命。”先前枪出的两各老道躬身答，身形乍现，衔尾急迫。

“瑞老请。”飞云观主请独角天魔同行。

一行人举步从容，向飞云观而行。

等他们到了飞云观，天钧天风也到了，天钧挟着头背面肿的玉虚子，天风则挟着已除水靠的金四娘。

飞云观主并未立即处治玉虚子，客舍中大张筵席，盛筵接待独角天魔和雷音尊者。

末牌未堂开盛筵，直至申牌正。主客尽欢，轰饮了半个时辰，但仍未见追九华羽士的三名弟子返回，三头丹顶鹤也踪迹不见，先后派出寻找的六名弟子，一直未见返观报命，直至申牌末，日影将落下西山，派出找寻的六名弟子空手而回，但追九华羽士的三名弟子和三头丹顶鹤。始终不见转来。

盛筵已散，观后客舍的大客厅中，宾客正在品茗细谈，纵论江湖大势。灯已经掌出了，黄昏已临。

飞云观主渐渐有点心不在焉了，神色愈来愈凝重，对音讯全无的三名弟子耽上了心，口中和独角天魔敷衍，心中却有点焦虑。

独角天魔不是笨虫，已看出飞云观主魂不守舍的神情，停止述说在石淙活僵尸出世的事，说道：“观主，你心中有事，何不说来听听？是不是令高徒追人未回，你有点耽心？”

飞云观主不假思索地说：“贫道确有此念。在附近五十里方圆之内，找那三个门人决不至于迷路，九华羽士亦不可能活着逃离。如果那家伙用销魂香得以侥幸，三头仙鹤也足以制那贼道的死命，为何一个多时辰中，人禽全失了踪，怪事。”

“我看，也许他们遭到意外了，咱们何不也到各处走走？坐在这儿等不是办法呢！”独角天魔提出了意见。

几句话提醒了飞云观主，他举手一挥，向一名门人叫：“带金四娘和玉虚子来，我得问问他们。”

金四娘已换了沉重的手拷脚镣，玉虚子也有全付家当，两个人之间用鸡卵粗的铁链串上，走起路来脚只能迈出半尺宽，链子“喀拉拉”暴响，由两名老道半拖半挽带入了客厅，脚镣拖地声中，两人垂头丧气站在堂下直瞪

眼。

一名老道呈上金四娘的大革囊，行礼道：“禀师父，这是金四娘的盛毒蛊革囊。”

飞云观主左看右看，没有勇气打开，甚至连包在外面的防水油绸袋也不敢打开，搁在手边暂时不看，向玉虚子冷冷一笑，问：“玉虚道友，九华羽士的去向，你该清楚，是么？”

玉虚子知道今天大难临头，说也是死，不说也是死，还不如干脆些，免得死前受折磨，说：“他可能前往追踪飞龙秋雷。据他说，他与姓秋的仇深似海。无可化解，必须有一个人挺尸方能了结。至于结仇的内情，他守口如瓶，从无得悉。”

“飞龙秋雷目下的下落你可知道？”

“他既然与一剑三奇同行，少不了要到夷陵州。”

“你的话可靠么？”

“哈哈！贫道何必给自己过不去？希夷道友，贫道已落在你的手中了，只求一个痛快，你不必穷罗索。”

飞云观主呵呵笑，说：“你很有自知之明，倒是个好人才。咱们商量商量，怎样？”

“你说说看。”

“我不追究你伤我的门人大罪，不问擅自闻观的不赦过失，也不问你送金四娘意图嫁祸的可恶阴谋：”

“哼！你飞云观主似乎有过人的海量哩！异数。”

“住口！”飞云观主叱喝，阻止玉虚子带刺的话语，稍顿又道：“你如果再话带讽刺逞口舌之能，休怪贫道要得罪你了，你得识相些才是。”

“好吧！我听着就是。”玉虚子冷冷地答。

“贫道目下正打算请瑞老提携，重出江湖打天下，正在用人之际，还得借重阁下，所以网开一面。其一，仙都观暂借与贫道使用。”

“贫道双手奉送，小意思。”玉虚子答得顶干脆。走掉了一个水贼吴正安，必定走漏了他擒金四娘的消息，日后金神金祥不剥他的皮才怪，他怎敢还呆在仙都观等死？送给飞云观主，正中下怀，求之不得哩。

“其二，劳驾阁下替贫道共策大计：”

“这有何难？愿供驰驱。”他又答到爽快，心中在暗笑，鬼才会听令驰驱，等一旦恢复了自由了，天涯海角一走了之，隐姓埋名避祸，飞云观主岂奈他何？

飞云观主哈哈一笑，向一名弟子叫：“取金丹一颗给他定定心。”

“是。”弟子高声答，探手怀中取出一只玉瓶，大踏步走近玉虚子，倒出一颗金色的丹丸递至玉虚子口边，说：“家师赐你金丹一颗，定定心，免得信口应允所提的条件。”

玉虚子骇然，当然知道不吞也得吞，光棍不吃眼前亏，吞下了金丹说：“人为刀俎，我为鱼肉，认了。”

飞云观主笑道：“不用害怕，这是百日飞升丹，百天之内死不了，只消你忠于贫道，届期贫道自会给你解毒的药。”

他举手一挥，两名弟子立即替玉虚子解开了脚镣手铐的巨大铁锁。

金四娘发出一阵娇笑，说：“希夷散人，大概轮到我了，要我效忠吗？”

飞云观主得意地笑，说：“金姑娘，言重了，令祖金神金样名列前辈四大凶人，贫道岂敢要姑娘效忠。”

“嘻嘻！冲着五十斤脚镣，二十斤手铐链，你说这种话岂不太过矫情么？拿百日飞升丹来，不必废话多费口舌了。”

“哈哈！姑娘快人快语，贫道佩服，佩服。天虹，给她一颗金丹。”

金四娘从容吞下金丹，一名弟子便替檀开了脚料手铐，恢复了自由。飞云观主举起她的大革囊，说：“金姑娘。这玩意儿贫道代为保存，日后再请教姑娘使用之法……”

“你要就拿去，但我得说明，里面的蛊虫不太听话，而且每天都得用特制的食料饲养，只有我才知道如何伺候这些小东西，难道只要我用口不用手，便可教会你驱使？告诉你，那是办不到的。”

“哈哈？你会办得到的，我先教人向你学，再由那人传授。那人如果不幸死了，那……那休怪贫道言之不预，后果会万分严重的。同时，贫道不得不言明，百日飞升丹天地间只有贫道有解药，别人无能为力。好了，该办正事了，咱们准备走。”他转向独角天魔，恭敬地问：“瑞老可否为贫道壮壮胆，搜索附近山区！”

独角天魔却闭目危坐，佣月倾听良久，低声用传音入密之术说：“不用搜了，来人已到了屋后。”

“瑞老……”飞云观主大吃一惊地低叫。

“是说，有高手到了屋后，如果老夫所料不差，你的门人和三头丹顶鹤凶多吉少。”

飞云观主变色而起，突向玉虚子和金四娘说：“对不起两位。在明辰日升之前，两位不能恢复自由之身，先委屈两位一夜。”

他又问子弟们叫：“替他两人带上用具。”

金四娘柳眉倒竖，向下退，厉声道：“希夷散人，你是存心侮辱本姑娘么？”

独角天魔怪眼一翻，站起低吼：“金四娘，你要老夫动手迫你就范么？”

金四娘银牙咬得格吱吱地怪响，伸出双手说：“欺人太甚，姓金的永记此日。”

两人重新戴上脚镣手铐，飞云观主喝声“带走！”两名弟子押着人出厅而去。

独角天魔突然身形乍闪，象一道灰虹，一闪之下，便消失在花窗外。

雷音尊者庞大的身躯也凌空纵起，穿出了左面的花窗。

飞云观主举手一挥，一声暗号低响，客厅灯火全灭。

观后，是飞云岭的登山小径，全是参天的古林，山坡相当的陡。上行里余，露出了峥嵘的石崖峭壁。

繁星满天，虫声唧唧，远处不时传来一声声猿啼虎啸，动人心弦。山风掠过枝梢，发出阵阵涛声。远处山下的云岭坝黑沉沉地，三两星闪光象是鬼火。好个山区中凄清恐怖之夜。

独角天魔不见了，雷音尊者也消失了。

飞云观主率领着两名弟子天凤和天钩，隐身在一丛罗汉松下，凝神留意四周的动静。

前面是山坡，后面是宏丽的观殿和两排消雅的客舍。殿后是观主和门人住宿的道院，墙全是巨石所堆成的，稍后的一栋，便是地牢的所在地，位于客舍的右侧不远处。

没有任何声息，更看不见人影。

蓦地，身后客舍的左方，“啊！”一声惨叫，打破了四周的沉寂，十分刺耳。

飞云观主喝声“快！”三人向惨叫声传来处扑去。

且回头表表秋岚。

他认为金四娘的船沉在江边，附近的船只全逃掉了，岸旁有人从水中登岸逃命，也许金四娘能逃至岸上哩！江水略浑，在水中擒人不太容易，但愿金四娘能逃至岸上，如果已落在巴山苍猿的手中，麻烦大了。

三峡里外，巴山苍猿有三十余座水陆分寨，谁知道将人放置何处藏匿？

他向南岸游去，快接近伸出江面的一座岩礁，岩礁上有三名赤膊大汉，有一个突然叫：“飞龙秋雷！”

三个人吓得扭头向山麓狂奔，跑得相当快。秋岚脸上抹了颜料，但入水时，经江水一冲，颜料褪尽，现出庐山真面目，难怪水贼们望影而逃。

岸旁停了三艘小艇，但没有人，人全向岸旁的奇峰右麓仓惶遁走。

秋岚不追三名逃命的赤膊大汉，却舍近求远，左追逃向右麓的大群水贼，他以为那些人可能擒住了金四娘，带着俘虏返回山寨。

相距不足一里，赤膊大汉的叫喊冲相当震耳，里外的一群人听到了，有人扭头注视，居高临下看得清楚，看到秋岚正用绝顶轻功向上赶。

“咱俩毙了这王八蛋。”扭头向下望的人怒叫。

一群人共有三十名之多，人多势众，见秋岚只有一个人，大家不约而同的向两面分张，回身待敌。

秋岚看对方人多，动手时必定伤人，他没有伤人的兴趣，相距在十丈外停下了脚步，仔细查看俘虏中有没有金四娘。

三十余人中，有八个人带有无法走动的人，有三个是水贼受伤的同伴。有五个是一剑三奇的人，被绑得象个粽子，气息奄奄，挥身水淋淋地，难以看出是否有金四娘在内。

水贼们以为秋岚害怕，在呐喊声中纷纷挺刀仗刺奔下，不住怒吼：“飞龙秋雷，纳命。”

秋岚屹立如山，叫道：“放下俘虏，在下不为已甚。”

水贼们不听他的话，急冲而下。最先奔到的是三名悍贼，三把分水刀凶猛地下扑。

分水刀长而利，比单刀稍短，近身相搏相当管用。秋岚是赤手空拳，所以贼人毫无顾忌地奋勇猛扑。

三人齐至，事实上不会同时到达，左右两人须要侧绕两步、自然有先后，秋岚往右一闪，右面的悍贼刀光一闪，就是一记“青龙入海”双手将刀送出。

秋岚左手一拂，“噗”一声轻响，拂中扎来的刀身，揉身踏进，一劈掌劈中贼人的左颈根，贼人“嗯”了一声，昏跌八尺外，滚下山坡去了。

中间的悍贼赶到，“力劈华山”劈向秋岚的颈背。

秋岚哈哈一笑，反从悍汉的左侧迫进，一闪便反贴在贼人的左肩背，左肘一撞，不轻不重的撞中贼人的左背骨凤凰入洞穴。

“哎……唷！”贼人狂叫一声，冲倒在地，再骨碌碌向下滚。

似乎在同一瞬间，第三名悍贼的刀，已光临秋岚的顶门，几乎连同伴也不放过，来势汹汹。

秋岚向左一闪，一刀落空，贼人身手相当高明，顺势将刀掘腰猛挥。

秋岚吸腹稍退，刀尖从他腹前拂过，间不容发。他的手长，立即踏进伸右手，五指如钩急抓贼人的脑门。贼人反应快极，挫腰左闪，又是一刀，猛砍他伸来的大手。

“拿来！”秋岚低喝，右手疾收，左手已闪电似的从下面抓住了贼人握刀的手掌。

贼人大惊，感到手是被一个大铁钳所钳住，掌骨如裂，痛彻心脾，火速松手，伸右足来一记“虎尾穿裆”，攻秋岚的下阴。

秋岚右手疾沉，一把抓住贼人左足，喝声“躺！”往后一带，贼人乖乖地坐倒躺下了，背脊着地往下滑，直滑下丈余势未止。

“铮铮铮！”铿锵的钢刀撞击声震耳欲聋。

“哎……呀！”惊叫声大起。

秋岚身形倏动倏止，扑来的人四面惊窜，被击飞的钢刀共有五把之多，化为长虹飞掷三丈外去了。

秋岚站在人群中，贼人们在三丈外四面环立，被击飞兵刃的人抓住尚在滴血的手腕，脸无人色的盯视着他，谁也不敢再扑上了。

他轻拂夺来的分水刀，含笑环顾四周的敌人，一面伸左手食指两指，伸手将分水刀一寸寸地折断向下丢。

他一面丢一面说：“你们不要再冒险了，枉死无益，何必呢？放下俘虏，在下不会为难你们的。”

分水刀刀背特厚，但在他两指毫不用劲地掐豆芽似的寸断而坠，象在变戏法，却把水贼们吓得浑身发抖。

人群后面挟住俘虏的一名悍贼，一声不吭悄然将俘虏放下，悄然退后。

秋岚抓住刀靶，五指一收，刀靶碎裂如粉，他伸手将碎屑徐徐洒掉，又说：“好汉们，真要动手，你们二三十个人，说句不客气的话，不够塞指缝。好了，你们大可放心，替俘虏松绑，然后好好离开。”

五个俘虏全是男的，没有女的，他十分失望，问道：“诸位，那一位朋友知道金四娘的下落的？请见告。”

贼人中有一个精壮大汉伸手向江畔一指说：“不久之前，金四娘独自驾舟向岸边驶，被九华羽士和王虚子两位道长弄翻了船……”

“她呢！”秋岚急问。

“擒走了。”贼人简捷了当地答。

“往何处走的？”秋岚惊问，他感到心中发冷。

“不知道，船向下游放，谁知道呢？乘的是小艇，快着哩！”

“这儿到巫山，可有你们的舵寨？”

“巫山才有，那是第九分舵。”

秋岚扭头便走，一面向五名被俘的人叫：“你们快走，在下有事，顾不得你们了。”

五个家伙早已跟着他飞跑，用不着照顾了。到了江边，秋岚将一艘小艇推下水中，五个家伙也随后奔到，也弄走一条小艇，高声大叫，道：“秋爷，等我们一等。”

“对不起，我得先走一步。”秋岚答，小艇似乎要破水而飞，去势如弓箭离弦。

上行船全是客货船，下行的船只少之又少。秋岚的小艇全速下放。船轻水急，一泻而下，但沿途却看不见可疑的小艇，反至连一剑三奇的快船也

踪影不见。

江流在丛中曲折奔流。视野仅可及二两里，尽目处全是插天奇峰，必须驶至江流折向处，方可看到下一段江流上的船影。

过黛溪口不久，接近了虎须子江面，仍不见有岔眼的船艇，他心中焦急，双臂加劲。

双桨鼓动如飞，全力向下赶。远远地，宝子滩在望

蓦地，北岸山嘴旁一处回水湾中，漂出一艘小艇，缓缓向下漂，艇身时横时直，看不见艇上的人象是空船。看艇形，确是与他所乘的尖头小艇同一型式。一看便知是巴山苍猿的水寨船艇了。

这许久他才看到同型的小艇，他心中一动，不管艇上是否有人，先看看再说。

小艇轻轻靠上了，他抓住缆绳跃过空艇，不是空艇。有人，但不是活人，而是三具尸体，

他摇摇头，苦笑道：“早已断气多时，没救了。”

船上还有两堆干衣，但他未加留意。便待跃回自己的小艇。蓦地，他看到船的另一面舷板上有两只苍白的手，死死地抓住舷板：

“还有一个吊在外面，死了还抓住舷板不放哩！”他自语，一面伸手按住一只手，伸头看了看。

小艇吃水不深，船舷距水面约有两尺左右，他看到一个脸无血色的人，半浮半沉的漂在水面上，闭着眼，脸上泛着痛苦而吃力的神色，还有呼吸，确未死去。

他慌忙将人扯上船来，在舱面上放平。伤者已陷入半昏迷光景，躺在舱面象个死人，如果不留心，还难看出是个活人呢！胸口上有创口，被水泡得白中泛灰。

他赶忙将小艇缆绳系上，划至岸边将两艇全拖上岸来，抓过自己的百宝囊取出一些丹药喂入伤者口中，熟练地在伤口上药，撕衣包扎伤口，他全心全意的放在救人上，信手取过放置在一旁的衣物撕布条，却未留意撕的衣衫是一袭青道袍。

包扎完了，他用推拿八法替伤者推血过宫，助血脉流畅，并助药力行开。他已看出伤者和艇中的尸体是巴山苍猿的人，但他仍全力抢救，可见他的心地是如何的善良。

受伤的人，正是从两道手中逃得性命的吴正安。他受伤甚重，吊在船旁藏身，瞒过两个老道人。等船漂下两三里，他想上船已不可能了，只能死死抓住船舷听天由命。

幸而小艇的舷离水面不足两尺，人浮在水中，抓着不会费劲，就这样，一直向下游漂去。

船靠不了岸，又无力上船，创口痛疼难当，受不了。渐渐地，他陷入昏迷境地。但他不能放手，放手必沉下江底，本能地抓得死紧，手指逐渐麻木，行将知觉全失。也是他命不该绝，恰好在千钧一发间秋岚到了。

秋岚内用药催，外用推拿活血，吴正安渐渐清醒，在他朦胧的视线出现了模糊的人影，这人影渐渐清晰。终于，他认清了这个在身旁替他推拿的人，感到心向下沉，虚弱地叫：“你……你为何救……救我？”

秋岚停手缓缓站起，笑道：“你我都是人，岂有见死不救之理，朋友，你可是巴山苍猿手下的弟兄？你的同伴全死了，你还是出陆路上道吧，能自

已走动么？”

“我……我……”吴正安语不成声，挣扎着坐起，心胆俱裂。他会错了意，以为秋岚要在陆上杀他，送人上道出于仇敌对头之口，那是送至阴曹黄泉路的代名词。

秋岚却懒得理会，向小艇走去，一面说：“朋友，我抱歉，按理，我该送你到村落找人照顾你，但我有要事在身，势难耽搁，你自己走吧，你的伤不算严重，但须好好调养。我替你上的药很灵光，三天后方可换药，记住了。”

说完，他解缆上船架桨。

吴正安十分诧异，出乎意外，他叫：“等一等，你……你不是飞龙秋雷么？”

“不必问，再会，好自珍重。”

“且慢！”吴正安急叫。

“你……你有事么？我得找人，确是不能送你。”

“你找……”

“金四娘。”秋岚不假思索地答。

吴正安也许是深受感动，挣扎着站起说：“你找对人了，世间只将我吴正安知道金四娘的下落。”

“你？”

“是的。”吴正安答，便好所发生的事一一说了。

秋岚大喜过望，说：“正安兄，可否带找到杂毛登岸处一走？”

吴正安大惑，问道：“秋爷，你对我为何这般客气？”

秋岚知道吴正安又误会他是弟弟秋雷，无暇多说，架好桨匆匆地说：“正安兄，不必多疑，请上船，到登岸处后，我要赶快追踪前往，救人如救火，盛情日后面谢。”

吴正安怀着一颗忐忑不定的心，和吉凶难料的心情，慢慢地上了船。船离了岸，秋岚说：“坐稳些，不必害怕，我将加速划动……”

“来不及了，到那儿恐怕已经三更啦，逆水行船，上行水势凶险，不好赶……”

话未完，小艇突然破水急上，水花激起三尺高，水声哗哗震耳，几乎将他摔倒在船内。

“我的天！”他吃惊大叫。

船破水逆航，快逾奔马，在浪花中跳跃，在漩涡中勇往直前急冲，急航三四里，船愈仍未减弱。

吴正安惊得浑身的血似乎都凝住了，难以置信地说：“天呀！你的神力骇人听闻，当家的妄想和你在水上论长短，不啻以卵击石，自取灭亡。”

秋岚冲他笑笑，懒得回答，一双手运桨如飞，船行似箭，连追越一二十艘客货船，客货船上的水夫们，一个个目瞪口呆，几乎忘了鼓棹，目送小艇超越而去。

到了两老道的登岸处，暮色已临，秋岚将船交与吴正安，一再道谢对方，纵跃上岸去了。

吴正安已在途中，将附近二五十里的情形告诉了秋岚，他已恢复了部份精力，自己勉强控着桨，船向下漂，漂下三五十丈，他仍怔怔地注视着在江岸找寻遗迹的秋岚，直到船绕过一座山壁后，看不见秋岚，方鼓桨走了。

秋岚仔细寻找老道所留下的痕迹，不消多久，便被他找到了。两者道

被荆斩棘而行，怎么瞒得了人？

找到了三岔路口，黄昏已临，西天的红霞逐渐变淡，光线渐渐暗。他心中大为焦急，站在三岔路口进退两难，到了路上，已无法再找到两老道留下的痕迹，到底该往那一条路追，他无所适从，难以决定。

他向山麓下的小山村看去，那儿炊烟四起，人影依稀：

“我何不到村中打听打呀？”他想。

说巧真巧，他所问的那户人家，正是两老道找吃食的那一家，山村民风淳朴，而且客人稀少，一天难得有人上门，岂能忘怀，便将两老道的去向说了。

秋岚来不及讨食物，空着肚皮上道，向至大宁的小径急追，用上了绝顶轻功。

奔了里余，暮色苍茫中。前面出现了一个光头灰影，相距约在二十丈外，他仍可在对方的身材和走路的女性特有姿态上，看出是个尼姑。

尼姑也向大宁方向走的，背影修长，背领上插了一根拂尘，腋下挂了一个化缘袋，已泛灰色的青僧袍衣袖飘飘，布袜芒鞋举步从容，但脚步相当快，显然也在赶路。夜快来了，到云岭坝还有十来里，这个尼姑好大的胆子，却不怕沿途有猛兽阻道。

救人如救火，十万火急。秋岚已顾不了惊世骇俗，脚下不因有人而放慢，狂风似的往前赶，片刻间便接近至三丈以内了。

他想从右方超越，但前面是山尾脊的矮林，总不能从林中穿越呀！左面是深深的溪流，也不能超越。他只好放慢脚步，要等过了山尾脊再说。

绕过山尾脊，蓦地，上空一声鹤唳，一头巨大的白鹤突然俯冲而下，扑向矮林。

接着，远处上空白影倏然而起，又是两头巨鹤。

“噢！”前面尼姑轻叫，站住了。

路右矮林中，突然窜出一个青影，那是一个剑隐于肘后，只穿了青油绸紧身水靠的人影，窜出了小径，迎面急奔而至。

扑下矮林的巨鹤突然的上升，接着巨翅一敛，向青影俯冲而下，罡风乍起，来势汹汹。

青影气喘吁吁，狂奔而至。

尼姑一声沉喝，飞步迎上叫：“施主，到贫僧身旁暂避。”

青影本待闪入林，闻声放褪奔近叫：“孽畜利害，后面还有它的主人。”

秋岚一听口音厮熟。心中狂喜，听声音他便知道来人是九华羽士。正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来人确是九华羽士。他在深山古林中四面逃奔，被三头巨鹤和三个老道追得上天无路，逃了好半天，鬼使神差被他逃出小径，遇上了救星。

他已到了山穷水尽之境，气虚神亏，已经难以支持，甚至连逃走的力最也快消失了，再片刻他可能虚脱难支，天幸已经是黄昏时分，再过些时他便可扔脱三头巨鹤的追踪，五行有救了！但目前内鹤已发现了他，他必须度过这次难关才行。

听尼姑一叫，他象是沉溺在水中的人，找到了救命的木板，本能地奔到尼姑身后求庇护。

他自己看到尼姑身后还有人，却未料是秋岚，匆忙中无暇再看来人是谁，以为是尼姑的同伴。奔到尼姑身后，他立即转身看结果。

秋岚到了，悄然在他身后站住。

白鹤下掠，到了。

尼姑念了一声佛号，低喝道：“孽畜。还不停下？”

秋岚大吃一惊，心说：“我的天，这尼姑竟是身怀绝学的高人哩，一个女人竟练成了佛门绝学狮子喉，真不简单。”

巨鹤不懂尼姑的话，但奇异的声波畜牲却受不了，双翅一敛，翩然落地。

就在落地的刹那间，尼姑身法如电。一闪便到了鹤旁，取下拂尘一抖，拂尾便压住了丹顶鹤的脑袋。

“孽畜，走吧！不许为害人间。”尼姑低喝，伸手在鹤顶上扣指一弹。

巨鹤浑身一震，不住往后退，嘎声唤了数次，不住摆动脑袋，最后突然冲霄而起，直上云霄飞走了。

另两头巨鹤刚掠下，意外的在丈余上空停住了，双翅徐震，似乎不知如何是好，弄不清同伴为何径自飞走了，诧异地歪着脑袋俯视着尼姑，迟疑持不敢下扑。

九华羽士被巨鹤边得上天无路，心中恨极，这时见两鹤在尼姑顶上，不由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突然钢牙一挫，将手中的三枝松针全力向两鹤射去。他站在尼姑身后，两鹤就在顶上不过丈一二左右。正显大好机会，良机怎可放过？

尼姑象是背后长了眼睛，拂尘一带，罡风暴起，三枚松针横飞五丈外，翩落地。不知她是怎样转身的？反正拂尘一动，她已面对着气喘如牛的九华羽士了。

“施主，你怎可突起杀心？这些灵鹤已通人性，只消用内力震荡它们的头部，便可令其消去害人之心。贫尼认为，施主未免过分了些。”

“师太，你不知道这些扁毛畜牲多可恶呢！”九华羽士不甘心地辩说。

两头丹顶鹤突然敛翅下扑。狂风大作，巨喙如锥，长爪下伸，分头扑向九华羽士和尼姑。

尼姑低喝一声，左手戟指连点，指风历啸，点向已近顶门的两头巨鹤脑袋。同时拂尘一带，九华羽士感到雪白的拂尘扫中他的肩膀，无穷潜力将他送得侧飘八尺，间不容发的避过巨鹤一啄之危。

两头巨鹤突然双翅乱扑，“砰砰”两声，栽倒在地上，不住翻滚，片刻方重新站起，齐发长鸣，巨翅急张，长唤着冲霄而起，追踪先前飞走的同伴，向东消失在云天的深处。

山尾脊矮林中，突然钻出三个中年老道，其中之一急抢而至，大喝道：“谁如此大胆，打伤了本观灵鹤？”

三个人将尼姑，九华羽士及秋岚三人围住了，同时拔剑出鞘，声势汹汹。

秋岚不理睬老道，盯着尼姑忖道：“这位师太好精纯的天禅指绝学，利害，利害！”

尼姑满脑皱纹，慈眉如银，年纪不小了。

她将拂尘插回衣领，说：“诸位道友情息怒，灵鹤伤人，贫尼出家人不能不管，尚请见谅才是。”

“胡说！那伙子定然是到敝观生事，致被灵鹤追逐，怪谁？你简直张着眼往鬼门关闯。说！你是不是这家伙的党羽？”

老尼姑毫不动气，仍泰然地说：“贫尼要到大宁化缘，途经贵地，不认识那位施主。”

“呸！原来是管闲事强出头的人，没话说，贫道擒下你带回观中发落。”

老道声出剑动，劈面就是一招“飞虹贯日”。

老尼姑向侧一闪，叱道：“住手！道友怎可动剑？”

能击走三头灵鹤的人，岂同小可？所以老道出手便是狠招，下手不留情，一声沉喝，招变“白蛇吐信”，仍然走中宫出招，剑气直迫三尺外，奇快无比。

老尼姑再向侧闪，老道却不肯饶人，剑势狂野泼辣，进退如电，放手抢攻，一面怒吼：“飞云观的重刑在等着你，老尼姑，还不乖乖地就犯，难道要贫道刺你一剑后背着走么！”

面对秋岚，老道也挥剑，叫道：“飞云观的天化道人要你的命，接剑！”

秋岚已看出老道了得，剑气啸声惊人，出剑潇洒而攻势空前迅速，这是内力修为惊人，而且已获剑道神髓的名家，是一大劲敌，大意不得，他赤手空拳，在未摸清对方实力底细以前，他不愿用空手入白刃的绝技来冒险，左一晃让过三剑，右一动对方五剑落空，立还颜色，用劈空掌回敬了五掌，试试者道的内力造诣。

老道很了得，劈空掌劲与剑气一触，剑突发异啸，仍然飞施扑刺跟到，只来势略缓而已，如同狂龙腾舞，电芒闪闪，紧锲不舍。

另一面，九华羽士灾情惨重，他元气大伤，力道将尽，怎接得下第三名老道狂风暴雨似的迎击，只接了三剑，左肩便丢掉一层皮肉。接着“诤”一声巨响“嗤嗤”厉响刺耳，他的剑被对方绞飞三丈外。剑虹又到。

剑已光临胸前，他手无寸铁，惊叫一声“我命休矣”！闭目等死。

老尼姑恰好到了近旁，拂尖倏转，“刷”一声响，抽中刺向九华羽士胸口的长剑，长剑突然齐锊而折。

“噢！”老道惊叫，冲势难止。

老尼姑叩指疾弹，老道“嗯”了一声，仰面便倒。

原来向老尼姑进击的老道，做梦也未料到老尼姑会突然脱出剑影外，将他的同伴制住，想收剑已来不及了，一缕力道突来，可破内家气功的指风已到，恰好击中他的胸前鸠尾穴，“当”一声长剑坠地，直挺挺地倒下了。

老尼姑在片刻之间，连制两名老道，修为骇人听闻。

老道先后栽倒，引发了秋岚的豪气，一声低吼，一掌向天化道人递近胸口的长剑拍去，进招反击了。

“拍”掌心击中了剑脊，天化道人的剑向外荡，天化道人没有料到秋岚胆大包天拍他的剑，大出意外，剑荡出，空门大开，人影已近身，他反应奇快，左手剑决变掌，一事拍出，风雷声随掌而起。

秋岚象是鬼魅幻形，已经抢入天化道人的怀中，右掌一拨，天化有如风雷的凶猛掌力烟消云散，秋岚的掌背已格住了天化的左小臂，推向外侧。

天化的胸腹全暴露在秋岚的手下了，秋岚左手发如电闪，把扣住天化的右肩，大拇指制住了肩井穴，右掌疾劈，“噗”声击中天化的耳门。

“嗯……”天化糊糊涂涂昏昏沉沉，仰面便倒，手中仍抓住长剑，在地上呻吟。

九华羽士瞪得大大的，意似不信地注视着老尼姑，用惊骇的声音问：“师太，能在片期间连制飞云观两名高手，决非等闲人物。请教师太佛名上下如

何称呼？”

这家伙奸似鬼，在佛门高手之前，他不敢露出方外羽士的身份，却盘起老尼姑的名号来了。

老尼她瞥了他一眼，泰然地说：“贫尼普明……”

“天！你是东海神尼？难怪。”九华羽士惊叫。他今天才真正见到东海神尼的真才实学，老尼姑是三菩萨之一，虽与她同是江湖十五高手之一，但艺业修为相去太远了，他不得不认输。

老尼姑淡淡一笑，说：“刚才你射白鹤的钢松针，已显示了体的身份。九华道友，你走吧！希望你改过从善，造福江湖。”

九华羽士苦笑道：“贫道领你一份恩德，后会有期。”

他正要走，秋岚却走近说：“道长，请留步，在下有事请教。”

九华羽士这才凝神向秋岚打量，在微弱的黄昏暗影下，修为有素的练家子，对二两丈以内的景物，虽不至纤毛可辨，至少亦可看清对方的面孔。

他看不清倒还罢了，看清后只觉魂飞天外，浑身发冷，奔向东海神尼，虚脱地叫：“神尼救命！救……救……”

他知道有东海神尼这位活菩萨在，神尼当不至于让秋岚要他的命。秋岚知道老道也认错了人，说：“说出金四娘的下落，你可以平安的离开。”

九华羽士大喜，急急地说：“金四娘已被玉虚子带走了，目下必定在飞云观。贫道如有半句虚言，死无葬身之地，这次的誓发自内心，决无虚假。”

“怎么回事？”东海神尼问。

秋岚举步便走，一面说：“弟子必须赶快到飞云观将人救出，师太恕罪。”声落，人化轻烟如飞而去。

东海神尼拍开天化道人的穴道，立即追踪秋岚走了。

九华羽士也向南慢慢走，却突然转身。在举步之前，他的销魂香已经放出了。

二老道穴道刚解，还在活动手脚，却未料到九华羽士捣了鬼。天化见东海神尼去远了，低叫道：“师弟们，先擒住九华羽士再回观中报警……嗯……”

“噗噗噗！”二人再次倒下。

九华羽士飞奔而回，拾回自己的长剑，将三道拖至路右深溪，恨恨地每人刺了一剑，将尸体踢落水中，向南撒腿狂奔，向巫山逃命。

东海神尼也是到飞云观的，她听说飞云观主已决定重出江湖，观中掳了不少良家妇女，准备用女人接待投效他的江湖败类，所以乘夜赶来侦察真象。

秋岚一走，她恐怕秋岚误了她的事，所以急想阻止秋岚前往，岂知赶了半里地，前面已不见秋岚的踪影，不由骇然。

“咦！这人如此年青，怎会比我还快？怪事！”她骇然的自语，难以置信跟前的事实。

东海神尼这次乘夜入山，意在侦查飞云观主的罪行罪迹，深恐秋岚先到飞云观打草惊蛇，妨碍她的侦查大计，所以匆匆解了天化道人三师兄的穴道，再急急追踪秋岚，想阻止秋岚妄动。但追了里余，竟将人追丢了。

老尼姑名列三菩萨之一，她从不下重手杀人，即使对万恶之徒，也最多将人毁去气门穴也就算了。老实说，三菩萨的名号在江湖上虽受到无数人的尊敬与推崇，但不以为然的人亦复不少。

有人说她们钓名沽誉，有人说她们姑息养奸，心直口快的人，干脆说她们有失侠风。

行侠须除恶务尽，毁去气门的大奸恶徒，同样可以豢养爪牙横行霸道，也许为害更厉，三菩萨的行事作为实不足为训。

做人难，做事更难，想令世人个个满意，事实上是不可能，三菩萨我行我素，不理睬世人所加予她们的毁誉，行事只求问心无愧，并不因一些人的不谅解而改变处事的作风。

东海神尼处治天化三老道，本来已手下留情，在解他们的穴道时，已用天禅指巧妙地破去他们的气功，满以为三老道发觉气门受损时，必定找一处隐蔽处行功自救，也必定不愿牺牲所学赶回飞云观报警。同时，九华羽士也决不敢逗留，以一敌三决非天化三老道的敌手，不逃命才怪。万没料到九华羽士恨上心头，忍不下这口恶气，用销魂香下手，致今天化三老道尸沉溪底，实出东海神尼意料之外。三老道不啻间接死她的手中。

如果她不破三老道的气门，九华羽士的销魂香是不易得手的。

过了今夜，救人的期限只剩下两天了。

今晚如果找到了金四娘，还得赶至巫山县，假使再有其他意外的阻挠，乔家姐弟死定了。秋岚心中焦急万分，怎能不积极争取时效？脱身之后，立即展开绝顶轻功急赶，远出里外，便将东海神尼扔脱了。

救人如救火，他已无暇思索别的事。

青城别师时，师父曾经告诉他，说要往普陀走走，虽未说出原因，但万里迢迢奔向普陀，岂会没事！普陀是观音菩萨的道场，三大禅寺中，全住了些不三不四的各色和尚，只有紫竹林庵是东海神尼清修的地方，他师父必定在那儿盘桓。

论江湖辈份，东海神尼比虚云大师小一辈，但年岁相差不多，而东海神尼出家皈依佛门，却比虚云大师早了三十余年，算起虚云却又是她的晚辈。

虚云如果行脚普陀，自不会到三大寺与那些势利俗僧鬼混，极有可能找东湖神尽盘桓，了解了解近来江湖动态，预防金神金祥追踪，因为东海神尼与矮方朔两人，对江湖大势最为熟悉。

十一

也难怪他忽略了东海神尼，对江湖大势武林动态，他所知极少，只是上次与乃弟返乡扫墓之时，从乃弟口中获得些少印象。老实说，至目下为止，他还搞不清那些人是真正的侠义英雄，那些人是万恶的奸贼凶魔，只从“三凶三邪三菩萨，二龙二凤二狂人。”的口头禅去辨别正邪。至于其他的人，他太过陌生了。

他已从村民的口中摸清了飞云观的座落处，沿小径疾奔，快逾电火流光，但见黑影冉冉而去，片刻间便远出一两里，晚起步的东海神尼，怎能赶得上？

小径在丛山中盘折，穿林越岭，夜暗中，只消走上十来丈，便难看到前面小径的去向。即使是白天，也不易发现半里外在山林中蜿蜒的鸟道羊肠。

他提气飞掠，宛若星飞电射，远走五六里，仍不见半个人形。远远地，飞云岭在望，黑黝黝的插天奇峰展现在夜色中，猿啼虎啸声隐隐震耳。

沿途兽影出没，蛇虫横行，但他不在乎，全力在赶。

绕过一座山口，岭下的飞云观的灯火在望。

穿入一座密林，蓦地，前面传来一声低沉而直薄耳膜的奇异啸声，发自前面密林的暗影中。

他听出那是人类所发出的声音，而且是内力修为十分纯厚的人所发出的异啸，心中一凛，便向侧一闪，隐入右方密林之中，藏身树后凝神向啸声传来处用目光搜索可疑事物。他并不知道飞云观的底细，反正九华羽士狼狈而逃，与他交手的老道修为了得，想来决不是普通的道观，一切小心为上。

林中太黑，星光月华照不到林下。他神目似电，夜中三丈内可以明察秋毫，但，在这儿，他只能借微弱的光线，看清五丈左右的景物，五丈外便不易分辨了。

附近一无动静，发异啸的人大概也藏得稳躲得牢。

“我不能耽搁，得走。”他自语。

他象一头机警的狸猫，半伏在地蹑手躅脚向旁绕走，脚下轻轻探草而行，毫无声响发出。

他今神注意四周，却未留心头顶，正在他前面三丈左右，一个黑影象头阴险的大豹，伏在树上向下瞧，留意他的一举一动，虎视眈眈。

他渐渐接近树下，正待加快脚步。

黑彩徐移，作势下扑。

他感到头顶落下一些细屑，那是粗粗的树皮屑被抹动而下坠的细小轻末，已足以便他惊觉的了。

他一伸手一勾树干，向旁急闪，飞快地绕树滑了一圈。果然不错，有东西往下扑，不是兽，是人。

黑影头下脚上急坠，双手齐张来势汹汹。岂知下面的秋岚突然不见，却从树后绕出，恰好又回到原地。

黑影似乎吃了一惊，秋岚反从后面出现，刚好反钉在身后，大出意外，身躯急沉，半空中大旋身转正身形，反手一掌斜挥。

一掌落空，秋岚并未扑上，低喝道：“怎么回事？胡乱出手暗算，你未免岂有此理。”

黑影身材纤小，空间里荡漾着品格高雅的淡淡芝兰幽香，是个女人，穿一身夜行衣，背上系有长剑，身手矫捷无比，随着秋岚的喝声双脚落实，娇叱道：“好身手！你是飞云观的妖孽？”

叱声中，闪电似的扑上，连攻五掌，隐隐风雷声入耳，如山暗劲凶猛地袭到。

秋岚拨外第一掌，吃了一惊，对方的暗劲沉重如山，直迫内腑，护身真气在劈空潜劲中波动不已，来势空前猛烈。他知道，遇上可怕的高手了。

以后的四掌也不再硬接，全用引字诀将袭来的如山劲道引开，脚下八方游走，一面叫：“姑娘请住手，在下不是飞云观的人。”

“拍”一声巨响，两人接了一掌，双方各向侧飘。秋岚本不想硬接。仍对方的掌势太猛太急了，为了自保，不由他不接。双掌相触，他感到对方的掌柔若无骨，但可怕的震撼力令他掌心发麻，整条膀子发热，硬将他震飘五尺外。

黑影也飘出八尺外，“咦”了一声，脚下跟舱，背抵在一株大树上，方止住退势。

“咦！你真不是飞云观的人？”黑影凛然问。

“在下岂会欺瞒姑娘？”秋岚也有点心惊地答。他接掌已用了七成劲，仍感到对方的掌力压力奇大，假使少用一成劲，右掌可能受伤哩！

“至少，走在这条路上的高手，不是飞云观的人，也就是飞云观希夷恶道的爪牙狗党。”黑影继续盘问。

“飞云观的情形，在下一概不知！……”

“那么，你……”

“在下要到飞云观找一个人，幸勿耽搁在下的事。”

“找飞云观的人？显然你也不是一个什么好人，先留下你再说。”黑影声落人扑上，掌影疾闪，狂风暴雨似的进击。

秋岚一面化招应付，一面想：“这女人怎么这般莽撞？糊糊涂徐的便拦路动手，又不听解说，和她胡缠岂不误事！我得走。”

他小心的周旋，连接八招十余掌，一面留意退路。黑夜中在密林中动手，按理该容易脱身，但对方紧锲不舍，身法奇快捷逾电闪，一双纤掌怪招源源而出，势若长江大河，如果不还击，委实不易平安撤走。难在他本性善良，不愿伤人，高手拼命，如果出招反击，举手投足之间，死伤在所难免，他已试出对方了得，更不愿全力还手，所以只好用巧劲化去对方凶猛的掌招，一面利用树干掩身，逐步向小径移。

远远地，东海神尼如星飞电射，逐渐接近。

快近小径，黑影已看出秋岚的意图，一声娇叱，连攻十二掌，抢先截住他的退向，但见掌影缤纷，象有十余条臂膀同时挥舞进击，罡风大作，潜劲如山，将他迫得逐步后退，甚至连绕走闪招的机会也不易找到。

泥菩萨也有土性，他渐渐火起，一面化招一面叱道：“姑娘，不可迫人太甚。”

黑影并未停手，一面攻招一面说：“本姑娘不想制你的死命，仅必须将你留在这儿，免得误了本姑娘侦查飞云观的要事。”

“在下也是到飞云观救人的，何必误会？”他叫。

东海神尼到了，在林外便叫：“贫尼正要请施主暂勿前往，琬君，住手！”

可是她叫晚了，两人已贴身相搏，双方因东海神尼的到来，未免稍为疏神。姑娘左掌攻到秋岚的右臂，右手五指已伸近秋岚的左胸，食拇指突然弹出一缕罡风，她用上了天禅指绝学，攻向秋岚的左期门穴。相距不足半尺，想得到要糟。

秋岚听东海神尼叫对方住手，满以为姑娘必定会撤招，手上一慢，等发觉不对，已来不及了。这瞬间，他既不能用崩云三式反击自救，也怕对方的天禅指利害，恐会击破他的护身璞玉归真奇功。

期门是三十六大灾之一，被击中重则致命，轻则昏迷，太危险了。百忙中，他只好用上了寂灭术，意动神动，刹那间浑身软绵绵地，穴道全部自闭，手脚一软，便形如死人。

“拍”右肋挨了一掌，身躯应掌而倒。

同时，期门穴挨了沉重的一击，指风认穴奇准。

“琬君儿，你……”东海神尼惊叫，一闪即至。

“噗”一声闷响，秋岚的背部撞在身后的树干上，在枝叶摇摇中，软倒

在树根下。

黑影收招向侧飘，急声道：“师父，你老人家不是说留下他么？”

“你错了，为师的已叫你住手。”东海神尼跌脚叫，急忙走到秋岚身旁。

“师父！”琬君怯生生地低叫，说：“琬儿收招不及，琬儿罪过大了……他……他怎么……怎么了？”

东海神尼颓然放手站起，颤声说：“孩子，你……你打死他了。他是到飞云观救三凶之一的毒蛊金四娘的，为师怕他打草惊蛇坏了我们的侦查恶迹的大计，所以赶来阻止他前往……”

琬儿奔到秋岚身旁，急急叫：“师父，怎么会？琬儿只拍了他一掌，制了他的期门穴而已呀……”

她用手一摸秋岚的口鼻，再按心室，突然以手掩面，颤声叫：“天呀，上苍怨我，他……果然死了，我……他的内力比我还精纯，交手时极少还手，琬儿以为他是了不起的高人名宿，怎会挨不起一掌一招？天呀！”

东海神尼挽她入怀，叹口气说：“孩子，我很难过。你是怎样和他打起来的！”

“君儿该死，误以为他是飞云观的人，想擒来询问飞云观的内情，至有此失。师父，他……他是谁？”

“我也不知道。在距三岔路口不远处，我和他无意中同救了九华恶道，制住了飞云观的三名高手，他找上了九华恶道，恶道招出金四娘已被玉虚子擒送飞云观，他便先走一步，为师全力狂追，也没将他赶上，真是天意。”

姑娘抬起泪流满颊的粉脸，说：“师父，原谅琬儿。这人既然是来救金四娘的人。

想来也不是好人。”

“孩子，不可以入人于罪。不错，金四娘杀人无算，凶残恶毒人神共愤，但却非黑道人物，我们却不能武断地说明她的朋友也全是坏的，是么？”

“琬儿错了。”

“唉！你该永远记取这次的教训。你的修为与造诣已与为师相差不远，而家传绝学更是无人能比，举手投足皆可致人伤亡，怎么能不谨慎从事？你刚才的一掌、可能是用上了家传绝学，是么？”

“不！师父，琬儿如不至生死关头，决不敢妄用家传绝学，免得泄露身份。”

“那就好，千万小心些儿，不至生死关头，不可滥用，万一漏了风声，为师担不起这个风险的。”

“琬儿铭记在心，不敢或忘。”

“消息如何？”

“那三头灵鹤十分利害，琬儿不敢接近飞云观，有一次已接近至观后十余丈了，惊动了灵鹤，如不是琬儿机警躲进树穴，几乎被灵鹤搜出哩！师父，今夜还是不去为上。”

“灵鹤已被为师遣走了，为何不去？”

“真糟！独角天魔和雷音尊者来了。”

“什么？真的？”

“琬儿在路旁匿伏，亲眼看到的。”

东海神尼长吁一口气，有气无力地说：“有这两个凶魔到来，万事皆休，看来，只好终止此行了，过些天再来。”

琬君不住搓着双掌，久久方说：“琬儿也想到不去为上，但黎姑娘身入虎狼之穴，朝夕不保的，后果不问可知。”

东海神尼伸手抓住手旁一根树枝，一带之下，树枝应手而折，说明她心中焦躁混乱已极，咬牙说：“是的，后果可怕。黎姑娘性情刚烈，如果受到凌辱，她是不会偷生人世的。再说，我们已答应黎施主将人救回，救人如救火，按行程，贼人该在午间将人掳抵飞云观，今晚如果不能将人救出，明天便一切嫌晚了。”

“师父，我们并不能证实劫黎姑娘的人是飞云观的恶道。”

“谁做案后会在墙上留下一朵飞云？哼！劫黎姑娘的人不仅是飞云观的人，且是希夷散人自己亲自下手的，只有他才敢公然留下代表他的标记。”

“师父，难道我们便罢手不成？”

东海神尼顿脚恨声道：“不！我们已别无抉择，迟延不得，走。”

姑娘俯声将秋岚抱起，说：“师父，琬儿该将他找地方入土……噢！他的身躯还是软的……”

“傻孩子，刚死不久，当然是软的。冷了么？”

“冷是冷，似乎不冰手。”

“先带着，该等尸体冷了才可入土。”

姑娘应了一声，师徒俩纵跃如飞，向飞云观奔去。

秋岚身躯虽已被寂灭术变得象是死尸，但灵智尚在，少女身上的奇特幽香，直往脑门里钻，姑娘温润的胴体散发着阵阵暖流，令他这个不曾接触过女人的大男人又奇又窘，尴尬已极，他自嘲地想，“丢人，我竟在女娃娃的怀中享福哩！”

距飞云观还有两里地，小径旁孤零零地长了二株巨大的苍松，东海神尼倏然止步，说：“孩子，将尸体搁在树上。唉！免为野兽损毁，这儿地势甚易找寻，返回时再好好为他入土。唉！日后得找九华恶道，问明这人身份，也好通知他的家属。”

沿途，姑娘心中十分后悔难过，尤其走到空旷地带时，借西山头的一弯上弦新月的微光，他看清了秋岚的脸目，那是一张令女孩子动心的男子汉面貌，一张焕发着光芒充满健壮青年气息的脸，找不出一丝凶残厉恶线条的脸，她竟在无意中杀害了他的生命。

怎不令她难受？

她跃上高技，将秋岚放在树岔上，塞得牢牢地，洒下两行清泪，祝祷道：“壮士，希望你泉下安心，不久之后，我再将你的灵骸入土。”

师徒俩重行上道，隐没水茫茫夜色中。

秋岚散去寂灭术，在两人身后十余丈跟进，心中暗暗好笑，一面暗中盘算该如何向飞云观主索人。

在琬盈姑娘口中，他知道独角天魔来了，心中不无顾忌，他不知道自己是否可以接得下与师父功力相差无几的独角天魔。

就事论事，他无法和四大凶人论长短。上次斗活僵尸他已用了全力，如不是活僵尸看出了他的璞玉归真奇功，手下留情，后果定然可怕。

他毕竟学艺的时日有限，至少在精纯方面，决难赶上老凶魔修了一甲子以上岁月的境界，没有制胜的信心，少不了在紧张中更油然泛起一丝惧念。

同时，他也替东海神尼师徒俩耽上了心。东海神尼已经自承不是独角天魔的敌手，却为了要救一位姓黎的姑娘，不顾一切冒生命之险闯虎穴龙潭，

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老尼姑未免太不知自量了。

新月要等到三更左右方可隐下西山地平线，即是说，三更之前不宜接近行事，幸而西天涌起一座座云山，渐渐地掩住了月影，大地黑沉沉，只有微弱的星光映照着天地，似乎老天爷要助他们一臂之力成全他们。

到了飞云观后面的山坡，琬君姑娘胆大包天，与东海神尼径奔观后的各院。

飞云观主早已准备重出江湖重创基业，得力的爪牙们早已先期到江湖各地潜伏，观中只留下十三名亲传弟子，和十余名掌理香火的香火道人与执役小道童。

这晚所有的弟子除了派出追赶九华羽士的天化老道三人之外，其他的弟子全在客厅候命款待独角天魔和雷音尊者，大殿与牢狱秘室的看守重责，交付与那些香火道人。飞云观早年名震江湖，谁敢到这儿讨野火？所以飞云观主平日相当大意，只用三头灵鹤担任守卫。不想今晚管鹤的门人天鹤被九华羽士打伤了，三头灵鹤也被东海神尼所遣走，他仍不在意，不派其他门人防备有人入侵。

客院在观后的右侧后方，因为其他各处灯火全无，只有客院有灯光，东海神尼师徒两个就直先奔客院。

客院前面是客厅，后进是左右两厢，中间是种了许多奇花异草的院落，师徒俩先搜两厢，想擒人探道，却一无所获，近来观中的人皆已派出，客厢没有人住宿。

搜完左右两厢，东海神尼命琬君在院中丹挂丛中隐身把风，她自己悄然掩入后院门，摸入了客厅的内室。

内室等于一般住宅的穿堂，前面两道门是后厅门，两侧左门是客房进入道，右首门则进入厨房，连后院门算上，内堂共有五座门之多。

内堂冷清清，一灯如豆。东海神尼掩入了内堂，首先，她必须将挂在壁间的油灯熄掉，不然无法隐身。

她先打量四座沉重的木门，木门虚掩，看不见门内的景物，只能从两座后厅门的门缝中，听到各厅中传来的隐隐人声。

这期间，艺高胆大的秋岚，已从右厢抄出，他不愿先期入屋冒险摸紫，干脆从右厢绕出，接近了右厅的花厅下。这种直趋大厅侧窗下的举动是相当大胆而冒险，通常厅前及左右皆有人把守，不易接近，易被人发现，他却毫不在乎，鬼魅似的掩近了。

好在飞云观主自命不凡，太大意，竟未派人警卫。厅门台阶上站了两名照应出入的弟子，也看不到厅左右花木疏影中的景况。

秋岚比东海神尼后到，因为他要绕出右厢，同时也比东海神尼师徒俩到得晚一些。

他欺近窗下，只看到一群人刚出厅而去，那且两名老道押走了金四娘和玉虚子。

东海神尼在前片刻，不该将一颗问路而作为打熄油灯，但石势反弹而出，真糟！

“得”一声轻响，落在左后厅门附近。

独角天魔为恶一生，横行江湖一甲子岁月，人老成精，任何奇声异响也难逃他的耳目，当时便发觉厅后有警，立即提醒飞云观主，先将金四娘和玉虚子押走，免得碍手碍脚。他以为来人可能是九华羽女。九华羽士在他眼

中，简直不成气候。所以毫不在乎，从窗口跃出，要飞越屋顶截住后院门。

东海神尼也不笨，她打熄了灯火，听到问路石落地声，心知大事不妙了，火速退到院门旁。片刻，听不见异声，客厅中的人声未变，她受骗了，重新摸近后厅，在门缝中向外瞧，刚好看到金四娘被押出。同时，她已从厅中人的惊怒眼色中看出了危机，立即扭头急射，出了后院举手弹指发声，招呼琬君急撤。

果然不错，她俩刚走，恶道们已到了后院狂搜。

秋岚先看到一群人出厅，却未看到金四娘的背影，目光从窗缝转向高据主客座的独角天魔。只消看第一眼，他便从老凶魔奇特脑袋看出老凶魔的身份，心说：“果然长相唬人，难怪活僵尸罗老前辈将他当作好朋友，惶惶相借！两人的相貌都怪嘛！唔，那缺了左耳的大和尚，准是雷音尊者，如果罗老前辈在，今晚可有热闹看了。

他不愿管闲事，也无力管闲事。独角天魔和雷音尊者暗算活僵尸，把活僵尸装在铁棺内搁了一个月，活僵尸是否在找独角天魔报仇，他无从悉知，他也没有必要替活僵尸出头，出口恶气。可是独角天魔今晚来得不巧，妨碍他找金四娘的要事，看来今晚如不和老凶魔冲突，势必难以如愿。

他真希望活僵尸能及时出现对付老凶魔，不然今晚击凶难料。

正在胡思乱想中，厅中人影急射，灯光倏灭。

“糟！他们发现我了。”他想。

已无暇多想，他闪电似的向下一蹲，随身在花根下。

一阵狂风透窗而出，淡淡的身影个闪，随风穿窗疾荡，接着飞升瓦面，看不见了。

他心中一凛，心说：“原来他们发现了东海神尼，她师徒俩危矣！”

许久，他感到处境相当凶险，整座飞云观灯火全无，老道们全都隐身在暗处，他藏身在厅侧窗外的花水中，不但退出困难，进亦不易，再不走不被搜出才怪。同时，他替东海神尼耽上了心事，深恐独角天魔将她们搜出，东海神尼是侠义奇人中不可多得的菩萨，他岂能不关心？

他身影乍起，突然向外围的一丛桃花急射。他在故意现身，以便吸引观中的人来追踪。

可是，他料错了，进入桃林，却没有人来追，这一面没有人埋伏。

他不肯罢休，必须抓一个人追问金四娘的下落，便向有绕走，穿林而过。

妙极了，刚到桃林边缘，发现一个老道正从观的侧面掠出，道袍的下摆掖在衣带上，剑隐肘后，象鬼魅般飞掠而至，轻功的火候将臻炉火纯青之境了。

“来得好！”他心中暗叫，便贴在树后待敌。

来得确是好，不偏不斜，老道恰好从他藏身的地方闪入林中，突然贴在一棵树干上，转身向外用目光搜视。

桃林生长的年代相当久远，树龄约在三十年以上，每一棵都大有合抱，高亦有两丈以上，枝头还留有拳大的大红寿桃，人往树一靠，熟透了的桃子“叭噗噗”往下掉。

入林的老道似乎早知必有桃子掉下，毫不介意坠地的响声。他身后丈余另一棵桃树下，就躲着准备对付他的秋岚，在桃子下坠中悄然而至。

秋岚已知飞云观的老道艺业高人，不敢大意，但也不害怕，利用桃子

坠地的声响到了老道的身后。

老道全神注视着前面的竹丛，还不知身后来了人，蓦地，他感到脑袋一震，一个桃子正落在他的顶上，“噗”一声桃子破了，浆汗染污了他的道士髻。

“倒霉！他娘的这般巧？”他咒骂，伸手恨恨地拭抹脑袋，同时抬头上望。

树上一无所见，他转头复原，老天！右颊出现一个大桃，停在那儿丝纹不动，怎么回事？他吃了一惊，本能地扭头一看。

怪！桃子不见了，一个黑影飞到，同时低叱入耳：“道爷，请了。”

“噗”一声响，黑影吻上了他的脸，不请他吃桃子，而是一个人的拳头，打得他眼中星斗满天，七荤八素。

不等他呼叫出声，一只大手扣住了他的咽喉，持剑的右手被人抓住掌背向上扭转。

痛！痛得他心中呼爷叫娘，但口中却叫不出任何声音，咽喉上那只大手象是一把大铁钳，钳得他闭住气，气管欲裂，浑身力道全失。接着，身躯被人倒拖而走。

秋岚将老道拖至林中，将人仆放在地，将老道双手扔至背脊，坐上老道的背心，伸双脚架踏着老道的上臂。老道如果想挣扎，只消略抬脚掌，老道不痛得叫天才怪。然后伸手扭转老道的脑袋，左手仍控制住老道的咽喉，低声问：“道爷，识相些，免得自讨苦吃。我问，你答，好好从实道来。”

“你……你是九华羽士？”老道虚脱地问，声音很小而沙哑。秋岚食拇两指挟住他的喉左右向上一顶，当然声小而沙哑。

“别问我是谁，你说，金四娘呢？”

“金四娘？你强救她？”

“不错。”

“别做梦。”

“你的意思是说、要咬紧牙根受刑称好汉罗？道爷，你千万别误会，别以为我用这种粗俗手法制你，你便以为我只不过多几斤蛮力，无奈你问，是么？你错了，我只不过不想伤你的穴道而已。如果你不从实招来，我会用分筋错骨术来对付你的。要不信我可以先替你分开右琵琶骨的连肩筋，你也许会在床上躺上二三个月。”

一面说，右手拇指抵入老道右琵琶骨的上端。

“哎……”老道嘎声叫，上体肌肉在抽搐跳动，浑身冒汗。

“说不说？”秋岚问，食中两指向上探。

“我说我说。她被锁在石室秘牢。”

“秘牢在何处？”

“观左后方那排石屋，上是刑室，下是秘牢。”

“好，你带路，指点如何开自机关。”

“没有用。秘牢没有设机关，但有铁叶门，用二十斤双钩大铁锁锁住，钥匙在天机师兄手里头，除了他，任何人也休想进入秘牢。”

“天机目下何在？”

“可能与家师同行。”

秋岚知道问不出什么了，心中暗忖：“我何不将人引开，再往石室走走看？”

他一手拨开老道的牙关，防止老道呼叫，挟起老道向外飞掠，远出十丈外，到了一座树林中招上老道的牙关，一把挟住老道右手的五个指头，用力一收。

“啊……”老道惨叫，叫声惊天动地。

“噗”一声闷响，秋岚手起掌落。一掌劈中老道的耳门，老道应手昏厥。他挟着人全力飞掠从观前绕过，将老道塞入一处土洞中，扑奔观后石室。

老道受锁指之刑所发的惨叫声，不但引来了飞云观主，也将独角天魔引来了。独角天魔并未追上东海神尼师徒，黑夜中想发观已先走一步的高手，谈何容易。

石室工程之浩大，骇人听闻。那是一座依山而筑的长方形石室，长有五丈，宽亦两丈余，下用石柱石梁，上用长石块铺盖，共分上下两层，下层其实是地下室，没有窗，只有一扇窄小的铁叶门出入。中间设刑室，左右排列着两行铁槛房，中央的走道接着桐油灯。上层囚的是一般肉票，下层囚是江湖中管闲事的侠义道朋友。

飞云观主决定重出江湖，必须招收爪牙，召集爪牙要金钱，所以他得开辟财源，财源来自有钱的富豪绅士官吏，附近有钱人，少之又少、他只好每月到千里外做案，上至四川，下迄湖广，他广接财神爷，同时带回些美女珍珠。

早些天他从湖广回来，携回不少金银珠宝，更有不少肉票。肉票中有二个男的和五名绝色少女，昨天晚上才回到观中。绝色少女中，有一位荆州府第一位大善人，也是荆州首富黎焕的女儿丽姑。

飞云观主有他自己做案规矩，不理睬江湖道的忌讳行规。他做案时留下他的飞云标记，等侠义道英雄出头。他有把握让想出头的朋友看了标记而缩手，谁敢管他的闲事？如果是绑架，十天之后，便有人将赎票的条件送上苦主财神爷的门，指定地点送交赎款。

他却未想到，黎大善人是荆州大丛林长沙寺的护法檀越。长沙寺的主持大师一心，与东海神尼像熟，恰好神尼率徒行脚荆州，管了这档子闲事，他的飞云标记，吓不倒东海神尼，找上门来了。

掳来的少女并不囚在石室，而在观后道的道院内，那是观主与众门人的住所，最后一间是静室，也就是囚众女的地方，人数相当多。

石室前距道院不足三丈，左距客舍也不足四丈，皆有花径相通，四周只种了些奇花异草，没有树，想接近相当困难。石室顶端距地面高仅丈余，上面有一名老道不住巡行放哨，任何人也休想接近密室。

秋岚从石室的右方接近，先欺近观后的墙基。他心中暗喜，居然没有人在附近潜伏。

他借星光运神目细察四周，留意石室顶端的警哨举动。警哨只有一个人，往复走动，五丈长的屋顶光滑平坦，站在上面足以监视从任何方向接近的人畜。

他心中又是一喜，心说：“假使能将这家伙吸引到后面，我便可以接近前面的铁门了，可惜我没有帮手。看来，如不将警哨制伏，想接近委实不易。”

但想制伏上面的人也不容易，只消身影一现，便难逃警哨耳目，声张起来，岂不徒劳无功了么？

他心中作难，难在有独角天魔在场，吉凶难料。难在他不能等，时限

急迫，必须在今晚得救出金四娘。

他却不知道，金四娘的宝贝大革囊已在飞云观主手中，更不知道金四娘已吞服了飞云观主的定时毒药。

他决定冒险，看了石室四周的花草，他心中一动，立即乘屋顶老道转身向左走的刹那间，贴地掠出进入草丛中，立即伏下抬头戒备。他穿的是黑油绸水靠，爬伏在花草中，如果不移动，即使站在丈外，如不留心也不易发现他的身影。

他在等，耐心的等，等老道来而复去转头的刹那间，缓缓地手脚并用向前爬。

良久，他已接近三丈之内了。

只消再进一丈，老道如不走至屋旁，便不易发现下面有人了。

真要命，老道恰在这时走近了檐口，用目光向下搜视。

他一咬牙，心中暗叫：“老道，如果你发现了我，我只好杀你。”

老道的目光从左面向他藏身处徐徐移动，蓦地，远处响起一声沉喝，打破了四周的沉寂。

老道闻声抬头，转身向后凝神注视。

机会来了。

不能接近铁门，老道随时皆可能转身。

秋岚一咬牙，决定抓住机会冒险，立即飞跃而起，三丈余宽丈余高，他毫不费力地便跃登室顶。他的轻功出神入化，紧身衣袖不带风，老道丝毫未觉。

“噗”一声轻响，老道的后脑勺挨了一掌，立即昏厥。

秋岚一把将人接住，戟指点了老道的睡穴，将老道丢落屋下的花草中，他成了警哨啦！

正当他处理妥当，要纵下铁门的刹那间，突变已生，两个黑影从观右扑向侧院，刚刚越过院墙。

“哈哈哈哈哈！”狂笑声震耳，接着火光大明。

观后进两侧都建有院墙，但不太高，两个黑影刚进入院墙，火光突现，六名老道里外各三，从花树和回廊下闪出，手中各举了一枚烈焰腾腾的松油火把，明晃晃地照得大地通明，无所遁形了。

墙外，独角天魔支着山藤杖，仰天狂笑。

墙内事前端，飞云观主率领着四大弟子，天鸿、天钧、天极、天机，堵住了向前面逃走的出路。

后端，雷音尊者横铲而立，脸色阴沉，虎视眈眈。

只有内侧的回廊下站着三名擎火把的香火道人，道人的后面，侧殿门大开，象是恭贺来人进入。

独角天魔在独笑声中，跃登院墙屹立如山。

“怎么会是你们？”飞云散人怪叫。

两黑影站在回廊下，一高一矮，一大一小。高的是百丈峰的绿林大豪龙形剑王玉堂，二龙之一，在火光下显得从容潇洒，英俊飘逸。矮个儿美艳如花，浑身喷火，穿一身绿劲装，是绿凤孟娥。

龙形剑抱拳行礼，笑道：“来得鲁莽，观主海涵。”

“刚才是你从观后进入客院内堂么？”

龙形剑一怔说：“怎么回事？在下刚到不久，在观前未发现守观灵鹤，

贵观灯火全无，知道有异，所以不敢擅入，便试由观旁察看，却见两个黑影从这儿一闪即隐，一时好奇便追下来了，还未到过客院呢。”

飞云观主还未开口，独角天魔接口道：“刚才的两个人，身材一般高矮，唔！不是你们。希夷观主，老夫如果所料不差，他们已经进入侧门。”

飞云观主冷哼一声说：“如果他们果真进去了，再等片刻，警钟将会大鸣，咱们可以等等。王施主与孟姑娘远道而来，不知有何见教？贫道先替两位引见一位前辈高人。”

引见毕，龙形剑与绿凤孟娥似乎并不感到意外，因为在形态上他俩已知对方是谁了。

两人对老凶魔执礼甚恭，重新行礼毕，龙形剑向飞云观主说：“在下从荆州府来，打听出长沙寺住持一心和尚，请来了东海神尼要对付观主，因此孟姑娘星夜赶来知会观主小心防范。船只能泊巫山，在下是赶陆路来的。”

绿凤也说：“听说飞龙秋雷与一剑三奇结算过结，不在夷陵州算，却要在夔府，我不明就里的，顺道与王当家定一趟夔府。”

飞云观主静静地听完，点头道：“如果是东海神尼，来得好，看她能否将贫道超度？贫道无任欢迎。多谢两位黑夜赶来知会的隆情高谊。至于孟姑娘所要打听的事。贫道知之甚详，飞龙秋雷不是与一剑三奇清理过节，而是两人联手对付巴山苍猿。目下两败俱伤，一剑三奇与飞龙秋雷皆返回夷陵州了，贫道却截下了飞龙秋雷的同伴金四娘、等会儿叫她与两位相见。走，两位请至客院待茶。听，警钟响了，来人已经身入牢笼，咱们先至客厅一叙，等来人精疲力尽之后，再擒来瞧瞧是何等人物。”

“当！当当当……”悠扬的钟声从观顶传出。

“叭！”石室方向传来一声巨响。

“唉！还有另一批人哩！”飞云观主讶然叫，举手一挥，天极和天机两老道身形倏动，向石室方向如飞而去。

秋岚听到独角天魔的怪笑，更看到了火光，相去只有十余丈，但角殿的院墙阻住了视线，看不见现场的景况。好半晌不见动静，并无动手的迹象，他心中暗宽，立即纵下石室，到了铁门前伸手一摸，摸到了巨大的圆形大铁锁，果然坚牢无比。

真糟！锁栓粗如鸡卵，锁是圆形的，不好用劲，想扭开二十斤的圆形巨锁，实难办到。有些练三阳神功或玄门绝学纯阳真火等奇功的高手，说是可以化铁溶金，事实上未免夸大其词，也许象小块的金银或铁钉一类小玩意可以震碎或使之变形，对付鸡卵粗的铁栓同样无能为力。

秋岚神力天生，身怀绝技，但池也无奈这扎特制的巨锁，简直是狗咬乌龟，无从着口。

他四面细察找条铁棒毁锁而入，只消找到一之趁手的铁棍，他有自信可以撬毁铁锁。

附近怎会有钱棍？连稍粗的树枝也没有。时间宝贵，耽误不得，他必须试试。这时，他有些后悔手中没有刀剑了，如果有刀剑，花些少功夫，不难将锁砍掉哩！

他推门，门沉重如山，闭得牢牢地。

他再抓住铁锁，默运神功全力扭动，铁环磨擦得吱嘎嘎怪响，且有火花出现，但毫无用处。

他浑身肌肉绷得不住跳动，手指关节喀勒勒怪响，左扭右扳，他已用

了全力。

锁是圆形的，不好用劲，空有千百斤神力，却用不上全劲。

他疯狂地用劲扭，扳、拔、顶，却不知锁未被弄毁，却引动了机掇，蓦地脚下一沉，门上的搪口巨石条突然下坠，以雷霆万钧的声势下砸。

变生仓卒，他大吃一惊，双手一推，便待反射而退，岂知搪口高仅一丈，脚下出现了一丈见方的陷坑，不等他用劲推门反弹，石檐已光临顶门。

他暗叫完了，本能地双手上举，在间不容发中托住了千斤檐石，右脚稍抬，蹬住了铁门下的石基，全力将石上托猛推。

他身高八尺，檐口高仅一丈出头，下坠只有两尺不到便被他托住了，重量增加不太多，被他一推之下，居然向外偏飞急落。

脚下，是一块巨型翻板，飞快地翻转，外缘凶猛地盖到，力道千钧。

他向下沉，坠下五丈深的坑底。

“叭”一声巨响，翻板合上了。檐石也在同一瞬间，砸在翻板上，声如巨雷。

他沉坠坑底，眼前黝黑，定下神伸手向左右探索，所触之处冰凉，全是巨石墙，触手光滑。

“我被困住了。”他想。

解开了百宝囊，取出火把子擦亮，仔细察看陷坑的景况。

坑深五尺，上面钉了铁叶的翻板，闭死了。还不错，距坑底约两丈左右，有一个一尺见方的通气洞，可以看到洞口指头组的铁栅，由洞中透入清新的气流，今坑内的人不至于会闷死。

他正想跃上通风洞，蓦地，听到洞口传来了隐隐人声，有人叫：“明师弟，你出去禀天机四师伯，请他慢些儿启盖擒人。这家伙十分利害，能将看守石室的亮师弟悄悄地制住，岂同小可呢？我先用迷烟熏他，慢慢来。”

秋岚不怕迷烟，但他不能坐以待毙，时限不多了，他必须火速行事，立即熄了火把子，飞纵而上。

一尺见方的通风口，只安了两根铁栅，即使能毁了铁栅，也无法钻出洞外。

但他毫不迟疑，铁栅容易用劲，功行双臂，抓住铁条全力左推右扳，硬生生将铁条扳成弧形了，再加一成劲，铁条的上端滑出了石孔。

他将铁条拔出了，用缩骨法钻入洞中，只滑行两尺余，便到了一座向上升的蹬道内了，洞口附近，象是一座石室，里面有人。

脚步声逐渐去远，显然有人奔上去了。

壁根下，一灯如豆，一名老道正在拉开一座壁橱的木门，正在抓取一只大型的瓷鹤，可能鹤内藏了利害的迷烟。老道面向壁橱，却未料到身后来了不速之客。

秋岚一闪即至，捷逾电闪，左手扳住了老道的右肩向后带，老道应手转身。

“噗噗噗噗！”秋岚拳出如风，暴声似连珠，老道双颊连中四拳，被击倒在地上直翻白眼，口中沁血。

秋岚飞快地将老道抓起，一手叉住老道的咽喉，抵在石壁上，低喝道：“别声张，不然要你的命。”

老道浑身都软了，拼命去扳抵在胸前的大手，象是蜻蜓撼铁树，毫无用处，嘎声叫着：“轻些！轻……我……我不叫……不叫，不……叫。”

秋岚放松些少，说：“带路往秘牢，你愿意么？”

“我……我愿……愿意。”

“不要耍花招，免得送命。先前有位不知死活的家伙说是石室没有机关埋伏，在下几乎上了大当。”

秋岚将老道的牙关拉下，将人向前推，冷笑道：“带路，小心你的命。”

他一面取出一具黑布头罩戴上，只露出口眼耳鼻，右手夺过老道的长剑，正待举步，突听足音隐隐传到。

他给了老道一指头，制住了老道的右期门穴，低声说：“你的同伴来了，等会儿你如果捣鬼在下就毙了你，再要你的同伴带路。”

他将老道塞入壁橱中，贴身藏在甬道前端的墙角内。

脚步声急骤，有人奔到，又是一个老道，人未到便叫：“悟师兄，四师伯叫你快些……嗯……奇……”

秋岚不等对方格话说充，闪出截住连劈两掌，将老道击昏，挟至壁橱拖出悟师兄，换上昏了的老道。

解了悟师兄的穴道，问：“道爷，你叫悟什么？”一面问，一面拍上老道的牙关。

“小道悟法。家师叫天鹤。”老道抽着冷气答。

“哦！飞云观主是你的师祖了。走吧！领路。”

悟法老道倒底怕死，乖乖地领路，由相反的方向走。甬道向上急升，石级甚陡，由去向猜测确是进入石室的下方了。

石室内部的确没有设机关，甬道尽头便是下层秘牢的中间刑室，各种刑具环列，血腥味甚浓，四周挂了四盏纱灯。

到了刑室，便听到低低的呻吟声、咒骂声、哀号声、叹气声，令人头皮发紧。室左右通向中房，后壁有通至上层的石级，门缝中传来上面肉票们的号哭声，凄凄切切令人鼻酸。

秋岚心中惨淡，忖道：“这事我岂能不管？我得救这些人重见天日。”

“悟法，金四娘关在何处？”他问。

老道还来不及回答，左首暗影中的中房内金四娘大叫：“牛鼻子，你们到底有何居心？未免欺人大甚。”

接着，玉虚子的声音说：“金四娘，外面有人砸飞云观的困额，他们怎肯让你出去放野火的呢？”

“狗杂毛，谁要你接口？本姑娘早晚要活剥了你。”金四娘厉叫。”

“哈哈！放心，你不敢拿我怎么样的，咱们目下是共上一条船，也是同病相怜，何必再计较呢？倒霉事都因你而起，你不先找我的晦气，我怎会落得如此下场？”

“别吵了，在下来救你们。”秋岚叫。

他摘下一盏纱灯，交给悟法提着，找了一把巨大的刑斧走向左边中房。

“什么人？能救在下出去么？”第一间牢房中，一个象貌清隗的中年人抓住铁栅急声问。看了秋岚的怪打扮，这人已看出秋岚不是飞云观的人了。

秋岚一咬牙，突地高产叫：“秘牢的朋友听了，在下至今仍不知出路，愿为谪位毁牢，但如何出因，还得凭诸位的运气了。”

说完，巨斧疾挥：“喀嚓！”铁栅门的铁锁应斧而落。

象貌清隗的中年人扳开栅门奔出，长揖到地说：“在下岳阳俞湘，江湖匪号是满天花雨。救命鸿恩不敢或忘，请示恩公名号。”

秋岚走向另一间囚房，苦笑道：“在下不是江湖人，名不见经传，恕难见告，俞兄谅我。”

金四娘囚在最后一间，对面一间是玉虚子。秋岚身后，共跟了十二名放出来的囚犯，他们都不走，跟定了秋岚，显然他们的出险希望，皆寄托在秋岚身上。

玉虚子出来了，两眼直盯着秋岚。秋岚身上穿的是黑油绸水靠，他心中有鬼，暗叫不妙。

金四娘当然也看出异状，也听出了秋岚的口音，叫道：“蒙面人，先别放走玉虚子，他已是飞云观主的走狗，他如果先走报信……”

玉虚子的手脚铐镣已被秋岚砍断，这时心中一虚，拔腿便跑。

秋岚伸脚一勾，玉虚子扑地便倒。

“你不能走，玉虚子，不然休怪在下治你。”秋岚说。

满天花雨手脚十分敏捷，一脚踢中玉虚子的左环跳穴，老道爬不起来了。

“老道，你得听话。”满天花雨冷笑着说。

“你……你是飞龙秋雷么？”玉虚子抽着冷气问。

秋岚一斧砍开金四娘的栅门锁链，又问：“你看我象不象秋雷？”

金四娘走出囚房，说：“狗杂毛，这位壮士如果是秋雷，你还想活？”

她等到秋岚砍掉她手脚上的锁铐，行礼道：“壮士。你我素昧平生，承蒙你一再援手，不知有何用意，可否先将名号见示！”

秋岚摇摇头，说：“目前恕难见台，但在下确是有求于姑娘，从曲都追踪着姑娘的芳驾，可惜始终未能接近……咦！姑娘的大革囊？”

“兵刃暗器，全被飞云观主换走了，我也吞服了老杂毛的百日飞升丹，只能活一百天了。”金四娘恨恨地答。

秋岚如被五雷轰顶，冷汗直流，久久方虚弱地问：“姑娘是说，所有的物品全被他们搜走了是么？”

“是的。你……”

“在下想向姑娘讨些解蛊药……”

“可是，我的解药全在革囊内。”

秋岚手中的巨斧颓然失手坠地，以掌击头痛苦地叫：“天呀！如何是好，我……我如何是好呢？”

“壮士，要解蛊药易事，在十天半月中可以……”

“不行！”秋岚狂叫，突又抓起巨斧，沉声道：“金姑娘，为了夺回你的大革囊，非亲向飞云观主讨不可么？”

“东西他带在身上，不找他不行，他不肯将革囊交回，要迫我教他用蛊。”

“金姑娘，请跟我走，我要找飞云观主决一死战。”秋岚叫，情绪激动，他被迫得走极端。

“好，我跟你走。”金四娘正色答。

“恩公，在下愿追随骥尾，向恶道索回血债。”满天花雨攘臂大叫。

“不可！”秋岚叫，又向众人叫道：“诸位请听了，不可逞匹夫之勇，飞云观到了四大凶人中的独角天魔，还有三凶之一的雷音尊者，在下这次破釜沉舟出面找他，存亡难料。你们如果找到出路，该互相帮助尽快逃出危境。走！我砍开石室门，替你们开路。”

满天花雨说：“恩公，石英共有三道之多，砍不开的，只有向下找出路，

别无他途。”

“好，往下走，跟找来，劳驾俞兄带着玉虚子，在下既然救了他，自不能杀他，虽则他值得一杀。”

囚房全部开放，共有十八名江湖人，上层有四名肉票。秋岚换了一根鸭卵粗的齐眉铁棍，押着悟法带路，一行二十四人由秋岚抑着悟法领先，众人也在刑室抓了趁手的刀斧棍棒，向下走去了。

甬道直通至观后道院的密室，悟法当然知道路径，胆战心惊的在前领路，腰带被秋岚抓在手中，铁棍搁在他的右肩上，想跑也绝不了。

满天花雨挟着玉虚子，走在秋岚的右后方。金四娘绰了一把刽子手用的鬼头刀，走在秋岚的左后方，不时向满天花雨挟着的玉虚子冷笑。

满天花雨之后，是重庆府的名宿恨地无环张澜。他年届花甲，人显得瘦小而殷实，挽着一个二十来岁双眼哭得红肿的青年人，一面走一面低声安慰脸色无人色的小伙子，右手掂着一把巨斧，从容而行。

这位恨地无环来头不小，在四川论真才实学，他稳坐第一把交椅，但极少与江湖人来往，名号反而不太响亮，他的师父是早年威镇武林的长眉罗汉泰弘上人。

到了南道底部，也就是秋岚脱险的地方。秋岚突然心中一动，站住向金四娘说：“不行，按方向估计，密室在道院中心，里面定然凶险水测，机关埋伏重重，咱们人多，怎么能从里面杀出呢？不如诸位先在地牢中等候，在下到上面石室试试。”

“石室只有一座三重门。怎能……”金四娘反对。

秋岚已打定主意，断然地说：“恶道们既然发现在下陷身坑内，必定到石室察看，等他们开门之后，岂不省事？再说，石室之后便是山坡的密林地带，脱身极易，总比进入道院中枢容易脱身些，在下宁可从石室碰机缘。”

金四娘略一思索，点头道：“好，从石室脱身安全得多，我也愿意冒一次险。”

秋岚立即转头，分派满天花雨和恨地无环断后，把守住甬道，其他的人仍回到地牢等候消息去。他和金四娘升上石室，在门旁候机。

天机回到门旁，伸手入怀掏锁钥，一面说：“莫不是刚才的大震把他们吓死了？每个人值三千两银子，吓死了岂不白费功夫？我得去看看。”

铁叶门拉开了，木门也推入石墙的夹缝中。天机隔着铁栅门。向里大叫道：“肉票们，你们怎么啦？”

秋岚躲在左面走道上，金四娘在右面。通风孔外两个老道的对话，秋岚听了个字字入耳，他用抖切虚弱的沙嘎口音凄惨地叫：“水……水……水……我渴死……死……了……”

金四娘也低低的长叹，颤抖的叹息声象是垂死者的最后呻吟。

天机冷笑一声，将锁匙神入锁孔内，一面喃喃地说：“这几个该死的家伙，看来真吓惨了。”

“师弟，别理他们。”天极阻止天机开门。

“怎么了？”天机惑然问。

“我看不大对。”

“有何不对？”

“你可听到下面秘牢那些死囚经常不绝的咒骂声么？没有，寂静的可怕哩！我看，还是由下面地道气窗看看那些死囚的动静比较稳当些。”

天机点点头说：“也好，咱们马上去察看。”

说完，他重新将锁扣上，扣锁声沉重。

秋岚大急，暗叫道：“师父，徒儿要开杀戒了，事非得已，请谅徒儿。”

他将已取在手中的两盏长明铁灯盏抓实，突然闪出，喝声“打！”灯盏脱手而飞，快得令人肉眼难辨，分射两名老道。

铁栅门的铁条粗如鸡卵，每根相距约有八寸，灯盏的圆径只有四寸，深不足三寸。

闪出现身后双方相距不足五尺，快得令金四娘这位了不起的高手也未看清，两老道自不必说，灯盏穿栅而过，两老道眼中只有看到人影一闪，却未能从幽暗的灯光中发现飞来的灯盏，不偏不倚，打入两人的胸腔中，只“嗯”了一声，向后跌出丈外，“砰叭”两声巨响，跌在门外的翻板上，翻板一翻，跌落坑底去了。

秋岚跪倒在室中，合掌闭目低叫：“我佛慈悲。我佛慈悲！弟子是不得已……”

金四娘飞纵而出，低叫道：“糟了！恶道跌进陷坑去了，锁匙还在他们的身上。你又不是佛门弟子，穷罗嗦什么？快想法子出去好么？”

秋岚拾回铁棍，跃起向金四娘说：“金姑娘，招呼他们上来。”

他走近铁栅，试了试力。铁栅中间加了两道横栅，上下共扣了两道锁练扣，不易弄开。他将铁棍伸入栅中，搭上了锁链，功行双臂，全力一扳。

人群急奔而至，恨地无环抢近，接住铁棍一声沉喝，两人同时用劲，锁链吱嘎嘎一阵怪响，突然绷断。

铁栅门拉开了，秋岚叫：“陷坑宽一丈，必须跃过。”

蓦地，警钟大鸣，道院后面的警哨发现石室有变，发钟声告警了。

过了陷坑，秋岚叫道：“诸位速由后山脱险，快走！金姑娘，咱们去找飞云观主，怎样？”

金四娘摇摇头说：“你自己去吧，独角天魔我惹不起。这样吧，我在后山林中等你，如果你能取回我的革囊，我答应给你天地间无蛊不解的奇药。如果你不幸失手，对不起，恕我不能陪你了，我得赶在一百天之内找解药救自己的命。”

秋岚急急地说：“好，一言为定，千万等我。我答应在三天之内，替你找到解药。

本来我可以现在给你的，但目前解药在身边。”

金四娘大喜，问：“你有解药？”

“不错，毒王送给我三瓶解毒药，可解各色奇毒。”

金四娘喜悦地说：“我先谢谢你，本来我也准备去找毒王的，但我与他仇恨难消，他可能不会送我解药哩！我走了！呆会儿不见不散，祝你成功，再见。”

观中火把通明，二十余名老道已倾巢而出。

客院中，闪电似的奔出独角天魔一群高手，正以流光逸电的身法掠来。

秋岚向后一指，向众人叫：“还不快走？四位难友也请你们带走。”

满天花雨不走，狂笑道：“恩公不必催促，俞湘要与杂毛们拼骨，与恩公押阵摇旗呐喊总可以！哈哈！”

恨地无环将挽住的青年人交与一个豹头环眼大汉说：“东方贤侄，速带商公子返回重庆，这两天铁手姜贤侄和鬼眼瘦猿戎老弟，与离魂掌关老哥师

徒俩，定已到府城找我。

你告诉他们，如果找活着，我会替关老哥尽力，传授他的徒弟李玉衡大力金刚掌奇学。

如果我死了，请他另找高明，走吧！快！”

他所说的李玉衡，正是许州鹰爪李豪的孤子。

众人匆匆向山林中逃命，只留下恨地无环和满天花雨。他俩人够义气，明知独角天魔可怕，仍然留下来和秋岚同患难共生死。玉虚子改由他人带走，不住呻吟鬼叫。

秋岚自不能勉强他们走，向客院侧方的空地一指。说：“咱们到宽敞的地方，和他们决一死战。”

满天花雨却说：“恩公，咱们何不引他们到大殿前的广场决一死战？”

恨地无环接着大斧，从容地说：“咱们从左绕出，毁他们的房舍先激怒他们，才能将他们引来，免得他们去追那些难友。”

秋岚喝声：“走”！三人便向左绕殿而出，在转角处铁棍一挥，“挡”一声巨响，殿角的外院墙震倒了两丈左右，在轰然大震声中，向前急掠。

恨地无环大斧一挥，一座凉亭轰然倒塌。

后面五六丈，独角天魔领先飞赶。三丈后的飞云观主怒叫如雷，一面追一面大吼：“何方鼠辈如此可恶？给我站住。”

龙形剑与绿凤比飞云观主快些，但却比不上独角天魔。

雷音尊者与飞云观主并驾齐驱，但他的方便铲太过沉重，事实上并不输于龙形剑。

互相比较优劣立判，姜是老的辣，独角天魔果然名不虚传，遥遥领先。

秋岚发觉恨地无环和满天花雨脚下太慢，知道他两人原气未复，如果想逃走，决难逃出老凶魔的手下，便叫道：“两位先走，在下断后。”

快转出观前，独角天魔到了。秋岚知道不阻挡一下是不行的，猛池回头大喝道：“老凶魔，慢来！”

独角天魔一声不吭，他小看了秋岚，山藤杖也不用，左手疾伸，五指箕张，劈面便抓。

秋岚本有点心怯，被老凶魔的威名所震慑，但这时已别无抉择，他必须面对现实，无论如何得向飞云观主讨革囊，势必和独角天魔较量。因此、无形中他已抱定硬拼的决心，雄心万丈，事到临头，怯念抛到九霄云外去了，他必须冷静的应付即将到来的万千凶险。

他不敢冒然进招，足尖一点，疾退八尺。

独角天魔如影附形跟到，左手原式不变，仍然劈面伸来，五指如钩，裂肌潜劲已然着体。

秋岚心中暗懔，身形向右略闪，虎躯下挫，来一记“狂风扫落叶”，不但避过一爪，更抢攻老凶魔的下盘。

独角天魔冷哼一声。突然提起一脚，硬向扫来的铁棍踏下，满不在乎。

“哈哈！”秋岚一声狂笑，半途撒招向后急掠。

独角天魔一声怪叫，紧锲不舍飞赶，一面怪叫道：“不接招你就走得了？留下命来。”

秋岚早有打算，他要激怒老凶魔，明示怯弱，令老凶魔估错他的实力，方能抓住机会行雷霆一击。

在怪叫声中，已到了观前广场。

恨地无环和满天花雨站住了下山小径的方向，两人左右一分。

秋岚到了，身后独角天魔已接近至八尺之内。他大旋身铁棍狂扫，沉喝近：“接我一棍。”

“拿来！”独角天魔叫，狂傲的伸手接棍。

这瞬间，小径中一个高大的照影，幽灵似的进入了松林，捷逾电闪地向观前掠来。

观门大开，火光大明。

龙形剑与绿凤到了，飞云观主和雷音尊者也到了。

恨地无环和满天花雨挺刀斧左右迎上，毫无畏惧。

但龙形剑和绿凤并未加入，左右一分。飞云观主和雷音尊者也左右急飘，驻足而观。

他们都是江湖中自命不凡的人，不屑倚多为胜，在一代凶魔之前，也不许他们有插手的机会，所以皆在外围看两人恶斗。

秋岚见老凶魔竟敢狂傲的伸手抓棍，心中不悦，力贯棍身，不变招却加了十成劲。

“噗！”棍、爪在电光石火似的刹那间接触。

人影乍分，罡风大作。独角天魔没抓住铁棍，被震得左飘丈外，一声怒啸，须发无风自摇，怪眼连翻，山藤杖一振重行扑上。

秋岚退了三步，铁棍粗如鸡卵，这时前半段竟然被震得微向侧弯，老凶魔的爪力是骇人听闻的。

双方皆无名火起，立即各展绝学，铁棍如闹海狂龙，山藤杖似出柙猛虎，接上了。

罡风暴起，劲气直迫丈外，地下尘土飞扬，走石飞沙，在三丈外旁观的人纷纷后撤，立脚不中，四周六名高手脸色全变了。十余名高举火把奔近的老道，火把的火焰被罡风迫得呼呼跳跃，赶忙向外退。

“打！”独角天魔怒吼如雷，杖化重重杖山。点打挑扫劈如同狂风暴雨，全是硬拼的进手狠招。

秋岚也不甘示弱，棍影如飞瀑怒潮，硬接硬抢狂野万分，进退如电锐不可当，完全是刚猛的狠着。

好一场武林罕见的龙争虎斗，这是力与力的考验，在人影飘摇风尘滚滚中，响起一连串棍仗相击相错的刺耳暴响，罡风嘶啸声令人头皮发紧，令外围观战的大名高手心已提至门腔，手心冒汗，连大气也不敢喘。

三照面四盘旋，蓦地响起独角天魔一声令人心血下沉的厉吼，接着“拍”一声暴响，两人双手持棍杖、这时突然在中间顶住了，四条铁臂撑实，下身逐渐相贴。

“开！”独角天魔又叫吼。

但开不了，两人脚下急动，地下的土石不住翻动，谁也无法迫进，力道相当。

独角天魔额上见汗，怪眼中似要冒出火来。

秋岚鬓旁汗往下滴，颊旁的肌肉在抽动。

生死关头到了，两人要用下盘雷霆一击啦！

独角天魔知道遇上了令他难以相信的硬对头，心头涌上无穷杀机，蓦地手向上猛推、一托之下，双手松开了山藤杖，身形下摊，大手下沉向下一分，防备秋岚腿攻，立即抢入。

山藤杖倒飞六七丈外，啸风之声刺耳。

秋岚骤不及防，做梦也未想到独角天魔会弃兵刃而进击，这在稍具名望的武林朋友来说，是决不会有的，不可思议的事，但独角天魔以一代凶魔的身份，今晚丢杖取巧求胜了。

他感到手上的如山压力突然消失，上身急向前栽。

独角天魔身形控低、高不过四尺，已撞入他的怀中，任何闪避的机会都没有了。

危机光临，来得太突然，想攻出双腿已来不及了，身躯的重心已失。他一咬牙，百忙中意动神动，璞玉归真奇功突变为寂灭术，发挥了奇妙的功能。

可惜，晚了一刹那。

独角天魔的脑袋，撞上了他的脑腹之间。

同一瞬间，他的双手全力下砸，铁棍的中部重重的击中独角天魔的肩背。

“噗噗”两声闷响同时响起，人影激射。

秋岚倒退七八步，“噗”一声坐倒在地，双手仍握着铁棍，口中沁出鲜血。他感到五脏如火炸，气血翻腾，眼前一阵黑。寂灭术运迟了些，仍难禁受老凶魔的脑袋全力一撞，几乎撞破了他的胸腹，象一只万斤巨锤重重地给了他一记雷霆一击。

独角天魔“嗯”了一声，屈膝踣倒，接着一滚而起，踉跄站住仰天吸入一口长气，再急冲而上。说是急冲，其实脚下虚浮，快不了多少了。

恨地无环一声怒叫，挥斧截出。

满天花雨也忘了自己的生死，挥刀急上。

龙形剑伸手一拉绿凤，止住她拔剑，低喝道：“不可多事，管不得。。。”

飞云观主和雷音尊者同声狂笑，急冲而上。

眼看双方一接，便将生死立判。

蓦地，高大的黑神出现在五丈外，火光下，出现了令人望之丧胆的活僵尸罗方。

活僵尸挥舞着一根大草绳，凶猛地冲来，刺耳的怪异吼声震耳欲聋：“独角天魔，你果然在这儿。”

独角天魔已冲出丈余，闻声大吃一惊，抬头一看，只感到魂飞天外，平时他已不是活僵尸的对手，这时背腰受伤，怎吃得消？突然扭头狂奔。

雷音尊者更是魂飞天外，倒拖着方便铲投命地狂奔。

“那儿走？你两个猪狗不如的畜牲！老夫要剥你们的皮，吃你们的心肝。”活僵尸狂吼，疾追而去。

龙形剑和绿凤未插手，早一步发现活僵尸，两人不约而同向侧飞逃，三两起落便隐入林中不见，比独角天魔还先走一步，果真是望影而逃。

只有飞云观主昏了头，他已快冲近秋岚，劈面遇上了满天花雨。

满天花雨以暗器成名，这时手中已没有任何可用的暗器，手中的刀又不趁手，只凭满腔热血奋不顾身抢救秋岚，截住飞云观主，一声大吼，一刀挥出。

飞云观主一声低吼，剑一搭一旋，错过鬼头刀乘势突进。剑尖疾吐。

满天花雨百忙中闪身推刀，但却被震退五六步，险些跌倒。

飞云观主不乘机追袭，却冲向秋岚，一剑急点。

“你该死！”秋岚一声大吼，铁棍突然挥出，举手运棍，挥出可及丈外，恍若电耀霆击。

“铮”一声巨响，飞云观主的剑从中而折，前半段剑化身为长虹飞走了。

秋岚凉气站起，低吼道：“你可恶，想乘我之危……”

吼声未落，飞云观主狼狈而逃，急如丧家之犬，奔入飞云观溜之大吉。

秋岚受伤甚重，但怎能让老道走了？强提真气，衔尾急迫，急急追入观中，抢上大殿。

飞云观主走左后殿门，相距不足两丈，但秋岚已无法追上他了。

满天花雨抬回鬼头刀，一声长啸，向脸无人色四散奔逃的老道们追去。

恨地无环则紧随在秋岚后，抢入后殿。

大地黑沉沉，已经三更了。山林中猿啼虎啸产动人心弦，活僵尸一群人早已不知去向。

秋岚用头罩隐去本来的面目，活僵尸不知是他，只顾追独角天魔去了，不然倒是他一大臂助的。

观中各处灯火通明，不但每一座神塞上都有灯光，各处还有不少纱灯。由于活僵尸的出现，老道们都向密林四散逃命，灯光无人掌理，在灯火中逃命不易隐身。

飞云观主已将爪牙分派至江湖各地活动，观中人手太少，十三名弟子中，伤了一个，死了五个，所剩下可派上用场的人不多了。还有十来个香火道人和徒孙，这些人在一流高手之前、派不上任何用场。活僵尸的出现，徒子徒孙留作鸟兽散，满天花雨又在外边赶杀，所以观中已成了真空，空无一人。

大殿只有一层，出奇的高。后殿却不同，在外表看只有一层，但殿后面却有两层，紧接着老道们起居的道院，上下重门密房，凶险重重。飞云观主亡命飞逃，手中还提着半截断剑，腋下挂着金四娘的大革囊和他自己的百宝囊。奔入了后殿，向左面的廊下急窜。廊尽头是扶梯口，他全力向上狂奔。

秋岚受伤不轻，脚下已不俐落，但仍然甚快，飞云观主无法将他扔掉。

飞云观主逃上了梯顶，秋岚也到了梯中段了。

他咬刀切齿，猛地伸手去拉梯旁的把手。

秋岚知道观中凶险，暗中已留了神，见对方伸手抓把手，便知老道要捣鬼，一声怒吼，扭断一根扶手往，猛地脱手扔出，双足一登，人已凌空直上。

“轰隆！”两声大震，扶梯垮塌。

扶手柱落空，因为飞云观主已伏下身躯，滚入楼门一闪不见。

秋岚也进入了楼门，老道沿右侧第三条雨道发足狂奔。

“站住！咱们好好商量。”秋岚叫。

老道一面逃，一面叫：“除非你死了，不然没有商量的余地。”

恨地无环被砸下的扶梯所阻，等他攀上门楼，秋岚和老道已不知何处去了，他只有小小心心的往里搜。

不久，满天花雨也到了，会合了恨地无环、两人一商量，决定采用最笨的办法，一面拆毁各处的可疑建筑物，策应已深入险地的秋岚。同时，必须循声而进，因观殿并不大，由里面打斗的声响中，隐约可以知道秋岚所处的地方，便不顾一切向里搜。

飞云观主引着秋岚往楼上追，要将秋岚引到他认为十足可以对付绝顶

高手的陷井里。

本来楼上各处都安置有可怕的机关，可是，秋岚紧钉在他的身后，使他无法发动机关。

同时，秋岚已留了神，全按他的踏脚部位落脚，几经转折，所有由落脚处控制机关的机括全无作用。追得太急两人相距只有丈余，他无法将秋岚扔掉，也来不及启动机括。

到了小楼的中心，他向一道有扶栏的小梯奔去。小梯的上端伸向天窗，上面黑黝黝地。

这里是一间窄小的静室，设有一座神案，案前有拜台和蒲团，神灯明亮，香烟缭绕。

神龛所供的神不知是谁，神经半掩，看不清神像的脸貌。

秋岚感到体力正大量地消失，胸口的疼痛愈来愈凶猛，假使再不调息，被震离原位的内腑后患无穷。但他决不能放走飞云观主，乔家姐弟的性命目下已控制在飞云观主的手中，而救人的时限只剩下明天一天，明晚三更一过，即使有解药也无能为力了。

飞云观主飞跃上梯，秋岚心中大急，如让老道上了屋顶，从屋顶降下，往密林中一钻，岂不完了？他知道自己伤势沉重，再过些时更难以支持，决无法再追逐了。

他强提一口气，一声沉喝，铁棍疾挥。

“砰”一声大震，小扶梯两侧齐折，吱呀呀的向下倒。

一根巨索突然从侧方荡到，飞云观主哈哈一声长笑，抓住巨索急荡而开，远出三丈外，落在神龛顶端。

秋岚火速回身奔到，一脚踏上了拜台，正待纵上神案。

“站住！”神龛上的飞云观主大吼。

秋岚站住了，铁棍单手举起，作势掷出。双方上下相距只有丈余高下，中间隔了一张神案而已。他急声说：“飞云观主，你如果再逃，在下的铁棍必定洞穿你的身躯。咱们好好商量，希望你不要自误。”

飞云观主当然知道自己的处境，神龛后是木板墙，头顶是封闭式的承尘，向任何一方逃走。皆逃不过铁棍的袭击。他的右脚徐徐后移，移向一座突出龛顶的方木，不住嘿嘿笑，伸出断剑低吼道：“九华道友，想不到你一个小好色之徒，竟会练成足以和独角天魔斗成平手的能耐，贫道倒小看你了。怪，你既然与独角天魔的修为相去不远，对金神金样也用不着太过顾忌，为何要玉虚子将金四娘送来嫁祸于我？说！我那迫你的三个门人和三头灵鹤，你把他们怎样了？”

直至目前为止，他还以为秋岚是九华羽士。秋岚戴了头罩，他根本无法看到秋岚的本来面目呢。

秋岚不住摇头，否认道：“在下不是九华羽士，观主误会了。”

飞云观主大惑，问：“你不是九华羽士？那么，你是谁？为何和本观主作对。”

“怨在下目前不能道出名号，只想向道长讨一份人情。”秋岚客气的答。

“讨人情？笑话！咱们素不相识，你凭什么向本观主讨人情！你简直死到临头还在做清秋大梦。”

“在下情非得已，来得冒昧，尚请观主成全。”

“你说吧，成全你什么？”

秋岚已从飞云观主强硬的口气中听出了危机。按理，对方既然已经无路可走，口气决不会充满了自信和顽强，他怎敢大意？

便默运神功，准备扑上，一面说：“请观主交还金四娘的大革囊在下感激不尽。”

飞云观主一怔，诧异地问：“你与金四娘有何渊源，你到底是谁？”

“在下与金四娘无渊源，但须要她的革囊救人。”

“哈哈！贫道冒与金神金祥为敌之险，弄来这只盛毒盘的革囊，你也想要，好吧，给你。”

他伸手解革囊，同时踏下龛顶的方木，立即乘机滚到。龛后壁间，突然出现了一个扁长形方孔，他向孔中滚去。

秋岚早有准备，并未被飞云观主假意解囊的举动而松了戒备，一声叱喝，纵上一棍砸出。

同一瞬间，两侧的沉重砖墙，突然向内倒塌。顶上的承尘，也同时崩坠，如同山崩地裂，声势惊人。

“轰”一声爆响，神龛被铁棍击倒了，轰然倒塌。

飞云观主并未能滚入孔中，骤不及防，立即随龛下坠。

脚下的楼板，也在这时向下急沉。

秋岚大惊，下面陷落，左右和上方齐下砸，整座楼摇摇欲塌，无处可逃，大事去矣！

正在束手待毙中，突见飞云观主在惊叫声中向下跌，落在向下沉的破神龛上，伸手乱抓，一面向内壁挤。他已经跃起，这时心中一动，立即呼气向下沉，猛扑下面的飞云观主。

楼板急剧下沉，灯光已灭，伸手不见五指。在落下楼板的刹那间，蓦地内壁灯光一闪。

飞云观主一户低吼，一掌后拍，人向灯光处飞扑而去，一闪不见。

那一掌并未击中秋岚，击中了秋岚的铁棍。秋岚放了手，闪电似的衔尾纵出。

那是一个八尺高三尺宽的洞孔，两人刚纵入洞中，后面响起了惊天动地的轰然大震，天地摇摇，烟尘滚滚，下陷的上层顶楼将下陷至底的底层填实了，如果稍侵半分，定被压成肉泥，危极险极。

纵出洞口，灯光已经不见了。秋岚只感到身躯在黑暗中下沉，飞坠而下。

蓦地灯光起自脚底，还来不及分辨，“噗”一声闷响，跌入了一张弹性极佳的九合金线怪网中，身不由己向上反弹。没等他有所举动，网突向下沉，上面又落下一张怪网，上罩下收，将他包得实实在在地，接在半空不住旋动，网便愈收愈紧。

“糟了！”他低叫。接着，他定神看去。这是一间约有四丈见方高也有四丈的地底秘洞，四面伸出十六条支架，张了四具怪网。上层可看出翻板的痕迹，四角有长明灯。

四张网中，其中两张有人。飞云观主吊在一条网架上，正向壁间爬行。

秋岚机智过人，跟着飞云观主穿出壁间的秘孔，却跌在一张九合金线怪网中，动弹不得。

地底秘洞是四丈见方，高亦有四丈，相当宽阔。四张怪网中，有两张有人。另一张收紧的怪网中，包着东海神尼师徒俩，两人正在里面挣扎，剑

无法拔出，只能用手绞扭着粗有半寸的九合金线。

另一张网的支架上，飞云观主双手交互攀爬，向壁间爬去，快接近墙壁了。支臂是大木所造的，从墙内仰出，前有滑轮，套上巨索，从一个径尺洞口透入。只消爬到壁旁，便可攀上高仅八尺的一个二尺方洞中。那是看守人加灯油的进口，长明灯便在方洞旁，同时，也是看守人收网擒人的进出路。

飞云观主爬近墙壁，翻支臂站稳，伸右手扳住上面方孔口的扳手，转身向下桀桀狂笑。

笑声，在不通风的地下秘窟中听来十分震耳，令人闻之毛骨悚然，笑完，他得意地说：“阁下，你可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这叫做天罗地网升天窟，上不沾天，下不接地，九合金线网宝刃难伤，大罗天仙落入也休想脱身。桀桀桀！你看左右的石墙，周围共有三十二个拳大箭口，里面各设有一具诸葛连弩。如果想擒活的，贫道将网放低，便可象提网中鱼般将你们生擒活捉。但贫道已决定要你们死，等会儿放开连弩的机括，你和你先前落网的两个同伴，将要变成刺猬。哈哈……”

他得意的狂笑，右手用劲一扳，身形升上洞口。

洞口人影乍现，是满天花雨。

